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二五〇冊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二五〇册



目錄

全宋文卷五六〇二

朱 熹 一七五

答羅參議	一
與羅師孟師舜兄弟	五
答羅縣尉	六
與林安撫	六
與趙昌甫	七
答江隱君	八
與鄭景實	一一
與饒廷老	一二
與張孟遠	一三
答劉德修	一五

全宋文卷五六〇三

朱 熹 一七六

與方耕道 一七

回劉知縣 一八

與蔡權郡 一八

答盧提翰 一九

答儲行之 二〇

答黃子厚 二四

答丘子服 二五

與劉平父 二七

答王樞使 二九

與方伯謨 三〇

答俞壽翁 三一

全宋文卷五六〇四

朱 熹 一七七

答曾景建 三三

答余景思 三四

與陳同父 三五

答李繼善	三六
答折憲	三六
與黃知府	三七
答江清卿	三八
答滕誠夫	三九
與葉彥忠	三九
答李伯諫	四〇
答趙景昭	四二
答毛朋壽	四二
答馮奇之	四三
與王撫州	四四
與長子受之	四四
答劉韜仲	四七

全宋文卷五六〇五

朱 熹 一七八

答李孝述繼善問目	五四

全宋文卷五六〇六

朱 熹 一七九

與劉德華	七四
與劉共甫	七八
與劉共甫	七九
與彭子壽	八一
與程允夫	八二
與魏元履	八二
與魏元履	八三
與魏元履	八四
與魏元履	八四
與魏元履	八六
與呂子約	八七
與向伯元	八七
與向伯元	八八
與向伯元	八九

與向伯元 八九

全宋文卷五六〇七

朱 熹 一八〇

與林井伯 九〇

與林井伯 九〇

與林井伯 九一

與方耕道 九一

與陳子真 九二

與劉德修 九二

與劉德修 九三

與劉德修 九四

與劉德修 九五

與劉德修 九五

與劉德修 九六

與劉德修 九六

與劉德修 九八

與劉德修 九九

與劉德修 一〇〇

與劉德修 一〇一

與劉德修 一〇一

與李端甫 一〇二

與劉季章 一〇二

與黃直卿 一〇三

與祝汝玉 一〇三

與劉公度 一〇四

與蔡季通 一〇四

全宋文卷五六〇八

朱 熹 一八一

與章茂獻 一〇七

與劉智夫 一〇八

與劉智夫 一〇八

與劉智夫 一〇九

與劉智夫		一〇九
與劉智夫		一一〇
與劉智夫		一一〇
與劉智夫		一一一
與劉智夫		一一一
與劉智夫		一一一
與劉智夫		一一一
與劉智夫		一一一
與劉智夫		一一二
與劉智夫		一一二
與劉智夫		一一二
與劉智夫		一一三
與劉智夫		一一三
與劉智夫		一一四
與劉智夫		一一四
與劉智夫		一一五
與劉智夫		一一五
與劉智夫		一一六

與劉智夫 一一六

與劉智夫 一一七

與劉智夫 一一八

與劉智夫 一一八

與劉智夫 一一九

與劉智夫 一一九

與劉智夫 一二〇

與劉智夫 一二〇

與長兒書 一二〇

與林擇之 一二一

全宋文卷五六〇九

朱 熹 一八二

與胡籍溪先生 一二三

與文叔 一二三

與程沙隨可久 一二四

與程可久 一二六

與鄭尚書惠叔		一二六
與程允夫		一二七
與程允夫		一二八
與程允夫		一二八
與程欽國		一二九
與程允夫		一三〇
與程允夫		一三一
與程允夫		一三二
與程允夫		一三二
與彭子壽		一三三
與彭子壽		一三四
與孫季和		一三五
與孫季和		一三六
與孫季和		一三六
與孫季和		一三七
與孫季和		一三七

全宋文卷五六一〇

朱 熹 一八三

與孫季和	……	一三九
與孫季和	……	一四〇
與孫季和	……	一四〇
與劉子澄	……	一四一
與劉子澄	……	一四一
與劉子澄	……	一四四
與劉子澄	……	一四五
與王子合	……	一四五
與劉共甫	……	一四六
與劉共甫	……	一四七
與劉共甫	……	一四八
與劉共甫	……	一五〇
與劉共甫	……	一五〇

與何叔京		一五二
與廖子晦		一五三
與魏□□		一五三
與汪時法大度		一五四
與向伯元		一五五
與向伯元		一五六
與向伯元		一五六
與向伯元		一五七
與向伯元		一五八
與向伯元		一五八
與向伯元		一五九
與向伯元		一六〇
與向伯元		一六〇
與向伯元		一六一
與向伯元		一六一

與向伯元 一六二

與向伯元 一六二

與林井伯 一六三

與林井伯 一六三

與林井伯 一六四

與林井伯 一六五

與林井伯 一六五

與林井伯 一六六

與林井伯 一六六

全宋文卷五六一二

朱 熹 一八五

與林井伯 一六八

與林井伯 一六九

與趙子欽 一六九

與方若水 一七〇

與方耕道 一七一

與方耕道	……	一七二
與方耕道	……	一七三
與方耕道	……	一七三
與鄭景明	……	一七四
與鄭景明	……	一七四
與鄭景明	……	一七五
與鄭景明	……	一七五
與朱魯叔	……	一七五
與學古	……	一七六
與學古	……	一七六
與方耕叟	……	一七七
與皇甫文仲	……	一七八
與皇甫文仲	……	一七八
與皇甫文仲	……	一七九
與皇甫文仲	……	一七九
與皇甫文仲	……	一七九

與皇甫文仲 一八〇

與皇甫文仲 一八〇

與皇甫帥 一八一

與林子方 一八二

與林子方 一八二

與林子方 一八三

全宋文卷五六一三

朱 熹 一八六

與劉德修 一八四

與劉德修 一八五

與劉德修 一八五

與丁仲澄 一八六

與詹尚賓 一八七

與志南上人 一八八

與志南上人 一八九

與西原崔嘉彥 一八九

與林師魯 一九一

與林熙之 一九二

與朱魯叔 一九三

與余景思 一九三

與林擇之 一九四

與林擇之 一九五

與林擇之 一九六

與林擇之 一九六

與林擇之 一九七

與林擇之 一九八

與林擇之 二〇〇

與林擇之 二〇二

全宋文卷五六一四

朱 熹 一八七

與林擇之 二〇三

與林擇之 二〇四

與林擇之……………二〇四

與林擇之……………二〇五

與林擇之……………二〇六

與林擇之……………二〇七

與林擇之……………二〇七

與林擇之……………二〇八

與林擇之……………二〇九

與林擇之……………二〇九

與林擇之……………二一〇

與黃商伯……………二一一

與楊伯起……………二二四

與葉永卿吳唐卿周得之李深子……………二二五

與馮儀之……………二二八

全宋文卷五六一五

朱 熹 一八八

回余衡州……………二二九

回王正臣	·····	二三〇
回衆解元	·····	二三〇
回待補生	·····	二三一
與江東張憲啓	·····	二三一
與葉提刑啓	·····	二三一
與姚提點啓	·····	二三一
回寄居趙將仕啓	·····	二二三
回楊通判啓	·····	二二三
回曹職官啓	·····	二三四
回教授啓	·····	二三四
回都昌知縣啓	·····	二三五
與正言啓	·····	二三五
謝政府啓	·····	二三六
答辛幼安啓	·····	二三七
還鄉謝人惠書啓	·····	二三八
謝人投生日詩啓	·····	二三八

回謝解啓	二三八
回黃氏定書	二三九
回范氏定書	二三九
回周氏定書	二四〇
答汪次山書	二四〇
與程允夫書	二四一
與程允夫書	二四一
與開善謙禪師書	二四二
與汪應辰書	二四二
答柯國材	二四二
與汪應辰書	二四三
與汪應辰書	二四三
與祝直清書	二四四
與劉晦伯書	二四五

全宋文卷五六一六

與陸子靜書	二四六
與呂子約書	二四六
與時宰劄子	二四七
與傅安道書	二四七
戒子塾文	二四八
與楊德仲貢士柬	二四八
與黃直卿書	二四九
與黃直卿書	二四九
與時宰劄子	二四九
賜書帖	二五〇
編輯文字帖	二五〇
與季觀國書	二五一
與徐逸乞作謝恩表書	二五一
與陸放翁帖	二五一
與陸子靜書	二五二
與陸子靜書	二五二

與陸子靜書	二五二
答詹體仁書	二五三
與陸子靜書	二五四
與滕承務書	二五四
再與滕承務書	二五五
與某人劄子	二五五
與岳霖書	二五六
與王齊賢書	二五七
與馬會叔書	二五七
與馬會叔書	二五七
與馬會叔書	二五八
與程絢書	二五八
與陸子靜書	二五八
復某人書	二五九
與陸子靜書	二五九
與程允夫書	二六〇

貽朝士書	二六〇
與潘文叔明府書	二六〇
與某人書	二六一
與趙子直書	二六一

全宋文卷五六一七

朱 熹 一九〇

與教授學士契兄書	二六二
與汪會之書	二六三
與汪會之書	二六四
與程允夫帖	二六五
與程允夫書	二六五
與程允夫書	二六六
與呂子約書	二六六
與楊通老	二六六
與陳景思書	二六七
與某人劄子	二六七

與某人書	二六七
與侄六十郎帖	二六八
與廬陵後生小簡	二六九
與胡伯量書	二六九
與黃商伯書	二七〇
與程允夫書	二七〇
與或人書	二七〇
與學者書	二七一
答許平仲	二七一
與彥修少府書	二七一
與劉子澄書	二七二
與趙汝愚書	二七二
與彭鳳儀書	二七三
與朝士書	二七三
與陳亮書	二七三
與輔漢卿書	二七四

與趙訥齋論綱目書 ····· 二七四

戒子帖 ····· 二七五

與或人書 ····· 二七六

與或人書 ····· 二七七

全宋文卷五六一八

朱 熹 一九一

贈徐端叔命序 ····· 二七八

送黃子衡序 ····· 二七九

送陳宗之序 ····· 二八〇

贈李堯舉序 ····· 二八一

送張仲隆序 ····· 二八二

贈徐師表序 ····· 二八三

送李伯諫序 ····· 二八四

送郭拱辰序 ····· 二八五

送夏醫序 ····· 二八六

贈周道士序 ····· 二八六

贈畫者張黃二生	二八七
贈筆工蔡藻	二八七
著卦考誤序	二八八
泉州同安縣學故書目序	二八八
裨正書序	二八九
家藏石刻序	二九〇
謝上蔡語錄後序	二九一

全宋文卷五六一九

朱 熹 一九二

論語纂訓序	二九三
論語要義目錄序	二九四
論語訓蒙口義序	二九五
困學恐聞編序	二九七
戊午讜議序	二九七
程氏遺書後序	三〇〇
程氏遺書附錄後序	三〇一

家禮序	三〇二
東歸亂稿序	三〇三
周子太極通書後序	三〇四
語孟集義序	三〇五

全宋文卷五六二〇

朱 熹 一九三

資治通鑑綱目序	三〇八
八朝名臣言行錄序	三〇九
中和舊說序	三一〇
記論性答稿後	三一一
尹和靜言行錄序	三一二
程氏外書後序	三二四
中庸集解序	三二四
王梅溪文集序	三二六
詩集傳序	三二九
再定太極通書後序	三三一

呂氏家塾讀詩記後序	三三四

全宋文卷五六二一

朱 熹 一九四

丞相李公奏議後序	三二六
資治通鑑舉要曆後序	三二九
張南軒文集序	三三〇
向薌林文集後序	三三二
謝監廟文集序	三三四
金華潘公文集序	三三五
易學啓蒙序	三三七
律呂新書序	三三八

全宋文卷五六二二

朱 熹 一九五

小學題辭	三四一
題小學	三四二
大學章句序	三四二

中庸章句序	三四四
雲龕李公文集序	三四六
豐清敏遺事後序	三四八
孫稽仲文集序	三四九
武夷圖序	三五〇
韓文考異序	三五一
書韓文考異前	三五二

全宋文卷五六二三

朱 熹 一九六

黃子厚詩序	三五三
楚辭後語目錄序	三五四
楚詞集註序	三五六
婺源茶院朱氏世譜後序	三五七
胡氏族譜叙	三五八
王氏族譜序	三五九
禮序	三六〇

易序	三六一
黃氏譜序	三六二
詩序辨說序	三六三
南豐先生年譜序	三六四
南豐先生年譜後序	三六五
陰符經考異序	三六六
黃氏家譜序	三六六
楚辭辯證後序	三六八
紫巖周氏譜序	三六八
濟南辛氏宗圖舊序	三六八
濟南辛氏宗譜原序	三七〇
跋朱給事奏劄	三七〇
跋陳了翁與兄書	三七一
跋胡文定公詩	三七二
跋張敬夫所書城南書院詩	三七三
跋胡五峰詩	三七三

跋張魏公爲了賢書佛號	三七四
跋方伯謨家藏胡文定公帖	三七四

全宋文卷五六二四

朱 熹 一九七

跋劉平甫家藏胡文定公帖	三七六
書屏山先生文集後	三七七
跋張敬夫爲石子重作傳心閣銘	三七八
跋古今家祭禮	三七八
書近思錄後	三八〇
跋通鑑紀事本末	三八〇
書和靜先生遺墨後	三八一
跋張公予竹溪詩	三八二
跋劉元城言行錄	三八三
記大學後	三八三
書中庸後	三八四
書張氏所刻潛虛圖後	三八五

書麻衣心易後……………三八七

再跋麻衣易說後……………三八八

全宋文卷五六二五

朱 熹 一九八

跋李少膺脞說……………三九〇

跋黃仲本朋友說……………三九一

跋范文正公家書……………三九三

書徽州婺源縣中庸集解板本後……………三九三

書徽州婺源縣周子通書板本後……………三九四

跋歐陽國瑞母氏錫誥……………三九五

跋趙宰母夫人錫誥……………三九六

跋趙侯彥遠行實……………三九六

書伊川先生易傳板本後……………三九七

跋蘇文定公直節堂記……………三九八

書濂溪先生愛蓮說後……………三九九

跋叙古千文……………三九九

書濂溪先生拙賦後	四〇〇
跋曾呂二公寄許吏部詩	四〇〇
跋王樞密贈祁居之詩	四〇一
書康節誠子孫文	四〇一
跋陳居士傳	四〇二
跋徐誠叟贈楊伯起詩	四〇二
跋伊川與方道輔帖	四〇三
題洛神賦圖	四〇三
跋歐陽文忠公帖	四〇四
跋冰解圖	四〇四
跋太室中峰詩畫	四〇四
書語孟要義序後	四〇五

全宋文卷五六〇二

朱 熹 一七五

答羅參議

時得欽夫書，聞其進德之勇，益使人歎息。郴寇掩擊官軍，反爲官軍所蹙，勢已小衄，但未知終當如何耳。閩中人情却甚安帖，時和歲豐，天所賜也。第州縣以催發上供餽虜之故，頗行刻急哀歛之政，此爲可慮耳。建陽鄉人李秉義舊嘗從寶學劉丈入蜀，今老且病，往投舊識諸將，因來求書，得以附此。渠不敢有所求，但得一顧之寵，亦足以爲重也。元履來山間相訪，適值此便，亦有一書附之。

九月廿日至豫章，及魏公之舟而哭之。云亡之歎，豈特吾人共之，海內有識之所同也。自豫章送之豐城，舟中與欽夫得三日之款^(一)。其名質甚敏^(二)，學問甚正，若充養不置，何可量也！但云頃在富陽，與尊兄辨論甚苦。是時左右似未以外學爲不然，却與前此相聚時所聞小異，何耶？汪丈日相

聚，所講論者何事？當有可見語者。某頃以書論數事，似皆未以爲然者，未敢苟已，復以此書扣之。《論語》序一篇欲寫呈之，書中已言之，而使速，寫札不謹，只納左右，幸因語呈似，幸甚幸甚！先生埋銘頃欲只求汪丈寫，不知見許不。想嘗懇之，不待言也。前書所欲更易數處，欽夫又欲刪去一句，乃行狀中本語不知汪丈以爲如何？乘間試為扣之。所寄彥豐處書未到〔三〕，今此便過餘干，却令往取矣。

竊承幕府無事，得以優游〔四〕，坐進此道，而所以與謀贊畫者，莫非便民聲勞之事〔五〕，甚休甚休！

示及汪丈書，知己爲緣况虛志銘〔六〕，幸甚幸甚！容附書端父兄弟，借來一觀也。端父兄弟已祥祭，先生德容日遠，益使人痛心耳。《記善錄》荷傳示，甚慰所望。亟作書遣人，未及細觀。然其大致可見，於此始得聞和靖言行之詳。蓋其見道極明白，故其言之極平易，似淺近而實深遠，卓乎義不可及也〔七〕。祁居之相見，其議論云何？有可以見示者否？龜山《論語序》本爲世學膠固，學者類多以分文析字、執辭泥迹爲務，故有視其所視，遺其所不視之說。但所引用之事從莊列中說作太過，遂致微失本意，却似精粗本末真有二致，所以中間竊以爲疑。非疑其意，特疑其語耳。後見張欽夫、吳晦叔，乃知文定亦嘗疑之，不審尊意以爲如何？幸有以見教。胡仁仲所著《知言》一冊內呈，其語道

極精切，有實用處。暇日試熟看，有會心處，却望垂喻。某於汪丈書中已說及，恐欲見，即爲呈似也。欽夫嘗收安問，警益甚多。大抵衡山之學只就日用處操存辨察，本末一致，尤易見功。某近乃覺知如此，非面未易究也。明仲兄不及別拜狀，想旦夕從容，有講道之樂。中間說看《易傳》，不知後來所得如何？某亦欲讀此書，如有可以見教者，因來及之，幸甚幸甚！元履、晉叔近皆相見，亦甚瞻仰也。前書懇求書籍碑刻等，不知曾辱留意否？

先生諸書，想熟觀之矣。平日講論甚是，如此奇論，所未及者。別後始□書請之〔八〕，故其說止此，然其大概可知矣。老兄既知外學之非，而欲留意於此，恐於《論》、《孟》、《中庸》、《大學》之書不可不熟讀而詳味。章句之間，雖若淺近，不足用心，然聖賢之言無不造極，學之不博，則約不可守。今於六經未能遍考，而止以《論》、《孟》、《中庸》、《大學》爲務，則已未爲博矣。況又從而忽略之，無乃太約乎？

某塊坐窮山，絕無師友之助，惟時得欽夫書問往來，講究此道，近方覺有脫然處。潛味之久，益覺日前所聞於西林而未之契者，皆不我欺矣。幸甚甚！恨未得質之高明也。元來此事與禪學十分相似，所爭毫末耳。然此毫末却甚占地位，今學者既不知禪，而禪者又不知學，互相排擊，都不割著痛處，亦可笑耳。何叔京秋間相過少款，相與懷想高致者，俱不自勝也。

《知言》後來必已熟看，其說如何？汪丈曾說及否？可否之間，必有定論，因來及之，幸幸！
《記善錄》細看，却似馮公所見未透，記得無精彩。長者所見莫亦是如此否？

□□極感留意，以耳目之玩煩長者，愧愧。向附還三書已領矣，書中忘記稟知也。汪丈寄橫渠三書來，此爲校補甚多，勢須刊作一本乃佳，蓋補綴不好看也。大抵集中脫誤盡在第二至第五卷中，只換却此四卷亦得也。第七卷中有一論邊事狀，却只於卷末添版便得。恐汪丈事多，告請出爲點對，付之工人，幸甚幸甚！此道既寂寥，而諸先賢之子孫亦復流落不振。自幕府之西，訪其書、恤其人不遺餘力，此亦一時節因緣耶。校書極難，共父刻程集於長沙，欽夫爲校，比送得來，乃無板不錯字。方盡寫寄之，不知今改正未也。張家事已於共父書中言之，不知其人已來未也。人家僮僕乃有如此者，可尚可尚！今士大夫食君之祿不爲不厚，而臨事面謾，辭難就利，無所不至，亦有愧此僕也哉！此書轉託欽夫尋便，亦方索然，無一物可伴書者，可笑可笑。《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五。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九二，道光《震澤鎮志》卷一一，《張宣公年譜》卷一。

〔二〕與欽夫：原作「真欣天」，底本原注疑是「與欽夫」，據清康熙本改。

〔三〕名：《記疑》云疑有誤。四庫全書本作「天」。

〔三〕豐：疑當作「禮」。彥禮，羅博文弟。

〔四〕優：原作「儉」，底本原注疑誤。據《正訛》引徐樹銘新本改。

〔五〕聲勞：底本原注恐有誤字。

〔六〕緣況虛：底本原注疑有誤字。

〔七〕義：《記疑》云疑有誤。

〔八〕缺處明萬曆本作「以」，清康熙本作「作」。

與羅師孟師舜兄弟

某昨承面喻，將以先公行實見委。始者徒感知遇之深，不自知其不可。既而思之，先公平日交游皆海內老成賢雋之士，其間相處之久、相知之深而文字言語足以發揚潛德者，尚多有之。某之不才，豈宜進越，輒任此責？若昆仲以先公嘗一顧之，不欲鄙棄，它時草定行事本末，因使得預討論而致之諸公，則某雖愚，不敢不勉竭駑頓以承命，萬望裁之。又向蒙示教，於輩行間自貶過甚，亦不敢當。自此枉書，幸刊正之。

先公銘文已爲題額，并託上饒程丈書之。字畫淳古可愛，想便刻石也。其間有少曲折，已爲四哥言之矣。《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五。

答羅縣尉

南劍沙縣人。

讀書治病之說，誠如所喻。但古人之學以莊敬持守爲先，而讀書窮理以發其趣。至於讀書之法，則又當循序專一，反復玩味，一日之課，不可過三五條。譬如良藥，雖無劫病之功，而積日累月，自當漸覺四大輕安矣。《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五。

與林安撫

名枏，字子方。

竊聞開府以來，蠲除逋負以大萬計，號令所下，至簡而嚴，是以舉措不苛而人自不犯。方地數千里，吏畏民安，近歲所未有也。區區仰德爲日固久，而究觀規摹，歛衽心服，則自今始。乃蒙垂問見聞所及，又有以見高明之度不自賢智乃如此，尤以歎仰。苟有所懷，安敢不盡？顧實未有以塞訪逮之勤耳。又承詢及所知，別紙具稟。恨所識不多，未足以副好賢樂善之意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五。

與趙昌甫

罪戾之餘，物色未已，不知何以見惡如此之深？甚可笑也。近讀經書不得，却看些古文章，識得古人用意處。然亦覺轉喉觸諱，不敢下筆注解，但時發一笑耳。

來書所喻，似皆未切事情。已細與長孺言之，後有的便，渠必一一奉報。要之今日只可謹之又謹，畏之又畏，不可以目下少寬，便自舒肆。況所謂少寬者，又已激而更甚乎？黃乃以力贊建中而去。前已去者，將有復來之漸，其繼之者與儲以待次者又不令人入，若非上心慨然開悟發明，善類未有少安之望也。千萬與諸伯仲深督此意，敬恭朝夕，安以俟之，區區不勝真切之望也。昨日得王謙仲書，亦如履常所料，蓋遠方未見近報耳。向讀《學易集》，見其當紹聖、元符之際愁居懾處之狀，令人傷歎。不意今日乃見此境界，宛在目前。試取一觀，亦足以爲法也。

少時見呂紫微與人書說交遊中時復抽了一兩人，令人驚懼。當時不理會得，今乃親見此境界也。斯遠聞其喪偶，不知果然否？經年不得渠書，想亦畏僞學污染也。

李白詩多說此事，惜不能盡曉。粗窺端緒，亦不暇入靜行持。但玩其言，猶是漢末文字，可愛。其言存神內照者，亦隨時隨處可下功夫，未必無益於養病也。

已草挂冠之牘，開歲即上。計較平生，已爲優幸。獨恨爲學不力，有愧初心，著書未成，不無遺憾耳。因便寓此，少致問訊之意。政遠，千萬戒詩止酒，以時自愛。眷集均慶。《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

答江隱君

每承諄切之誨，若將挈而寘諸聖賢之域。顧愚昧未知所以仰稱期待教督之意，而又未得親奉指畫於前，其爲向仰，不勝此心之拳拳！

別紙所喻汪洋博大，不可涯涘，仰見所造之深，所養之備，縱橫貫穿，上下馳騁，無所窮竭底滯。雖若某之蒙昧，誠不足以語此，亦已昭然若發蒙矣。幸甚幸甚！然竊以平生所聞於師友者驗之，其大致規模不能有異。獨於其間語夫進修節序之緩急先後，則或未同。蓋某之所聞，以爲天下之物無一物不具天理，所謂寂然不動，感而遂通者，舉目無不在焉。是以聖門之學，下學之序始於格物以致其知，不離乎日用事物之間，別其是非，究其可否，由是精義入神，以致其用。其間曲折纖悉容有次

序，而一理貫通，無分段，無時節，無方所。以爲精也而不離乎粗，以爲末也而不離乎本。必也優游潛玩，饜飫而自得之，然後爲至，固不可自畫而緩，亦不可以欲速而急。譬如草木，自萌芽生長以至於支葉生實，不至其日至之時而摠焉以助之長，豈不無益而反害之哉？凡此與來教所謂傷時痛俗，急於自反，且欲會通其旨要，以爲駐足之地者，其本末指意似若不同。故前後反復之言率多違異，而語其所詣之極，則又不敢以爲不同也。姑論其大概異同之端，以爲求教之目。其他曲折，不敢執着言語（一），以取再三之瀆。要之非得面承，不能究此心之所欲言也（二）。

伏辱墜教，所以訓督孜孜不倦，有加於昔。顧惟庸昧，重勞提耳，既感且愧，不知所以爲謝也。

始者獻疑，亦非敢以所示大旨爲不然。但疑「精義入神」一句文義或不如此，恐如所論，則日用方外之一節似少功用耳。及蒙垂喻再三，每加精密，讀之恍然自失，於直截根源處更無纖芥可疑。只是「精義入神」一句，依前未免扭捏。愚謂大體已是正當，即不須強以此句說合，費多少心力言語，於道體無所發明，於文理反有所累。某竊終疑之，願平心以觀聖人立言之意，當信某非敢妄言，而此句工夫自有所謂，不但如來喻所指而已。拙於文詞，又迫私冗，來使不能久駐，然此非難知，以吾丈高明，尤不難見。若無義以方外一節，即儒者與異端又何異乎？此似未易以內外隔截看也。前書別紙變化機要二者之分，亦非愚妄所曉。竊意聖賢之言則一，而見之淺深在學者所證，本非有預如此分別

也。昔有人見龜山先生請教，先生令讀《論語》。其人復問《論語》中要切是何語，先生云皆要切，且熟讀可也。此語甚有味，乍看似平淡，沒可說，只平淡中有味，所以其味無窮。今人說得來驚天動地，非無捷徑可喜，只是味短，與此殊不倫矣。且看《論語》中一句一字，孰有非要切之言者？若學者體會履踐得皆是性分內緊切慤實事，便從此反本還源，心與理一，夫豈有剩法哉（三）？若如吾丈所謂變化者，則聖賢之門無有是也，其莊老竺學之緒餘乎。反復以思，未見其可。大抵聖門立言制行自有規矩，非意所造，乃義理之本然也。故日用之間，內主於敬而行於義。義不擇則不精，不精則雖其大體不離於道，而言行或流於詭妄，則亦與道離而不自知矣。故曰和順於道德而理於義，而孟子養浩然之氣，亦必曰是集義所生者。不識此爲對仁之義乎？爲精微之義，若來喻所云乎？且對仁之義，亦何以知其不精微也？但《大傳》中「精」字之義不如此耳。

前幅所陳，謬妄不中理之言必多，蓋未敢以爲是而求正於左右，切望指教。區區之病，正坐執滯於文字言語之間，未能脫然有貫通處。其於道體，固患夫若存若亡而未有約卓之見耳。但「精義」二字，聞諸長者，所謂義者，宜而已矣。物之有宜有不宜，事之有可有不可，所謂義也。精義者，精諸此而已矣。所謂精云者，猶曰察之云爾。精之之至而入於神，則於事物所宜，毫釐委曲之間無所不悉，有不可容言之妙矣。此所以致用而用無不利也。來教之云，似於名言之間小有可疑。雖非大指所係，然亦學者發端下手處，恐不可略，故復陳之（四）。《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又見《古今圖書集成》

學行典卷四。

〔一〕着：原作「普」，底本原注疑當作「着」，據明萬曆本、清康熙本改。

〔二〕「別紙所喻」以下一條又見卷三八《答江元適》二。

〔三〕夫：原作「去」，底本原注疑誤，據清康熙本改。

〔四〕「前幅所陳」以下又見卷三八《答江元適》二。

與鄭景實 栗

示喻曲折，亦是時態之常。頃聞仙遊故相葉公之爲縣，月計所須，令民以漸輸送，故縣帑無餘積而月解無餘欠，人甚便之。竊計郡計既寬，正當法此，稍寬縣道之輸，亦公私之利也。但恐縣道難託，別生它患。此在高明必又有以制之耳。儲宰既去，爲怨家所誣，亦寓公者爲之先後。臺評所指遷學一事，乃與賤跡相連。士子有初不預謀者，亦被流竄，其事甚可笑。或傳不止流竄，果爾又可痛也〔一〕。蓋舊學基不佳，衆欲遷之久矣。儲宰一日自與邑中士子定議，而某亦預焉。其人則初不及知，而其地亦不堪以葬也。它時經由，當自知之。其可浩歎，又不止如今所諭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

〔二〕果：原作「於」，據四庫全書本改。

與饒廷老

此間虞士朋與王阮同赴東府飯會，乃其鄰郡鄉人，必不使人攻之也。姑少徐之，當見底裏歸宿也。游誠之或云參選不得，已歸臨海，不知然否？能碎千金之璧而眷眷於破釜，何耶？

伯啓聞已西去〔二〕。昨日得浙中書云，子約之逝，親戚有爲旁郡守者，遂不復相聞。末俗益偷，乃至如此，亦可歎也。

所喻極當。初亦疑之，後聞所得只是庶官恩例，故不自嫌。今既不安，不如且已。止於未形，尤爲深慮。保狀已納還仲本，印紙今并附其人持歸，幸檢入。元不曾發封，但別用紙護之也。三衢已差替人，正則恐亦不成赴上矣。丁生頃年代君舉，於桂陽自刻其詩集，而屬君舉序之。是時蓋求入社而不可得，今日乃爲此言，固小人之常態也。

示及報狀，只坡疏未見。此其關捩雖未易窺，然其手勢規模亦不難見。蓋已排黃子由之說而退

之，不久必別有勝負也。元善已如雪川，其子假日至此，見養子之說，愕然曰：「大人到彼，又頭撞矣！」此語亦有味。因見仲本，可閑及之。世間所傳坡文，亦未必皆出其手，可更詳之也。某病起，方得旬日無事，比又苦傷風，證候雖淺，然服藥發散出汗多，倦乏不可言。屋下濕潤坐不得，閣上又熱，無着身處，頗以爲苦耳。誠之進退不決，何乃至此？渠年幾與老拙只爭十來歲，前途事亦可知，若時運來時，又自非人力所及也。

換闕竟如何？人生凡百信緣，禍福之來，豈計較所能免？見說賢者慮患過深，幾至成疾，何必爾耶？伯起想已赴班引矣。中間「道學」二字標榜不親切，又不曾經官審驗，多容僞濫。近蒙易以僞號，又責保任虛實，於是真贋始判矣。《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又見《四朝聞見錄》卷四。

〔二〕啓：疑當作「起」，見下文。

與張孟遠

老益衰，百病交作，處世能復幾時？而季通、子約凶問沓來，令人感愴，不能爲懷。天之蒼蒼，其果有所愛憎耶？抑都無之而直聽其自爾耶？曆說恨未得請餘誨，康節之學固非止於爲曆，然亦不專

爲知來，如後世識緯之言也。幸深考之，復以見教，幸甚。

歸來之後，叨冒重疊，已深愧仄，不意又蒙收召之恩。顧念本末，不應復有仕進之計。而懇辭未獲，比不得已，輒緣面奏封事之請，妄陳瞽言。政使至前，所論不過如此。計此愚誠當蒙矜允，得遂退藏也。然語默之間，政爾難得中節。此舉却是以語爲默，差之毫釐，則是反速其禍，未知竟何似耳。子充當已改秩，亦久不得渠消息也。季路之除甚慰物論，供職當已久矣。

衰病益侵，自去冬來，脚弱拘攣，心腹痞痛，日甚一日，服藥略無效驗。懸車年及，已言於郡，丐上告老之章。而有司疑之，交舊亦多以爲不可，未知竟如何。然此意已決，不復能顧利害得失也。友人游子蒙趨試南宮，行期偶緩，過衢欲買舟，而無知識可託，欲丐指麾幹事人相導之。此公定夫先生從孫，論議文學皆有餘，在此爲可與晤語者，計當自識之也。

記得杲老初謫衡陽，有以詩送之者曰：「逢人深閉口，無事學梳頭」，此語有味，可發一笑。然亦不得只作笑會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答劉德修

似聞祠官秩滿，不知亦爲再請之計否耶？東方之事，想日聞之。某竟不免吏議，然已晚矣，正使苟安，亦何足爲輕重？顧未知世道終何如耳。餘干時有人往來，履常兄弟且如此。昨得其書，具道所教戒，令人感歎。但觀時勢恐未有補，徒促禍耳。機仲、元善各已爲致盛意，皆屬道謝。子宜在宜春時得書，其母年高，不肯來就養，甚可念。子直罷廬陵後，去之章貢，外邑寓居，亦不甚安。子壽間亦得書，平父聞亦歸江陵，却不得近書也。季章必已到閩中，文叔寓居，不知爲況定何如，亦已託君亮附書問訊矣。東溪志銘高古峻潔，法度深嚴，而渾然不見刻瑯之迹，三復歎仰，以得見爲幸。老先生學行之懿，遂託此文以不朽矣。春間當已就窆，恨不得陪素車之會也。傳之計亦已襄事，其子弟幾人？當能世其學也。天雄、鐵杖、石刻之況，荷意甚厚，第顧衰懦，有不能堪，重以爲愧耳。今年腳氣幸未大作，但耳聵目昏，日以益甚。舊書不復可讀，而頃年整頓《儀禮》一書，私居乏人抄寫，學徒又多在遠，不能脫稿，深慮一旦無以下見古人。又恨地遠，不得就明者而正之也。

方念久不聞動靜，忽閱邸報，有房陵之行，爲之悵然，寢食俱廢，累日不能自釋。不審彼以何日就道？自簡至房，道里幾何？取道何州？閱幾日而後至？風土氣候不至甚異否？居處飲食能便安否？

官吏士民頗知相尊敬否？吾道之窮，一至於此！然亦久知會有此事，但不謂便在目前耳。偶有鄂便，託劉公度轉致。此間如有的便，亦望得一字之報，使知動靜，少慰遠懷，千萬之幸。馮李亦復不容，季章得郡而名見乃弟疏中，恐亦非久安者。李良仲鴻飛冥冥，使人深羨，第恨不得扣其玄中之趣。范文叔却幸未見物色，想亦深自晦也。某足弱氣痛，已半年矣。杖策人扶，僅能略移跬步，而腹脇脹滿，不能俯案，觀書作字一切皆廢，獨於長者未敢依例口占耳。數日又加右臂作痛，寫字不成，衰憊至此，無復久存之理。承教無期，尚冀以時深爲世道自愛耳。某隨例納祿，幸已得請。中間蓋亦少有紛紛，後雖粗定，然猶不免爲從之之累，亦可歎也〔二〕。

盡室游山，大是一段奇事。衰病窮蹙，不復能出門戶矣。引領高風，徒切歎仰。李良仲恨未參識，聞其養生頗有奇効，恨不得一扣玄旨。《參同契》絕無善本，近校得一通，令人刊行方就，尚有紕謬處。今納一冊，或因書煩爲扣之，渠必於此深有得。恐其有錯誤，得筆示幸甚也。屈平以往者不及，來者未聞，而有長生度世之願，亦是不堪時人之妄作，而欲見其末稍作如何出場耳。每讀至此，未嘗不發一大笑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卷五。

〔二〕「方念久不」以下一條又見卷三八《與劉德修》。

全宋文卷五六〇三

朱 熹 一七六

與方耕道

問禮之意甚善，顧淺陋何足以議此？舊所遵守者，溫公《書儀》、程氏《新禮》耳。兩書想皆見之，擇其善者可也。嘉禮有日，本合遣人致區區，適此期慘，不得如願，想能亮之。承許改月來訪，幸甚幸甚！

所喻南軒病證，極令人憂念。旦夕專人候之，當并拜狀也。幕客正要蚤晚從容，密罄忠益，來喻乃欲公廳搢笏，納劄誦言，殊不成舉措，聞之駭歎。如是乃是專欲引善歸己，明曲在人，非主人所以千里相招之意也。又況如此，則必大激同官之怒，亦使主人難處。區區愚慮，深爲老兄憂之。方念正論衰息，吾黨甚孤，正當凡百詳審，委曲調護，使人無可指議，乃爲盡善。若以小故先自乖離，外激

衆怒，內致群議，殊非策之得也。況向來所辟兩人，游已望風引却，今老兄若更做去就，豈不大損主人聲望？至來喻所謂官吏縱弛，此亦當以漸整頓，豈容一旦遽行商君之令乎？居上以寬，恐南軒自有規模。若一向糾之以猛，恐非吾輩平日所講之意。更請裁之，勿爲過舉，幸甚幸甚！《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

回劉知縣

諱君房

嘗念兒時侍立先君之側，見其每得杼山侍郎公書，未嘗不把玩歎息而善藏之。是時雖幼，無所識知，然窺其詞意筆蹟之妙，亦意其超然非當世之士也。其後僅三四年，先君即棄諸孤，蓋已不及見更化之日矣。是以一時去國諸賢次第收用，侍郎公亦再登近班。而某跼伏窮山，不得一拜牀下，以修子弟之恭，至今以爲恨也。不意垂老，得其賢孫而與之游，幸亦甚矣！三復來誨，俯仰今昔，甲子殆將一周，又自歎其老而無聞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

與蔡權郡

南康

丐祠之請，前月半間已專人入郡〔一〕，度諸公見憐，必已俯從所欲矣。昨慮使郡虛有勞費〔三〕，

亦已預戒邸吏關白，想徹台聽也。近聞已除石寺簿爲代，與之亦有雅故。其人豈弟，達於從政，真足以惠一方矣。《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

〔二〕郡：疑當作「都」。

〔三〕使：原作「便」，底本原注疑當作「使」。據清康熙本改。

答盧提翰〔二〕

承問及爲學之意，足見志尚之遠，甚慰甚慰。蓋嘗聞之，人之一身，應事接物無非義理之所在。人雖不能盡知，然其大端宜亦無不聞者。要在力行其所已知而勉求其所未至，則自近及遠，由粗至精，循循有序而日有可見之效矣。幸試思而勉之，幸甚幸甚〔三〕！

此有樂靜李公文集，謾納一本。其後序所云，深可以爲干名求進之戒。幸試觀之，區區奉寄，意不在於文字也。令兄寺簿詞翰兩絕，把玩不能去手。然豈敢輒以無能之詞，妄取僭越之譏？回書幸爲遣行，李集并往，亦足以見區區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九一。

〔二〕翰：疑當作「幹」。

〔三〕以上一段又見卷六四《答姚掾》。

答儲行之

所喻縷縷，殊可駭歎。此其意不在左右，計必又須醞釀播揚，成一大事，亦不可知。然區區之心，有可以質於神明者，以救民而獲罪，亦所不敢辭也。批書遲緩，亦且得寬心忍耐爲佳。聞建安亦未得去，崇安却已得好消息矣。縣中近日大概幸已無它，但西路之窘日迫，官司要已再輪上户至八月初。然無人監督，以明者行之，尚且不免爲虛文，況今日耶？

適得蔡倉書，尚有挽留之意。若能領其悃款，幡然一來，千萬幸甚！昨日劉居之相訪，具言麻沙事體，云一種貧民至有餓而死者，聞之惻然。今日文卿相過，亦說諸處輪糶已足，上户便謂事畢，雖有米者，亦不復糶，最是崇化一鄉可慮。梁文叔亦言長平一帶小民般運崇安早穀，日不下百人，或恐彼中土人爭占攔截，亦能生事，此皆可深慮者。竊意左右聞此，亦不必待其劍戟如林、流血成川，然後爲復來計矣。且是目今便覺上下人情不通，有話便難出口。適因蔡倉見問，已告之云，不若便關諸司，再煩左右一來，權領一職，帶取印杖，從間道直趨崇化、麻沙，往來監糶，并措置救荒事目，付之簿尉，以俟事之略定而歸，似亦無不可者。不知雅意如何？文卿亦說縣中士民盛傳舊尹復來，其意似亦可憐，不應便愬然棄之也。適又與文卿說，自今以往，境內有一夫不得其死，一夫身被刀創，則

左右皆不得辭其責。切幸察此苦言，少回必去之志，勿信庸人徇己忘物之說，以誤遠圖。恐異日思之，不能無追悔也。

向來此間行事得失，當亦有可自警省者。或謂却是欠些僞學，其言雖可笑，然恐有理，不審於意云何也。

閑中讀書奉親，足以自樂。外物之來，聖賢所不能必，況吾人乎？但新學一旦措手而委之庸髡，數日前已互遷象設，令人憤歎不能已。而一縣下人，若貴若賤，若賢若愚，無有以爲意者。惟曾堅伯相見新帥來，以爲士子當相率訴之，范仲宣深以爲然，而漠然無有應者。此亦見人之識見分量之不同也。季通之行，浩然無幾微不適意，丘子服獨爲之涕泣流漣而不能已。處事變、恤窮交，亦兩得其理也。

張鄭黃鄧相繼物故，呂子約前月亦不起疾，殊可傷悼。亦是氣運使然，豈可專咎章子厚耶？元善到雪後，一再得書，殊恨失計。初亦有所迫而然，失之不能斷決耳。季通在湖南耳根却靜，然諸遷客聞高安之報，想亦不免打草蛇驚也。人生由命非由他，此言雖淺，誠有味也。

偶有自江西來者，得東坡與何人手簡墨刻，適與意會。今往一通，可銘坐右也〔一〕。

吾人不合偶得一官，遂以官爲業，一日投閑，便有食不足之歎，彼此皆然。然在此則身自當之，無所怨悔，亦知賢者以親養之故，不能不介念也。來春之行，不知都下報者云何？若非以鈎黨之故，則不〔二〕，雖重坐，但經赦宥，便是無事人。只是一墮此城，却恐未有出期。雖然只是參選，然亦須臺參，出人而前，恐又重遭指目。須更審而後道〔三〕。告詞傳聞數聯，不曾見全篇。尋常此等只拂略說過，今乃鋪叙，如行遣禁從帥臣之體，不知果是誰筆？因便幸略批喻也。某却至今不曾受告，亦不見報行詞命。喫俸半年，未曾立案，殊不可曉也。避地蓋出於不得已，其他却無說。但後受兩司對移之命〔四〕，既行，彼乃深怨，以爲自此發之，不知二公經年不通問也。時論率兩三月須有一番引作，近報集議赦條，不知意果如何。恐亦只爲諸已行遣人，恐死灰之復然耳。

張帥到未？此公遽去朝廷，不省所謂，議者蓋深惜之。彼當已得其說矣。來使方今還自府中，適此兩日所苦大作，力疾草此，不能究所欲言。然前書計亦非晚當至矣。《獨樂園圖》恐司馬守便之官，未暇刻得，與之議，爲辨一互刻之亦佳〔五〕。但其詩頗有誤字，《見山臺》詩中，「陶通明」乃陶隱居之別號，今作「淵明」，當改正耳。前賢遺迹正爾，何關人事？而使人想象愛慕不能忘，雖不得復至其處，而猶欲見之圖畫之間，使其流傳之廣且遠而未至於泯滅，然則爲士君子者，其可不力於爲善

哉！

所喻批滿今始得之，萬事遲速自有時節，固非人力所能爲也。代人上書者，不知得之何人？此人固非佳士，然恐亦未應遽至於此，當更察之。若其果然，則誠爲狗彘不食其餘矣。彼挾怨妄言者，固自不足責也。前日亦料從人不欲復過此，亟折簡呼文卿，令其往見，固欲寄聲。昨日得報，乃云冬收方亢，未能自拔。今承喻及有問道過門之意，似亦未便，幸更審之。大抵欲面言者無它，但欲每事詳審持重耳。觀人之失，亦坐自處未能深靜之故。若處晦觀明，處靜觀動，則無不察矣。

前日廖子晦歸，說新闕已爲人所受，想已聞之，理勢自應爾也。詞命已行，乃東山之筆，有「鹽課入己」之語。渠自對人誦之，不知已被受否？聞某亦有之，渠却云是同官作，其勢不應如此。但至今不下，亦不見人傳誦，必是醜詆以媚用事者，而深藏以蓋其迹，甚可笑也。

帥幕無事，可以讀書。而西山南浦號爲天下勝處，公餘徙倚，亦有足樂。然亦更須擇交，勿忘前事之師，乃所望耳。小坡一著高似一著，此甚不易。必是裏面說得轉了，方下得此手脚。然此亦至危之機，更須深自防衛，一種細故，得放過且放過，勿令人疑事事皆出於己，乃爲佳耳。鄒公亦有安靜之說，次第善類須少安也。王巽伯未能去否？向語渠尋《獨樂園圖》摹刻流布，不知曾爲之否？不及

作書，因見幸爲扣之也。景初素守，於此可驗。世路升沉，何足深計？但得此心無愧，所得多矣。衛公近得書，寄《梅巖圖》來。初欲令作記，俄聞溪城之報，且罷休矣。甚愧不得一遊其間，并以文字結緣也。至之且得如此，亦是一事。大抵吾黨例多困窮，只得存活得過，但是十分亨泰矣〔六〕。後之晚娶，深入瘴地，似不善便。此邦之侯一再通問，亦依樣畫葫蘆答之，不爲難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六。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宋元學案補遺》卷五一。

〔一〕此後原附「東坡帖」，今刪。

〔二〕則不：底本原注疑誤。四庫全書本「不」作「疑」。

〔三〕後道：底本原注「道」字恐誤。《正訛》引朱玉祠堂本作「遣」。

〔四〕受：原作「愛」，底本原注疑誤。據四庫全書本及《正訛》改。

〔五〕辨：疑當作「辦」。互：底本原注疑上下有誤。疑當作「石」。

〔六〕但：四庫全書本作「俱」，《正訛》改作「便」。

答黃子厚 銖

罪戾之蹤不容掩覆，竟蒙臺劾，褫職罷祠。昨日已被省劄，而季通遂有春陵之行，已入府聽命矣。

示喻縷縷，極感勤念。然此何足置意中耶？季通只是編置，無他刑名。正緣有司欲秘其事，却致傳聞張皇。前日就道，臨老遠謫，殊可念耳。告訐之門既啓，世間羣小無非敵國，便能因樹爲屋，自同傭人，亦已晚矣，況不能耶？死生禍福，正當付之造物耳。

所說賑貸事，想已蒙留念矣。今日復有數人來，云是六十二都人戶，不知與昨日狀子是同都否？不免并煩契勘，令社首保正等人結保具狀來請。恐亦只有三百來石，勢亦不能廣及也。社首輩或自呼喚不得，今一書至伯起，托其喚集，幸爲付此輩自持去。又恐去建陽遠，俟見人數，即報彼縣般載來黃亭東岸，等候人來請貸也。老兄閑中無事，不合相擾，然想閔此疲民，不憚少勞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答丘子服 膺

昨晚又承簡，爲慰。「謝」字初不曉，將謂有何異事。亥亥之訛乃爾可笑也。唐人詩云：「昨夜秋風還入戶，登山臨水興如何？」閑咏此句，甚覺塊處之憤憤。而力未能出，奈何奈何！《詩譜》已得之未耶？御書閣已裝了龕子，恐官司未暇及，意欲自出薄少，而率諸朋舊共爲之，似亦不妨。已略

說與通理所，欲議定喻及，仍令匠氏畫圖來看也。

老子荷留念。載營魄之義，說者皆失本意。前日因此偶思揚子說月未望則載魄于西，與此字義頗相似。檢看諸家，亦無一人說得是，嘗草定數語以辯之。未暇錄去，俟到此日可看也。《對禹問》以私意窺聖人，崎嶇反仄，不成說話。而反譏孟子爲求其說而不得者，其言之失，非獨如來喻所指也。

前晚聞春陵信不佳，昨日亟走後山，渠家亦不得的信。但所傳甚子細，恐必不妄。志業精深，今豈復有此朋友？爲之悼歎，不但爲平生交好之情而已也。

示喻有科舉之累，愚意非科舉之累人，人自累耳。所示論昨在寶幢曾聞此說，渠已嘗輒語其非，試更思之。得失有命，似不必太徇時好也。

前書問《責沈》，時正擾擾，不及報，不知平父曾寄去否？此中無本。沈是葉公之姓，向來敬夫在桂林刻本跋語中解此字義。舊有本，亦已盡矣。

周子《通書》近時到處有本，此本頃自刊定，比它本爲完，可試讀之。此近世道學之源也，而其

言簡質若此，與世之指天畫地、喝風罵雨者氣象不侔矣。更有二先生集本，皆爲人乞去，俟他時別寄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與劉平父

承示及行在諸書已領，今納胡丈書及陳賀二公祭狀、葉樞與沈倉書、共甫與黃守劄子去。平父至彼，可與伯修昆仲熟議居止處。如有意東來，即遣人持沈黃二緘授元履，令見二公，面道曲折。蓋共甫書中之說如此。但前此某嘗妄發卜居之議，未有定論。既而聞居泰寧之意甚決，且謂勸居建陽者皆挾黨徇私，其說乖悖，不知誰主倡此說，真賊伯修昆仲者也。夫范文素志不欲居泰寧，見於書札者非一。況啓手足之際，又有道學失傳之歎，不屬意可知矣。今續息未定而異議紛然，不顧義理之所安，妄言同異，雖其意謂范文爲不復有知，其如義理，有出於人心之所同然者，不可幽明而殊觀也。胡丈之旨不約而同，幸持以示修崇，老僕之言今可思未？二公賻金尚在胡丈許，某不曉求田事，諸公已屬元履矣。當於建陽近墓買田，則建陽不憂食不足，斷然可居無疑。況近三世之墳墓，而范文之門人子弟布滿左右，伯修兄弟動息必聞，小有過失，必有交謁而更諫之者，其於范氏門戶久長之計，豈不優於入泰寧范文所不欲居之地，去墳墓、背朋友而自肆其心乎？然則伯修兄弟今日之計不患於食之不足，而患乎身之不脩，爲前人羞辱而已。平父至彼，便宜論此。某月末至麻沙，或扶曳一至邵武不可

知。然此議之責，今在平父。向者某已不復有意啓口，偶因胡丈之言，復發其狂。

《琴志》已領，看畢即納上。亦方是五七十年來文字，非古書也。小報却納還，言者聽者皆不易得，但欠一行字耳。草澤中却有此等人，使人益深素餐之愧也。

《二南》說未編次〔二〕，可及今爲之，他日相聚裁之也。《論語》向看四篇，似未浹熟，可兼新舊看爲佳。去歲所治，大抵未熟者，今悉溫尋之爲善。向數奉語，可錄出所作工夫次第作一紙，時復省督了與未了分數，此最善，可使爲之。蓋雖相聚一年，所進業殊少，所當爲而未爲者殊多。今又疾病如此，羸頓勢未能出與兄相聚〔三〕，相聚亦思索講究未得，恐負太碩人與共甫兄相責望之意，特復奉白，惟思之。無事勿出入，蓋共甫兄不在，宅中別無子弟，門戶深闊，事有不可勝虞者。不惟惰遊廢業爲不可，且賓客至者，談說戲笑，度無益於身事家事者，少酬酢之，則彼自不來矣。切祝且溫習勿廢，使有常業而此心不放，則異日復相聚，亦易收拾。試思自去冬以來，已過之日多少？其間用心處放蕩幾何？存在幾何？則亦可以自警矣。病倦，不勝思慮。《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

〔二〕此條又見卷四十《答劉平甫》二。

〔三〕羸：日本翻刻明嘉靖本校記云一作「罷」，明萬曆本同。

答王樞使

便中忽拜手札之賜，伏讀感慰，不可具言。蒙喻干越之故，悼歎閔惻見於詞旨。前此亦聞首爲力伸歸葬之請，固已深歎服風詣之高，足厲頽俗矣，及此重太息也。浮議汹汹，至今未息，嘯壽命侶，日以益衆，不知更欲何所爲者。清源既不免，而信安已擯去。近見所上纂述之書，卒章頗有苦口之言，亦不易也。當今舊弼宿望，中外所倚以開上心、正國論者，惟明公與益公而已。竊計所以處此，當有定論也。此間親舊有自干越會葬而歸者，亦得其長子書，聞其動息頗詳。然亦無可言者，但令人隕涕而已。如某賤迹，固不足言，而終歲力辭，僅免近職。初意自此可以少安，而後咎餘責侵陵未已，亦未知終安所稅駕也。舊有足疾，歲須一發，旬月以來，正此爲苦。加以目盲日甚，重聽有加，終日憤憤，如土偶人，已無復有生意矣。彼何見疑之過耶？湘西扁鵲饒宰寄示，得以仰觀，非惟健筆縱橫，勢若飛動，而心畫之正、結體之全，足使觀者魄動神竦，甚大惠也。某前此妄意偶及於此，而不敢容易以請，輒因饒宰言之。不謂便蒙開可，遂得彈壓江山，垂示永久，湘中學者一何幸耶！趙機宜得趨幕下，書來極感知遇之意。醴陵亦說甚荷容譽，翁以見門下愛惜人材〔二〕，隨能器使之妙，固無一物之遺也。

自邇以來，衰病沈綿，日就羸頓。此凋隕漸盡之常，無足爲門下言者。今因鄉人李正通朝散祇役部下，復此附稟。其人明敏有才，緩急之際可備繁使之末。聞亦嘗得出入門牆，竊計不待區區之言，久已有以處之矣。

又蒙不鄙，俯垂訪逮，此見高明之度，不以爵位之崇、名譽之顯、才業之偉、氣節之高自謂絕人，而謙虛下問至於如此，甚盛甚盛！顧某至愚，本無知識，加以疾病之餘，思慮昏塞，其何以辱嘉命？然竊以謂知院參政平日尊主芘民之心，其素所蓄積者固有定論，蓋不特士大夫知之，而兒童走卒亦皆知之矣。今日得其位而施之，其先後緩急，固宜自有次第。但能益以天下之重自任而勉焉以固其志，則天下受賜已不貲矣。至於主張公論，扶植善人，袂去陰邪，不使得乘間隙，則願高明於此益加意焉，實天下幸甚幸甚！老生常談，迂闊無取，僭易塵瀆，伏深愧懼。《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

〔二〕 筭：底本原注恐誤。

與方伯謨

閑中不能無爲，而所讀書又不能隨衆備禮看過，日間趕趁程限，甚覺辛苦。偶記楊敬仲答人書

云：「恭惟某官讀聖人書，既飽而嬉，甚可笑，然亦多着題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

答俞壽翁

興國盜鑄曲折，不知如何？近聞淮上以此頗汹汹，朝廷深以爲憂，遂以其事屬之葉正則，不知今果如何也。所示《周禮復古》之書，其間數處向亦深以爲疑。今得如此區別，極爲明白。但素讀此書不熟，未有以見其必然。聞陳君舉講究頗詳，不知曾與之商量否？欲破千古之疑，正當不憚子細討論，必使無復纖毫間隙，乃爲佳耳。某衰晚不天，長子夭折忽已踰年，念之痛割，無復生意。以下地未定，尚未克葬。初被湖南之命，即以此辭。未報之間，忽聞臨漳所請經界議格不行，不免自効。廟堂已許復備祠官，而不欲以此爲名，雖已降旨促行，却令別入文字。月初已遣人行，計此月中必可拜命。六十老翁，餘年無幾，自此杜門，當不復出矣。

示喻剛氣未能自克之病，此正區區所深患，方當相與同謹佩書之戒耳。大抵最要平時講學持養，使此心常存，義理常勝，始有用力之地也。此間銅儀見說只一平環，一側環，一望筒，只用手轉。想見當時草創，未盡得元祐舊制也。奉告，且知條教已孚，物情風動，士勸民安，姦凶屏息，此亦足以小試儒者之効矣。更冀勉旃，區區又將於其大者觀之也。誠齋歸袖翩然，令人慨想。所寄石刻，某偶

在山間爲大兒治葬，兒輩留在家間，未及快覩也。武夷之會，乃所深願而未可得者，他時踐言，何幸如之！但恐功名迫逐，不暇赴此寂寞之期耳。因書誠齋，多爲致謝。屬此悲冗，未能占布也。建陽新居粗有溪山之樂，然心緒不佳，又多俗冗，苦未得舒放懷抱也。《周官復古》正以此經不熟，未得深考。異時得面扣其說，庶幾了然無疑，乃敢下語耳。永嘉諸人說此，甚有與先儒不同處，然頗秘其說，亦未得扣擊之也。

示及先丈所著《周禮復古編》，極荷不鄙。往時先丈固嘗以見寄矣，某於此書素所不熟，未敢容易下語。然當是時，猶意其可一見而決也。不謂後來不遂此願，至今遺恨。況今方以僞學獲罪聖朝，杜門齟舌，猶懼不免，又安敢作爲文字，以觸禍機乎？《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又見《考亭淵源錄》卷一八。

全宋文卷五六〇四

朱 熹 一七七

答曾景建

季通、子約相逐而逝，不謂天之無意於善人乃如此，每一念之，輒爲悲愴，不能爲懷也。昨聞吉甫之歸，方竊疑之，伯豐之子乃如此，尤可歎息耳。道夫久不得書，爲況如何？因見致意，便遽未及書也。方遣人探子約之櫬何日過上饒，欲遣季子往哭之。近得玉山書，則已過矣。前日僅能扶病一撫季通之柩也。廬陵子一書，煩爲附的便。其人乃子約嘗寓其舍者也，得不浮湛爲幸。《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答余景思

朱、趙相繼淪沒，深爲可念。聞宜春人欲留學古卜葬於彼，遂爲留居之計，不知果然否？魯叔子弟幾人？今皆年幾何？莫亦能自卓立否？欲作書慰之，以病未能，當俟後便也。

作縣固非易事，然盡心力而爲之，必無不濟。今人多是自放懶了，所以一綱弛而衆目紊也。承喻立蘇忠勇祠於故居，甚善甚善。但某自今夏一病至重，今已累月，尚未復常，心力尤衰，日前欠人文字且辭之未得盡脫，豈敢更承當此事耶？兼近日已辭林子方家墓碑之請，亦恐不能無嫌也。

間中益得觀書，當有深趣。日月易得，願益勉旃。若但如拙者既老而後有聞，則享用已不能久，而無復可行之望矣。直卿既歸，想時得從容。恐講論不能無異同，正當力究。有未決者，因來諭及，不敢不盡鄙懷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

與陳同父

某扣首再拜：訴哀叙謝，略具前幅，而痛苦之懷，終有不能以言語自見者。三復來教及所示莫文，則已略盡之矣。尚何言哉！尚何言哉！自聞意外之患既解而益急，地遠，無從訶知動息。親舊書來，亦不能言其詳，第切憂嘆而已。數日前得沈應先書，乃報云云，自是必可伸雪。今日忽見使人，得所惠書，乃知盲料亦誤中也。急拆疾讀，悲喜交懷。又念常年此時常蒙惠問，不謂今歲彼此況味乃如此，又益以悼嘆也。觀望既息，黑白自分，千萬更且寬以處之。天日在上，豈容有此冤枉事也！亡子卜葬已得地，但陰陽家說須明年夏乃可窆，今且殯在墳庵。其婦子却且同在建陽寓舍。小孫壯實粗厚，近小小不安。然觀其意氣橫逸，却似可望，賴有此少寬懷抱。然每抱撫之，悲緒觸心，殆不可爲懷也。五夫所居眼界殊惡，不敢復歸，已就此卜居矣。然囊中纔有數百千，工役未十一二，已掃而空矣。將來更須做債，方可了辦，甚悔始謀之率爾也。但其處溪山却儘可觀，亡子素亦愛之，今乃不及見此營築，念之又不勝痛也。莫文說盡事情，已爲宣白。哀慟之餘，哽咽不能自己。此兒素知尊慕兄之文，此足以少慰之矣。更有少懇，將來葬處，欲得數語識之。此子自幼秀慧，生一兩月，見文書即喜笑咿鳴，如誦讀狀。小兒戲事，見必學，學必能，然已能輒棄去。後來得親師友，意甚望之。既而雖稍懶廢，然見其時道言語，亦有可喜者。但恐其驚於浮華，不欲以此獎之。去年到婺，以書歸云，

異時還家，決當盡捐他習，刻意爲己之學。私竊喜之，日望其歸，不意其至此也。痛哉痛哉！尚忍言之？此語未嘗爲他人道，以老兄素有教誨獎就之意，輒以不朽爲託。伏惟憐而許之，千萬幸甚！更一兩月，當遣人就請也。奠禮有狀拜謝，但來人至江山遇盜，頗有所失亡。今賁到兩緘，云是他人所償。此不敢留，却封納，却可送官，給還本主也。無以伴書，白毛布一端，往奉冬裘之須，幸視至。未有承教之期，惟千萬自愛爲禱。某扣首再拜。《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

答李繼善 孝述

熹頓首：便中辱書，爲慰。信後初寒，侍奉佳慶。所示疑義，各以所見附于左方矣。來喻甚精到，但思之過苦，恐心勞而生疾，折之太繁，恐氣薄而少味，皆有害乎涵養踐行之功耳。其餘曲折，敬子、元思必能言。今日疾作，執筆甚難，不容盡布，惟冀以時自重。不宣。熹再拜。《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七。

答折憲 名知常

示及先正樞密端明少師家傳一通，拜受伏讀，得以仰窺精忠壯烈始終大致，少慰生平尊慕鄉往之

心，甚大幸也。顧又重勤台喻，必使次輯，以記埏道之碑，則區區所以不敢僭易以承嘉命者，已悉具前書矣。今雖鑄戒益勤，孝思愈切，然在某私計利害之實，則不能有加於前也。伏惟矜憐，反復前說而改圖之，使得免於不韙之罪、衆多之怨，則某不勝千萬之幸！《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

與黃知府

輒有不獲已之懇，事涉鄉閭利病，勢甚迫切，敢忘分守，已具公劄干冒公聽。幸賜采覽，斟酌行下，千萬幸甚！前日迎候之初，便蒙誨諭，仰見仁人之心，視斯人之不獲，真不啻若痒疴疾痛之切其身。竊意樂聞斯言，不以爲罪，是以敢布其愚。

撥米曲折，固知仁民之切，無所吝於此。況又使府自認脚費，此尤出於望外。下邑饑民荷更生之賜，感戴宜如何耶！儲宰行已數日，縣郭近封，可保無虞。但崇化、麻沙以西一帶素少早田，唐石乃全無之，只此數十里間，尚爾磬磬。私居杜門，亦不知其詳細爲如何。

聞有臺劾，亦既施行，而未有被受，亦未見章疏，遣書著銜，頗有所礙，幸辱情照。或章疏已報行，得賜指撝錄示爲幸。昨蒙垂示報狀，極荷眷念，區區尋亦已拜恩命矣。罪戾彰徹，固不可逃，然縣宰批罷一事，至乃上玷清重，尤切愧恐而不敢自明。竊計高明固已洞照其實矣。至於友生連坐，亦蒙矜念，委曲周至，益見仁人之用心爲不可及，感歎亡已。

但既鑄罷，名書罪籍，不知寄祿餘俸合與不合幫勘？已戒幹人計會所司，更乞台旨稽考法令，然後施行。恐不應得，免貽後日之紛紛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宋元學案

補遺》卷六七。

答江清卿

蒙喻湖北書，極荷不外。但年來藏拙，不敢復與外事。又伯升書言周憲於麟之自有薦論之意，而麟之不欲爲自銜鬻者，此意皆甚美。竊謂寧少忍之，以遂麟之之高，不當共爲吮濡之態，以虧其一簣之功也。

先夫人高識懿行，宜得當世大賢紀述，以詔後世，而尊兄過聽，誤以見屬。自顧淺陋，何以稱此？然以委重之勤，慕仰之素，勉竭其愚，以承尊命，謹繕寫納呈。幸賜裁訂而取舍之，乃所願望。即不可用，不必過存形迹，以累先德之美也。向來所苦何疾？今想已脫然矣。細觀妙畫，知目疾之向平，爲可喜也。然中年氣血非前日之比，服藥亦難見効，惟有虚心調氣，靜以養之，庶或少可補助耳。《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

答滕誠夫

部綱之役，不辭而行，甚善甚善。親闡慈念固當眷戀，然亦可更以王事靡盬之義反復寬譬，乃爲兩全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

與葉彥忠

《易傳》且留是正不妨。《易》自伏羲始畫八卦，三畫。文王重爲六十四，六畫。作《繫》《卦》《彖》辭，周公作《繫》《文》辭，孔子作《彖》、乃釋文王之彖，通謂之《彖》。《象》、《文言》、《繫辭》、《說卦》、《序卦》、《雜卦》，而《彖》、《象》、《繫辭》各分上下，是爲《十翼》。舊說如此，承問及之。示喻爲學有緒，尤以爲慰。且只如此用功，旦夕相見，却得面論也。《大學》近修得稍平正，前本亦不能無所偏耳。

《詩傳》兩本，煩爲以新本校舊本，其不同者，依新本改正。有紙卅副在內，恐要帖換也。校時

須兩人對看，一聽一讀乃佳。着旬日功夫，當可畢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

答李伯諫

某陸陸如昨，無可言者。兩月來修得數書，亦有一二論說文字，甚思與老兄評之。而相望邈然，又無人抄得，徒此鬱鬱，想聞之亦不無歎恨也。比來觀書進學，誘掖後進次第如何？深所欲聞，因書詳及之爲幸。《通鑑綱目》三國以後草稿之屬，臨行忘記說及。今想隨行有的便，旋付及幸甚。唐事已了，但欲東漢之末接三國修之，庶幾有緒，易爲力耳。然伯起者亦尚悠悠，近游誠之伯鈞之子。相過，開爽可喜。渠南北事甚熟，或取過伯起者，託渠料理也。

某碌碌之況，已具前書。《通鑑》文字近方得暇修得數卷，南北朝者伯起不承當，已託元善矣，度渠必能成之。但見脩者已殊費功夫，蓋舊看正史不熟，倉卒無討頭處。計今秋可了見到者，餘者望早付及。此間杜門山中，尚不能免賓客書問之擾，想官下少暇也。壁記已在前書中，但齋記未成耳。惡札不堪用，不若別託善書者書之也。周翰書詞傾倒，相與甚至，恨未識面耳。子禮兄金，渠已認還七月以後息錢矣。但書肆狼狽日甚，深用負愧。要之此等自非吾曹所當爲，宜其至此。但恨收拾得又不好，愈使人意不滿耳。揚州書已別付遞去，彼此各是破戒，甚覺難措辭也。此事長沙必能爲辨，吾

人徒自擾擾，未必有益，第好笑耳。因書亦當督之也。

《通鑑》諸書全不得下功，前此却修得晉事，粗定條例，因事參考，亦頗詳密。但晉事最末兩三卷未到，故前書奉速。今承喻已寄少輿處，必是少輿遺下，不曾送來也。此亦不難，俟卒成之耳。宋以後事分屬張元善，已修得大字數卷來，尚未得點勘。若得年歲間無出入，有人抄寫，此甚不難了。但恐不得如人意耳。六象似亦送少輿，不知何故未到，俟別摹去。近得曲江濂溪象，比舊傳南安本殊豐厚精彩，亦當改正也。讀《易》想有味，有可論者，便中語及爲幸。

欽夫此數時常得書，論述甚多。《言仁》及江西所刊《太極解》，蓋屢勸其收起印板，似未甚以爲然，不能深論也。大抵近日議論《語》、《孟》解已見一二篇，雖無鄉時過高之失，而寬縱草率，絕難點檢，不知何故如此。無由相見，殊使人憂之。長沙書來，說又分門編本朝事及作《論篤》一書，雖盜跖之言，有可取者，亦載其中，不知作此等文字是何意思？使人都理會不下。因書蓋略諷之，不知又以爲然否也。書肆之敗，始謀不臧，理必至此，無可言者。既敗之後，紛紛口語，互相排擊，更不可理會。幸已自脫去，不能復問。晦伯必自報去，某於此却似放得下，但馬謖未易根究耳。一笑。所示近文甚佳，但似太高，不着題。大凡立言，要須因人變化而無包含不盡處，乃爲善言耳。向見欽夫文字病痛正是如此也。近有文字數篇，及與伯恭問答數條，偶當入城，未能寄往。少懇：欲煩爲尋訪

龐安常《難經》說，及聞別有論醫文字頗多，得并爲訪問，傳得一本示及爲幸。《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

答趙景昭

減稅文字不知已遣行未？今再遣此人去漕司取申省狀，恐未遣，可就付也。今日風色甚佳，而情思益憤憤，臨風永歎，不知所言。《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

答毛朋壽

向見季通說甚俊敏，更能勉力操修，以世家學爲佳耳。

《大學》文字，季通者尚未爲定本，旦夕當取來，更爲改正，乃可傳也。場屋之文，固知賢者未能免俗。然先有以立乎其大者，然後出而應之，則得失榮枯不能爲吾累矣。不識高明以爲如何？

就補遠行，爲榮親計，此意甚美。然古人亦有所謂不以得於外者爲親榮者，亦不可不知也。《晦

答馮奇之 椅〔二〕

某衰晚疾病，待盡朝夕，無足言者。細讀來示，備詳別後進學不倦之意。世間萬事須臾變滅，不足置胸中。惟有致知力行、修身俟死爲究竟法耳。余正父博學強志〔三〕，亦不易得。禮書中間商量多未合處，近方見其成編，比舊無甚改易。所謂獨立無助者誠然〔三〕，然渠亦豈容它人之助也？此間所集諸家雜說，未能如彼之好，然《儀禮》正經段落注疏却差明白。但功力頗多而衰病耗昏，朋友星散，不能得了耳。商伯時時得書，講論精密，誠可嘉尚。李敬子堅苦有志，尤不易得。近與諸人皆已歸，只有建昌二呂在此，蚤晚講論，粗有條理，足慰岑寂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又見同治《都昌縣志》卷一一。

〔二〕此篇又見《別集》卷六《答馮儀之》。馮：原作「馬」，據又見及明天順本改。

〔三〕志：《正訛》改作「識」。

〔三〕立：原作「至」，底本原注此字疑，據清康熙本改。

與王撫州

阮字南卿

南北形象雖在遠方無由究悉，然大概亦可意料。目前固非危機交急之時，其爲長慮却顧，亦豈一無可施設者？竊計方規素定，其所區畫必有次第。幸蒙見告，乃荷不鄙也。某今年公私之年皆七十矣，疾病益衰，氣痞滿腹，足弱筋攣，不能轉動，跬步之間，亦須人扶乃能自致。閑廢之餘，固無職事可効，但尚忝階官，義當納祿，又不敢自通牋奏，懇求州郡累月，僅得一申省狀。方此發去，而聞臺評已及此事，其間詞語不無深意矣，未知所請竟復如何。然幸已少伸己志，即此外一切不復計也。老兄氣體從來清健，今尚只如舊時否？宣布之餘，何以爲樂？想見彎弓盤馬、橫槊賦詩，正自不減當年湖海之氣也。此人趙雯，相隨頗久，今因其省親江淮間，附此問訊。其人恐有可驅使處，得隸戲下，幸甚。《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

與長子受之

早晚授業請益隨衆例，不得怠慢。日間思索有疑，用冊子隨手劄記，候見質問，不得放過。所聞誨語，歸安下處思省。要切之言，逐日劄記，歸日要看。見好文字，亦錄取歸來。

不得自擅出入，與人往還。初到，問先生有合見者見之，不令見則不必往。人來相見亦啓稟，然後往報之，此外不得出入一步。居處須是居敬，不得倨肆惰慢。言語須要諦當，不得戲笑喧譁。

凡事謙恭，不得尚氣凌人，自取恥辱。

不得飲酒，荒思廢業。亦恐言語差錯，失己忤人，尤當深戒。

不可言人過惡，及說人家長短是非。有來告者，亦勿酬答。於先生之前尤不可說同學之短。

交遊之間，尤當審擇，雖是同學，亦不可無親疏之辨。此皆當請於先生，聽其所教。大凡敦厚忠信、能攻吾過者，益友也。其諂諛輕薄、傲慢褻狎，導人爲惡者，損友也。推此求之，亦自合見得五七分，更問以審之，百無所失矣。但恐志趣卑凡，不能克己從善，則益者不期疏而日遠，損者不期近而日親。此須痛加檢點而矯革之，不可荏苒漸習，自趨小人之域。如此則雖有賢師長，亦無救拔自家處矣。

見人嘉言善行，則敬慕而紀錄之。見人好文字勝己者，則借來熟看，或傳錄之而咨問之，思與之齊而後已。不拘長少，惟善是取。

以上數條，切宜謹守。其所未及，亦可據此推廣。大抵只是勤謹二字，循之而上，有無限好事，吾雖未敢言，而竊爲汝願之。反之而下，有無限不好事，吾雖不欲言，而未免爲汝憂之也。蓋汝若好學，在家足可讀書作文，講明義理，不待遠離膝下，千里從師。汝既不能如此，即是自不好學，已無可望之理。然今遣汝者，恐汝在家汨於俗務，不得專意，又父子之間不欲晝夜督

責，及無朋友聞見，故令汝一行。汝若到彼能奮然勇爲，力改故習，一味勤謹，則吾猶有望。不然，則徒勞費〔二〕，只與在家一般。他日歸來，又只是舊時伎倆人物，不知汝將何面目歸見父母親戚、鄉黨故舊耶？念之念之！夙興夜寐，無忝爾所生，在此一行，千萬努力！

到婺州先討店權歇泊定，即盥櫛具刺，去見呂正字。初見便稟：「某以大人之命遠來，親依先生講席之下，禮合展拜。儻蒙收留，伏乞端受。」便拜兩拜。如未受，即再致懇云：「未蒙納拜，不勝惶恐。更望先生尊慈特賜容納。況某於門下，自先祖父以來，事契深厚，切望垂允。」又再拜起，問寒暄畢，又進言：「某晚學小生，久聞先生德義道學之盛，今日幸得瞻拜，不勝慰幸。」坐定，茶畢再起，叙晚學無知，大人遣來從學之意：「竊聞先生至誠樂育，願賜開允，使某得早晚親炙，不勝幸甚。」又云：「來時大人拜意，有書投納。」即出書投之。又進說：「大人再令拜稟，限以地遠，不得瞻拜郎中公几筵。今有香一炷，令某拜獻。今參拜之初，未敢遽請，容來日再詣門下。令弟宣教大人亦有書，并俟來日請見面納。」揖退，略就坐，又揖而起。如問它事，即隨事應答。如將來宿食，即云：「大人書中已具稟，更聽尊旨。」次日，將香再去，仍具刺，并以刺謁其弟。問看同居有幾子弟，皆見之，只問門下人可知也。見其兄弟皆拜。茶罷，便起稟：「某昨日稟知，乞詣靈筵瞻拜，更俟尊命。」如引入，即詣靈前再拜焚香，又再拜訖，拜其兄弟兩拜，進說：「大人致問，昨聞郎中丈丈奄棄明時，限以地遠，不獲奔慰，不勝慘愴之私。令某拜稟，切望以時節哀，爲道自愛。」又再拜，趨出。如問就學宿食去處，即說：「昨蒙喻潘丈教授許借安泊，大人之意，不敢以某久累其家，恐兩不穩便。已自有書與之，只欲就其家

借一空闊房舍，或近宅屋宇安下，不知尊意如何？」看說如何。如令相見，即借人出去，併問其兄弟幾人，并見之。如不問，即且去，俟午間再去見問此事。見潘文亦如此說。大抵禮數務要恭謹詳緩，不要張皇顛錯。

何丈托問婺州寄居前輩有姜子方者，是李中書之甥，在婺州住，建炎間曾從馬殿院伸辟，爲撫喻司屬官，今其家有何子弟？

間見先生，說吾問宗留守家子弟，聞多有在婺州者，其家記錄留守公事頗詳，不知可託借傳一本否？墓誌亦是曾侍中作，呂家必有本也。《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八。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家範典卷四〇，《淵鑑類函》卷二四三。

〔二〕日本翻刻明嘉靖本校記云一本「徒」下有「爾」字。

答劉韜仲 問目

「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炳以爲理當死而求生，是悖理以偷生，失其心之德也，故曰害仁。理當死而不顧其身，是舍生而取義，全其心之德也，故足以成仁。若比干諫而死，夫子稱其仁，所謂殺身以成仁也。雖死不顧，只是成就一個是而已。使比干當諫不諫而苟免於難，則求生以害仁矣，未知是否？

此說得之。然更要見得失其心之德、全其心之德各是如何氣象，方見端的。

君子義以爲質，禮以行之，孫以出之，信以成之，何故不及仁？

更思之。

「有一言可以終身行之者，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今之人多以姑息爲恕，且自居官者言之。爲州縣則不敢擊豪彊，爲監司則不敢按臧吏，爲臺諫則不敢排姦慝，爲宰相則不敢退小人，皆自以爲恕，而不知恕者，如心之謂也。所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豈姑息之謂乎？夫仁者，謂之能好人可也，而孔子兼能惡人言之。炳謂恕字亦當如此體認，未知是否？

此說固善，然被排擊、遭按退，決非己心之所欲。今乃欲施於人，又何以爲如心乎？請更推之。「莊以涖之，動之不以禮」，莊敬者，禮之容也，兩句意疑相重。炳謂端莊不慢者，敬心之發，躬行之事也。所謂禮者，化民成俗之具，若爲之冠昏喪祭之品節，以教民孝弟者是也。未知是否？

「動」猶「動民以行不以言」之「動」，禮只是在己者。

「民之於仁也，甚於水火。水火吾見蹈而死者矣，未見蹈仁而死者也。」《集注》之說曲折雖多，然詞意精密，發明聖人勉人爲仁之意最爲緊切有功。《或問》節取范氏之說，詞雖平而意則緩，且未見「蹈仁而死」一句，與上文不相應。如范氏仁不傷人之說，則與上句不合。如程子殺身成仁之說，與上句合矣，而地位不侔。炳謂不如《集注》之說，未知是否？

殺身成仁、蹈仁而死同異如何？更思之。

陽貨之惡如此，聖人恐無不終絕之意。時其亡而往者，亦非欲其稱，蓋終不欲見之耳。遇諸塗者，

乃不期而會，不可得而避，非得已也。未知是否？恐未然。

伊川先生云性即是理，炳謂所謂理者，仁、義、禮、智是也。未知是否？

四者固性之綱維，然其中無所不包，更詳味之。

子曰：「性相近也」，又曰：「惟上智與下愚不移。」夫人之氣質雖有偏正昏明、純駁厚薄之不齊，然稟生之初，未甚相遠也，故謂之相近。至於上智之所以爲智，下愚之所以爲愚，亦皆其氣質使然。既謂之相近矣，何故又有上智下愚如是之懸絕也？

氣象雖相近，然亦有如是懸絕者。蓋既曰氣矣，便有此不同，不足怪也。

「吾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集注》云：「匏瓜繫於一處而不食物。」古注云：「言匏瓜得繫一處者，不食故也。吾自食物，當東西南北，不得如不食之物，繫滯一處。」然匏瓜未嘗不可食，而謂之不食物，何也？

不食謂不求食，非謂不可食也。今俗猶言無口匏，亦此類。

公山佛盼之召，諸家之說善矣，愚必以楊氏解佛盼章爲得其要。蓋公山之召而子路不悅，夫子雖以東周之意諭之，而子路之意似有所未安也，故於佛盼之召又舉其所聞以爲問，其自信不苟如此。學者未至聖人地位，且當以子路爲法，庶乎不失其親，不可以聖人體道之權藉口，恐有學步邯鄲之患也。未知是否？

得之。

「人而不爲《周南》、《召南》，橫渠先生之說所以與諸家不同者何故？若曰告之教之則是爲之也，說得「爲」字太重，經意恐不然也。未知是否？

爲猶學也。

「今之愚者，詐而已矣。」智則能詐，愚者本無智巧也，何故能詐？

如狂不直、侗不愿之類。

「予欲無言」，蓋夫子以子貢專求之於言語之間，告之此以發之。子貢未能無疑，故夫子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蓋欲其察之於踐履事爲之實也。程子所論孔子之道如日星一段，雖引「無言」之文，然其大意却似說無隱之義。至其言，猶患門人未能盡曉，故曰：「予欲無言。」夫恐其不能盡曉，當更告之，而曰「予欲無言」，何也？或曰「予欲無言」一章實兼「無隱乎爾」之義，蓋四時行，百物生，所謂無隱也。程子之說蓋推明夫子啓發子貢之意，欲其求之於踐履事爲之實者。未知是否？

恐人不能盡曉而反欲無言，疑得甚好。更熟玩之，當自見得分明也。

「四時行，百物生」兩句自爲體用，蓋陰陽之理運行不息，故百物各遂其生。聖人之心純亦不已，故動容周旋自然中禮。未知是否？

有此意。

宰我遊聖人之門而有短喪之問，不類學者氣象。諸家之說或謂至親以期斷，而宰我欲質其所知，有疑而不敢隱，所以爲宰我，蓋欲聞其過也。炳以爲宰我在聖門雖列於言語之科，然哀公問社，而有使民戰栗之對；方晝而寢，夫子有朽木糞土之譏。觀其地位如此，則宜有短喪之問也。未知是否？短喪固是不仁，然其不隱不害爲忠信。此一事而兼有得失，得失又有重輕「二」。

「年四十而見惡焉，其終也已」，聖人立言之意，固是勉人及時進德，然鄉人之善者好之，其不善者惡之，苟有特立獨行之士，不徇流俗，衆必羣嘲共罵，何爲而不見惡？學者亦不可不知也。未知是否？

見惡亦謂有可惡之實而得罪於能惡人者，非不善者惡之之謂也。

柳下惠三黜而不去，其言若曰：「苟以直道事人，雖適他國，終未免三黜。若肯枉道事人，自不至三黜，又何必去父母之邦？」觀其意蓋自信其直道而行，不以三黜爲辱也。此其所以爲和而介歟。若徒知其不去之爲和，而不知其所以三黜者之爲有守，未足以議柳下惠也。未知是否？得之。

接輿歌而過孔子，蓋欲以諷切孔子。孔子欲與言之，則趨而避之。孔子使子路問津於長沮、桀溺，固將有以發之，而二人不答所問，傲然有非笑孔子之意。至於荷篠丈人知子路之賢，則止子路宿，殺鷄爲黍而食之，見其二子焉，其親之厚之如此。孔子使子路反見之，則先去而不願見矣。數子者若謂其無德而隱，則佯狂耕耘以避亂世，澹然不以富貴利達動其心，而確然自信不移，若有所得

者。若謂其無故而隱，則危邦濁世，道既不行，亦未見其必可以仕也。特其道止於歸潔其身，而不知聖人所謂仕止久速者，知所謂無可者矣〔二〕，而未知所謂無不可者也。故其規模氣象不若聖人之正大。若以素隱行怪視之，愚意未知是否。

無道而隱，如蘧伯玉、柳下惠可也。被髮佯狂，則行怪矣。沮、溺、荷篠亦非中行之士也。

「柳下惠爲士師，三黜而不去。」所謂降志，如不去之類；所謂辱身，如三黜之類。然聖人列之於逸民者，不知於何處見得柳下惠遺逸處？

見上。

「君子不施其親」，謝氏曰：「對報之謂施。如親黨，特無失其爲親而已，豈有施報往來之意也？」謝氏之意不明。竊意其說若曰，君子所以厚於親黨者，特欲不失其親親之義而已，豈有施報往來之意？猶言其豈望施報來往也〔三〕，其說與經文不通〔四〕。炳所錄《或問》解此段內有兩句云：「人之所以害其親親之恩者，其失在於望報而不在於施。」炳謂「施」字上漏却「不」字，未知是否？謝說不通，故《或問》中辨之，文意分明，不脫字也。

明道先生云：「人生而靜，以上不容說，才說性時便已不是性。」人生而靜以上何故不容說？才說性時，何故已不是性？未明其旨。

不容說者，未有性之可言。不是性者，已不能無氣質之雜矣。《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九。又見《古今圖

〔一〕得失：原缺，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二〕無可：原倒，據清康熙本乙。

〔三〕言：原作「吉」，據清康熙本改。底本原注疑「言」之誤。

〔四〕其：原作「具」，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全宋文卷五六〇五

朱熹 一七八

答李孝述繼善問目 燔之姪

孝述嘗求夫心之爲物，竊見《大學或問》中論心處每每言虛言靈，或言虛明，或言神明。《孟子》《盡心》注云：「心，人之神明。」竊以爲此等專指心之本體而言。又見《孟子》舉心之存亡出入，《集注》以爲心之神明不測，竊以爲此兼言心之體用，而盡其始終反覆變態之全。夫其本體之通靈如此，而其變態之神妙又如此，則所以爲是物者，必不囿於形體，而非粗淺血氣之爲。竊疑是人之一身神氣所聚，所以謂之神舍。人而無此，則身與偶人相似，必有此而後有精神知覺，做得箇活物，恐心又是身上精靈底物事。不知可以如此看否？孝述又嘗求所以存是心者，竊見伊川言人心作主不定，如破屋中禦寇，又云如一箇翻車，每每教學者做箇主，或云立箇心。又云人心須要定，使他思時方思乃是。明道亦云人有四百四病，皆不由自家，則是心須教由自家。以此似見得心雖是活

物，神明不測，然是自家身上物事，所主在我，收住後放去，放去後又復收回，自家可以自作主宰。但患不自做主，若自家主張着便在，不主張着便走去，及才尋求着又在，故學者須自爲之主，使此心常有管攝方得。又嘗求所以爲主之實，竊見伊川論如何爲主，敬而已矣，又似見得要自作主宰須是敬。蓋敬便收束得來謹密，正是着力做主處，不敬便掉放疏散，不復做主了。孝述於存心功夫又粗見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理固如此，然須用其力，不可只做好話說過。又當有以培養之，然後積漸純熟，向上有進步處。」

孝述按，《大學章句》云：「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虛靈不昧，以具衆理而應萬事者也。」竊疑人得正且通之氣，故心體中虛，虛則靈。如水之清，火之明，鑑之光，皆是體虛，所以透明。心亦然。濂溪云：「靜虛則明，明則通」，似亦可見。近驗之於心，則日用間覺得一事累心，便有滯礙，更不通快。是以竊恐虛故靈，心惟虛靈，所以方寸之內體無不包，用無不通，能具衆理而應萬事。但以氣稟物欲之私有以昏之而不得全其虛靈之本體，故理之在是者遂有所蔽，而應事接物亦皆雜以私欲，不盡出於義理之正，是無以具衆理而應萬事矣。學者之學，恐只是求去其氣稟物欲之昏，以復其虛靈之全體。蓋心既虛靈，則寂然不動，感而遂通，於所謂具衆理而應萬事者得矣。是以《大學》之教以明明德爲主，《章句》、《或問》之言明德，必以虛靈爲質。其言明德功夫，又不過欲全其虛靈之體。言存養，則曰聖人設教，使人嘿識此心之靈而存之於端莊靜一之中；言格物致知，則

曰人心之靈莫不有知，而欲其表裏洞然，無所不盡；言誠意，則曰人之本心至虛至靈，衆理畢具，而欲其應物皆由此心以發而無所雜；言正心，則曰心之本體湛然虛明，而欲其順應事物而無所動；言脩身，則曰隨事省察之，以審其當然之則，似亦主虛靈者爲說。徹頭徹尾許多功夫，皆欲全此心之虛靈，以融會衆理，酬酢萬事而已。以此觀之，恐虛靈不昧，乃心之所以爲心而聖學之基本也。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同上。」

孝述覺得間嘗心存時，神氣清爽，是時視必明，聽必聰，言則有倫，動則有序，有思慮則必專一。若身無所事，則一身之內，如鼻息出入之粗細緩急，血脉流行間或凝滯者而有纖微疾癢之處無不分明，覺得當時別是一般精神，如醉醒寐覺。不知可以言心存否？

先生批云：「理固如此，然亦不可如此屑屑計功效也。」

孝述自覺心放時精神出外，更不自知，如夢然。才知得放時，即是心便不放了。如知得夢時，即是夢覺。孔子言我欲仁便是仁至，似亦此意。故日用間覺得直須謹操持、勤檢點，蓋操持容有懈時，若不測地猛省起來，則其懈時之放自不得遠去，且不得久去。如此維繫之久，恐此心只得住裏面。如欲睡底人，須自家打起精神，不可放倒。間或精神倦時，不覺坐睡，又自家擺灑起來，不容睡著。每每如此，自是睡不得。愚見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是是，但說太多了。」

孝述謂健有爲，順無爲，二者陰陽動靜之分。仁禮之爲健，義智之爲順。竊疑仁之發，即有怵惕惻隱之意動於中；頑然不動，即爲不仁。禮之行，即有恭敬辭遜之容著於外。故仁恐爲動之始，動靜恐皆以漸致。猶春之生物，萌芽甲拆方動而微。禮恐爲動之極，猶夏之長物，而長短小大莫不盡見。義則所以制仁禮之宜，蓋即其中而爲之裁制，使隆殺厚薄各適其分，似有裁節，又收斂之意，雖略有所爲，其亦嚴且約矣。智但分別是非當否，略無作爲，又所以爲動之本，而仁禮之所由發也。故義恐爲靜之始，猶秋之收而去華就實；智恐爲靜之極，猶冬之藏而歸根復命。妄意推測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此元亨利貞所以如循環之無端也。」

橫渠先生曰：「虛靜者仁之本」，亦此意。

孝述又見先生答黃寺丞健順仁義禮智之問云：「有分而言之者，有合而言之者。」孝述於分而言之，已隨愚見陳於上矣，復以合而言者求之。竊意仁義禮智若以用言，則有有爲者，有無爲者，故仁禮爲健，義智爲順。若論其所以爲是四者之實，則仁是人之不忍之心，似有柔順之意；禮之品節一定而不可易，似有陰靜之意，二者恐是健中有順。義之裁制方嚴，似有剛斷之意；智之周流不滯，似有陽動之意，二者恐是順中有健。於此可見陰陽本不相離之意。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當時之意，恐謂分則爲四，合則爲二耳。然如所說，又自是一意，即所謂水陰根陽、火陽根陰者。」

孝述又謂木火之爲陽動，金之爲陰靜，皆可言。若水當爲陰靜之極，然水流而不息，未見所以爲至靜處，不知當於何處觀之？

先生批云：「水寒火熱，水下火上，其爲動靜之分者明矣。」

孝述妄謂五常是五行之德。五行之氣其行於天者固未易見，若質之在地者，竊疑與德之在人者無往而不相配。今隨愚陋所見言之。五常之未發，則本體中存，恐如木之在山，火之在燧，金之在礦，水之在地，土之未動。及其既發，而有惻隱、羞惡、恭敬、是非、誠實之情，恐如火之出而炎上，水之流而潤下。及其情充積成行，如仁之爲孝爲弟，爲睦爲婣之類，恐如木之爲棟梁榱桷，火之爲燈燭炬燎，金之爲刀斧盤盞，水之爲池沼江海，土之爲墉瓦墻壁。故五常之未發，只可謂之五常，而不可以萬行名。及其發而成行，隨在不同，則各隨其所成之行名之，而不得復以五常名矣。恐如五行之未動，只可謂之五行，而不可以它物名。及其動而爲物，有萬不同，則各隨其所成之物名之，而不得復以五行名矣。但方其爲五常之性也（一），而萬行之理已無不包。及其爲萬殊之行也，而五常之體亦未嘗不存。恐如五行之方具，而萬用之質已無不全。及其爲萬殊之用，而五行之體亦未嘗不立。極而言之，則人道周乎四海，無非五常之爲，如物充乎地上，而無非五行之爲。凡此雖未知是否，似皆說得去。但木之曲直，金之從革，土之稼穡，皆待人爲，而仁之惻隱，義之羞惡，信之誠實，皆發於性之自然，相配不得。又土之稼穡與孝述所謂爲瓦墉之類，又說不上。不知五行之與五常，本不可如此牽合耶？爲復可以配說而未得其說耶？仁之行固有可言，若義、禮、

智、信之行，皆未見其實然可指之目。得非四者之行無往不在，而不可一一強名耶？區區求之，而未得其說。

先生批云：「萬物雖不可以五行名，然其分各有所屬，則亦未離其類也。萬行之於五常亦然，從革、曲直、稼穡是其本性之發，非人之所能爲也。若曰人爲，則胡不能使木從革而金曲直乎？」

孝述妄謂仁義禮智之施恐皆自吾身始，次親，次民，次物。仁恐始於愛身，禮恐始於敬身，義恐始於制此身之宜，智恐始於明此身之理。蓋不愛其身則是自絕，故必不愛親而亦無以愛親。不敬其身則是自賤，故必不敬親而亦無以敬親。至於義智皆然，妄意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身者仁義禮智之主，不可書施由此始〔二〕。以有子、孟子之言爲仁之本、仁義之實者觀之，其當自親始可見矣。」

孝述妄謂仁義禮智合而成行，其發也，竊疑先智，次仁，次禮，次義。且就身言之，恐必知此身受形所自，而四肢百骸血氣皆相貫屬，吾所當愛，然後有自愛之心。知愛之而不忍傷，則必敬之而不敢忽。愛敬既生，方可裁制其宜，以全愛敬之道。若獨指心而言，亦恐必先知此心至靈至貴，爲一身之主，然後自愛。既愛之而不肯甘心放棄，則必嚴敬自持，而惟恐以慢易失之。既愛既敬，然後有可得而裁制者。蓋愛而失宜，則或至枯守不用而爲虛無寂滅，或只知養護而不能痛自克治，反非所以爲愛。敬而失宜，則恐持之太甚，而有把捉不定之患，反不得其所以爲敬。此愛敬各有其宜，而必有斷制之者。然未愛未敬，則恐無所施其裁制之道；自暴自棄，則又爲復莊敬自重之心〔三〕；

不知身心之當愛，則恐雖可之而頑然不省〔四〕，豈復有自愛之意？區區之愚，所以疑是四者之發，必有次第而不可棄也。若未發之前，則四者之體渾然在中，不可謂先有此而後有彼。但方發之際，勢必必相示〔五〕，無雜然並發之理。然知識一開，則餘三者踵乎其後，自有不容已者。是以既發之後，則即其一行之中而四者之實無一不在，以其本一理故也。若以四時言之，則恐智爲冬藏，仁爲春生，禮爲夏長，義爲秋成。歸藏者，發生之本；發生者，長養之漸；而生長又所以爲收成之體也。夫四時者，五氣之布，五氣之生定於其初，恐非至此而序生。但氣之流布，則其序必如是而後可。然冬令既行，則三時之斷起亦有不容遏者。是以造化既成之後，則即其一物之微而五氣之功無一不在，以其本一氣故也。以此觀之，則仁義禮智合而成行，其發之先後亦有可言者。妄意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此即前循環之說，然說得太破碎，又不好，且靜以養之可也。」

《大學或問》云：「以理而言之，則萬物一原，固無人物貴賤之殊。以其氣而言之云云，是則所謂明德者也。」

孝述竊疑人物之性有偏全之異者，不知是受得本同，但做處不同？爲復是受得本不同乎？按伊川云：「天所賦爲命，物所受爲性」，恐是受得已不同。蓋理之在天，本只是一箇渾然全體，但人物隨形而受，故受得來別。人得形氣之正，故承當得盡；物得形氣之偏，故承當不盡。偏底物事，難爲有全底道理。《孟子集註》論生之謂性處云：「以理言之，則仁義禮智之稟，豈物之所得而全？」

似亦此意。人之形體受盡得這道理〔六〕，所以亦做得這道理盡。物之形體受不盡這道理，所以亦只隨其所受做得。更就其做處言之，人得形氣之正，故心虛而體全，心之知覺便周流貫徹，在處通得去；形之運動便千變萬化，是般做得去。是以於其理之精微，知亦知得盡，做亦做得盡。人之所以可爲堯舜，可參天地，皆爲有此體質，儘做得。但患不爲，或爲之而有不充，却無不能之理。孟子謂王之不王，非不能，是不爲，與所謂有是四端而自謂不能，吾身不能居仁由義，恐皆是安於不爲者。物得形氣之偏，故心塞而體拘，心之知覺便拘礙而不能通，形之運動便短狹而不能周。是以於此理之本體，知亦知得淺狹，做亦做得淺狹，被形氣局定，更開不來，所以求爲人之所爲不得。如慈烏父子、螻蟻君臣之類，若論父子君臣之道，豈止如慈烏螻蟻之爲？但此二物所知只止此，所能亦止此，更去不得了。就其所得之分言之如此，恐又是人與物做得別處。然又有可疑者，蓋物雖受此理不盡，若隨其所受而發，則仁義禮智須皆做得出來。然所舉二物，又每物只做得一般道理出，不能相兼，以通其全。如此者恐是物所得之理既不能盡其全體，又爲氣昏隔在裏面，發處復不能充其所得之分劑，是則容有得爲而未爲者。此二物又是昏塞中各有一點明處，所以各發得一般道理，特特著見〔七〕，於其他道理便全微了。至其餘物，又或不能爾。此可見物之氣稟又自有不齊處。此等性命之說，固不當妄意揣量，然須略識其梗槩方得。隨所見寫呈，乞賜開示大端，使知所向而求之，庶乎其略識矣。

先生批云：「既是不曾受得，自是不能做得，更不須說。然橫渠先生亦說人有近物之性，物有近人之

性者，又是一理。如猫相乳之類，溫公集中亦說有一猫如此而加異焉。此其賦性之近人而或過之，但爲形所拘耳，亦可悲也。」

又云：「然於其正且通之中，又或不無清濁善惡之異，故其所賦之質又有智愚賢不肖之殊。」孝述竊謂陰陽五行總其大全而言之，則恐同出一本，而人物均稟焉。所謂人物之生，必得是氣然後有以爲百骸九竅五藏之身是也。若別其體，則恐一氣之中有偏正兩等，而爲人物貴賤之分。所謂得其正且通者爲人，得其偏且塞者爲物是也。至極其變，則恐偏正之中又自萬殊，而爲人品物品之分。所謂於其正且通之中，又不無清濁美惡之異，故其所賦之質又有智愚賢不肖之殊者，是言人品之異也。蓋體之既分，則固一定而不可易矣。然恐是氣之運一息不留，所以俄頃之間，變爲萬狀。彼人物之生，各隨其所值以爲體，是固不能齊也。但用變而體不變，故人之所稟雖或至濁至惡，而所謂正且通者未嘗不在。而其爲濁惡又自是一般，與餘氣之濁惡不同。以其是正且通之濁惡，故其濁惡澄之爲清〔八〕，其惡可易之爲美。既清既美，則所謂正且通者，即得其本然之正矣。鳥獸草木各以類分，而每類中又有等色不同。然其形聲臭味各不能變其本體，則亦與人相似。但人能自化，物不能自化耳。妄意推測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此大概然矣，亦宜并以上章之意推之。」

孝述謂美惡恐即《通書》所謂剛柔善惡〔九〕。竊疑清濁以氣言，剛柔美惡以氣之爲質言。清濁恐屬天，剛柔美惡恐屬地。清濁屬知，美惡屬才。清濁分智愚，美惡分賢不肖。上智則清之純而無不

美，大賢則美之全而無不清。上智恐以清言，大賢恐以美言，其實未嘗有偏。若《中庸》稱舜知回賢是也。下此則所謂智者，是得清之多，而或不足於美；所謂賢者，是得剛柔一偏之善，而或不足於清。於是始有賢智之偏。故其智不得爲上智，其賢不得爲大賢。雖愚不肖，恐亦自有等差。蓋清濁美惡似爲氣質中陰陽之分，陽清陰濁，陽善陰惡。故其氣錯揉□變，而大要不過此四者。但分數參互不齊，遂有萬殊。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陳了翁云，天氣而地質，前輩已有此說矣。」

孝述又疑氣之始有清無濁，有美無惡。濁者清之變，惡者美之變。以其本清本美，故可易之，以反其本。然則所謂變化氣質者，似亦所以復其初也。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氣之始固無不善；然騰倒到今日，則其雜也久矣。但其運行交錯，則其美惡却各自有會處。此上智下愚之所以分也。」

又云：「然而本明之體得之於天，終有不可得而昧者云云，所以使之即其所養之中，因其所發而啓其明之之端也。」

孝述竊謂覺是人之本心不容泯沒，故乘間發見之時，直是昭著，不與物雜。於此而自識，則本心之體即得其真矣。上蔡謂人須是識其真心，竊恐謂此。然此恐亦隨在而有，蓋此心或昭著於燕間靜一之時，如孟子言平旦之氣。或發見於事物感動之際，如孟子言人乍見孺子將入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或求之文字而怡然有得，如伊川先生所謂有讀《論語》了後「一〇」，其中得一兩句喜者。或索之講論而恍然有

悟，如夷子聞孟子極論一本之說，遂憮然為間而受命。凡此恐皆是覺處。若素未有覺之前，但以爲已有是心而求以存之，恐昏隔在此，不知實爲何物。必至覺時，方始識其所以爲心者。既嘗識之，則恐不肯甘心以其虛明不昧之體迷溺於卑汙苟賤之中。此所以汲汲求明，益不能已，而其心路已開，亦自有可進步處。與夫茫然未識指趣者「一一」，大不侔矣。故孝述竊疑覺爲小學、大學相承之機，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所論甚精，但覺似少渾厚之意。」

「知止而後有定，定而後能靜，靜而後能安，安而後能慮，慮而後能得。」

孝述謹按，《章句》以物格知至爲知止，意誠以下爲得所止。又《或問》以定、靜、安爲知之所以得之。故孝述竊疑定、靜、安在物格知至之後，意誠以下六事未然之前，慮則在意誠以下六事將然之際。如此言之，則定、靜、安、慮在知止、得止之間，似皆有可實之處。不知可否？

先生批云：「解中似已有此意矣。」

孝述又按，《或問》云：「不有以知其所當止之地，則不能有以得其所當止者而止之。」又云：「知是知其至善之所在，得是得其所止之地而止之。」孝述竊疑知是知之在彼，得是得之在我。得則心理俱融，理爲我有。得恐亦只是知，不可便指爲已止其處。但恐知虛而得實，才得之則身亦隨之矣。妄意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知與得兩事，經文可見。」

孝述竊疑既知之後，復有所謂慮而後得者，恐知是知之至，慮是審之詳。夫物格知至，則萬理貫通，固無不知其至善之所在。然恐身有未接，則其義理精微容有毫釐之未察。或所接之際事復異宜，故必於此精加審慮，然後始無纖微滲漏之處。此知後必慮，然後爲審。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定、靜、安是未有事時胸次灑然，慮是正與事接處對同勘合也。」

「致知在格物。」

孝述竊謂人之本心至虛至靈，無所不照，但以氣稟物欲有以蔽之，是以其明不能不昏。欲開其明，須藉事物之實以運其知思，然後其明有可通之理。蓋心既有蔽，無從下手以開之。所以窮究物理者，恐是因窮究其所未知而將此心戛刮擦磨，治其粗鄙而反覆往來，求出其明。是以研窮之深，其明必將穿漏而出，而物之理亦無所遁矣。此其所以能格也。伊川先生曰：「思曰睿，思慮久後，睿自然生。」又曰：「致思如掘井，初有渾水，久後稍引動得清者出來，久自明快。」其說似皆以爲人心之明既有所蔽，須即事致思，然後其明自出。孝述恐所謂致知在格物者，亦有此意。蓋窮至事物之理，即所以推極吾之知識也。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理有未明，則見物而不見理。理無不盡，則見理而不見物。不見理故心爲物蔽而知有不極，不見物故知無所蔽而心得其全。」

孝述竊疑心具衆理，心雖昏蔽，而所具之理未嘗不在。但當其蔽隔之時，心自爲心，理自爲理，不相贅屬。如二物未格（一二），便覺此一物之理與二不恨入（二三），似爲心外之理，而吾心邈然無

之「二四」。及既格之，便覺彼物之理爲吾心素有之物。夫理在吾心，不以未知而無，不以既知而有。然則所以若內若外者，豈其見之異耶？抑亦本無此事，而孝述所見之謬耶？

先生批云：「極是。」

《或問》云：「或考之事爲之著，或察之念慮之微。」孝述竊謂事爲是身之所履善行之著處，念慮是心之所發善端之萌處，於此考察，則心迹不遺「二五」，可以得理之真實。然當事爲念慮之時，又欲着心考察，則是一心二用，互有妨礙，似難於着力。然《或問》又云：「人之明德，全體大用，無時不發見於日用之間。人惟不察乎此，是以汨於人欲而不知所以自明。」《孟子集註》云：「衆人雖有不忍人之心，然物欲害之，存焉者寡，故不能察識。而推之政事之間，則又似必着意體察，然後有見。」孝述恐所謂考察，是此心常常反求，不教外馳。心存而不外馳，則精神知覺常只照管自家，步步不離，所以事爲之形、念慮之起自然默有所見。若此心尋常逐外，不自管顧，則雖間或真心見前，亦不知其所發。非是臨時以此心爲之，而又以此心察之也。若齊王愛牛，孟子屢發之，使反求其所以然，却在既發之後，儘可着力追求，意不相妨，恐又與當事體察不同。以此觀之，則此所謂考察既以當事言，則似不可重看。孝述愚見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不必如此說，只是隨處理會是與不是，以爲取舍向背之決耳。」

又云：「昔聞延平先生之教云云，雖其規模之大、條理之密若不逮於程子」，孝述竊謂規模之大、條理之密，恐如序所論經文外有以極其規模之大，而內有以盡其節目之詳者。規模之大，恐自「積

習既多，然後脫然有貫通處」以下四段即是。蓋舉其始終全體而言。條理之密，恐自「物必有理，皆所當窮」以下六段，與前所謂讀書論人應事數端即是。蓋備夫功夫項目而言之。先生謂其爲說遠近虛實、大小精粗無不兼盡，而復分先後緩急，恐亦言其條理之密。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只是如此。」

誠意。

孝述妄謂人之本心得之於天，初無不善，所以有不善者，恐是人爲逆之也。試以動靜驗之「二六」。靜者天，動者人，是以靜則無不善，動則常有不善。使其如伊川所謂動以天焉，則恐仍只是善。奈何其不全以天而必雜以人，遂流於不善。今求其實而言之，人心未發，無爲思，則其本然之體渾然在此，人更不曾動着，似即南軒所謂天心者。是時安得有不善來？《中庸》所謂喜怒哀樂未發謂之中，《樂記》所謂人生而靜，天之性，伊川所謂其本真而靜，五性具焉，又云喜怒哀樂未發，何嘗不善，又云心本善，恐皆指此心而言也。及其既發，有思有爲，即屬之人。既屬之人，即是氣質爲之。若質純粹，則惟其所發，無往不與理俱，故本然之性得以順達而無害。若有偏駁，則其偏駁之發即與理相違。至其知思嗜好感物而生者，又多求快血氣之私，而不由義理之節。故本具焉，又每每爲所拂害，不得沛然順發。曩時之善，至是遂流於惡矣。甚則窮人欲，滅天理，曩時之善盡反而純於惡。《中庸》所謂發而皆中節謂之和，《樂記》所謂感物而動性之欲，以及夫好惡無節而天理滅，孟子所謂人性之善猶水之就下，其可使爲不善，猶水可使過陂在山，濂溪所謂五性感動而善惡

分，明道所謂性善猶水之清，其繼猶水之流，有流至海而終不濁，其次有遠近，有多少，清濁雖不同，然非善與惡在性中爲兩物相對，各自出來，伊川所謂其中動而七情出，情蕩而性鑿，又云發而中節則無往而不善，又云發於思慮，則有善有不善，先生所謂心體本靜，然亦不能不動，其用固本無不善，然亦能流入不善，見印行文集。恐皆指心之動處言也。夫靜則善，動則有不善，是心本善而人每拂之爲不善。聖人之所以有教，衆人之所以有學，恐只爲此。濂溪云：「聖人立教，俾人自易其惡，自至其中而止。」伊川云：「學問之道無他，唯知其不善，則速改以從善而已。」橫渠云：「領惡而全好必由學。」又云：「爲學大益在自求變化氣質」，則所謂教，所謂學，只是去其惡以全其善耳。若其緊切着力處，只在此心發動之初。蓋私欲之根既埋伏在內，不動則已，才動便牽引起來，勢之所必然者。真心之發，其間當有私欲夾雜，不能得純一。此處雜了，前面便流行不去。是以必於此處清本正源，使人欲淨盡，查滓不留，則自此以往天理流行，更無梗拂，而於其本然者得矣。學必以誠意爲要，竊恐謂此。妄以《或問》之意如此推測，是否？

先生批云：「說得太多，然却未見誠字之意。」

孝述按，孟子言上世有見親暴露者，其顙有泚，而非爲人泚，中心達於面目。又云人乍見孺子將入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非爲內交要譽，惡其聲而然。竊以爲此等是惻隱之心發得實處。楊震莫夜遺之金而不受，上蔡自負記問，聞明道玩物喪志之譏，遂汗流浹背，面發赤，竊以爲此等是羞惡之心發得實處。張湛居幽室必整，遇妻子若嚴君，竊以爲此是恭敬之心發得實處。孔子誨子路知之爲

知之，不知爲不知，范氏云，是曰是，非曰非爲直，竊以爲此是是非之心發得實處。人心之發，每如此而無所雜，方是意誠。若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與第五倫兄弟嘗病，一夜十往，退而安寢。子有疾，雖不視而竟夕不眠，竊以爲此等是意未誠處。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未親切。」

孝述妄謂顏子之樂，恐在克復之後。已過此關，克盡己私，故日用間是這道理在胸中平鋪地順流將去，無分毫私欲爲之梗拂，故不待勉強作爲，自無往而不與此理相周旋，所以觸處皆樂。雖行乎窮途逆境，亦只如此，曾不改吾樂焉。曾皙之志，恐是其胸中脫灑，略無繫累，遐想其動靜語默之節，了覆其所陳之志，似把這道理做家常茶飯相似。日用間只如此平平地順行將去，似將使萬事萬物各止其所，而吾心蕭然，略不用意作爲於其間。亦見夫此理所在，天然自有，觸目皆然，自可坦然順適，不假作爲故也。如孝述自覺是初學，不曾窺見一分半分道理，便妄自驚喜，把來擡券。行時本不自在，間只是分付着意，似要於道理上加添些做，與這氣象天淵不侔。若曾皙，可謂真知其爲天理。但伊川則謂其雖知之，而未必實能爲耳。漆雕開之未能自信，恐是正在此處着力，過關未得。竊疑其雖未盡見是理自然流行之妙，而於本然實體固已識之。但恐識認未至真的，又自度此心了他未下，然亦可見其直要於打鬪處下死功夫勝過去，不但及此而遂已也。孝述妄意揣料如此，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漆雕開恐不止如此。」

孝述近來自覺此心分明如有物蒙蔽在內。若以存養言，當其放時，固是紛紛擾擾，全無是處。其知把捉時，覺得此心在此，不曾從他處去。但依舊蕩漾糊塗（二七），蒙蒙然要光不能得光。及至忽然清明時，方是襟懷開爽，耳目聰明，氣象迥別。若以窮格言，當其求而不得時，固是茫然無入處，昏懵之極。至反覆尋求，以揣約得大意，又依舊覺得隔了一重，更發不破。又至暫時看得發時，方識認稍明，心地方開。若以誠意言，則日用間身雖物接（二八），而此心頑然不動時，是全然昏隔了。有隨接便動時，亦有徐徐略省而後動時。動如在親前有愛心，在長上之側有敬心。但其愛敬意就間發得些，又只據見在休了，雖欲勉進，自是做得來無意味，是時心依舊昏。有時忽地感悟，動得別時，其愛直是真切，其敬直是嚴畏，非有所強而自不能已。是時心方大明。故存養而至於心地明爽，窮理而至於識認分明，誠意而至於真心發見，如此者極是少。三者之中，意誠時尤少，每日省來，覺得白日在夢。明道先生所謂醉生夢死，伊川先生所謂未知道者如醉人，恐可說此。雖知得是夢，要教省只是不能得省。如此者豈非質昏之甚而難開，污染之深而難滌耶？仰惟先覺憐而教之，無使終陷，則不勝願幸！

先生批云：「但且着實持守，不須如此想象，計較作弄，恐思慮過當，別生病痛。」孝述又自覺質弱，心極易動，日用間才有小小得失，便過喜過懼，此心全體動了。雖欲自家做主，更做不在，以至在喧雜繁擾之地，多處置不下，甚至於亂。大概覺是氣怯，而志復無以帥之。不知

治此病痛，孰爲要切？

先生批云：「只此便是病根，前說正慮其如此耳。」

孝述曩以先兄在嫡，未及有子而沒，疑於所主。蒙賜教云，若已立後，則無此疑。但復有曲折，先兄嘗收一襁褓之子爲嗣，既沒，孝述以其未勝喪，又別無同居長上，遂自主喪。才兩月，而此子卒。曩時之問，正此子已卒之後，孝述遂不曾言及。先兄將葬，孝述復求從兄之子爲之後，亦在襁褓。孝述仍前自主，祠板之題，只從弟稱。及領尊教，始悟其非，猶有不能勝喪之疑。聞之伯量，亦云嘗以此問先生，先生答云有攝主。又按《喪大記》云：「子幼則以衰抱之人爲之拜」，是當以所立之子主喪，而孝述爲之攝。自是即欲俟練祭換栗板時易題所稱，復有他慮。先兄之後，固爲宗子之子，今既收立，不知亦謂之嫡孫否？若可爲嫡孫，則廟祭當使之主。又未知襁褓之子即可主祭，爲復待其成人或稍長方可？若即可主祭，則今日祠板之變，固合異日遷廟之稱矣。如或未可，則今日易從子稱，異日復易從弟稱，有瀆慢之嫌。又按《喪服小記》云：「婦之喪，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則舅主之。」所主不同而各有所宜。既不嫌數更，則異日再易祠板所稱，恐亦無害。又衆議以爲必從幼子主之，理勢方順。孝述於換栗板日已更稱矣，不知是否？

先生批云：「攝主但主其事，名則宗子主之，不可易也。細考《曾子問》諸說可見。」

孝述又疑幼子若即可嗣主宗祀，則異時納主，恐即據主祀之子祧遠祖矣。若未可主祀，且從孝述主之，則異時所納之主即爲旁親。不知旁親當別設位而有祧，爲復只祔于祖而無祧？

先生批云：「納主旁親之說未曉所謂，可更詳之。」

孝述議親十年，展轉牽制，尚未成畢。老母欲令今冬畢親，但先兄几筵未徹，老母乃齊衰三年之服，復有妨礙。然主婚却是叔父，欲姑從鄉俗就親，不知可否？若就畢挈歸，凡百從殺，衣服皆從素淡，不知可否？

先生批云：「若叔父主婚，即可娶婦無嫌，禮律皆可考也。但母在而叔父主婚，恐亦未安，可更詳考也。」

孝述謹按《禮》，婿將親迎，父醮而命之。今孝述父兄俱沒，上惟母在，旁尊有叔父，不知往迎之時，當受母命耶？爲復受叔父之命耶？

先生批云：「當受命於母。然母既有服，又似難行。記得《春秋》隱二年《公羊傳》有母命其諸父兄，而諸父兄以命使者之說，恐可檢看，爲叔父稱母之命以命之否？更詳之。更以上條并考之。」

孝述又按《禮》，婦盥饋舅姑。若舅已沒，不知可以叔父受盥饋禮否？

先生批云：「叔父無盥饋之文。蓋與姑受禮，禮相妨也。母若有服，則亦難行此禮。要是本領未正，百事俱礙耳。」《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一〇。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五四、禮儀典卷三一。

〔二〕方：原作「十」，據明萬曆本改。

〔三〕書：底本原注疑當作「言」。

- 〔三〕爲：《正訛》改作「無」。
- 〔四〕之：《正訛》改作「愛」。
- 〔五〕必必：明天順本刪一字。《記疑》云此句疑誤。
- 〔六〕盡得：疑倒。
- 〔七〕特特：日本翻刻明嘉靖本校記作「時時」。
- 〔八〕惡：疑當作「可」。
- 〔九〕善：疑當作「美」。
- 〔一〇〕語：原缺，據宋閩本、宋單刊本補。
- 〔一一〕指：原缺，據明天順本、萬曆本補。
- 〔一二〕二：《正訛》改作「一」。
- 〔一三〕二、恨：《正訛》改作「心」、「相」。
- 〔一四〕邈：原作「邀」，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 〔一五〕迹：原作「亦」，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 〔一六〕試：原作「誠」，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 〔一七〕糊：原作「湖」，據四庫全書本改。
- 〔一八〕物接：《正訛》乙作「接物」。

全宋文卷五六〇六

朱 熹 一七九

與劉德華 允迪〔二〕

某聞風甚久，屏跡丘樊，無由瞻奉。茲焉假守，密邇治封，政化流聞，益勤傾跂。謹因致問，布此腹心，諒辱深照。

某衰病餘生，不堪吏事，茲蒙聖恩，強畀民社，扶曳至此，不敢爲久居計，顧念未有以仰報使人之意者。訪聞管下諸縣有與貴邑地勢交錯、稅籍猥并之處，所以賦重民貧，凋殘特甚。向來貴邑得賢守令力爲申請，已蒙蠲減之恩，而此間獨仍其舊。念欲以此哀告朝廷，仰祈寸澤，輒擬就借貴邑當來申請一宗文字，以爲楷式。諒仁人之心無間彼此，得檢示去人，令就抄錄以歸，實爲厚幸！

某久不奉問，鄉往馳情。比以郡境枯旱異常，夙夜憂勞，不知所爲計。意者君子所臨，當不至是也。備災之具，經營似頗有緒，但檢放一事未有長策。蓋太詳則民有勞費，太略則又恐有不均之歎。竊恐貴邑施行規模次第必有可見教者，專人咨請，切幸毋吝。法曹經由，曾請見否？已囑其歸塗面扣詳細矣。引領以俟，至懇至懇！

建昌利病恐有所聞，幸以見警，千萬至禱！

某承示及公文，已行下通放矣。聞貴邑所勸未甚多，恐不可不早爲之所。諸司未必可指準，此間多是兌那合起官錢，遣人收糴，將來糴畢還錢，蓋未晚也。奉新臨川聞頗有米，市井販鬻之家亦可勸諭使往糴也。但陳法還自建昌，聞元檢放分數過多，今又不可失信。王星子與毛掾遍行其境還，亦言僅可得一分耳。民窮固可哀，而官司之計將如之何？積憂熏心，百病交作，求去不得，未知所以爲計也。

某數日爲江西船粟不下，憂窘不可言。今聞始得少通，然財賦有經而饑民猥衆，雖竭所有以糴，不能爲旬月之備。今再遣陳掾走建昌，更令請教。陳謹實勤懇，同官中不多得。建昌諸人既難深託，百里之命，正在此人耳。切告推誠毋隱，使鄰道之人均被惠澤，而守官者賴以不得罪於其民，固仁人

所樂爲者。是以忘其再三之瀆而敬以爲請，當辱垂念也。

昨見三牒，懇惻之心形於文墨，讀之令人感歎，不能自己。貴境放及幾分？別作如何措畫？皆望見教。中間小報言者有謂州官檢放但憂郡計之不足，不恤民力之已困者，可謂平論。聞聖心極焦勞，但無如有司出內之吝耳。

某又聞檢放得實，州家悉已施行，此見懇惻之誠孚于上下，尤深喜慰。

某示喻〔二〕，仰見憂民之切，不勝感慨。但此雖號鄰邦，然情意素不相通，豈敢輒爾干預？恐或徒爲紛紛而無益也。向來嘗爲錢漕僭道賢德，今一書禱之，幸試達之。然須更得民戶自言，乃相應耳。吾人相求而不相值，彼亦果何心哉？可歎可歎！

某衰病多故，久不得附致問訊。然采聽道塗，竊知救荒之政究心悉力，不勝歎仰。恨有封壤之拘，不得少佐下風也。某昨移建昌之粟於都昌，此兩日給散方畢，遂可上奏，與之丐賞，庶不失信於此人，幸甚幸甚。孫僉適到此，首談長者救荒之意，相與歎息。錢漕前日通書，已道區區，然政不須此也。敝郡兩邑月解千緡，自去夏之供，至今不得一文。郡中獨力支吾，幸不至大段曠闕。前日猶恐

將來爲縣道之累，已悉與削其籍矣。今日爲縣誠難，若郡不恤縣，則亦何以責縣之不恤其民乎？顧上供給餉種種有不可闕者，未知朝廷終何以惠綏之耳。

某孤拙亡庸，不自揆度，妄意一出，竟速顛隳。尚賴聖明照知本末，假寵從欲，所以矜憐慰藉之者甚厚。顧無涓塵可以伏伸報效，感之多不若愧之甚也。

某復蒙垂喻義學記文，極荷不鄙，謹已略述數語，具道雅意。但卒章之意不欲但以勢榮祿利爲言，故不復叙植桂之名。將來入石，只用今所寫去八字書額足矣。文字荒淺，指意闊疏，不審尊意以爲如何？不知當屬何人書之？更告詳酌也。

某昨蒙不鄙，委撰義學記文，不敢固違，草具求教。茲辱垂示，乃知已便刊石。未加指摘，遽爾流播，愧懼多矣。《記》中第十行「周」字下元有「澹」字，今似脫去，恐寫去時脫了。問兒子，乃云寫時亦嘗疑之，曾來請問，乃知是古「瞻」字，不應遺忘，恐或刻時失之耳。此於大義無妨，但細讀之，覺比上句少一字，想無害也。其文雖鄙，然所叙契丈二事皆可以爲世法。更欲多得數十本散施知舊，庶有能勉慕其萬分者。《晦庵先生朱文公續集》卷一一。又見同治《玉山縣志》卷九中。

〔一〕允：原作「充」，據卷八〇《玉山劉氏義學記》改。

〔二〕某：疑當作「承」。

與劉共甫

珙 以下建陽胡德方家藏

伏奉教帖，甚慰久不聞問瞻仰之意。然此書之後，傳聞動靜千條萬端，皆非村落所得詳。此兩日忽聞有全蜀之命，意其是乎。未得其真，未敢遽奉慶也。行期定何如？若果西去，能略歸鄉曲否？此却未須遽行，但亦當求對。向來聖錫正如此也。若所傳非的，當奉行前詔，則交印後似却不必迂路來歸，只令平父來臨川上下迎侍以歸足矣。二姦雖去，氣象全未迴。蓋上心猶以向來所爲爲是，未有敢乘此痛言其非者。昨告邦彥，以所當論者惟「獨斷」二字，頗以爲然。又未知果能發之否。間讀陸宣公奏議，一一切中今日之病。試取一讀，從容前席爲上一談之，當有助耳。若果造朝，以亟行爲上，早得一日是一日事。然今已似太遲，若更過此，則又無可說矣。惟近臣愛君體國之義，想又非畎畝縷縷之比，固不當以私計之安便爲先而後圖之也。聞欽夫亦勸行，果爾又無疑矣。程集及諸書拜領厚意，但誤字處更不吝修改爲善。略讀所改數處，似少吝矣。如何如何？李先生碑額試煩問子駒，不知可爲別寫數字示及否？比及宗禮歸到，又須數月。其家早欲成就，已先刻銘文，只俟此字耳。駭病之說，不記前書拜稟云何。誨諭之及，乃知僭率之爲咎。然所自比乃爾，豈故人之望耶？《晦庵先生

與劉共甫

竊承延登廟堂，參貳樞筦，君子之仕至此，亦可謂得時得位，可以不負其所學矣。逖聞明命，贊喜亡涯。某去月六日始得離長沙，與敬夫同行，謁魏公墓下，遂登祝融絕頂，已乃東歸。至櫛洲，始分手。蓋講論之樂向未曾有（二），別去殊憫然也。至醴陵，始微聞兄有此拜。至清江，始得其真。然伏讀十一月五日詔書，奴詬大臣，豕視庶位，甚矣其間而不然也。不知出兄筆否？當時何不略開諫耶？自見此詔，連三日寢食不安，其曲折未易以一言盡。大抵自此人主心益肆，勢益孤，賢人君子日益消縮，不願立於其朝，而讒諂面諛、持祿保位之士益聚而肆然其無所不爲矣。反復念此，惻然寒心，中夜以興，不覺歎咤。此殆聖主思之未熟，而奉令承教之臣與有責也。不知比來訐謔之際，頗亦及此語否？失之於前，尚可救之於後，願益思所以矯正之術而亟諫之。某嘗譬之，人子事親之道不至，於父母之顏色不和（二），爲子者當左右承順，以祈悅適耶？當詬詈妻孥，毆擊僮隸，以快己之忿耶？此閭巷之人知之，不待曾參孝已而後委也。至於人主事天之道，何獨不然？今日之爲，其亦異乎吾所聞矣。比至豫章，見蔣參政文字，慨然有出身任事之意，所以告吾君者粗亦可觀。但不知渠本領如何？若只是如此說得，亦不濟事。況本領若不甚正，則所謂是者非，所謂賢者否，又如何其可恃

耶？聞奏請令卿監郎曹舉士，限五日奏，又不得發照牒，此是何措置？只此一事，可見風采，柰何柰何！陳公少進，有何處畫？觀今日氣象，雖非有危機交急之慮，然大根本處被羣小壞得八九分以上的了，日往月來，不是小事。苦痛苦痛！兄與陳公素有物望，非它人比。今日雖未爲宰相，然實斷國論。若只似常人遷延歲月，保持祿位，以俟人主厭棄而擊逐之，則非惟大失人望，隕隕家聲〔三〕，亦豈吾平日讀書問學之意邪？亦豈吾平日致身事國之意耶？在長沙時，未睹近詔，但已不勝憂慮，日與欽夫語此，幾至隕涕。不知當其任者視以爲如何耳〔四〕。願亟與陳公謀之。某至豫章，宿上藍寺〔五〕，偶復感此，通夕不眠。夜漏未盡，呼燭作此，不能既所懷之萬一。欲作陳公書，不暇，然作亦不過如此。只老兄語次達此懷足矣，何以書爲哉。然今日之事，政須爲其大者，論薦人材，亦有次第。今日遠則益州，近則吳興，皆第一義諦，而敬夫尤不可後。如某輩草野之臣，則雖有憂歎之心，然以義分觀之，似未當出。兄果相念，當且徐之，不須抑迫，恐一旦大發狂疾，彼此爲不利。俟兩公有成，則彈冠群彥之後，殊未爲晚。某許多年過了，豈計此年歲間事耶？此是實情相告，某豈不欲及今一見明主，極陳胸中之憤懣？但思之言語必有太甚處，恐却悞兩公協贊彌縫之意，所以斷然自誓，決未敢出。不獨爲身，亦以爲親、爲二公、爲國計也。千萬幸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向：原作「尚」，據四庫全書本改。

〔三〕「於」上宋閩本、宋單刊本空一字，清康熙本有「其」字。

〔三〕隕隕：宋單刊本作「遺損」。

〔四〕如何：原倒，據宋閩本乙。

〔五〕藍：原作「籃」，據宋閩本改。

與彭子壽

龜年 止堂之孫沚家藏

請違後一兩日，即被斥遣之命。出關恰一月，始能達里門。奉祠幸已得請，而祠職未盡允，勢須更力控免耳〔一〕。區區鳬鴈，不足爲重輕。忽聞門下亦此論事去國〔二〕，而德修、德夫相繼亦去，爲之駭然。此其間必有曲折，恨未得聞。不審從人今何所鄉？若遂赴鎮，亦須暫還江西，經由上饒。偶便，託其教官林君致此，丐以數字，見報比來議論本末與諸人繼逐之由。林君佳士，時有人往來，不至浮沉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一〕力：原作「加」，據宋閩本改。

〔二〕此：四庫全書本作「以」。

與程允夫

洵 洪正學刊允夫家藏帖〔二〕

詞職幸已如願〔二〕，而忌之者以爲僭瀆，睥睨愈甚。近日葉總章中已有姓名，旦夕必有行遣矣。改正恩數，實無此例，前此但以衆論紛紛，故於奏狀中言之。後來得請而復不說分明致此事，故又申省陳乞。近又只得省劄檢會申明已降指揮行下。蓋諸公不敢將上，而羣小因此又益紛紛，細思此舉，實有未安。今且未令泰兒赴銓，其它姑置勿問，看數月間如何，又別相度也。餘干冤痛，莫能爲申理者，區區於此尤不能無愧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一〕帖：原缺，據宋閩本、宋單刊本補。

〔二〕詞：原缺，據清康熙本補。

與魏元履

揆之 以下胡德方家藏

寇日深矣，爲之柰何？諸報想自聞之。此聞事甚遲，方傳古藤之命〔二〕，未知果否？誤國至此，
□之肉其足食乎？小譴何益？龜齡既起，不知復作何計？今日正懼狐鼠之妖蠹蝕君心，此爲本根之

禍。不去此物，國勢無自而張，邊備無自而立，賢才無由而見任，直言無由而上聞矣。老兄以爲如何？成都全不聞近報，不知到何許？胡邦衡痛哭之書見之否？說病證甚危急，而無甚治法。但顯言西帥跋扈，欲誅沈介，取其首，其機事不密乃爾，可怪。久不聞問，念念不忘。適有均亭便，晨起手凍，作字不成，幾不可讀，亦所以效顰耳。一笑。逐湯相陳，豈非賞魏無知之功乎？可笑可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藤：原作「籐」，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魏元履

早稻既登，救恤之勞計亦少緩矣。但州郡以使節將臨，大爲文具，所至騷然而無毫髮之補，此爲可慮耳。今歲之事偶然無大敗闕，真出天幸。若只賴有位措置，則今無鄉井久矣。此非面未易道也。近日逐去洪邁，稍快公論。得劉澂父書云，邂逅汪養源丈，聞益州已出峽，非晚到玉山矣。上以其留行討賊，始甚知之，不知到闕相見又如何也。此事繫消長，非人力所及。無咎得此邦，初聞甚以爲喜，聞邦人亦深自幸。既而聞之，乃不疾而速之人，其殆禍吾州乎，又非徐老之比也。芮漕通書否？不相怪否？此諸公只好閑處說葛藤，緩急實難仗也。此三五日來始無閑擾，稍可近書冊矣。老兄比復

作何功夫？可見教否？今歲不爲場屋計乎？諸公薦賢之舉，不知如何。比扣芮語，頗悠悠，不知今已發奏未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與魏元履

邊報如所示，乃可慮。此傳聞復不然，云已破虹縣靈壁兩城，禽其魁帥，得其積穀十餘萬斛，不知孰是。前日得先生書云，鉛山見報亦如此所聞也。史去而辛、洪皆遷，國論未知所定，非草茅所得憂。但願天意悔禍，有以發悟聖心耳。諫垣南榻素有直聲，未聞有以大慰人望者，何哉？有所聞續以見示，幸甚。令子爲學，督之不敢怠，但良亦費檢束耳。因書更切教戒，令稍尊重爲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與魏元履

共甫書與子飛云，李顯忠聞殿帥之除，知爲奪兵罷黜之漸，有尹機者說之曰：「今魏公銳志恢復，而諸將莫敢前者，姑以是自薦，公必喜而見留。然計其財力，未能舉事，是我以空言而獲實利也。」顯忠悅，言於公，如機指意，公果然之，而不復計其力之未能大舉也。上疏出師，廷議莫以爲

可，而上意向之不可奪，詔報公即行。顯忠與邵宏淵合兵入宿州，宏淵欲散府庫以賚將士，而全軍以歸，李不可，遣宏淵出城措置，而盡有其金帛，以馬載還其家。已而置酒高會，官妓人予白金一兩〔二〕，士卒人予錢三百，軍士大怒。會虜騎至城下，衆莫肯戰，揚言虜盛不可當，且欲圖之。顯忠惶遽，遂走，失亡七八千人，七萬人出寨，還者六萬餘。而軍資器械盡沒。幸是日大霧，虜人不知我師之遁，故無他，不然幾殆。然虜人冒火暑奔馳赴救，人馬踣於道者相望也。入宿州後事，寬甫書所報也。書亦云上意猶向魏公，但不知相湯公、遣楊存中、罷王龜齡又何意耳。平甫云，家書中言，初聞宿州之潰，不得其由，朝廷震駭，疑二將降北。德壽以二將皆楊舊部曲，遣往招之，故有此命。後省初欲論駁，而亦不知所以爲他計者，遂止，不知果然否。邵宏淵、劉寶分護淮東、西，不知復如何。守險之說未爲不然，但不知所以爲自治之計如何耳。但守與和二字相似，不知爲是說者於此能別異之否？愚謂今日之憂不在邊境，正惟廟堂議論弛張黜陟，乃折衝制勝根本。魏公績用不成，正坐此耳。呂許公謂范文正公言欲經略西事，不如且在朝廷，此言深有味。老兄以爲如何？《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予：原作「子」，據四庫全書本改。下句同。

與魏元履

徐嘉已罷，共甫復改命三衢，而朱新仲來爲泉守，殊不可曉也。二小使已還，魏公復出江上，廿八日已行矣。查元章夔漕，馮方以太府少卿參議，從魏請也。任元受以秘閣參議，亦必魏薦耳。無咎除戶部郎，張安國以掖垣兼直詞禁，王慶長閩憲，想次第聞之矣。但文云王瞻叔已回〔二〕，此又何耶？陳君此間過時，無尋問處。渠欲陸尉書，已作數字授之，不知有効否。觀其失業狼狽，殊可憐，恨不能有以處之耳。《孟子》說向嘗編集，雖已終篇，但苦無人商量。間因人或來問，檢視之，輒有不滿意處，未欲傳出，以誤後生也。或彼中有人看此書，講說有疑處，令逐條抄出疑問之意，便中寄示，容檢鄙論爲答。有不當處，却告駁難，即彼此有益。若全部寫得，未必講習，却無所用耳。《晦

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文：疑當作「又」。

與呂子約

祖儉

某向來杜門，本無一事，而恭兄誤使此來，以爲到郡引疾，便可得去。今乃不然，不意德人亦時出此蘇張之計也。近復冒昧以書懇左司曾丈，意其有以察此而力言之。因通家問，幸啓恭兄同爲一言，以助其請，幸甚。累書求恭兄爲記五賢祠堂，未蒙見報。亦告侍次語及，但得數語略記事實爲幸。仍須及早得之，乘某未去刻石尤佳也。豫章欲刻《精義》大字版，意欲令并刻老兄所增橫渠諸說。此間傳錄未及數篇，專作此數字，今後遣人就借「二」，得以付之爲幸。彼有教授黃君者，此邦人，甚向學。令寫了，即送來此轉寄還不妨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今後：疑當作「令復」。

與向伯元

以下伯元之孫公永家藏

衰病之餘，勉強試吏，遭此旱歉，四顧茫然。不免控告朝廷，幸亦略蒙應副。目今雖似可以支吾，未知來春事體又如何。比及終更，亦當麥熟，遺此凋瘵之民以付後人耳。過蒙稱許，何以當之？

祇益慚懼。然緣此一事，心勦形瘵，精力全衰，百病交攻，求去未得，殊無好懷也。子卿一見傾倒，留欸三日而行，識趣議論今亦少得也。聞臨江沈守留意荒政甚悉，恨未得其條目而師法之。今遣此人告糴其境，或恐吏民有持閉遏之計者，願得一言以解其紛，是亦仁人之惠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與向伯元

到官踰年，初亦粗健。自秋冬來，足疾發動，不免廢事。經界初不敢請，適會議者及之，被旨相度，不敢不盡其愚。而事久不決，浮議紛然，遂力求去，又竟不得。今雖得旨，而農事已起，不可復爲。正當少候秋成，又未知賤跡能復幾時於此也。世路如此，唯得早去，乃爲幸耳。劉薦論事不阿〔二〕，近所未有，亦恨太疏，果墮語穽耳。周南之策亦粗聞之，然不能如來喻之詳。邪說肆行而士氣不衰，此乃爲可賀者。然前輩清議在下之說，又爲可慮，柰何？《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薦：疑當作「諫」。

與向伯元

到官半歲，前月忽苦脚氣，手足俱痛，至今未平。郡計不足，循例措畫，無非殃民害物之事。初謂經界若行，欺隱自露，則可以供歲費而罷去諸色無名之賦。今乃聞有陰沮之者，至今未有成命，次第且中輟矣。在此既無所爲，衰病復爾交攻，鬱鬱度日，殊無聊賴。已上歸田之奏矣，未知進止如何。萬一未遂，須再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與向伯元

某之賤體，自四月初感風濕之氣，足疾發動，一卧兩月，屢至危殆。亟上告休之請，近聞未得可報。今雖未死，然衰頹日甚，自度不能復有補於縣官，勢須再請耳。辭職亦竟未允，當并力懇，庶必遂也。時論一變，非復意慮所及。忠賢奔播，幾於空國而無君子矣。呂子約經由，曾進謁否？江陵近收書否？章茂獻聞欲徙居城中，必時相見。子卿想歸久矣。楊丈書已領，不知其已趨召否？今日之事，凡曾在趙子直處喫一呷湯水者，都開口不得，只有此老尚可極言，以冀主之一悟。不知其有意否？已作書力勸之。萬一肯出，經由更望一言，此宗社生靈之計，非小故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全宋文卷五六〇七

朱 熹 一八〇

與林井伯

成季言以下井伯之外孫方之泰家藏刊帖〔二〕

餘干久不得書，日月愈遠，令人傷歎。山谷語云：「歸來兮逍遙，西江波浪何時平」，真可以泣鬼神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言：疑衍。明天順本此字空缺。

與林井伯

某向來一出，略無補報，罷逐而歸，祇以自愧。還家初亦粗遣，至此夏初，痼疾復動，遂大狼狽。意必不全，亟遣告老人行，已五六十日，尚未有處分。然病軀却幸少蘇，未知竟何如也。餘干屢

得書，處之甚安，亦殊不易。擇之昨日自彼歸過此，尤能道其曲折。始者風波，甚可駭愕，今却少定，不知事且止於此耶？或更未已也？相看狼狽，不能仰首一鳴，深負憂愧。子約一舉却甚奇特，令人歎服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與林井伯

衡陽之報，令人悲痛。所幸便蒙歸骨之恩，今當次第在道矣。前日走寒泉，與韜仲父子聚哭之，極不能爲懷也。既無廷試，從者歸期想亦不遠，莫須更爲過餘干否？子欽後來相見否？幾道亦當赴部，今或已到，必相見也。某詞職得請，私義粗安。若命懸庖厨，則非人力所能避矣。鄉樞相見，有何言句耶？因遣人上謝表附此，草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與方耕道 末

某來此已八閱月，自覺得不成行止，亦不成政事，徒然坐食俸祿，使人慚愧。然累求去不獲，近又再請，未知如何。來喻云云，極感忠愛。然此意已決，雖欲自強而不能，又安能承命而改轍耶？其曲折之詳，已具南軒書中，此不能多及。想燕談之際，當必及之耳。皇甫路分意趣極不易得，想同僚

必相好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與陳子真

莆陽方楷家藏〔二〕

休致文字已申本郡，尚未得保明申發。萬一更有遲疑，即不免徑申省陳乞矣。比來論議似稍寧息，未知竟如何，正恐不削者以耳。衛公計時相見，聞欲徙居盤澗，若不得去，相近也。開正晴暖，欲拏舟南下，又憚經由富沙，不免見諸人一番，露頭面可厭，更俟計度。若幸無疾病，即當扶曳冒昧一行，思欲見石佛懸泉之勝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

〔二〕此篇又見《續集》卷五。陳：當作「田」。此錄文字多誤，當從《續集》。

與劉德修

光祖 以下後溪之曾孫曾元家藏

欽聞德義，有年於此。中間入都，雖嘗蒙枉顧，然稠人中不暇交一語，至今爲恨，如未始得見顏色也。前年竊聞進登言路，有識相慶。繼讀邸狀，又得所上章疏，分別邪正，明白剴切，三復慄然，爲之汗下。蓋久矣莫有以此警歎吾君之側者矣。然於是時，竊已深爲執事者憂之。顧前此未嘗得通聲

問，無從效其區區。且又意其駭機之發近在旦暮，雖欲言之，亦已無及。然猶懷不能已，竊竊私爲同志一二君子道之。蓋不唯欲以少效慕用之誠，亦冀轉以聞於左右而求所以善其後也。曾未幾時，果聞去國。時在臨漳，無可與話此心者。燕居深念，撫几浩歎而已。嗚呼！此豈吾人一身之休戚？而造物者之意乃不可測知如此哉！茲承不鄙，遠貽教墨，所以撫存之意甚厚。自視卑薄，何以克堪？因便布謝，適有土木之擾，言不盡意，伏紙增跂〔二〕。《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卷五。

〔二〕跂：原作「跋」，據宋閩本改。

與劉德修

今春既辭桂林之役，幸復續食祠廩。而自夏初一病，迄今未愈，中間幾致委頓者數矣，幸而獲免。然今餘息奄奄，未能復常。呻吟少間，謾讀舊書，姑以□思遺老耳〔二〕，不足爲左右道也。昨聞諸公於門下數有裏言，而群賢亦有彙進之勢，作鎮夔門，是爲東來之兆。而間者所聞〔二〕，乃若小異。雖賢者所居而安，無適不樂，然當典戎幹方之任，以蕃衛王室爲心，亦豈能翫然於今日之事乎？相望數千里，無由一見，傾倒此心，引領鄉風，浩歎而已。

某所爲《大學》、《論》、《孟》說，近有爲刻板南康者，後頗復有所刊正。今內一通，暇日一觀，

爲訂其謬，并以質於東溪翁，因風見教，千萬幸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一〕缺處四庫全書本作「繫」。遺：《正訛》改作「遣」。

〔二〕間：原作「問」，據右引改。

與劉德修

相望數千里，既無會面之期，而聲問亦不得數往來，每懷道義，馳想亡已。不審比來爲況果何如？統內軍民計自寧謐。但前此時事傳聞多端，想不能不深根本之慮。今雖小定，然諸公書來，似已便謂無事，未知果便無事否耳。所幸仁賢萃集，未至空虛，朋來彙征，猶有可望。如門下者，恐終不得辭此責也。某多難餘生，近日復有季婦之戚。長沙除目，未之敢承。其間蓋有小小曲折，非敢決然忘此世也。因風寓音，不究懷抱，伏紙恨恨。

鄉人江泰分教大府，得親誨範，甚以自幸。其人明敏，有志於善。嘗爲邑宰，以平易惻怛，甚得民和。不幸遭讒，遂至罷免。竊意高明當自有以察之，收拾教誨，亦或可以備使令也。《晦庵先生朱文

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與劉德修

某衰晚廢學，守藩亡狀，忽蒙收召，已不知所以然，旋被除書，尤非所據。力辭未獲，冒昧以來，則承門下到闕已久，且拜螭坳之命矣。正人得路，羣議交慶，此不待說而委也。區區只一兩日便當入門，對罷方得修敬，諸容面叙，以罄鄙懷。《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與劉德修

生平慕用，昨幸爲僚，荷相與傾倒之深，蓋同世道之憂而非爾汝之私情也。別去恰一月矣，每懷德義，鄉往不忘。某扶曳驅馳，幸已稅駕。道間忽拜江陵之命，罪疾如此，豈堪復出？不免上奏力辭，計必可得。自此杜門，當日有趣。但恨虛辱招延，無所裨補，猶不能忘懷於吾君進學之淺深也。因人往記，目盲愈甚，不能多及。正遠，唯冀以時珍衛，勿忘致君行道之本懷，緝熙光明，以扶廟社，區區至懇！

老先生必且宿留，後便拜狀。子壽千里，茂獻想時相會。前幅之云，僕於二三公亦不能無後望。

幸密爲言之，勿以語他人也。遠近人材，必更有可與共贊王業者，不知爲誰？亦望并見告也。文叔行後時得書否？北關之集風流雲散，甚可歎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與劉德修

忽聞去國，深爲悵然。蓋有識之士無不同此歎息，而昨日機仲經由，相與仰德，尤不能忘懷也。今日之勢，政使群賢悉力交輔，猶懼不濟，顧乃爲是以速之耶！不審能使歸蜀耶？或且宿留江湖間耶？即今已到何許也？某前日始拜祠命，不免復辭近職，小贖前日失職之罪耳。因便寓此，托季章致之。目昏，不能多作字，要亦無可言者。但祝眠食之間千萬自愛耳。天若祚宋，彼將如我何哉？東溪先生久欲寓書，今復未暇，附此致瞻仰意。文叔郎中前途必相見，亦告爲道鄙懷也。集賢益孤，勢難復久，然亦有以自取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與劉德修

兩辱惠書，承且暫寓京口，諸況便安，足以爲慰。但比來時□大變〔二〕，殊駭聽聞。流竄斥逐，

下及韋布，近年以來所未有也。國事至此，是豈細故？而身遠病衰，不能一言以悟主聽，愧恨悲痛，不知所言。伏惟執事愛君憂國，當同此懷也。比日不審台候何似〔二〕？神相正直，起居當益輕健也。某前月之初□約機仲會於一山寺中〔三〕，爲兩日之欸，時未有近日事也。然已不勝憂歎，懷抱抑鬱，又感風濕，歸來舊疾發動，證候輕於往時，而氣體積衰，遂不能當。藥未有效，而傳聞愈甚，病勢遂進，不可支吾。今雖未死，然必無復全理。已上告老之章，只從本州保明，別無陳乞文字。次第諸公見之，意其已死，必遂其請也。因定叟有人在此，得附此書。臂痛不能作字，口占亦覺氣乏，不得盡所欲言。自度此生決無再見之期，千萬爲天下國家厚自愛重，乃所深望。東溪先生體候何如？得季章書，聞亦不快，深以爲念。文叔已別附書，欲作傳之數字，而建康人留此已久，不能復俟。異時相見，幸爲深道此意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二〕缺字明萬曆本、清康熙本皆作「事」，或當作「論」。

〔三〕何：原缺，據四庫全書本補。

〔三〕缺處清康熙本作「曾」。

與劉德修

昨大病中奉狀告訣，今未成行，且復宿留，亦可笑也。然病亦氣衰，終難扶持，未知復有後會之期否耳。單守人還，奉告之辱，乃聞賢兄東溪先生遽啓手足，而令女亦不起疾，爲之怛然。此在德門固爲不淑，然前輩淪沒，使一方學者失所依歸，所繫尤不細也。區區鄉慕之久，去冬尚幸一見，雖不及款承教約，然亦足以粗慰平生矣。遡峽定在何日？相望益遠，非獨吾黨無以慰離索之懷，未知世事終何所底止耳。病中痊發狂疾〔二〕，欲舒憤懣，一訴穹蒼。既復自疑，因以《易》筮之，得《遯》之《家人》〔三〕，爲「遯尾好遯」之占，遂亟焚稿齟舌，然胸中猶勃勃不能已也。餘于數日前得書，處之甚適，亦甚不易。只去歲忙亂中得其書，字畫言語皆晏然如平日，固已服其有定力矣。□相恩禮一新〔三〕，季章超遷甚美，論功第賞，固自有次序耶。正則請祠竟如何？相見煩爲致鄙意。此兩日來，右臂方能屈伸，未暇奉記也。向見焦山《瘞鶴銘》側有謫丹陽工曹掾王瓚題詩〔四〕，詩詞甚佳，字亦絕類《鶴銘》，疑出一手。「瓚」字已闕，但據趙德夫《金石錄》云爾。而《文選》詩中亦有此人名姓，不知便是一人否。然詩□□□□□□疑耳。近年乃絕不見，不知今尚存否。暇日試爲訪之，屬正則摹數本寄及爲幸。某挂冠之請，人尚未還，而小報已不允，勢須再請。但得冷撰舊秩，亦可以已矣，不敢必其悉從也。定叟人來，因得寓此。殘暑未衰，萬萬以時自重。不浸近而愈疏，臨風惘惘。

王瓚詩首句云「江外水不凍，今年寒復遲」者是也。或正則已得請，即以屬陳安行可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一〕痊：日本翻刻明嘉靖本校曰：「李云痊當誤」。《記疑》云疑當作「旋」。

〔二〕家：日本翻刻明嘉靖本校曰：「《行狀》作同」。

〔三〕缺處清康熙本作「時」。

〔四〕陽：原作「楊」，據《正訛》改。

與劉德修

昨聞當有房陵之役，蓋嘗因便拜狀，不審得達几下否？但一向不聞聲問，馳仰不自勝耳。不審比日台候何似？竊惟以道自勝，無適不安，神相忠賢，起居萬福。某衰晚疾病，去秋以來，足弱氣痞，遂爲廢人。然而罪戾至深，幾亦不能自脫。茲幸告休得請，人謂庶幾少安，自料則亦未敢保也。東方事宜計悉聞之，子壽近亦通書，自云頗安。然士友見之，多云亦覺衰瘁也。從之遂爲古人，尤足傷歎。于越得書，寄示涪刻，亦能道示衆語。不審比來閑中何以可日〔一〕？老來始覺讀書有味，所恨來日無多，光陰真可惜也。建昌陳剛正已舊見呂伯恭稱之，實奇士也，不知曾相識否？因其使人寓以此書，所欲言者，非幅紙可既。

聞房州山水自佳，向見張巨山集說有微王峽〔二〕，乃「微盧」之「微」，不知有傳記可考否？因風幸筆示，聊爲廣異聞耳。文叔、季章想時通問，聞馮校書極佳士，遽爾殂殞，深可惜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一〕可：四庫全書本作「閱」。

〔二〕微：原作「徵」，據宋閩本、明天順本、清康熙本改。

與劉德修

某自去冬得氣痛足弱之疾，涉春以來，益以筋攣，不能轉動。懸車年及，不敢自草奏，又懶作群公書，只從州府申乞騰上，乃無人肯爲作保官者。近方得黃仲本投名入社，亦不知州郡意如何。萬一未遂，即不免徑自申省矣。機穽冥茫，不容顧避，姑亦聽之而已。去歲數月之間，朋舊凋落，類足關於時運氣脉之盛衰，下至布衣之士，亦不能免，令人愴恨，無復生意。然此豈人力之所能爲也哉！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與劉德修

某屏處如昨，近以鄉邑不靜，挈家入城，擾擾踰月，今且歸矣。間讀邸報，幸復聯名，而賤迹區區乃先衆賢，爲不稱耳。側聽久之，未有行遣，勢不能免，姑靜以俟之耳。度君周卿來訪，志趣不凡。知嘗出入門牆，固應如此。雖已不敢隱其固陋，然磨礱浸潤之功，尚不能無望於終教之也。《晦

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與劉德修

張子真轉致去冬十一月十一日所惠書，乃聞涂中患難曲折，爲之太息。吾人運數如此，向來乃欲妄意以扶顛持危爲己任，豈不誤哉。比日伏想稅駕里門，休息神觀久矣。某辭職終年，幸蒙聽許，而諸人睥睨，其勢愈急。前日正則之疏已行，旦夕必當次及矣。餘干竟以柩還，卜以此十日葬矣。冤哉痛哉！聞有爲之賦詩，摹印揭之都市而匿其名者，不知亦傳到蜀中否？得其子壻書云，道間渴甚，誤服涼劑，遂不能食。又感風寒，遂至大故。臨行亦甚了了，然向更不死，今必已度嶺矣。前日聞訃，因就其壻家哭之。聞要路已有切齒者，亦且得行止分明也。

傳之云亡，深可傷歎。文叔竟成之郡否？平父比亦得書，去住無策，甚可念也。季章得書，每以丐外爲言，而未有聞，恐是求之不力。如王興之、雷孝友，亦何嘗有人苦留之耶？《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一。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與李端甫

以下見蔡久軒所刊《慶元書帖》

聞小豸既逐，零陵即將次及，亦欲置之叛逆之科，不知如何又却中輟？不免命也，臧氏其如予何！《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季章〔二〕

近日樓大防又已行遣，一時流輩芟夷略盡，其勢必從頭別尋題目，整頓一番。聞鄉日湖南所按吏有訴冤於朝者，已下本路體量改正，次第首見及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此篇又見卷二九《答劉季章書》。

與黃直卿〔二〕

外間汹汹未已，樓大防亦不免。聞林采訴冤於朝，已下本路究實。先所委官見其案牘駭異，不敢下筆，已改送他官，如其所請。比諸人擗剝已盡，或須作話頭來相料理。老朽寧復計此？一聽諸天而已。《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此篇又見《續集》卷一。

與祝汝玉

某罪戾所積，久知不免，不謂尚爾推遷，以至今日。孤豚之蹤，初亦何足言？顧乃重貽有識之憂，四方朋遊蓋皆有謝絕生徒之誨。然鄙性於此却有所不安，姑復任之。若禍害之來，未遽止此，計亦非闔門塞竇所能避也。季通徒步上道，令人愧嘆。昨日又聞有毀鄉校以還僧坊之請，事亦施行。彼巍然當坐者，豈亦不謝客而遭此耶？可付一大笑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又見《道命錄》卷七下，《蔡氏九儒書》卷二。

與劉公度

承書，聞爲況之適，足以爲慰。患難如此，乃是玉汝於成。切宜強自振拔，勿令頽墮爲佳。向來長沙時，已覺意思不似南康時，後來尤覺不長進。今已議親，爲誰氏？此尤不可不謹〔一〕。季通聲問殊不佳，而其家未得的□〔二〕。其季子沉，字仲默，第三。在侍旁，不知何故不以命之〔三〕？如所傳今已兩月矣。交游四十年，於學無所不講，所賴以祛蒙蔽者爲多。不謂晚年乃以無狀之迹株連及禍，遂至於此。聞之痛怛，不知涕泗之流落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又見《道命錄》卷七上，《蔡氏九儒書》卷二。

〔一〕可不：原缺，據清康熙本補。

〔二〕的□：原作「油□」，據右引改。缺處四庫全書本作「耗」，或是「信」字。

〔三〕以：原缺，據右引補。

與蔡季通

某月日某頓首，已經長至，恭惟君子履之，多納福祐。未及奉慶，乃辱貽書，良以愧感。又聞服

藥見功，又深所慰〔二〕。時論如此，未見陽復之驗。自効之章又復不効，然聞論者頗喧，勢必不免。然命已下，又不容不盡所懷。見此草奏，旦夕發行，即束裝俟譴矣。《黨錮傳》何必讀？行且親見之矣。某只俟此文字了，更一兩日，泰兒行，即上唐石。過門當得求見，餘留面盡。尊嫂孺人萬福，一哥八哥三哥以次一一佳侍，兒輩悉附拜問之禮。養正丹再納十粒，服之有效，却徐納去。不宣。某頓首再拜季通老兄〔三〕。

某聞以臺察文字，已有褫職罷祠之命。祠祿恰滿，餘未被受，亦未見章疏云何。儲行之書來，說渠亦遭章說移學，切恐亦不能不波及賢者〔三〕，亦可笑也。

昨日歸來，意緒不佳，幾成大病。向晚擁裘附火，幸得少定。方念未聞經夕動靜，忽辱手示，忻慰。律準已領，圖志先納上，諸書及藥容來晚上去面納次。此間書冊在書几者，一哥必知。次第恐或要用，即就請幸預戒之也。里中恐有留委，幸見喻。既欲歸長沙，想只取劉原路。初欲先走莒口奉別，今只宿市中，以俟發程矣。

彼中風土氣候果如何？地主既鄉曲，想必有以相處，居止亦便安否？乍到，未甚定疊，亦是常事，少須當自妥帖矣。一哥前日到此，云尊嫂曾少不安，亦只是舊疾，尋亦向安矣。居晦來日就道，

某季子挈婦來歸，不免小冗。漫附數字，所欲扣者，非遠書所能致，所可言者，亦不暇究悉也。唯千萬自愛爲禱。居晦適相別，因語之云，賤迹不可知，若得在嶺右，當得託餘芘。此非戲語，已十分作此準擬矣。景建詩甚佳，顧鄙拙不足當耳。書中甚知敬服，後生亦不易得似此會得人說話者也。向曾說區淳者否？似只是全道間人，可試物色收拾之也。知舊相勸杜門謝客者多，鄙性不耐如此，又已作如此斷置，固不復能顧慮也。居晦必有回便，幸子細作報章，欲詳知彼中動息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又見《翰墨大全》甲集卷三，《蔡氏九儒書》卷二。

〔一〕以上原缺，據《翰墨大全》甲集卷三補。

〔二〕「某只俟」以下原缺，據右引補。

〔三〕波：原作「被」，據宋閩本改。

全宋文卷五六〇八

朱 熹 一八一

與章茂獻

穎 先生之孫主簿□家藏〔二〕

所需廟議，以乏人使令，兩日方寫得了。適有長沙便兵，却託虞推轉致，幸視至。但再讀之，頗覺當時匆匆，詞不足以達意，不能無遺恨耳。

某拜鑄罷之命，罪大責輕，唯知感戴，尚復何說？第恨註誤旁人，及遭重貶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簿：原作「薄」，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劉智夫

崇之 先生之曾孫市轄濬家藏刊帖

某方辭命召，遽被恩除，控免踰月，未聞賜報，益重憂恐。來書縷縷，備悉至意。區區本懷，亦豈愬然於此世？但恐陰盛陽微，未容措手而已墮機穽耳。反復諄喻，蓋已慮之。袁丈前日相見於太湖，恨其發之太輕，反爲群枉之助也。以近事一二參較，已是什八九分不可復出。但所遣人未還，未知端的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某前月望日遣人入都，至今未還，必是值祥祭，一番禮數，未得將上，不知竟可得請否耳。□間邸報遲緩〔二〕，近亦殊無異聞。但編類奏劄一事，恐有深意，不知出於何人。或恐偶然妄發，未必思慮到此，亦不可知耳。聞近到城中，恐有所聞，幸子細喻及也。機仲相見必欸，或云集賢曾於榻前及前日事，如此恐須得一州郡，但不知所傳端的否耳。周貴卿來相訪，云當赴省，無力可辦行計。某不能如之何，因其歸謾附此。恐鄉里或前路有可周旋處，得與留念，幸甚！《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缺處四庫全書本作「日」。

與劉智夫

新除未厭士友之望，然以足以優游，徐爲請外之計〔二〕。但有江湖佳闕，不可蹉過耳。不然，則自此一向直前，捐身爲國，亦無不可。但恐未得當此地矣，做得未甚有益，則又不若初計平平之爲善耳。某懇辭未獲，不敢固必。但欲換得一小小軍壘，或謀議官之屬，爲三徑資，不知諸公能許之否。聞長沙頗費力，得免幸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徐：原作「除」，據宋閩本改。

與劉智夫

某茲聞時事曲折，差慰人意。最是北內康復，尤爲莫大之慶，宗社幸甚！某再辭不獲，無可柰何，只得勉強一行。但心力短耗，目昏尤甚，未知果能勝此重寄否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某扶病此來，已交郡事。破壞空乏，不可支吾，皆未暇言，而嫠不恤緯之憂，有不勝言者，柰何！版築之計直當罷休，但陶甓之費已六七萬，散積曠野之中，若不收拾結抹，則此皆爲棄物矣，正自未有處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某涕泣再拜：恭聞至尊壽皇聖帝奄棄萬方〔二〕，痛纏普率。況以孤賤蒙被恩私，悲痛崩摧，豈勝號訴！想在朝之久，尤當同此情也。比來物情事勢復如何？人還千萬悉以所聞見告。濫叨藩守，不能有以匡衛王室，永負臣子之責，爲萬世之罪人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至」上原衍「十」字，據宋閩本、宋單刊本刪。

與劉智夫

某衰晚闊疏，守藩亡狀，已不堪收召之恩矣。忽於道間又被除目，超躐殊甚，豈所敢當？已上免章，却於上饒俟命。若使得請，即自彼而歸，亦不難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再詞未允，勢須一行，已入文字，乞許且以舊官入對，面辭新命矣。若得改授次等講官，使得效其尺寸，亦萬幸也。但事體已如此，捧土以塞孟津，恐未必能有益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某二十日已到家，疲憊雖劇，然溪山之樂，足以自慰。精舍功夫漸見次第，遠方朋友亦已漸有來者。江陵勢必難赴，今遣人上奏懇辭，計必得之。或別有行遣，亦且得免作帥也。機仲竟不免，不知何自而發？卒章所論江陵暴政，則將軍都郎屬耳，燕王何自知之耶？近事大者都無所聞，徙宮、桃

廟、改服諸議，後竟如何？皆幸詳報。長沙廟額已得之否？趙主事如何？渠更旬月須復往，且得少須，勿令觸罷爲幸。吳彭二文學到都，吳已年及，只可得祠祿，已託平父語南強，早發遣之，并煩道及尤幸。聞又須關儀曹，亦已爲作季路書，亦告爲督之。士老而貧，尤可念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近報所見，至臘月六日矣，未聞所喻之說。但仲本書亦云然，殊不可曉。泰亨之世，庸瑣自當處外，顧乃爲此，則其爲慮亦過矣。且使人如何可受邪？小報沙世堅自請於朝，得僧牒以治邊防，今具支遣之數申省，如此則帥復安用？此等事若整頓著便成痕迹，只得力辭耳。鄭溥之遣人來，亦有近事未有異於前日之歎。豈惟不異，正恐有不如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都下久不得書，但聞未御常朝，臣子之心殊不自安耳。蜀相之召，想已聞之，不知何意也。廷老歸塗必相見，所慮大概不相遠也。身在遠外，無從效尺寸，但知勉修在我，敬俟天命耳。《晦庵先生朱

與劉智夫

得子約書，聞已御延和，非久當出視外朝也。又云揆亦久以小事積累忤意，近有隨龍□姓名人守楚者差除，遂致不安。中間有投匿名於省中專斥之，復有客自王信州處來，云聞已出六和，復入居僧坊，不知此數日又如何也。竟外傳聞亦不一，識者憂之，不知果如何耳。得書，却殊不及昨來除命曲折也。此既不是爲時勢重輕「二」，而衰晚且得休息，亦良幸爾。《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是：疑當作「足」。

與劉智夫

郭丈得上饒附來書，昨日答之，略言泉相舉措雖不無可議，然其向正之意亦多。或當言路，不可令以罪去，不知渠以爲如何。縱未必盡以爲然，亦須少減分數也。渠却云因從官夜對及臺諫之去國者，故特問之。然不問孫劉而獨問此，恐亦不能無說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所喻行止之計，誠爲難處。且看所遣人還消息如何，若勇猛直前，便以頭目腦髓布施，亦無不可也。邑中之事，不知所聞如何？其人見事明快，頗分曲直，不樂者衆，恐傳聞或過當。然亦不能無少失。要之善良自安，強猾者不便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近報相君已參告，復給朝假，馬會叔竟以林和叔文字除職守潤，却召趙德老爲版曹，而趙俊臣移溫陵，恐顏當改除或得祠也。林擇之書云，天官比一二宣對〔二〕，言語頗契合。而得其書與其壻書，乃皆有丐外之意，不知何也。前日以書勸其勿深論細事，如舍法之類，得報殊不謂然，方欲再論甚力。其不知務如此，亦可怪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比：原作「此」，據宋閩本改。

與劉智夫

疏近方見之。昨日見張宰云，大坡親戚過者能□，由婺女報復而然，遂使前日之言不幸而偶中。自此紛紛〔二〕，又未知所底止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自：原缺，據明萬曆本補。

與劉智夫

時事後來復如何？竟已清明堅定否？諸公似欲便以無事處之，何慮之淺！乘此正當力爲久遠計耳。諸公誰爲可告語者？想已不憚力言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外間諸傳聞虛實相半，要是大勢已定，其間小小變動，彼其斟酌分數蓋不草草，政未足爲吾道欣

戚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祠請度未必遂〔二〕，見元善說建議之人雖有睥睨之意，而集議者僉不謂然。或者又謂劉公碩年，於狀中塗去數字，其人雖甚不樂而不能止。今又徙官，計且迤邐矣。某中聞亦甚杌隉，此數日却無所聞。然後生可畏，各欲奮其才力以赴事功，麋鹿雖走山林，其命固亦有所懸矣。如復從之，不能預以爲慮也。陳、彭、楊、項竟又不免，子直數日前得書，方引孔子微服事見教。今乃懸鶉百結而不能自免，亦可笑也。里中今歲艱食，一番紛擾，今猶未定。想諸人自能報去矣。所幸早稻極佳，公私亦多方救恤，或可不至狼狽。杜門待盡，且願如此，它皆有所不暇問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度：原作「庶」，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劉智夫

湖湘聞亦得中熟，諸事想不至甚費力。然今時勢如此，亦豈吾人展布四體之秋耶？官閑讀書，益

進德業，所可勉者惟在此耳。一路官吏向在任不久，不能遍知，所知者略已舉之矣。但零陵丞彭銓者，子壽之姪，人多稱之，深以不及爲恨耳。潭幕支使王粲、善化令張維、寧鄉簿劉正學皆有才，可使，今嘗薦之。長沙丞管姓者忘其名。亦可使，善化尉吾姓浦城人者，修學斷事亦可觀，未及薦也。潘叔昌在全州老矣，方用得關陞狀，亦嘗薦之。方謀率諸司列言之而未及。近聞林和叔舉自代，舉主無氣，恐未必可賴。今將滿矣，甚可念也。李衡陽亦甚佳，近見諸司薦之，不知已滿未也。其代者即趙希漢，却有才，但當裁其過甚耳。諸郡惟武岡是姨弟，明敏有素，政必可觀。亦幸督之，勿以厥弟爲累也。廷老法應相避，何以處之？渠爲作湘西精舍已成，恐有合求助處，幸留念也。元善、益之、德夫相繼罷逐，搜羅抉剔，無遺力矣，吾徒皆不可保。道學文字鈎連隅落，如武侯營壘，非華宗浪戰之比也。辭職告老再上未報，今必已有處分。勢須鑄職罷祠，但恐向上更有行遣耳。山谷說吳畫《佛入滅圖》中大魔王舉措，可發一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邑中數日爭戰報復汹汹未定，而罷書已至，絕不見邸報。所喻文字，得城中相識書云有之。雖未見全文，然意其必借此美名以行私意也。德夫之說，以此所聞參之，亦有此理。然殊非所望於蕭傅，亦可歎息耳。南昌昨聞已移汪宣城，而沈維祖者代之。今此副樞之傳，又何謂耶？然則三山果誰得

之？金陵聞尚前却未定，計未必能力辭也。叔通事竟不得所起，或云即向來起事之人，又云嘗入城遊說，不效而歸，不知果然否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鄉里一番荒擾，今方小定。又苦雷風，慮損秋稼，嗣歲尚可慮。想治下當不至此，聞衢信亦自寬裕，不知何獨困我里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忽聞季通聲問殊惡，令人傷怛，不能爲懷。聞彥中、居晦、正之諸人皆已薄周之，恐不能給歸塗之費，不知能爲作江西、湖南兩趙漕書否？其它沿路有可囑者，并丐垂念，乃幸之甚。《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與劉智夫

適報機仲諸人檢舉奉祠，宋臣得竟陵而復繳罷，張巖復入臺，想皆已見之，不知其間一二曲折果何謂也。除日未頒，然想已有定議，旦晚當有聞也。仲本得書否？計自此未必遽敢越竟而東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劉智夫

某前日走後山，聞季通之柩已過翠嵐，遂過彼哭之，悲不能自勝。然人生會如此，亦將不暇悲彼而自悲矣。昨夕方歸，疲憊殊甚。外事未有所聞，但歲儉可憂，所至皆然。崇安山間有絕收處，細民不易，可憐也。嘗以書語機仲，令達此意於有位，大蒙痛詆，以爲所損未見分數，公私莫以爲慮，不當遽言。又謂今夏緣官司勸喻椿米，致上戶發糶不得，無以自存。緩急之際，官司自有常平義倉之積，足以爲備，不當求細民之譽，歛上戶之怨。此皆其來語，如上戶無以自存者，尤可怪也。不謂賢者亦爲此言，他尚何望耶？《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與劉智夫

季通之傳浸密，而其家問竟不至，不知何故如此。必是遣人在道阻滯也。諸書荷留念，但歸期恐亦難料。蓋所屬官司有擔負，未必容其自便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又見《蔡氏九儒書》卷二。

與劉智夫

近報荷垂示。比得機仲書，今錄呈。但邑中不逞又作詭名，訴儲宰遷學於儀曹，叔通亦爲所指。邑宰乃不敢喚上詞人供對，數日擾擾，未知作何出場。大抵所訴無一詞之實，詞人乃學長卓定等。彼固非學長，然亦未嘗出門也。然官司諸生無一人敢正其妄者，可歎可歎！《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長兒書

吾昨日過遂昌，今日方深追遠之痛，忽得汝書，知與婦子俱安，稍寬吾意。吾昨日方被進職之

命，今日遣人下辭免文字。江西指揮至今未到，已據部吏狀揭榜謝絕詞訴，便作閑人調度矣。但印記尚在身，未得十分蕭散。只候命下，便發遣回去。台越之事不足深怪，吾平生爲學不得力，只是先辦得此一着。如今衆人扼腕時節，吾心却是間暇。君恩民病雖不敢忘，然亦有時節，固非伯寮臧倉之所能爲也。陳了翁說人當自試，以觀己之力量，今日真試一過矣。叔昌得書，却似未悉此意也。吾已約子約來玉山相聚，不知渠能來否。渠書中說汪、潘、康、葉諸公相問訊，欲相見，答書時冗甚，忘記謝之。可寫報子約，煩致意，或能同來尤幸。吾又欲一見潘丈及叔昌，不敢坐邀。汝可爲稟看，能來即又大幸也。高、劉二君亦爲致意，想便來相聚矣，不及別書也。汝想未能來，且省出入。彼人凶猾，吾甚爲汝憂之，切宜深自防也。渠豈能改過？不可錯準擬，只當益加戒心耳。至祝至祝！吾後七日可過衢州城外，重九日次第可到界上，住三日。諸公若成來，固幸，若不成，亦可早遣一介相報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與林擇之

用中 文公之曾孫濬家藏錄稿

古田亦小荒窘，今年到處如此，可□〔二〕。平父歸，說信州恐有剽掠者。建陽江墩邵武之境。近一夕爲盜所焚，氣象如此，而浦城渠魁州府止從配隸，又聞中道而逸矣。姦民愈無忌憚，未知所以爲善後之計也。元履近日議論多如此，如論人材尤要一種穩當不任事之人，此不可曉。要是本原不正，

更事之多，愈見畏縮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二。

〔二〕缺處當是「嘆」字。

全宋文卷五六〇九

朱 熹 一八二

與胡籍溪先生 以下胡德方家藏

昨日節略禮儀，尚有二節可疑，敢以求教。《書儀》中云：「壻揖婦，降自西階，至婦轎所立，舉簾以俟。」前日見先生云古人用車，不可升階，乃就階下置車，故有降自西階之禮。今既用轎子，不知只就廳上否？如此則婦先入轎，然後降自西階以出矣。又婦既入婿之家，婿導婦以入，不見有舉蒙首之禮，未知今如何？乞批以見教。《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文叔〔二〕

婦既用轎子，則只就廳上，壻却須就廳前上馬。舉蒙首之禮，溫公不說，少間檢《伊川集》，續

報去也。

舉蒙首之禮，適檢《伊川集》有之，乃未就坐飲食時行之。今想已不及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二〕《記疑》云此篇或爲上篇答語。若如此，則爲籍溪文矣。

與程沙隨可久

迴 以下沙隨之孫仲熊家藏

示及《古韵通式》，簡約通貫，警發爲多。四聲互用，無可疑者。但「切響」二字，不審義例如何？幸望詳賜指喻。又其間如「積」、「劭」、「植」、「囿」、「淺」、「昧」、「晰」七字，恐合入四聲互用例中，不知何故却入此門？亦乞見教。「麒」之爲「極」，「十」之爲「謀」，似亦是四聲例也。近因推考，見吳才老功夫儘多，但亦有未盡處。汎考古書及今方言，此類蓋不勝舉也。《詩說》見此抄寫未畢，畢即拜呈求教矣。聞人丈頃年見之三山，扣以《詩》中數事，甚蒙知獎。但恨不得歛盡其說耳。《幽詩》之說，則恐未然。蓋《破斧》以後諸詩，未必是周大夫刺朝廷之詩，此自《小序》之誤耳。它日繆說得徹尊聽，當爲印證其可而掊擊其不然，乃所願也。所喻《詩》論十篇，便中幸早見教爲望。汀鹽之弊已極，子直之策未爲不然，橫爲諸司所排，使不得伸，一方之民可謂重不幸矣。晦伯書

來，所欲更張者尤廣。觀此事勢，如何行得？近聞諸司於舊法中減落一二小小糜費，便謂可革宿弊。以一盃水救一車薪之火，無以異於小兒之戲論，甚可笑也。《孝經》妄意所疑，不謂汪丈亦有此說。近亦條具數處，并俟後便拜呈也。「四營成易」，正爲「易」字即是「變」字，故其下文便以十有八變承之。「再扞後掛」，即所謂再揲三揲者，是又一四營也。凡爲四營者三，乃成一爻，爲四營者十八，乃爲一卦。此以積數文義求之，皆無所礙，不審尊意以爲如何也。月椿條對，亦乞頤指，錄以見教。此事從來只是得於耳學，竟未知其端的也。廣西鹽法近得詹丈書，極以爲便。亦錄得中間解析范容州劄子畫一來，而自彼來者無不以州郡窘乏爲言，不知的是如何。地遠難遙度，傳聞亦難盡信。大抵近世作事利民者，常苦於掣肘而不得行，其爲民害者則因循苟且，上下尊守，以爲不可易。設使便有姚元崇「二」，真有濟世之術，亦未必得如其意，此可歎也。又蒙別紙垂喻俞廣文立二公祠之意，使爲記文，尤荷不鄙。但此事今日老丈在彼，晚學小生豈當僭取而妄爲之？此決不敢承命。若廣文有請於門下，它日文成，區區得以題額，附名左方，亦云幸矣。幸達此意於廣文，敬泚筆以俟命也。前浦城主簿任希夷經由請見，幸與其進而教誨之。其人有志於學，守官不苟，王漕亦令去請教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二」元崇：疑當作「元之」或脫「之」字，蓋姚崇字元之也。

與程可久

附子爲近世通用常藥，它人服之，未見其熱。老丈乃獨覺其偏有所助，致生它疾，此見平時所養之厚，而所謂無妄之藥者，真不可試之驗也。《二賢祠記》前書已拜稟矣，豈有大師在是而晚生小子敢肆妄言於其側者乎？況陳公平生只得一見，若汪公，則老丈游從之久，投分之深，又非小生之比，恐不得而辭也。因便寓此，偶數日禱雨倦甚，又積書問頗多，未暇罄所欲言。

向蒙喻及《詩》論，前書拜請，幸早寄示。謬說已寫就，然尚有誤字。旦夕校畢拜呈，以求教誨也。《易》中七八九六之數何自而起，說者雖衆，終未甚安。不審尊意以爲如何？州縣祈水旱，《政和新禮》所不載，而《通典》、《開元禮》尚有可依放者。唯鄉村所禱全無可據，苟且從俗，於心有未安者，亦幸有以教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鄭尚書惠叔

僑 見莆陽所刊《稽古錄》後

匆匆去國，深荷眷存。既行之後，又知榻前開陳之力，固知高明非私於某者，然不能不以爲愧也。區區舟行，冒寒阻風，昨夕始到三衢。更一二日，始遂南去。病軀幸可支吾，皆餘茆之及也。鄉

在長沙，嘗得溫公《稽古錄》正本，別爲刊刻，殊勝今越中本。欲俟成書奏御，未竟而來。又欲面奏行下取索，則又未及而去。每念此書溫公所以願忠君父之志，更歷三朝然後成就，其論人君之德有三而材有五者，尤爲懇切，不可不使聖主聞之。不知可以一言及之，行下本州取索投進否？然不必及某姓名，恐罪累之跡延及先賢，反致忠言不得聞達也。聞中司已兼讀官，幸更與議之，同君舉、子壽諸公共白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又見《稽古錄》卷首，《司馬溫公年譜》遺事卷一。

與程允夫

洵 以下洪正學刊允夫家藏帖

先集無人寫得，亦多是應用文字，非吾弟今日問學所急，故不送。前書已詳言，何不見悉耶？墓刻不敢忘，幸且少寬之。《譙傳》非病翁所作，乃原仲、致中二丈見之「二」。其說亦有病，非學問正脉也。《遺書》中李端伯、劉質夫所錄極精，可熟味之，便見學問正當用力處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二」：原作「一」，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程允夫

某重念先世南來，八人度嶺，今無一人在者。而老人暮年窮約，以不肖子與世不諧之故，憂窘萬狀，無一日舒泰，遂以至此，尤重不孝之罪。每一念至此，心肝如抽裂也。

某家中自先人以來，不用浮屠法，今謹用。但卜地未能免俗，然亦只求一平穩處，尚未有定論。計不出今冬也。

所喻立戶事無不可，但先人已立戶，某又自立一戶，恐於理未安。更詳度示喻。《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程允夫

示喻爲學之意，此正克己功夫所當用力。然猶是至粗淺處。若不痛加懲窒，非惟無以仰窺聖賢闔域，恐亦無以自立於州里之間矣。此甚可懼，不可視爲常事而緩於檢制也。上蔡之言警切至到，真當朝夕提撕。然論其細微，則區區所愧亦已多矣，尚何以爲賢者觀省之助乎？今當彼此各致其功，庶異時相見，無所愧於今日之言耳。觀書或有可疑〔二〕，因便疏示，閑時寫得，便可旋寄德和處。此中時

有使人往還也。所論向來解紛之意，固是如此。然亦平日持己不嚴，故擇交不審，而責善之道又有所不至，故其末流之弊至於如此。此當深自悔責而速改之。詳味來辭，似未有此意。恐更當反復鄙言，毋以前說自恕也。所要文字正冗，未暇致思。齋銘亦已忘記，又無草本。要不必爾，但得識之於心而見諸行事，則爲有以發於愚言矣。祠閣二記皆不成文字，但欲略見此義理，故不得而辭。來喻之云，非所望於親友間也。《近思》已成，尚未寄到，到即附去。《中庸》無人寫得，只有一本，不敢遠寄。且亦未定，不欲廣傳也。《定性書》解在別紙，亦勿示人爲佳。《雲谷記》已寫寄李丈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二〕可：原作「所」，據宋閩本、明天順本改。

與程欽國

後更字允夫 以下新安汪逢龍刊允夫家藏帖

往年誤欲作文，近年頗覺非力所及，遂已罷去，不復留情其間，頗覺省事。講學近見延平李先生，始略窺門戶。而疾病乘之，未知終得從事於斯否耳。大概此事以涵養本原爲先，講論經旨特以輔此而已。向來泛濫出入，無所適從，名爲學問，而實何有？亦可笑耳。示喻蘇程之學，愚意二家之說不可同日而語。黃門議論所守，僅賢其兄，以爲顏子以來一人而已，恐未然。頃因讀《孟子》，見其

所說到緊要處便差了，養氣一章，尤無倫理。觀此，想淵源來歷不甚深也。《正蒙》建陽舊有本，近來久不曾見，俟病少間，當爲尋問也。然此書精深，難窺測，要其本原，則不出六經、《語》、《孟》。且熟讀《語》、《孟》，以程門諸公之說求之，涵泳其間，當自有得。然後此等文字可循次而及，方見好處。如今不須雜博，却不濟事，無收拾也。若果於此有味，則世間一種無緊要文字皆是妄言綺語，自無功夫看得矣。近集諸公《孟子》說爲一書，已就稿。又爲《詩集傳》，方了《國風》、《小雅》。二書皆頗可觀，或有益於初學，恨不令吾弟見之。又恨相去稍遠，不能得吾弟來相助成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又見弘治《徽州府志》卷一一，《新安文獻志》卷九。

與程允夫

表叔墓刻不敢忘，重煩督趣，愧恐。然此尚有少曲折，異時得面論而後下手，乃爲穩當。先集亦難於出之，正亦有所疑耳。吾弟近所爲詩文，有可寄示者否？某向到湘中，□語甚多〔二〕，然皆草率，不足觀。謾令大兒寫《拜魏公墓》一篇去。此等閑言語正使絕出，亦何所用？況又不能佳乎。然姑以寄意焉可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二〕缺處四庫全書本作「所」。

與程允夫

觀志觀行，此章上蔡謝先生言之最詳盡。大抵聖人本意只論孝子之心耳。至於事有不得不改者，又出於不得已，非其心本然也。此義亦通上下而言，不必專指人君也。

天命之謂性，則通天下一性耳，何相近之有？言相近者，是指氣質之性而言。孟子所謂犬牛人性之殊者，亦指此而言也。

自聖人言之，忠恕即道也，曾子之言是也。自學者言之，則由忠恕可以至道也，子思之言是也。二先生及上蔡論此詳矣，宜深體味之，不可只恁麼說過。

浩然之氣大剛直，當從伊川之說，更宜深思。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此固是下功夫處。然於此須識得箇本體始得。明道舉鳶飛魚躍，活潑潑地，以爲與此意同，須要識得，方有下功夫處。不然，才着意便是正，才不着意便是忘，無有是處。

聖人之於天道，詳來問，似看此章大意未分明。摘句理會，宜其不通。

「心性」一段「二」，語皆有病。心固未嘗亡，但人舍之，則有時而不自見耳。所謂道心惟微者，此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一一九。

〔二〕性：原作「往」，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程允夫

聞以職事忤上官，暫移他局，不知所爭何事？若所當爭，乃見所守，此外榮辱不足道也。昨誤聞劉智夫得江西倉臺，即以書道吾弟及一二知友姓名。得其書，乃云雖出妄傳，然已爲轉語王南强矣，計必能相知。但未知新憲爲誰耳。此辭職告老皆未允，而向來阜陵異議之人，趙詹皆已行遣，此獨漏網，有所未安，已上自劾之章矣。上意必無他，但勢必不免於何劉之口。亦已判然於心，不復爲求全計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程允夫

某病脚恰一月矣，尚未能履地。而時論又攻之於外，因知語默之有時。然語已在前矣〔一〕，今欲默之，能有所及乎〔二〕？學徒不欲一旦盡遣，恐或反致張皇。然已不多，自此來者勿受可也。紙尾之喻已悉，然阜陶宥之而堯曰殺之，毋乃兩失其職耶？《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一〕「語」上原空一字，明萬曆本作「發」。

〔二〕句首原空一字，右引作「豈」。

與彭子壽

龜年 以下止堂之孫沚家藏

中間傳有召節，固疑其非美意，已乃不然。方以爲喜，及承惠書，又知開府以來經理次第，尤以爲慰。然以時勢料之，亦決知其不能久。既而果聞已有奉祠之命矣，却不見有文字，想又從中而下也。此在高明無所輕重，但鳴吠狺狺〔一〕，日甚一日，其勢必須大有處分，其禍不止於縉紳而已也。想以此故，亦未能釋然，奈何奈何！某今夏一病幾死，亟上挂冠之請，并辭近職。蒙上厚恩，未即聽許。將欲受之，而去歲曾議敢陵者例皆獲罪，自惟狂妄不應獨免，遂以自劾章上。計今已有行遣，顧地遠未即聞耳。閑中讀書却有味，但目已偏盲，其未盲者亦日益昏，披閱頗艱耳。緣此閑坐，却有恬養功夫。始知前此文字上用力太多，亦是一病。蓋欲應事，先須窮理，而欲窮理，又須養得心地本原虛靜明澈，方能察見幾微，剖析煩亂而無所差□〔二〕。若只如此終日馳驚，何緣見得事理分明？程夫子所謂學莫先於致知，又未有致知而不在敬者，正爲此也。濂溪諸書，亦多是發此意。下問之意，但以此說推之，則其受病之原與夫用藥之方皆可見矣。

雄附遠寄，良荷扶衰之意。茶五十餅漫附回使，以供粗用。背時可笑，大率如此也。薌林逝去，

在渠高年固無憾，但後輩失此典刑，亦自可恨也。舟御不經于越否？亦聞□否〔三〕？度不免一南轅，得免踰嶠幸也〔四〕。茂獻必相會，賤迹既不自保，又深爲諸賢憂之。夏中之病，由此增劇。中間幸小定，今又復作。人謀不□可及矣，柰何柰何！《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一〕 狺狺：原作「唁唁」，據四庫全書本改。

〔二〕 清康熙本缺處作「錯」。

〔三〕 右引缺處作「之」。

〔四〕 踰：原作「喻」，據四庫全書本改。

與彭子壽

得張元德書，竊聞大旆已次豫章，今當稅駕里門矣。乍歸，想一番應接，有不能免者。然自此杜門，少休神觀，益得玩心，卒究大業〔二〕，安知天意不以是玉汝於成乎？願益勉旃，以慰期望。零陵經由，頗得從容否？復有一書，幸爲遣致，得不浮沈乃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二〕 卒：原作「率」，據四庫全書本改。

與孫季和

應時 以下季和之子祖開家藏

某到此，緣所請未報，邦人恐虎兇復出於柙，邀留不得去。已申省且留此矣。黃巖糴濟，得伯和諸公在此商量，雖未有定論，然亦當不至疏脫。但水利一事，諸公以爲非得一見任官主持不可下手。某已撥萬緡，令使與食利人戶興役矣。諸人欲得賢者復來，見欲差出縣丞，却煩吾友攝其事，主此工役，不知可來否？專令此人奉問，幸子細籌度見報。若不穩當，則當別爲申奏，專差措置水利，亦無不可。但在賢者之來與否耳。如不可來，幸爲計度見任官中有何人可委。謝戶如何？欲煩詢之，不知渠肯來否？此事非小，若得黃巖無水旱，則□□□無饑饉之憂〔一〕。向後乞得錢，更增益之耳。度本路水利，未有大於此者。

餘姚之旱與上虞分數如何？幸博詢見諭。《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一〕據朱熹奏議，缺處當爲「紹興亦」、「鄰縣亦」之類語。明萬曆本作「邦民可」，清康熙本作「鄰邑俱」，均屬臆補。

與孫季和

燭溪蕭寺頃歲蓋嘗一至其間，今聞挾書過彼，亦有學子相從，不勝遐想也。精舍諸題悉煩着語，屬意皆不淺。三復歎想，恨不即同晤言也。比來觀書日用必有程度，及所得所疑，有可見告者，因來及一二，以發講論之端爲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孫季和

來喻諄悉，備詳爲學次第，甚慰所懷。大抵學者專務持守者見理多不明，專務講學者又無地以爲之本，能如賢者兼集衆善，不倚於一偏者，或寡矣。更望虚心玩理，寬以居之，卒究遠大之業，幸甚！

武夷佳句，足見雅懷。更求小詩數篇，暇日見寄。《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四，《宋元學案補遺》卷七七。

與孫季和

先志不敢忘，但以家居困賓客，無緣得就。今既之官，却恐應接稍希，可以具稿，便并送崇禮處，令轉致也。但書石須更屬人，蓋目昏殊甚，不堪此役。一破例之後，求者繼至，無詞可以却之。朋友間如楊子直書儘有法，如不識之，當爲轉求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孫季和

示及《易》說，意甚精密。但近世言《易》者直棄卜筮而虛談義理，致文義牽強無歸宿，此弊久矣。要須先以卜筮占決之意求經文本意，而復以傳釋之，則其命詞之意與其所自來之故皆可漸次而見矣。舊讀此書，嘗有私記，未定而爲人傳出摹印。近雖收毀，而傳布已多，不知曾見之否？其說雖未定，然大概可見。循此求之，庶不爲鑿空強說也。如元亨利貞只是以卜得此卦者大亨而利於正耳。《乾》卦《彖傳》、《文言》乃孔子推說，非文王本意也。又嘗作《啓蒙》一書，亦已板行，不知曾見之否？今往一通，試看如何。《書》小序不可考（二），但如《康誥》等篇，決是武王時書，却因「周公初基」以下錯出數簡，遂誤以爲成王時書。然其詞以康叔爲弟而自稱寡兄，追誦文王而不及武王，其非周公成王時語的甚。

吳材老、胡明仲皆嘗言之。至於《梓材》半篇，全是臣下告君之詞，而亦誤以爲周公誥康叔而不之正也。其可疑處類此非一，太史公雖用其體，而不全取其文，如《商紀》中所載《湯誥》，全非今孔氏《書》也。雖其詞龐亂，不若今《書》之懿，然亦見遷書之體或未必全是師法《書》序也。《漢書》〔二〕，遷嘗從孔安國受《書》。大抵古書多此體，如《易》《序卦》亦是此類。若便斷爲孔子之筆，恐無是理也。先墓志文不敢忘，但爲歸來悲冗中，未暇落筆。今當少暇，旦夕得成，當并寄□叔度轉達也〔三〕。記序諸篇大意皆正當，而詞指清婉可喜。此雖餘事，然亦見游藝之不苟也。入蜀不過荆門否？近得劉德修一書，今有報章，并書冊一匣寄之，煩爲帶行達之。此公未識面，而書來極勤懇。前日之舉，全類東漢諸賢。計雖甚疏，而其意則甚誠切矣，亦可敬也。恐帥君以姻家之故，不能無嫌，須調護之。此非爲劉，乃爲丘計也。可嘆可嘆！《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一〕不：原作「又」，據四庫全書本改。

〔二〕清康熙本「漢」上有「按」字。

〔三〕明萬曆本缺處作「與」。

全宋文卷五六一〇

朱 熹 一八三

與孫季和

某衰老多病，益甚於前。今兩足拘重，不復能動，已兩三月矣。度氣血已衰，無復完健之理。只得未死，且爾引日，已爲幸矣。然世道如此，臭味凋落，日見稀少，亦何用久生爲也。久欲告老，今方及格。不敢自請，而外郡不爲保奏，只得一申省狀，亦且發去。或者恐觸禍機，然不暇顧也。向承喻及祠記碣文，以例不敢爲人作文字，遂不復曾致思。所示行實諸書，亦已卷藏，不在目前。自此或有便，別爲寫一通來，暇日試爲整齊，看如何。然必三年然後出之。時運固叵量，但恐壽非金石，不能俟耳。祠記亦然，但子游之封在唐爲吳侯，在政和爲丹陽公，而淳熙所頒祀禮乃爲吳公。蓋十子皆因唐之舊自侯而公，然不知何時所加。頃年曾爲申請禮寺行下，亦無的文。今納長沙所刻一通去，可試考之也。紙尾無可講說之云，可爲慨歎。此固無復可以及人，但不知年來自己分上功夫又如何。似聞頗留意於詩

文，此亦恐虛度光陰也。有如衰朽，至於今日，乃始追恨向來之懶惰。今欲加功，而日子鋪排已不遍矣。此當以爲戒而不可學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孫季和

昨需祠記本不敢作，以題目稍新，不能自己，略爲草定數語，謾錄去。度未可刻，以速涪城之禍，幸且深藏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又見《虞邑遺文錄》卷三。

與孫季和

史公入覲，不知復何所處？禮畢亟歸，亦佳事也。某去秋以病請祠不遂，此間亦可少安。而忽有長子之喪，悲痛慘怛，無復生意。請祠諸公已相諾而未被命，計旦夕即去此矣。久欲遣人至越中而未暇，及今始能作書。而迫行匆匆，又不暇詳悉，所委文字亦未能遂就。然不敢忘，異時未死，終當如志也。新刻數書各往一本。崇禮兄弟欲各寄一本，而偶盡，遂不能及。亦不暇作書，只煩爲道意也。寧海僧竟如何？秉彝好德，豈容泯滅？於此可驗。試寄語招呼之，若其意堅，可率朋友合力助之，以成其志，亦非細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劉子澄

清之 以下廬陵胡翼龍刊靜春家藏帖

昨承有召命，深以爲喜，然亦不知行止之計。偶到城中，黃子來相尋，具言近況，爲慰。但求教竟不之領，又以爲恨。比日伏惟于役有相，今或已至在所矣。奏對得以伸吐所學，甚慰士友之望。正學以言而不失淺深緩急之宜，在賢者必已講之熟矣。黃子又說頗欲多所論白，此恐徒取草野倨侮之譏。而匆匆晷刻之間，勢必不容詳細反復，則是無故徧觸衆事之機，紛冗錯雜而終無感寤之理。不若略舉大體切於上心者，專指而極言之。幸而開納，固爲莫大之幸；萬一未即聽從，亦足以爲之兆，異日猶可尋繹其端緒而終其說也。它則非閑人遠書可以一二指陳者，在明者熟慮而徐應之，毋爲匆匆，以致後日之悔也。黃子又說見問人材之意，此等事度非吾輩事力所及，正不須太遽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劉子澄

某幸如昨，但伯恭逝去，令人悲痛不可言。昨嘗以子約訃告作書，宛轉托子靜送去相報。近聞渠已入浙，此書恐未即達。然計報中必已見之「二」，傷悼之懷，相與同之也「二」。去年方哭敬夫，今伯

恭又如許，吾道之衰一至於此，不知天意如何？吾人不可不自勉，未死已前，協力支撐也。某在家應接，隨分擾擾。偷閑修得《中庸》及《孟子》下冊。《孟子》得公度卷子，甚濟事也。今且修此經書，《通鑑》看將來如何。恐心目俱昏，未必了得，終遺恨於身後耳。西山長句及還家四言意象蕭散，吟玩不能去心。欲作數語奉答，自覺意思局迫，恐不能佳。此是膏肓之病，不知如何醫治得寬平間暇些子，庶晚年身心稍安樂也。沅倅令兄墓表草定納呈〔三〕，不知可用否。公度何爲至今未歸？報中亦未見所擬官，何耶？《曾子》跋語并往。歸來方得細看，雖《雜篇》所收不如前，意思終是好。本子見錄，未得附還，更有一二處當略修耳。《近思續錄》俟旦夕看畢奉報。第三錄亦佳，但如此編錄，得無勞心否？因看書所得，隨手抄錄不妨。若作意收拾，搜尋布置，即費心力，亦須且省節爲佳也。蓋中年精力非少日之比，不可不愛惜耳。諸葛「學須靜也」全文告因便錄示，千萬。荊州《論語》甚改得好，比舊本大不干事。若不死，更長進，深可痛惜。伯恭詳審穩當有餘，却不及此公俊偉明快也。韜仲不苟如此，不易。其兄晦伯亦甚好，它日皆未可量也。子玉不聞問，旦夕有尤川便，當寄書與之。擇之何爲至今不見歸？直卿近遣人來納幣，甥女不成，却是某女子也。渠來春同爲金華之行，今既聞伯恭訃，決當如約。某當一與俱往哭伯恭，亦不欲爽前約也。鄭景望亦殊可傷，前書當報去矣。陳正己今在甚處？公度當已歸，來春之約，不知竟如何也。某忽隨例沾誤恩，念有罪無功，不敢受。又昨奏與獻米人推賞，諸公不爲施行，前日不免於詞免狀中極論其事。遞中得周參書，亦於報書中懇之，未知竟如何。聞江湖間水旱螟蟲〔四〕，民已荐饑，不知州縣有無措置？然今年比之去年，事體尤

不易也。廬陵當不至此，此間却差稔。但剽掠公行，甚於常歲，州縣坐視，不復介意，此亦殊可慮耳。眷集中外俱安，諸郎一一佳茂！愛女夭折，可傷。平父次女與泰兒同歲，向許議昏，近亦不育。其女幼而解事，甚可惜。今此兒未有親，不能不掛懷抱耳。向丈得書，却來說及《薌林集》要序，甚恨未得見也。序文豈敢僭易？然此却好題目。但恨晚輩不當作，又苦心力衰，畏作文字耳。景陽明年且在致遠家否？向見其說話意趣儘好，恨不得欸曲講論。今既相遠，又無由得相聚耳。向得書，朱君岑何字？偶不記憶，更告批諭。彼中交遊學生，并爲一一品題以來尤幸。史老所薦，皆浙東知名士，亦不易。但陸子靜亦入此保社，不知果已行未耳。惠況紙墨筆帖，良以愧感。無物可寄，《祭禮》及二小書謾往，幸收之。昨得延之處《祭禮》三家，方屬鄭丈補入，而渠已物故，旦夕更屬新將也。《弟子職》、《女戒》本各爲冊，而皆以《雜儀》附之。令人家小兒女各取一本讀誦爲便也。今此冊爲印者所并，又缺《雜儀》一本，不容復改。然此無多字，致遠更能鋟版流行，亦教化善俗之一事也。但《女戒》向見伯恭說欲刪修一兩處，忘記問之，不知向來曾說及否？呂氏二書，似亦可刻，并廣之也。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一〕計：原作「計」，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二〕相：疑當作「想」。

〔三〕倅：原作「倅」，據宋閩本、清康熙本改。

〔四〕蟲：四庫全書本作「蠹」。

與劉子澄

某還自莆中，道間大病，幾不能支。卧家月餘，幸未即死。然神氣衰憊，比之春中又什四五矣。雲臺將滿，方欲俟批書畢，遣人宛轉致懇，復求舊秩，忽尤延之送勅來，乃蒙朝廷檢舉直差。雖似小行遣，聞新揆却甚以爲恩意，亦爲一番勞擾。但去冬案後收坐，未曾決遣，不知此又折得過否耳。只恐反露綫索，觸着駭機，亦復任之，不能深以爲憂也。王漕送示二月十一日手書，三復喜慰不自勝。但趙南紀云長沙中冬已見報，而老兄正初始得知之，何其晚耶？今自劾之章復久未報，不知何以處之。要當極力再請，以得爲期。得朝士書皆云爾，其相鄉慕而未相識，如張元善者，尤拳拳也。先聖象荷寄示，然此乃湖學所藏昭陵賜安定本，向見陳明仲有之，因託定叟傳得。其溫良恭遜之容，比此又精善，恨未得令兄見之也。所謂顏子者，相傳是伯魚，薛士龍亦云恐湖學當有所傳也。偶有便人，草率附此，不知書到時朱幡皂蓋已在甚處。所欲言甚衆，例不敢出。自覺近日意思頗似向來所甚惡者喻玉泉之論矣。年力頽侵，志不勝氣，至於如此，可懼可懼！

愛直記文甚佳，昨日拜鴻慶敕，偶得一絕云：「舊京原廟久煙塵，白髮祠官感慨新。北望千門空引籍，不知何日去朝真？」年衰易感，不覺涕泗之橫集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劉子澄

吳大年附到春間所予書，足以爲慰。比想經暑涉秋，尊體益佳健。但不知求去不遂之後，諸事又當如何，想亦不以此而改其度也。細讀來書，似於此未能忘懷。「獨蒙記憶」之語，又似戲謔病根依然故在也。克己功夫不是易事，願益加意而勉焉，則區區之幸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與王子合

遇 子合之姪孫鎔家藏

前書所喻祭禮之位，昨因嘗以爲疑「二」。但不如此，又難區處。若只祭三世，猶可以曾祖考妣居中，而祖東考西。然東位考妣之坐已自難設。祖考東而妣西，則妣坐迫近曾祖不便。考西妣東，又與今人坐次相反。若祭四世，則一位居中，二位居東，一位居西，殊不齊整。兩兩對設，又似敵體「二」，不分尊卑。況左昭右穆，亦是異廟，而廟皆南向，即與今人相向設位不同。又相向設位，則舅婦之坐東西相見，亦甚不便。似不若只以南向西上爲定之爲愈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三。

「二」因：疑當作「固」。

〔二〕體：四庫全書本作「禮」。

與劉共甫

以下胡德方家藏

自領鄂渚所賜書後，一向不聞問。或云體候嘗小不快，不知所苦何恙？淺深如何？遠方無由得的信，徒有懸情耳。比日秋涼，伏惟忠勤有相，鈞候萬福。向來微恙，失去久矣。宰路虛席，國論一新，幾微之間，安危所係。衆謂明公宜還鈞軸，尚此遲遲，不無缺望。然上流之重，當此之際，寄任亦不爲輕。更願進德愛身，審於舉措，毋使中外窺覷，有所竊議。此爲增崇望實，填服夷夏之本。甚恨相望之遠，不獲以時密罄所懷。雖在荒迷，不忘憂歎耳。區區過計，以爲萬一氣體小或未復故常，則塞垣高秋，不宜久處。伏惟深以家國大慮爲心，勿爲目前華靡細娛牽制回奪，則於此不難處矣。孔明擇婦，正得醜女，奉身調度，人所不堪。彼其正大之氣、經綸之蘊固已得於天資，然竊意其智慮之所以日益精明，威望之所以日益隆重者，則寡欲養心之助與爲多焉。某自罹禍罰，號慕之餘無復外事，稍得溫習舊學。苦淡寂寥之中，時有絲髮之見，乃知前日所謂學問者極爲草草〔二〕，而欲以此仰希聖賢，下脫塵俗，亦已難矣。方作書爲欽夫言之，想其未免於此也。然此事自古聖賢、近代先覺言之已詳，病在學者自立意見，別作一般主張耳。其詳非面莫能究，顧所謂寡欲養心者，其大端也，不識高明亦有意乎？荊州聞極荒涼，無賢士大夫可奉談燕。人心至危，恐久流放，難復收拾。願日取古

聖賢書熟讀深思，以祛物欲之蔽，幸甚。欽夫造朝後，至今未得書，不知所論如何，想彼却時得書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謂：原缺，據明萬曆本補。

與劉共甫

歲前嘗以書附族叔司理，除夕得書云，開正方得行，今不審已達未也。此叔年已礙選格，今該慶恩，恐可參部。得少垂念幸甚，渠亦非敢有過望也。舊甌寧宰劉元升者，不知曾識之否？其人潔廉曉事，再爲甌寧，事辦而民安之，前後莫能及。近宰新喻，無故爲程泰之按罷，客於臨江，貧甚，幾不能自食。江西人士皆稱而憐之。如此人者，苟未有所歸，亦可召而使也。前書所稟孫教授者，果何如？近復細讀其文〔二〕，必自重而不苟合者。似此一等人，恐又當降意求之。若俟其僕僕以求己，則終不可以得之矣。此有邵武守楊獬、浦城宰吳燠，政皆可觀。近以事涉其境，見其士民交口稱頌。浦城之政，細民尤安樂之。兩人皆有文學，非俗吏，它時恐亦可備使令，幸略記之也。安道此來，未及相見。浦城爲守侯所窘，渠來始安跡。建陽科斂煩擾，首劾治之，此兩事甚佳也。欽夫歲前得書，爲政之意甚美。但所請與諸司均節一路財賦者，不知者必以爲侵官，不知終能協濟否。所論鹽法利害，

頗與閩中相似。渠但深排鈔法而以官般爲善，不知官般果能無弊否？其求訪人才之意孜孜不倦，不自以其才爲可恃而留意於此，此尤可敬者。使當世王公大人一皆以此爲心，不俟人之求己而汲汲於求人，則天下豈有遺才廢事乎？甚可歎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讀：原作「續」，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劉共甫

私門不幸，老婦自去夏得疾，荏苒踰年，療治無瘳，此至後一日，遂至不起。痛悼悽切，不能自堪。加以幼累滿前，將來百緒便有不能不關心者，尤非衰懶所宜，未知所以爲計也。昨聞尊體微不安，深以憂念。及此奉告，乃始釋然。請祠未遂，又聞繼有勞賜之寵，此蓋事功較著，聖明深知，雖有讒邪，無間可入，或者不復久勞于外矣。然想亦未免再請也。某祠敕已下，適此衰粗，尚未及拜受。聞昨來諸公將上辭免文字，上復有除職之命。幸諸公白其不可，遂止，不爾，則愈見顛沛。然聖恩深厚，何以論報？唯有修身守道，以求無負寵嘉之意而已。欽夫得書，云長沙傳聞某病，消息殊惡。此雖非實，然亦竟遭凶禍，可怪也。又具道其經理財賦之詳，此足以惠一方矣。但趙漕去時，意象甚不平，不知今相見後復如何也。昨蒙喻及徽絹文字，不知曾爲剡奏否？更得留念幸甚。蓋雖已有

爲之者，更得一言之助，則尤有力也。近時鄭鑑對策事，想悉聞之。明主可爲忠言，自是士大夫顧望蓄縮，委曲避就，養成今日之勢。今又自彼上言之後〔二〕，寂然無復繼者，消長之幾，正在此毫釐頃刻之間，益可寒心。計高明雖在外服，未忘根本之憂，亦當拳拳於此。況望實益隆，眷禮益厚，則圖所以收拾人才、紀綱政體者，其本末先後必有一定不易之論。區區於此更望勉旃，千萬幸甚！

祠記〔二〕、《責沈》二刻，拜賜甚厚。但記中「默契於中者矣」悞作「也」字，不知尚可改否？繆文本不足以發揮崇德尚賢之意，讀之既久，愈覺紕漏，益增愧耳。《責沈》之義，昨已報平父，正爲子高沈姓耳。承許續致，只得未背者尤便也。別紙垂喻永隆葬事，具悉尊旨。但彥集於此正自憂勞，唯恐不足以集事。但素不更事，凡百過於憂惴急迫而已。不審高明所慮何自得之？自此竊恐聽言之際更當每加審諦，使忠實日親〔三〕，讒慝日遠，則久大之業粹然無疵，不獨施於州里親族之間者其愛憎賢否各得其當而已。僭易皇恐。余隱之事，前日已嘗具稟。二孫之禾，恐止可撥四百秤。蓋宋家所收自不多，若可少增，恐亦不可過百秤也。唯是隱之父子不解事，來此干預宋家產業，出言不遜，其子尤甚。恐將引惹方氏復來生事。已令陳吳二婦作狀，經府告示之矣。此非得已，不審尊意以爲如何？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一〕上：原作「七」，據四庫全書本改。

〔二〕記：原作「祀」，據《正訛》改。

〔三〕實：四庫全書本作「賢」。

與劉共甫

過崇安日，首詣三里，視彥集所開地，岡巒形勢目前無大虧缺，而水泉湧溢，殊不可曉。問之邑人，亦無一人能言其所以爲病者，但謂開壙太深使然〔二〕。今若移穴近高而淺其壙，則無患矣。此語使人不敢信，因語彥集，莫若更呼術人別卜它處。此數日亦未聞有定議，政恐不易得耳。然留彼三日，三往諦觀，亦覺形勢有可疑處。所以致水，蓋非偶然。顧高明未必信，故不復白直論日前所處曲折耳。想聞此亦深軫念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開：原作「間」，據宋閩本改。

與劉共甫

杜門如昨，無足道者。但傳聞淮北音問不一，心竊憂之。及問平父，云屢得近書，初不及此，則彼爲妄傳矣。然事之可憂者，正亦不在是也。近一二士大夫斥言近習，無所隱避，上亦嘉納，但崇信如初，略無變改之効。不知又是何人陳此秘計，欲以柔道不戰而屈天下忠義之兵？彼自爲謀則巧矣，

而爲國患日深柰何？昨承委撰王公集序，已嘗具稟，恐不能事，以病高明。前日偶與平父諸人小飲醉卧，中夜少甦，因不復能寐。感慨俯仰之間，若有開其意者，忽得數十百言，蹶然起坐，取火書之。竊意以是爲王公集序，若可無愧，但未知尊意如何耳。聞莫子齊所作行狀甚詳，故序文中及之。得求一本見寄爲幸。今屬平父附便拜呈，恐不中用，却乞示下，當略改入題處，別作跋語，爲某之自言者授其子，以見區區。或粗可用而有當改處，亦告垂喻曲折，當如所戒也。平父昨令與伯謨說招致之意，近聞復當少緩，亦已報之矣。渠既未成詣門下，欲邀來此相聚。而鄉人子弟不可率，貧家又不能有以資之，度其邵武亦未必有相聚處。貧悴日侵，殊可念耳。

元履之弟誠之者，中間得所予賻金，數年質易，稍有資聚。今秋因索債毆人〔二〕，邂逅致死，遂盡索所資，又舉貸以繼之，然後得脫。今一房四五口立見狼狽，殊可憐。然無術以救之。往時元履病中亦以此弟見屬，今無如之何。親舊向來干擾殆徧，又不容復有請。不審樞密或有不費之惠，得賜哀憐，千萬之幸。然渠初不敢有此望，更在裁處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因：原作「困」，據宋閩本改。

全宋文卷五六一一

朱 熹 一八四

與何叔京 鎬

持敬之說甚善，但如所喻，則須是天資儘高底人，不甚假修爲之力，方能如此。若顏曾以下，尤須就視聽言動、容貌辭氣上做工夫。蓋人心無形，出入不定，須就規矩繩墨上守定，便自內外帖然。豈曰放僻邪侈於內，而姑正容謹節於外乎？且放僻邪侈正與莊整齊肅相反，誠能莊整齊肅，則放僻邪侈決知其無所容矣。既無放僻邪侈，然後到得自然莊整齊肅地位，豈容易可及哉？此日用工夫至要約處，亦不能多談。但請尊兄以一事驗之，儼然端莊，執事恭恪時，此心如何？怠惰頹靡，渙然不收時，此心如何？試於此審之，則知內外未始相離，而所謂莊整齊肅者，正所以存其心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一三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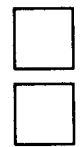
與廖子晦

德明 槎溪刻於韶州州學

去冬嘗苦臂痛，累月不能詘伸。今幸少安，又以武夷精舍初成，不免與諸友朋來集。甚恨賢者之不在是，其溪山之勝，言有不能喻也。祠記見屬，所不敢辭。但此間擾擾，俟還家草定，尋便寄去。只恐子晦官滿，不及刻耳。朱舍人進用正當秦范之時，畫策事却未聞。說者必有來歷，可考也。向見濂溪家本畫象服紫，當是提憲所借。明道廟象服緋，但伊川不知所服。向來南康只用野服，蓋伊川晚年已休致，可不用朝服也。二先生朝服當時未有履，只合用鞞子〔二〕。《鄉飲酒禮》石刻本所未見也。所寄文字碑刻留家間未見，而來書不及其名件，不知果何書也。《近思錄》字大，甚便老眼，有便幸寄一二本。《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又見民國《順昌縣志》卷二。

〔二〕子：原作「了」，據明萬曆本改。

與魏



〔二〕

元履弟 胡德方家藏

病革時，顧念君親，處理家事，無一語謬。其母視之，不巾不見也。戒其子云云，去「命其學

者」云云，以右有之一節。所爲文章若論議訓說合數十卷。卷數既未定，不若只以此句包之，如何？元履於學無不講，而尤長於云云，識其大者，平居論說，聽者悚然，在學者止「周遣之」。除此一條，蓋前已有恤親舊字，可包舉也。泣拜，奉嚴君士敦之狀，以銘文爲請。

志文所改，大者如此，其它悉如來喻填補矣。愛君憂國，已云有志於當世，足以見之。此等事太切切言之，又似出位也。奉親人之常行，若一一紀載，則日用百事皆當悉書矣。興利除害，矜人之急，如所載請移粟、恤親舊之事便是，更不必重出矣。隆興乾道時政議，不知是何書？頃所未見。大抵此等皆非草茅所當言者，表而出之，恐益生病，不如爲汎辭以包之也。俚俗謂「坂」爲「富」，如此間「大富」「藉富」，皆「坂」字也。向見荆南田官說營田處地名長富，即劉先主爲曹操追及處，史所謂當陽長坂也。然則以「坂」爲「富」，南北通語。要之見於文字，當作「坂」字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缺處四庫全書本作「誠之」。

與汪時法大度

七月十六日，熹頓首啓：去冬遠承訪及，得以少欸，爲慰爲感〔二〕。別後不能一奉問，但聞裂裳

裹足，遠送遷客，爲數千里之行，意氣偉然，不勝歎服。未及致書，忽辱手示，獲聞比日劇暑，客裏殊勝，尤以爲喜。子約此行，無愧臣人之義，而學士大夫粗知廉恥如僕等輩，有愧於彼者多矣。聞廬陵寓舍有園亭江山之勝，又得賢者俱行，相與講貫，亦足以忘其遷謫之懷也。便中寓此，病倦草略。餘惟自愛，不宣〔二〕。《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又見《敬鄉錄》卷七。

〔二〕以上原缺，據《敬鄉錄》卷七補。

〔三〕「便中」以下原缺，據右引補。

與向伯元

活 以下伯元之孫公永家藏

承乏半年，了無善狀，求去不獲，又未敢遽復有請，凜凜然日惟得罪於民是懼，它無可言也。至此刻得周子象、圖、書、說、賦凡五種，并《叙古千文》、《重立直節堂記跋尾》等，率易各納一本。敬夫爲記濂溪祠堂，子澄所書，亦并納呈。更立陶靖節、劉凝之、道原、李公擇、陳了翁堂，方求記於尤延之，尚未到也。得子澄書云，書府有康節先生墨蹟甚奇，輒欲就請摹刻，以垂學者。□□去卒〔二〕，只一兩月可了，即專人還納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又見《宋陳忠肅公言行錄》卷一。

〔二〕缺處疑爲「幸付」二字。

與向伯元

春老夏初，伏想林居幽勝，有足樂者。承喻玩意《論》、《孟》之書，尤覺有味，恨不得從容侍教於前也。某不量疏拙，輕出從事，無以補報縣官而乖忤貴臣，幾蹈不測。賴上聖明，保全至此，且幸未至顛隤，然殊未敢自保也。去冬病臂，近方小愈，然猶未至脫體。呻吟之暇，繙閱舊書，亦有一二學者相與討論，足以自樂。獨念遠去長者之側，不得講去所疑，消釋鄙吝爲恨耳。

向見子澄說書府有康節書陶公詩，地遠，不敢借觀。但時時想象此題目，已覺清氣逼人也。《晦

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向伯元

紙尾批誨飲食必祭之說，旨意深厚，不勝歎服。蓋所開警爲已多矣。君祭先飯，先儒舊說蓋本如此，近世乃有以爲君祭必先黍稷者。若然，則其音讀亦自不同。蓋如先儒之說，則「飯」音上聲而爲食之之義；如近世之說，則「飯」爲去聲而指所食之物。二說雖若皆通，然細推之，則恐先儒之說爲長。蓋爲賓主之禮，則主人先客祭「一」，然後客祭，主人食而後客食。今既侍食於君，則不敢當此

禮。而子之於父，臣之於君，飲食必先品嘗之而後敢進，亦禮之所當然也。故謂侍食者於君之祭也而己先食之，其義各得。若如近世之說，則君祭之先後有非己之所得與者。且祭之先後，自有常禮，上下同之，不必專言君祭乃先飯也。鄙見如此，不審尊意以爲如何？昨承喻及嘗見《大學》鄙說，近有修定本，張君抄得，幸試取觀，有以見教，千萬幸甚！《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先：原缺，據明萬曆本、清康熙本補。

與向伯元

某頃叨除用，出於意外，懇辭幸免，然猶復忝郡寄，上恩厚矣。但年來目疾殊甚，恐不復堪吏責。免章再上，諒必得之也。子澄去秋以書來告別，方此憂念，繼得公度書，乃知遣書之後，不六七日遂至大故。發書一慟，痛不可言。然至今未能遣人奠之，日以愧恨也。交遊凋落，如晨星矣，復失此人，吾道亦殊失助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向伯元

三數年來無日不病，而今年爲尤甚。神思疲憊，筋骸縱弛，飲食不至大減，而肌膚消削，日就枯槁。蒲柳之姿，望秋先殞。每聞老丈聰明輕健〔一〕，過絕於人，未嘗不歎衛生之有經，而愧謹疾之無術也。祠祿將滿，未敢再請。而朝廷記憶，遂有鴻慶之命。杜門竊食，雖若可以終身，然舊京原廟隔在異域，每視新銜，不勝悲憤之填膺也。臨江張洽秀才迂道相訪，後生有志，甚不易得。因其行附以此書，并令請見，幸予其進而教誨之。《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一〕丈：原作「友」，據宋閩本改。

與向伯元

蒙寄示先正遺文，歛衽擎誦〔一〕，不覺終篇。竊惟忠義之操、高尚之風，生平之所想象鄉往而不得見者，今乃得窺其一二大者於翰墨文字之餘，何其幸耶！蒙需跋語，晚生豈敢僭越？然不敢不有以見區區慕用之私也。胡公、汪公皆人物標準，名論一定，誰得改評？時事傳聞有足憂者，每念扶持三

綱之語，益令人感慨也。

蒙誨諭格物之說，不勝悚仄。前輩立言，豈敢輕議？但以河南夫子所謂物我一理，才明彼即曉此者觀之，即宛轉歸己者，似稍費力耳。兼窮理功夫亦是且要識得事物當然之理，積久貫通之後，自然所行不疑而實理在我，隱微之間亦無私念。河南所論條目甚明，恐亦不必事事比擬然後爲得也。又反身而誠，乃躬行之至，無一理不實有於吾身，非爲一時見處發也。鄙見如此，不審高明以爲如何？無由面請，因風不吝垂教，千萬之幸。然張君所傳《大學》本子，近日又多所更定，稍覺平實。恨未有人寫得拜呈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擎：原作「警」，據宋閩本改。

與向伯元

山間少得過從，目昏，不敢讀書，舊學寢墮，深以自歎。然間靜從容，却覺意味亦深長也。昨得子澄書，具道昨寄武夷佳句，深有教督之意。再加紬繹，乃悟微指，不勝感佩之至。近聞汀、劍之境有嘯亂者，官軍挫衄，勢甚可憂。貧病支離，彷徨瞻顧，未知稅駕之所，奈何奈何！

御書古文《孝經》有墨本否？欲求一通。此書無善本，欲得此讎正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

四。

與向伯元

某祠官秩滿，比已再請，聞諸公已相許，旦夕必得之。又且藏拙，休息病軀，何幸如之。尚恨貧窶，未能即挂衣冠，景行高風耳。昨蒙委撰先集後語，不揆荒拙，率爾草成。今附便拜呈，恐有未當，幸却垂喻，容改定也。晚學不當僭易，迫於嘉命，不敢辭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向伯元

昨以所撰先公文集序稿本拜呈，未蒙鑄改，方此悚仄，今奉教帖，反得褒賞之詞，此豈所望也。子澄相愛，又素多可其言，恐亦未爲不易之論。更望詳之，有未安處，却幸指示，乃可傳遠耳。子澄新除，知識多以爲疑。聞吾丈亦有「着甚來由」之語，此至論也。然尚幸闕期未到，得且從容耳。子卿官期必不遠，未及爲書，極懷想也。景陽得時親几杖，甚幸，真足以銷鄙吝之萌矣。《晦庵先生朱文

與向伯元

周公去相，尚留義興，豈過婦家少駐耶？近方寄得一書問訊之，勸其速歸，不知今已出江上未。經由必相見，當能道所以然者。某不恨其不蚤去，恨其不勇爲也。天下豈有兼行正道邪術，雜用君子小人而可以有爲者？去歲入都時，已知其必有今日之禍無疑矣。

令子知丞歸來，文字竟足未耶？今時諸司文字多爲有力者所取，至或同僚數人同署一紙而脅取之者，此與法令所謂恐喝取財者何異？火色如此，平進者何自得之？正當量分自安。想賢郎熟聞廉靖之教，其必有以處此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向伯元

某向來妄意作一二小書，初不敢以示人。近年自覺昏憤，不復更有長進，有欲傳者，因以付之。今納《四書》五冊，仰塵燕几。恐有悖理，幸望指教，尚及鏤改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向伯元

子澄竟以薦賢遭論，與某去冬波及之章正相先後。但渠在郡，與閑居不同。昨聞俟罪丐祠未許，此恐當力請而歸乃佳，不審尊意以爲如何？近得其書，甚恨不能早追長者之後塵也。景陽何故却歸廬陵？久不相見，不知後來學業如何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向伯元

某衰病之餘，去秋復有哭女之悲，支離凋耗，益已甚矣。昨叨除命，一辭不獲，方欲春深闕近力申前請，而代者忽以章罷，便有奏事指揮。聞命彷徨，不知所以爲計。已專人致懇，不過旬日，當有決語。萬一未遂，即不免一行，祈哀君父，庶遂本懷耳。江右之行，勢必難勉強也。子澄去替不遠，醜正之人又以憂去，意其可以善罷，從容而歸。今乃竟不得免，又且便着「道學」兩字結正罪名，世路如此，豈復更容着脚？不如且杜門讀書，只作殘年飽飯之計，庶無後悔耳。所恨相去之遠，不得時扣函丈，日奉誨言，以滌塵襟、銷滯吝，此爲恨恨耳。

黃婿已歸三山，赴馬帥之招，爲今秋漕試計也。後生輩未忘進取，爲此計較，亦復可笑耳。前所

納諸書，有不當理處，切幸指教。《易》數比之諸家已極簡易，要非侍坐從容，不能究其說也。寵惠鍊鏡、川墨拜領。鍊鏡謹置之對坐，常以自照，如長者儼然臨之，不敢不起敬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林井伯

成季 以下井伯外孫方之泰家藏

某碌碌如昔，近旬日來，訟牒頓希，可以藏拙。但經界指揮未下，不知竟如何。昨夕地再震，不知彼中如此否？趙帥有來期未？此但聞帥司已發牌印去，它則無所聞也。經界若行，欲挽退翁、仲則一來。但其地皆煙瘴之鄉，不知二君肯一來否。煩爲微扣之，別有有精神、耐勞苦，肯任事而能戢吏愛民者，不妨更爲尋訪喻及。此或亦專人去約誠之。此不厭人多，分頭勾當，庶事易集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林井伯

示喻福公令孫好學之意，甚慰鄙懷。昨擇之書來，亦嘗及此。《遺書》中間編得草本〔二〕，未曾寫淨。兼亦止是記得諸公行事大略，若欲究其學問根源，則不如讀其所著之書爲有益也。伊川先生多

令學者先看《大學》，此誠學者入德門戶。某向有《集解》兩冊，納呈福公。其間多是集諸先生說，不若且看此書。其間亦有少未安處，後來多改動，旦夕別寫得，當寄去換舊本也。

陳公令孫之字謂何？幸批報。《近思錄》亦好看，煩并爲說達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

卷四。

〔二〕遺：原缺，據清康熙本補。

與林井伯

承喻諸賢肯來之意，尤以愧荷。但指揮至今未下，聞有陽操兩可而陰實力沮之者。此雖兩郡貧民之不幸，然使區區之願不讎〔二〕，則亦拙者無窮之恨也。蔡周諸君雖未識之〔三〕，然既爲賢者所稱，已筆之於簡矣。惠安文字，此正以臬事之故，不敢數與之通問，無由可致力也。某前月脚氣大作，兩旬然後愈。又苦臂痛，中間小愈，今復大作，作字如此，它況可知。它不可意者甚多，已專人求去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讎：《記疑》云疑當作「酬」。

〔三〕周：原作「用」，據四庫全書本改。

與林井伯

某衰病發歇不常，醫者以爲風氣，非脚氣，似亦有理。此數日來却幸小定，然亦未敢自保也。經界之命雖下，然已後時，恐妨農功，未敢下手，又不免費分疏。尚恐有避事飾詞之責，然亦無可柰何也。學古之薦，昨得帥書，嘗語及此。公論所在，人無異詞也。簡卿文字極荷不外，但某平生畏人來奪文字〔二〕，亦自守不敢求知之戒，不敢以其所賤者施之於人，故未嘗敢作此等書。如學古亦只是自首薦之，未嘗爲轉求也，千萬見亮爲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奪：四庫全書本作「討」。

與林井伯

某去秋今春兩次大病，今夏第三女子得疾，療治驚憂，凡百餘日，竟不可救。老懷傷痛，不可堪忍，病軀緣此愈見衰弱，奄奄度日，無復生意。江西之除，雖感聖恩，然形神如此，豈復更堪仕宦？已申省懇辭矣。萬一未遂，臨期須力請，以得爲期也。通老所言極荷留念，成都事已報過，未知果如

何。若真有此，可謂疏脫，幕府諸人亦不得爲無過矣。擇之去住不知如何，正恐子直亦不自安也。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林井伯

錄示氣訣，極荷留念，不知曾試如此行持否？効驗果如其說否？然尚有一二處未盡曉，異時須面扣也。福公書來，亦說不成爲三山之行，可見審重之意。又蒙寄惠武夷長句，平易宏深，真有德者之言也。欲作書和韻，附此便致謝，以「雩」字韻險，捏合未成，且俟後便。恐因見次問及，幸爲道此意也。

趙帥進職因任，可喜。但聞開湖事都下亦頗紛紛，人之多言，真可畏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林井伯

某憂苦杜門，卜葬未定，忽叨收用之恩。顧此私計實有未便，已力懇辭，勢必得之。此間築室之□作未及一〔二〕，已覺費支吾，甚悔始謀之不審也。臨漳紛紛，後來又不止此。薄德繆政，累及僚

友，深以自愧。師中必已歸到，前日使人尚未回也。彼中諸朋友喜各安佳，便遽事冗，未及上狀，各煩致意。趙卿文字未得下筆，前日被潘恭叔來守乃翁志銘，略爲草得一兩紙，便覺便旋白濁，夢寐不寧，此豈治筆硯之時哉？永嘉林復以墨來見，觀其所製，頗似可用。求書南遊，因附以此。朋舊間恐有可爲可譽處，幸略道意。已深喻之，不敢有望於賢者矣。郡侯好事，或使知之亦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清康熙本缺處作「舉」。

全宋文卷五六一二

朱 熹 一八五

與林井伯

閑中何以閱日？想不廢探討之功。伏臘之計，不至入思慮否？來春當復爲一出計否？風波渺然，未知所止泊也。某去年不甚病，今春乃大作，幾不能起。廖子晦到此見之，經由相見，必當語及也。今幸且能喫飯讀書，然明年便七十矣，來日能復幾何？不知不覺輒到此窮極處，亦可笑也。餘于久不得書，今年爲黃子由、徐子宜觸動機關，又復翻騰一上，未知何時得平靜也。仁里諸賢想各安佳，草堂想論著不輟。今年病中，看性理文字不得，僅繙得一二小小文書。有未識來歷處，欲質所疑而不可得，殊鄉往也。師是兄弟爲況如何？師中想非久赴官矣。履之亦相聚否？別後所進何業也？《晦庵先

與林井伯

某今年頓覺衰憊異於常時，百病交攻，支吾不暇，服藥更不見効，只得一兩日靜坐不讀書，則便覺差勝。但魔障未除，不容如此。兩日偶看《長編》，至燕雲事，便覺胸次擾擾，如在當時廟堂邊境之人，甚可笑也。閩中一歲而喪三隲，皆未老而遽化。近又聞子約之喪，貶死異鄉，尤足傷悼。想聞之亦爲悵然也。鄭公得請奉祠，歸享甲第之勝，想不復以當世爲念矣。自其開府之初，得一通問，後恐蹤跡累人，不敢再遣。今却不可不致書，輒有一緘，外題只納左右處，幸携見面納之，免思憂慮。渠向書來，亦只封與詹元善，蓋恐人之知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趙子欽

彥肅

友人林井伯，艾軒之從子也，今往赴省，因過餘干，勞苦故人之在難者，其義甚高。到都下不欲參學，以避時論。欲得一僧舍安泊數月，不審能與致力否？渠知識自多，但難於見人，故欲且得僻處潛伏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與方若水 壬

承喻深悉。賢者才業如此，及此未爲世用之時加意講學，勉力職事，以脩其在我者。至如士民薦舉之類，亦當有以禁之，勿令復出。不知它人如何，如某久居閑處，見此等無非迎合，以是心常惡之。當官處遇有此等，或察其情有姦弊，即繫治之，不少貸也。別紙所喻三先生祠記，多事不暇作。兼長泰設此，似亦無謂也。縣學文字適此擾擾，未暇詳閱。要之此等粗合有司程度足矣。學者須令此外識得一用心處，乃有益耳。舊課新詩及啓皆善，但四六須更看前輩歐、王、曾、蘇所爲乃佳，然亦不足深留意也。《大學》近改兩處，及未印間改之爲善。其它民間利害，當就州府理會。龍溪事亦不足深計，渠固未嘗喻及也。程帖已領，白社本後跋有記明道一二事，并附入亦佳。

大率諸義皆傷淺短〔二〕，鋪陳略盡，便無可說，不見反復論辨、節次發明工夫。讀之未終，已無餘味矣。此學不講之過也。大率鬪摺已字太多，反失正意。據題意則治己字輕，以仲尼字重，輕處只消拂掠說過，不必如此裝得太重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四。

〔二〕淺：原作「殘」，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方耕道 末

所示劄稿，備見勤懇之意。至誠感動，理必可伸。但未曉其名色，不知所論爲已明白與未耳。寇事亦不審其曲折，若如前書所喻，欲以不加桎梏之類爲感動之術，則在我者誠亦有以取之矣。大率天下事循理守法，平心處之，便是正當。如盜賊入獄而加以桎梏箠楚，乃是正理。今欲廢此以誘其心，欲其歸恩於我，便是挾私任術，不行衆人公共道理。況恩既歸己，怨必歸於他人，彼亦安得無忿疾於我耶？此等事病根不淺，頃它時面見〔二〕，更於源頭理會耳。明道先生記彭中丞語云：「吾不爲它學，但自幼即學平心以待物耳。」此言可念也。信筆及此，深愧率易。然以老兄樂於聞過，勇於徙義，必不以爲怪也。桂林春來未得書，不知爲況如何。求歸不獲，甚可念。程簿得安其職，幸甚。許宰書已領矣，所喻不敢爲久安計，在邑一日且料理一日事甚善。然所謂不爲久計者，亦須決定去得，如其不然，即此言反爲害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頃：疑當作「須」。

與方耕道

前書所布，當蒙深察。既不欲密之，又不欲公言而發之盃酒之餘，恐尤未安。以愚意觀之，既爲辟客，即非泛泛屬官之比，有所見聞，正當密言之耳。但亦當斟酌是否，量度時宜，使有益於主人而無傷於事體，乃爲盡善。若一言不契，即欲忿然引去以爲高，則吾不知其說矣。千萬幸聽此言。蓋非獨老兄一身之得失，實吾道興衰所繫，切告詳思。此言有深味，不可草草看過也。暇日讀何書？《易傳》恐宜熟觀。且虚心玩味，未可便容易領略。亦不須更立新說，且只看他聖賢處事詳緩曲折處〔二〕，不要作書讀，且只作事看也。皇甫文仲甚不易得，老兄所以箴之者甚善。聞渠亦嘗相勸，真得朋友之道矣。吾人之意，豈是欲耕道爲容說婢阿之計？只是要得是當耳。寬猛之說，前書已具言之，更告留念。令弟書來甚佳，大慰久別之懷。欲別上狀，雪中手凍，不能辦。又急欲遣人候南軒安信，只附此見區區。凡百且勸賢兄寬以耐事，遠方既難得朋友，兄弟便兼切偲之責，凡事仔細商量爲佳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曲：原作「申」，據四庫全書本改。

與方耕道

昨承書，知所苦增進，不勝驚憂。既稍甦惺，莫已旋向安矣？偶按事天台，奏久不報。此必有掩蔽聰明、黨護奸惡者，以此留滯多日，欲討少錢物奉助醫藥而不可得。今逐急那得五十千遣去，老兄且加意寬心將息，不必過慮。令兄伯華不及別書，想且相照管。恐耕道病倦，遣去錢物幸爲檢入也。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方耕道

昨日遣書，匆匆不盡意，比想體中益佳健矣。人參三兩，恐客中或闕用，今遣致之，幸視至。迫遽，不及詳布。《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鄭景明

昭先 以下景明之孫至家藏

某老懶不堪，比復大病，今雖小愈，猶未復常。已上投閑之請，度歲交或可歸卧故山矣。承以職

業頗爲當路所知，甚善甚善。更在勉力講學，使知益明而行益修，則固不患人之不已知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鄭景明

示喻讀書未能無疑，固應如此。然且漸就易曉處求一入頭下手功夫，且讀且行，則久之自有見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鄭景明

太湖保伍施行有緒，乃爲强豪所撓敗，深可歎惜。官府不足倚賴如此，子厚之不能安居固宜。然遷徙重事，不可草草，已屢作書勸之矣。小人凌上之風漸不可長，能爲風曉邑大夫，有以正之，乃縣道政事所當然，非獨爲子厚計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鄭景明

往來頗談佳譽，更宜勉力，隨事及人，亦遠大之基也。破賊受賞，果應功令，亦復何嫌？府公寬厚，想不至有沮難。但恐吏輩過有邀求，爲可憎耳。某懇詞除命，候畢喪葬，已不得請。但臨漳經界報罷，已引愆俟罪，勢必不成行也。

楊生道夫鄉居托芘，甚幸。聞其懦弱，頗爲人侵侮。或有不得已之懇，幸稍左右之。今時外縣例以無訟爲美政，善良不無受弊，此不可不知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又見光緒《續浦城縣志》卷三三。

與朱魯叔

以下莆陽方楷家藏

薦書不知竟可得否？彼中諸公都無書來，固不容效力。然亦知自信之篤，想不以此切切也。向所附去文字，官事之餘，一日豈不看得一兩段？未說要得十分通徹，但時時得此澆灌心胸，亦須有得力處也。《南海樂章》乃今廟中祭享時所用之樂，或云其譜乃唐朝所頒，與今世俗之樂不同，故欲得之耳。只問尋常主行祭事吏人，便可得之。只錄其譜與其篇章名號次第，便中寄及幸也。聞說曲名皆連□

也〔一〕。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缺處四庫全書本作「環」。

與學古〔二〕

某忽被鏹免之命，想已見報矣。罪大責輕，固無足言。而累及知友，殊使人愧恨。蔡季通經由治下，恐道間不免有所煩浼，幸以某故，少加照矚。渠於此事本無所預，殊可念也。士俊推官想以鄉里之舊，自能周旋，更不致書。然語次亦幸密喻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正訛》於「學」上補「葉」字。

與學古

聞郡中此來紛紜殊甚，繆政致此，夫復何言？但累及諸賢，例爲羣小所辱，令人不平耳。新史君到，事當自定，但不知龍溪事竟如何耳。少懇，有紙萬張，欲印經子及《近思》《小學》《二儀》。然比板樣，爲經子則不足，爲四書則有餘〔二〕。意欲先取印經子分數，以其幅之太半印之，而以其餘少

半者印它書，似亦差便。但紙尚有四千未到，今先發六千幅，便煩一面印造，仍點對，勿令脫版乃佳。餘者亦不過三五日可遣也。工墨之費，有諸卒借請，已懇高丈送左右，可就支給，仍別借兩人送至此爲幸。借請餘錢却還，盡數爲買吉貝，并附來。然須得一的當人乃佳，不然又作周昇矣。昨亦已懇高丈爲根究此人，不知如何。庫中墨刻亦各煩支錢買紙，打十數本。內《獻壽儀》及《永城學記》多得數本不妨，《獻壽儀》要者更多也。恐印不辦，即續發來不妨。但吉貝早得禦冬爲幸耳。

所印書但以萬幅之太半印經子，其餘分印諸書，平分看得幾本。此無版數，見不得多少也。臨行時令庫中刻一書目，如已了，幸寄來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四：原作「回」，據四庫全書本及《正訛》改。

與方耕叟

禾 方之泰家藏

禾敬問改過行己之方，願先生賜之一二言，使禾自此得朝夕從事於斯，口誦心惟，知所敬畏，庶幾前姦之不復邇，其亦古人盤銘書紳之義云。禾拜稟。

夫子有言，弟子入則孝，出則弟，謹而信，泛愛衆而親仁，行有餘力則以學文。其言雖約，然在耕叟今日改過修己之方，莫切於此。耕叟勉旃，它未有以告也。五月十四日，某書。《晦庵先生朱文公

文別集》卷五。又見《宋元學案》卷六九。

與皇甫文仲

斌 以下文仲之孫搗家藏

因遣人至九江市省馬，恐爲駟者所欺，令一稟指揮，幸與留意，千萬之望。又有一事，軍中請給條例，合支細色者，每碩只支六斗，不審軍府見作如何施行？幸子細批喻。《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皇甫文仲

辟書已下否？行之遲速，若有嚴君之命，不必遷延。《賁》之初九，其義甚明，此不足爲笑，而適足以見高誼耳。然行日千萬更遣一報，欲附書也。四九姪專去請見，非有素約，亦不敢令輒往，幸早遣其歸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皇甫文仲

鞠會向熱，想未可來。此中見治一教場，甚闊，亦未竟，竟即可試馳射，容續奉報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皇甫文仲

示喻淮上新田偶有水患，此天意更欲太尉且爲國家立功立事，未許就此閑適耳。《大學或問》今付來介，看畢幸示及。《易傳》跋語未敢容易，更容擬定，續奉報也。荊州之行果在何日？未即承晤，臨風依然。《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皇甫文仲

某昨來求去不獲，近復有請，其詳具南軒書中，此不備言也。左右到彼既久，南軒必朝夕相見，講論當有深趣。所喻恢復規模，誠不可易之論。然今日亦惟南軒實做得此功夫。某輩衰懶，只思縮

頭，豈可夢想此事也？龍山佳句，可見一時賓主之勝，恨不得爲坐上客也。所喻《易》說，實未成書，非敢有所吝於賢者。然其義理不能出《程傳》，但節得差簡略耳。大抵讀書且當盡心於一家之說，不可如此貪慕疑惑。況在今日，老兄讀書便要道理受用，又與章句儒生事體不同。但子細反復，看教《程傳》浹洽，或更就上自節出緊要處看，尤當得力也。因見南軒，試以此說扣之，亦必以爲然耳。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皇甫文仲

人至辱書，知還侍安穩，即爲荆渚之行，甚慰所望。大丈夫所爲，正應如是耳。張帥書煩致之，暇日從容，更可詳扣立身行道之曲折也。但秋風已高，衝冒良勞，千萬加愛爲禱。弓弩甚荷留念，已別具數呈稟太尉。但斗力太强，非羸卒所能發，須少損之耳。復之尤感深念，但藥材之屬，又不免爲賢者之費，甚以爲愧。幸早遣還，此姪子亦不須久恩館人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皇甫文仲

朋友數人往遊山北，因欲請見太尉公，以觀軍容之盛。諸君皆有志者，而蔡君嘗欲講於刑名分數

奇正之學，幸爲通之，使得聞其所未聞者。因與俱來，爲數日之欸，千萬幸甚！《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皇甫帥 侔

某頃者星江密邇聲光，不獲一見，至今爲恨。年來奔走，疾病多故，又不得以時致問起居，尤切瞻鄉之勤。茲辱惠書，且承喻及有以知賤迹之不敢爲江右之行，足見高明相知之深，相信之篤。三復感慰，不知所言。又聞謀居筠陽，極爲得策。但太尉丈忠誠勇略，上所深知，而公廉之功見於今日者又如此，竊計不日浮謗自消，亦不容久此間退矣。某疏拙自信，仇怨滿朝〔二〕，幸上聖明，未忍誅斥。今又叨竊祠祿，安處田間，戴此厚恩，豈有涯量？亦不復敢有當世之念矣。無由會面，罄此心曲，引領齋閣，臨風拳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滿：原缺，據清康熙本補。

與林子方

杅 莆陽余師魯家藏

伏奉賜教，恭審即日春和，吏部郎中節傳所臨神相，台候起居萬福，至感至慰。但區區本欲一走前路謁見，少償夙昔之願，已托徐丞遣人見報。日今未至，而來使及門，則云台旆已從東路而上矣。此亦有山路可至太湖，但衰病之軀，兩三日來飲食失節，氣痞腹痛，似是所服脚氣之藥多有涼性，以致如此。復此山雨，陰寒薄人，勢不容進。引領旌纛，徒切馳情。失此一見之便，台坐徑躋華要，而賤跡跼伏窮山，出處不齊，何由復遂鄙願？所冀益懋德業，有以振起末俗衰懦之氣，使吾黨之士與有光焉，則亦不必同堂合席然後爲相見也。頒惠茶藥，極感厚意。方意極佳，服之有效，別當致謝也。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林子方

以下子方之孫友聞家藏

伏見大禮赦書有薦士之文，而鄉人之議，欲以布衣曹南升爲請。如熊左史諸長者，皆已列名具狀，而某亦已書其後矣。某與之遊爲最久，知其人爲最深。蓋其學問不爲空言，舉動必循正理，識慮精審，才氣老成。雖自中年即謝場屋，而安常務實，不爲激發過中之行，本實當世有用之才，非但狷

介一節之士也。昨陳正獻公作帥之日，嘗欲論薦，會以移鎮不果，論者至今惜之。若蒙台慈參考衆言，察其行實，以時列上，使得稍被朝廷招徠之選，足以見明使者爲國薦賢，不遺草澤之意，下使學士諸生有所矜式，興於廉遜，誠非小補。東臺王丈亦知其人，語次扣之，足以知鄙言之不妄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林子方

比嘗顓使拜書，伏承誨答，所懇牒文，亦蒙留念，感幸不可言。區區此來所苦萬狀，僅了今春荒政，即欲丐祠以歸。而所部皆以旱告，蓋去歲之災所不及處無不病者，而衢婺薦凶，公私匱竭，尤未知所以爲計。獨念貴境猶可告糴，已請於朝，降本收糴。且散牒自廣以東諸州，以招誘之矣。恐番禺以西更有出米通販去處，謹復具公移，并以牒文三百道仰累頤指，散下曉諭，不勝幸甚。此米到得四明，尚須般運，方得至衢婺，正自不易爲力。鼠伎已窮，日夕憂懼。高明有可以見教者，深所欲聞。切望因風指示一二，幸甚！《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全宋文卷五六一三

朱 熹 一八六

與劉德修

光祖 以下後溪之曾孫曾元家藏〔二〕

《東溪語說》拜賜甚寵，伏讀再三，乃知師友淵源所自深遠如此。士不知經，果不足用，信矣，如韓子之言也！地遠，無從親扣餘論，又以歎恨耳。嘗患今世學者不見古經，而《詩》《書》小序之害爲尤甚。頃在臨漳刊定經子，粗有補於學者。前此欲寄傳之及宋子淵家，而使人不爲帶行。今內一通，幸爲過目，還以一語，訂其是非，幸甚。《大學》鄙說一通并往，所懇不殊前也。此書附制司幹官孫應時，頃在浙東時所舉吏也。後生好學，志趣不凡，經由必得進見。儻辱延納而教誨之，幸也。趙天官所得書，尚滯從班，未厭人望。中間進對，陳說甚苦。有識雖益歸心，然似已不爲上下所安矣。消長之決，諒已非遠。嫠不恤緯之憂，伏想同之也。傳之爲況如何？未及寓書，并深馳仰耳。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又見民國《簡陽縣志》詩文存五。

〔二〕孫：原作「之」，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劉德修

竊聞榮被除書，進參講席，輔導得人，善類同慶。某幸得爲僚，尤切忻幸。姑此布聞，餘容面慶。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劉德修

昨承載酒訪別，情誼繾綣，豈勝感歎！恨坐遠，不得欸承餘論，而遽爲數千里之別也。今晚或來早即行，無由詣違，亦不及一見東溪先生，重以悵惘。又不敢拜簡以勤誨答也。小史汪致明頗謹，欲事左右，不審可容留否？謹此遣前，可否唯命。它冀以時節宣，訖致格君定國之効，千萬甚望〔二〕！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甚：原作「幸」，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丁仲澄

見《臨漳語錄》〔二〕

來書深以其學侵畔爲憂，自是而憂之，則有不勝其憂者。惟能於講學體驗處加工，使吾胸中洞然無疑，則彼自不能爲吾疾矣。若不求衆理之明而徒恃片言之守，則雖蚤夜憂虞，僅能不爲所奪，而吾之胸中終未免於憤憤，則是亦何足道？願老兄專以聖賢之言反求諸身，一一曉然無疑，積日既久，自當有見。但恐用意不精，或貪多務廣，或得少爲足，則無由明耳。某比來溫習，略見日前所未到一二大節，自頗覺省力。但昏弱之資，執之不固，尤悔日積，計有甚於吾友之所患者。乃承訪以所疑，使將何辭以對邪？然以所聞質之，則似不可不兩進也。程子曰：「涵養須是敬，進學則在致知」，此二言者，體用本末無不該備。誠用一日之功，當得其趣。不然，空抱疑悔，不惟無益，反有害矣。夫涵養之功，則非他人所得與，在賢者加之意而已。若致知事，則正須友朋講習之助，庶有發明。不知今見讀何書？作何究索？與人論辨，惟無欲速，又無蓄疑，先後疾徐適當其可，則日進而不窮矣。因書或有以見教，勿憚辭費，某亦不敢不盡愚也。向見前輩有志於學而性猶豫者〔二〕，其內省甚深，下問甚切。然不肯沛然用力於日用間，是以終身抱不決之疑，此爲可戒而不可爲法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

別集》卷五。又見《考亭淵源錄》卷一八，《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四。

〔一〕此篇又見卷三五《答劉子澄》二。

〔二〕性：原作「往」，據右引改。

與詹尚賓

觀 見《南溪祠志》

孟子曰：「人不爲也而後可以有爲。」又曰：「狷者有所不爲」。不爲之言則同，不爲之意似有別矣。切疑狷者之病全在於「有所」二字，於所當爲者而不爲，則非知所決擇之人矣。狷者之所以不爲者，病在何處？苟自知其偏，加篤學力行、審思明辨之功，便可至中耶？抑氣質之偏自有定量，終不足與有爲耶？

狷者但能不爲而不能有爲，亦其氣質習尚之偏耳。知其偏而反之，豈有終不足與有爲之理？

孔子曰：「鄉原，德之賊也。」所謂鄉原者，言不顧行，行不顧言，闐然媚世，與夫同流合汙，似忠信，似廉潔，所以爲德之賊也。嘗究鄉原之用心，全在於「衆皆悅之」之一句，所以動他許多不正當底事出來。若夫狷者之病，只在於獨善其身，非若鄉原之病，於用心處有不正矣。使知學問，亦可以變其氣習耶？抑亦受病之深，藥力之所不及耶？不則夫子何以云過門不入室爲無憾，其待斯人可知矣。

鄉原患在求悅於人，與狂狷正相反，故夫子深惡之。然亦無不可變之理，但恐其陷溺已深，不肯變

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志南上人 淳熙中

五月十三日，熹悚息啓上：久不聞動靜〔二〕，使至，特辱惠書，獲審比日住山安穩，爲慰。天台之勝夙所願遊，往歲僅得一過山下，而以方有公事，不能登覽，每以爲恨。今又聞故人挂錫其間，想見行住坐卧不離泉聲山色之中，尤以不得往同此樂爲念也。新詩筆勢超精，又非往時所見之比。但稱說之過不敢當耳。二刻亦佳作也，但攙行奪市，恐不免去故步耳。《寒山子詩》彼中有好本否？如未有，能爲讎校刊刻，令字畫稍大，便於觀覽，亦佳也。寄惠黃精、筭乾、紫菜多品，尤荷厚意。偶得安樂茶，分上甘餅。并雜碑刻及唐詩三冊謾附回便，幸視至。相望千里，無由會面，臨書馳情。千萬自愛，不宣。熹悚息啓上國清南公禪師方丈。熹再啓〔二〕。《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又見日本島田翰刻宋大字本《寒山詩集》附，《天台山方外志》卷一六。

〔一〕以上原缺，據日本島田翰刻宋大字本《寒山詩集》補。

〔二〕「相望千里」以下原缺，據右引補。

與志南上人 淳熙中

清泉各安佳，兒輩附問。黃婿歸三山已久，時得書也〔一〕。《出師表》未暇寫，俟寫得轉寄去未晚也。《寒山詩》刻成，幸早見寄。有便只附至臨安趙節推廳，托其尋便，必無不達。渠黃巖人也。熹再啓〔二〕。《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又見日本島田翰刻宋大字本《寒山詩集》附，《天台山方外志》卷一六。

〔一〕「清泉」以下原缺，據日本島田翰刻宋大字本《寒山詩集》補。

〔二〕「有便」以下原缺，據右引補。

與西原崔嘉彥 以下見《南康集》

前日詣見，重有喧聒，愧不可言。奉告，獲審經宿道體佳勝，爲慰。某前日出山，至上京陂頭遇雨，巾履沾濕，狼狽可笑。喜幸之深，但恨已差晚耳。承問之及，感感。餘俟入城，得面布也。

昨承枉顧棲賢，得欵餘論，爲慰。即刻伏惟動止佳勝。昨日之雨，城中不能斂塵高隱，必多得之也。米資少許，別紙送上，幸視至。魏甥恪即向來病甥之兄，到此病作，自有手簡求藥。幸審其證報之，當爲修製服餌也。

昨日裴回三峽，奉候久之。既以日莫，遂東走楞伽折桂。失此一見，□張想也〔二〕。奉告，欣審即日殘暑，道體佳勝。庵屋□媿仰勤神用，方丈窗牖只於兩旁爲之，大小隨意可也。

承誨示并惠竹萌〔二〕，良荷厚意。知煩親斲，尤珍感也。卧龍亭子已下手否？向說栽竹木處，恐亦可便令施工也。人還布謝，草草，復未有一物爲報。引領雲山，第增愧仰。

承手示，聞還自德安，體用冲勝，良慰。昨夕聞山間雨頗沾足，城中殊少，未敢廢禱祠也。所喻當爲立之庵中，什器俟一面措辦，旦夕得雨後，須一出郊，諸容面道。或因入城，幸左顧也。

奉告，承乍寒道體增勝，爲慰。卧龍新庵主入庵，未得一往視之，承其寄筍，感感。人還草草，少間別奉問次。《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又見《廬山紀事》卷五，康熙《西江志》卷一七四，雍正《江西通志》卷一四〇，同治《南康府志》卷二一，《廬山志》卷六，《廬山志》副刊之二。

〔一〕缺處清康熙本作「殊」。張：四庫全書本作「悵」。

〔二〕惠：原缺，據明萬曆本補。

與林師魯

以下先生之曾孫沂藏錄稿

某自幼年侍立先君子之側，則聞先芸齋公之名，而知其相與遊之善矣。不幸既遭大禍，來居深山窮谷中，與世絕不相聞。雖先君子之執友，如芸齋公者，亦無由一望其顏色而受教誨焉。孤陋塊處，徒有嚮往之誠而無以自致也。比年鼎山蔣丈來尉茲邑，因得從容請問，以訪先君子之舊遊，然後知芸齋公之沒亦既久矣。私心方竊自悲，既又聞其有賢子者，問學行義克世其家，則又以自慰也。去年林擇之不鄙過門，以講學爲事，怪其溫厚警敏，知所用心，皆如老於學者。因扣其師友淵源所自，而得三人者焉，曰程深父，曰林熙之，而其一人則向者所聞吾芸齋公之子也。於是始恨向者所聞之未盡。既而擇之又出送行序引讀之，蓋所以見屬之意甚厚。雖竊自知其庸妄，無以堪之，而愛其文，悅其義，不覺其三復而不能已也。以是益知擇之之賢，其來果若有自，而願見賢者之心日以切切。方其歸時，適在城府，不能爲書，而徒屬以問訊，蓋亦憑恃事契之重而不自外焉。茲者乃承捐惠長牋，副以劄目，情義周渥，足以見不忘舊故之厚。而其禮與詞，則惴惴然若後進之於先達，是豈所望於通家之舊哉！不敢當！不敢當！自是以往，行李往來，幅紙之書有以警誨，則爲賜大矣。若復爲是使人不敢

當之禮，而又告之曰先知覺後知、先覺覺後覺而已，則非某之所敢聞也。《大學集傳》雖原於先賢之舊，然去取之間，決於私臆。比復思省，未當理者尚多。暇日觀之，必有以見其淺陋之失。因來告語，勿憚諄切，豈勝幸甚！擇之此來，得日夕聚首，啓其不逮，實有望焉。社中兩賢，亦未獲見，敢煩寄聲，以爲異時承教之地爲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與林熙之

去冬枉顧，幸得數日欵奉名理，感慰之深。所恨空疏，無以少助潛思之妙耳。奉告，承別來春暖，德履萬福，爲慰爲慰。第聞師魯遽不起疾，深爲悲惋。美才高志，未克有成，既足深惜，而朋從零落，道學寡助，此尤深可憂也。想惟平日切磋義重，有不易處者，奈何奈何！喻及仁說，大概得之。但所謂三者皆心，似便指作仁體，此似不安。又謂推而上之，尤覺間隔有病〔二〕。莫若只於敬字加功，久之自然當處見得，不用如此臆度，轉見汗漫支離，不精切也。《詩》之比興，舊來以《關雎》之類爲興，《鶴鳴》之類爲比，嘗爲之說甚詳。今此本偶爲人借去，未及錄呈。大概興詩不甚取義，特以上句引起下句，亦有取義者。比詩則全以彼物譬喻此物，有都不說破者，有下文却結在所比之事上者，其體蓋不同也。上蔡言學《詩》要先識六義而諷詠以得之，此學《詩》之要。若迂迴穿鑿，則便不濟事矣。不識高明以爲何如？《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六九。

〔二〕聞：四庫全書本作「閔」，疑當作「間」。

與朱魯叔

仙遊朱堂甫家藏

去歲歸來，計度不審，妄意作一小屋，至今方得遷居。然所費百出，假貸殆遍，今尚未能結裏圓備〔二〕，甚悔始慮之不精也。所喻今方具曉本末。記之不難，但年來多事，精力益衰，日間應接不得少休，纔得頃刻無事，即須就寢，俟其寧息，然後可以復起應接，更無暇看文字矣。所欠人家誌銘之屬積壓無數，擺撥不行，恐未暇爲吾弟記此也。然亦未敢不爲，俟定居後看如何。或人事稍簡，試即爲思之也。齋記大字亦然。《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今：原作「人」，據四庫全書本及《正訛》引徐樹銘新本改。

與余景思

以下仙遊洪震夫家藏

彼中學校如何？亦頗有士人否？聞南方風俗淳樸，不汲汲於進取，正當勸以讀書講學，開發其聰明，不當啓以趨時干祿之技也。暇日亦當有觀書味道之樂，但僻遠難得師友，此正在自著缺〔二〕。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五。

〔二〕缺：原無，據《正訛》引徐樹銘新本補。

與林擇之

用中 以下文公之曾孫濬家藏錄稿

某侍旁粗安。早稻既登，民饑亦少瘳矣。然朝廷所遣使者方來，所至揭榜，施米十日，市井游手及近縣之人得之，深山窮谷尚有饑民，却不沾及。然所謂十日，亦只虛文，只輶車過後，便不施矣，其實亦無許多米給得也。世衰俗薄，上下相蒙，無一事真實，可歎可歎！長沙人來，得南軒兄弟、湘西朋友書，有吾友書四封一角。來人云自經由古田，今并附此，令自往相尋也。書中所論疑義，如論浩然之氣處極好。蓋餒則便是缺了此正氣，而氣之本體常浩浩然也，但自家身上自間隔了耳。不知賢者以爲如何？其他不能遍論，以去人立索書，不能子細也。書來并爲詳論之。《文定祠記》、《知言》序、《遺書》一二序并錄呈，和章想書中自有，更不寫去。祠記渠令爲看未穩處，讀之數過，但見叢雜難整頓。煩子細僉出，及注合作如何改易，附遞來漕司東廳，令轉致。此南軒甚欲速得之，語張帥改定，寫來芮漕處也。三序并告參詳喻及，幸更呈諸同志議之。既欲行遠，不厭詳熟也。千萬并祠記發來。《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與林擇之

已經新歲，學不加進而年歲日侵，甚可懼也。承昏期在歲裏，想慰老人之意。又聞葺居奉祀，并講盛禮，想營治不無少勞。適此涸轍，不能少奉助爲愧耳。文王之事考之《詩》、《書》，誠如所疑。然此馬肝之論也，不若姑闕之，以俟來者，不必身質之也。問答方得草草一閱，俟徐看，有疑即報去。偶此歲首多事，未暇也。南軒一書，比亦附致尤川，不知達否？聞欲來延平別石丈，能與擴之乘興一來〔一〕，相聚數日否？及諸朋友在此，得一講論，亦快事也。擴之不及別書，承書并寄元禮、耕老書信已領，所欲言者不過如前，更不及別狀。樓名既犯朋友尊長名，則亦難用。況稠乃木稠，非雲稠也，更可擬得一二見報〔二〕，當爲擇其安者。《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一〕乘：原作「垂」，據四庫全書本及《正訛》改。

〔二〕擬：原缺，據清康熙本補。

與林擇之

某憂苦如昨，至節復不遠，痛割不自堪。幸朋友不鄙棄，責以講習，匆匆度日，且復支持耳。擴之來此相聚，極有益。其專志苦學，非流輩所及。但於展拓處終未甚滿人意耳。昨欲往臨安，以資用不饒，又南軒蹤跡不定，且令中輟。今却欲且歸而歲暮復來，再三留之，以其歸省之意甚堅，不免聽之。此間事渠必能一一言之，不復縷縷。但元履適過此，云得其子九月末書，南軒求去不獲，數日甚撓。此極知其必然，不知渠又何以處之，尚幸擴之之輟行也。來書所論數條，有未合處，別紙具之。但覺大概氣象有粗疏處，不知何故如此？似更宜警省也。某近覺向來乖繆處不可縷數，方惕然思所以自新者，而日用之間，悔吝潛積又已甚多，朝夕惴懼，不知所以爲計。若擇之能一來，輔此不逮，幸甚。然講學之功比舊却覺稍有寸進，以此知初學得些靜中功夫，亦爲助不小。尚恨未免泛然應接，不得專一於此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與林擇之

《經說》依後書所定甚善，但止謂之《經說》，不用諸字尤好〔一〕。又「春秋傳序」四字不須別

出，但序文次行不須放低，則自然可見。《論語》說下不須注「《孟子》附」字，又欲移《禮記》作第七卷，而第一行下著「二先生」三字，其後却題「明道先生改正《大學》」，「伊川先生改正《大學》」。其小序則仍舊附於第六卷尾《論》、《孟》說後，蓋此六卷乃其本書，而後一卷今所附者，使不相亂乃佳也。更白鄭丈看如何。向借劉子駒本，改字多是胡家改定者，非先生本書。今不必用，然恐有合參考者。偶此本在家中，今令此人去取納上，更仔細商量爲佳。《外書》既未備，不欲遽出。此事正不須忙，今草草做了，將來有不如意，又不免更易，傳者人人殊異，無復可信天下後世，非所以爲久遠計也。并白鄭丈看如何，却示及爲幸「二」。《孟子》解此亦見從頭看起，未容寄去，更俟幾日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一〕用：原作「同」，據《正訛》改。

〔二〕却：原缺，據宋閩本、宋單刊本補。

與林擇之

某竟不免爲此來，初到事多，殊不堪，今漸定疊矣。但野性危蹤，皆非宜久於此者。見爲此邦料理減稅事，旦夕剡奏列上，即繼以奉祠之請矣。得否未可期，但若不去，必無好出場。蓋已有氣類不

同，望風相疾者，此要爲不足恤。然亦何苦將身博彈射耶？云云。來此間，非□案牘即有賓客之擾〔二〕，比於退食，則形神俱憊，只得瞑目危坐，收拾魂魄，以待事之復來，殊不得看一字。平生論著，用盡心力，皆已有緒，今乃墮此紛擾中，不得卒其業，精力又已衰耗如此，大以爲懼。朋友中有知識者，亦皆爲某危之。乃知伊川先生做得《易傳》，却是得涪州一行氣力也。擇之彼中相從者有可與進於此者乎？此中一句兩到學中，然殊未有慰人意處。未去之間，亦且試撈摸看，若幸指撥得一二入，亦是一方久遠利害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二〕缺處明萬曆本作「苦」。

與林擇之

某所請竟未報。元履傳聞有添差台學之除，此不待其自請而擊逐之，當路聽言待士之意可見矣。所示諸說皆甚精，然鄙意有未安者，別紙具之。擴之亦有說，當自封去。因來幸反復之，以歸至當。計此所校亦不多，但却是不容小差處，望速垂報也。見喻太着之病，此不能無。但與其浮泛無根，不如腳踏實地爲有進步處耳。《祭儀》稿本納呈，未可示人，且煩仔細考究喻及。《日曆》中事雖不多，然可以補事實之缺，此書異時要須別刊乃佳耳。知與諸賢遊從，日有直諒多聞之益，甚善甚善。數詩

皆佳，率易和去，不成言語，勿示人也。伯山家事如何？晞之似亦曾相見來，今不記仔細也。伯山質實可愛敬，但亦染禪學耳。向與深卿書乃附劍浦劉親，不謂留滯至今。欲檢稿本再錄去，又思擇之以告語之者必已甚悉而不能迴，則此書雖達，亦未必有效耳。今且煩致意，但信得孔、孟、程子說話，及時試將許多詖淫邪遁說話權行倚閣一兩年，却就自家這下實做工夫，看須有些巴鼻也。今只管狐惑，不肯放捨，又引明道少時出入釋老之事以飾其說，何不將它平生說話仔細思惟，看他所以出入釋老處與自家只今全身陷溺處是如何，而直爲此悵悵也。又如前書所論馮道呂舜徒事，此尤害理。曾與之劇論否？此等處不理會，則朋友之職廢矣。發明義理，此亦有之，向來何故不曾見？渠家似此文字固自有好處尚多，向見汪書甚珍秘之。然便只向這死水裏滄殺，則更無超脫處矣。不知世間見有六經、《語》、《孟》、程子文字，既有志於學，因甚不向裏面做工夫？而收拾此等以爲奇特，枉却身心，可歎可恨也。《靜勝軒錄》却未見之，如文字不多，幸爲錄寄。此近於蔡季通處見《庭聞稿錄》一篇，乃楊昭遠記龜山所舉二先生語，殊無精神，悶人，看不得。不知《靜勝》之說又如何耳。前日劉子澄寄得滎陽公家傳即呂原明也中數段來，一段說呂初學於伊川，後與明道、橫渠、李公擇、孫莘老遊，所見日益廣大。然公亦未嘗專主一說，晚更從高僧宗本修顓遊。觀此則呂家學問更不須理會，直是可供以爲戒。亦不可不使深卿知，若不信，則無如之何也。拙齋有何說？數詩幸早示及。籍溪行狀更爲促深卿早寫寄來。舜臣相見未？向遞中亦附書矣。項掾果如何？若果有志，當痛與說，恐頽波之中救得一箇半箇，亦非細事也。前書說有一賢宗室，後來復相從否？「二」？福州有一同年趙彥德，任丈之甥。

氣質亦甚好。但一向習詞科，頃嘗略勸之。聞今年又往試，可惜錯了路陌也。近聞張安國消息極不佳，果如所傳，亦可惜耳。南軒久不得書，不知爲況復何如。所論異同處亦未報，不知後來看得又如何也。

深卿詩「市廛差可隱，未暇泛滄洲」，此兩句便是箇因循猶豫底意思，宜其不能勇猛自奮於異學之中也。擇之押此韻處正中其膏肓，不知渠還覺否？此亦是偏處。然吾儕中人之質若無這箇意思，定是埋沒了，出頭不得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二〕後：原作「從」，據四庫全書本改。

與林擇之

深父遂死客中，深爲悲歎。其弟已爲了後事，過此無以助之。又此數時艱窘不可言，向來府中之餽自正月以來辭之矣。百事節省，尚無以給，旦暮欲致薄禮，比亦出手不得。已與其弟說，擇之處有文字錢，可就彼兌錢一千官省〔二〕。并已有狀及香茶在其弟處，煩爲於其靈前焚香點茶，致此微意。累年相聞而不得一見，甚可恨也。林宰興學之意如何？可尚可尚！但聞其非久受代，亦須得後人信得及乃佳。不然，恐徒費力，而爲主其事，亦難爲進退耳。擇之已辭尤川耶？彼學中今復何人料理？欽

之、寬中諸人能左右提挈否？石宰久不得信，不知其子病如何。文字錢除前日發來者外，更有幾何在彼？擇之爲帶得幾何過古田〔二〕？千萬早示一數於建寧城下，轉托晉叔寄來爲幸。或已去手，能爲收拾，專雇一穩當人送來尤便。此中束手以俟此物之來〔三〕，然後可以接續印造。不然，便成間斷費力也。千萬早留意爲妙。《須知》昨已修定，送伯諫處未取。大率事體亦只如所示，但條目差分明耳。欽夫屢得書，有少反復議論，未及錄去。其大概曲折亦非面未易布也。力行固不易，而講論要得是當亦復如此之難，可歎可懼！渠所論如云《論》、《孟》序中不當言漢儒得其言而不得其意，蓋漢儒雖言亦不得也，不知擇之以爲如何？某則絕不愛此等說話。前輩議論氣象寬宏，而其中自有截然不容透漏處，豈若是之迫切耶？近又得《皇王大紀》諸論，其間大有合商量處，不但小小可疑而已。此間朋友亦無甚進益，不知擇之比來功夫如何？甚欲一見而相去益遠，無由會面，此情鄉往，殆不自勝也。向來召命屢下，既懇辭之，又託人宛轉，近得諸公消息，似已許其辭矣。此事只得如此，而貧病殊迫，亦只得萬事減節，看如何。欽夫頗以刊書爲不然，却云別爲小小生計却無害，此殊不可曉。別營生計，顧恐益猥下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民國《古田縣志》卷二四，民國《尤溪縣志》卷九。

〔一〕官：疑當作「貫」。

〔二〕何：原缺，據明萬曆本補。

〔三〕束：原作「來」，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林擇之

歸自政和，住家十餘日，祭祀、賓客、書問之擾，不得少暇，固無暇讀一字書。今又當出崇安，見新守令。石宰相招，極欲往觀盛禮，及與朋友相聚講論。而日月匆卒如此，無緣去得，甚以爲恨。不知擇之能撥忙一行否？昏期既在後月，度尚可一行也。擴之寄來文字皆已領，前便承寄海物，尤愧感也。《中庸》固論致曲而能有誠〔二〕，然自明能動人以下，已是誠之成功，《孟子》所謂「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亦可見矣。蓋生知學知雖異，然及其知之成功，則一而已。《通書》正用此意，然下文擬議便是致曲之事，亦若無異處也。無所不用其極之說甚巧，然恐其本意未必果出於此。必不可通，闕之可也。《大學》正經云云，亦以意言耳。傳中引「曾子曰」，知曾氏門人成之也。南軒《語解》在尤川未到，所論大概甚當，鄙意正如此。又《言行錄》流布甚廣，其間多合商量處。中間以書告之，然不勝毛舉。近得報云欲改數處，亦未妥帖。要之此書自不必作，既作而遽刻之，此尤非便。昨日得伯諫書，亦深議此事也。近與伯恭往返議論稍多，此人却向進未已。今日臨行，無暇錄寄，俟後便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二〕固：原作「因」，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全宋文卷五六一四

朱 熹 一八七

與林擇之

聞學中已成次第，甚善。但尤川學者不無恨於遽去耳。更能到彼少留，以慰其意否？若能因遂過此，小欸旬月，尤所望也。某此如常，所欲言者前書已具之矣。游誠之來訪〔二〕，其人開爽，有用之才也，極可喜可喜。然更能加沈潛義理工夫，所就當益可觀耳。渠到此之日，擴之亦來，得數日遊談，少快幽鬱之懷。但聞浙中學者議論多端，亦殊使人憂悶耳。以此深欲早就前書之志，庶幾小補於世，不爲天地間一蠹物者。而理義未精，日力不足，爲之柰何？《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乾

隆《延平府志》卷四〇，《南溪書院志》卷三，民國《尤溪縣志》卷九。

〔二〕誠：原作「成」，據《正訛》改。

與林擇之

辱書，知講學有緒，深以爲慰。是日偶與元履及諸朋友在鑪峰新庵〔一〕，共增懷想也。《縣學須知》甚精密，但寫得未有倫理。方欲爲略整頓，會少冗未暇也。所論仁恕之說，恐不必如此立說，只當以《語解》爲正。《遺書》所云，或是一時之說，不必如此牽合補綴也。午節在近，想須歸省。古田既未可必，即不若且來尤溪耳。《精義》印造未辦，辦即如所喻也。游誠之甚欲一見之〔二〕，恨相去稍遠耳。彪德美赴省回，過此相見，得一夕款，只是舊時議論。且云欽夫見大本未明，所以被人轉却。亦聞擇之所在，恨不一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一〕鑪：疑當作「蘆」。

〔二〕誠：原作「成」，據《正訛》改。

與林擇之

某此碌碌如昨，無足言。但獨學□不長進〔一〕，而遠近朋友亦未見超然有所造詣者。歲月如流，

良可憂懼耳。擇之尤川留幾何時？所論何事？此亦久不得書矣，因便仔細報來。還家已來，爲況又何如？日下作何功夫？亦可一一報及。相去既遠，難得相聚，相聚往往又不能盡所懷，別後令人常有耿耿不滿之意。後會不知復在何時？又不知便得相見，果能彼此廓然，無許多遮障隔礙否。它人固難語此，而於擇之猶不能無遺恨，不知擇之又自以爲如何也。二余在此日久，占之警敏，彝孫淳靜，皆可喜。但亦未敢與說向上去，恐別生病。然又似太冷淡。今其告歸，云過邑中，須爲一兩日留，可更與切磋也。熙之不及別書，相見煩致意，擴之亦然。得婺州報云，薛士龍物故，甚可傷。而不及識之，尤可恨也。

《尤溪學記》及《克齋記》近復改定，及改去歲仁說、答欽夫數書。本欲寫去，而二公行速不暇。且寄欽夫《語解》去，看畢寄還，并論其說。《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二〕缺處明萬曆本作「既」。

與林擇之

某哀苦之悰，秋來增劇。顧念日月易得而音容邈然，發於夢寐，尤痛切不能堪也。此間諸人相聚，自五月以後，以季通大病，無甚倫理。近又以事歸，旬日間復來，便爲入城計，亦無復講論之暇。

矣。南軒竟不免去國，道之難行乃如此，可歎可歎！初意其自上饒歸，可以一見。今却由浙中水路還湖外，又聞少留吳興避暑，不知果如何。渠在榻前儘說得透，初謂可以轉得事機，要是彼衆我寡，難支撐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與林擇之

聞縣庠始教，閭里鄉風之盛，足以爲慰。所示文字皆甚佳，深父埋銘讀之，使人惻然興於朋友之義。答問後便多寄，使得反復爲佳。恐有建寧便，只寄晉叔處可也。承許見訪，因往尤川，甚善。但經營創始之勞如此，未能數月，而林宰解官，擇之辭職，畫一之規，又將安所付授耶？須及此物色得可相繼者，庶幾不虛費賢宰許多心力商量爲佳。近看《中庸》，於章句文義間窺見聖賢述作傳授之意，極有條理，如繩貫棋局之不可亂。因出己意，去取諸家，定爲一書，與向來《大學章句》相似〔一〕。未有別本可寄，只前日略抄出節目，今謾寄去，亦可見其梗概矣。《論語》「未知焉得仁」，後來竟如何說？因來幸詳及。然此須與雍也、仁而不佞、孟武伯問三子、原憲問克伐怨欲不行、夫子不爲衛君、殷有三仁、管仲如其仁數章相貫推說，方見指意耳。「吾斯之未能信」，「斯」字何所指而言？或云自指其心，然否？晝寢之義孰安？凡皆望思之見報。《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乾隆《延平府志》卷四〇，民國《尤溪縣志》卷九，民國《古田縣志》卷二四。

「二」學：原作「字」，據《正訛》改。

與林擇之

師魯、深父皆有書來，相屬勤甚。吾友相聚之久，視此凡陋，寧堪諸賢許與之過耶？師魯寄來論解數篇極佳，未暇細讀，已覺儘有合商量處。旦夕因書相與評之，又看如何。擇之所造想日深，累日不聞益論，塵土滿襟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考亭淵源錄》卷一二。

與林擇之

得欽夫書，論太極之說，竟主前論，殊不可曉。伯恭亦得書，講論頗詳，然尤鶻突。問答曲折謾錄去一觀，遣人遽，不能盡錄，其大概是如此。欽夫云已得擇之前書，亦殊不以為然也。拙齋、深卿近有何議論？某向答深卿書，渠以為如何？前日方答此書了，李伯間來訪「二」，劇論兩三日，舊疑釋去，遂肯盡棄所學而從事於此。乃知此理卒不可得而殄滅，彼迷溺而不返者亦可憐矣。近何叔京過此，少留未去。伯間「二」、季通皆來集，講論甚衆，恨擇之不在此耳。適因舉「滿腔子是惻隱之心」，江民表云：「腔子外是甚底？請諸公下語。」已各有說，更請擇之亦下一語，便中早見喻也。石子重

得書，云來年赴官，欲約擇之相聚，不知能赴其約否。某意甚欲相挽一來，而卒不可得爲恨耳。擴之得安信否？比來氣體如何〔三〕？前欲此來，今極暑，未可動。秋冬間能同一來慰此哀苦否？墳所已略就緒，儘可相聚矣。

陸崇安相會否？渠今冬必來赴官。某表兄丘子野欲求一依託書館處，不知渠請人否？告爲託朋友宛轉問之，便中見報。此兄近日爲況益牢落，欲此甚急，幸千萬留意。或託拙齋、深卿問之尤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二〕〔二〕間：《正訛》改作「諫」。

〔三〕來：原作「年」，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林擇之

得失既往不足言，正惟立身行道，是乃榮親之大耳。比來少得通問，而累書無所講論，不知進學功夫如何？深以爲念也。此間朋友亦無與薦者，但邵武饒克明赴省，前日過此耳。季通、伯謨皆苦貧，極無憀也。某不敢受俸，乃以無太府曆頭，於法有礙，非敢以爲高。而時俗已不相察，況其大者？可歎可歎！遊山開正即行，承有偕行之意，甚善。但恐來已不相及。然某過衢信，到婺女須少

留，能來彼相及亦佳耳。欽夫書適有便，已發去。渠得疾之由，說者多端，似亦非一朝一夕之故，所由來遠矣。近數得書，云安健勝前，此必病起過意將護之力也。今日聞有靜江之除，蓋近日羣小屢有敗露，上意必是開寤，思向日之言，故龔實之入參，時事似欲小變，未知竟何如耳。此間文字亦未有緒，《通鑑》功夫浩博，甚悔始謀之太銳，今甚費心力。然業已爲之，不容中輟，須來年春夏間近入山僧寺，謝絕人事，作一兩月期，畢力了之乃可。蓋心力不强，其間稍似間斷，便覺條例不貫，故須如此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與林擇之

某杜門如昨，無足言者。但吾人罪戾蹤跡顯不可揜，只得屏跡念咎，切不可多與人往來。至如時官及其子弟賓客之屬，尤當遠避，勿與交涉，乃可自安。此不惟擇之當深戒之，如克之亦不可不知此意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與林擇之

某區區粗遣，無足言者。但齒髮日衰，德不加進，日負憂愧耳。潘丈處人已歸，欲俟秋冬遣人相

取，想所報書自言其詳矣。如此却得且從容家居，區處庶務，亦是一事。但郡中之約，恐又不得不應。切須審處，使久遠無悔吝乃佳耳。必不得已，入學亦不妨。只要自處得是當，此更在子細也。趙帥久不得書，湖事想已畢。自此宜且安靜，勿興功役爲佳。相見亦可力勸之也。渠昨許草堂之貲，因話爲扣之。然不可破官錢，恐又作鄭景望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與林擇之

福公爲賦武夷詩，押「舞雩」字，更和不得，遂至今未得報謝其書。兩日前方和得成，亦不免只躡故迹。欲作書煩附達之，恐已歸，旦夕自別寄去也〔一〕。造屋事得帥且止之，甚善。昨關目思量〔二〕，許多紛紛，都從十二詠首篇中一「我」字生出來〔三〕。此字真是百病之根，若斫不倒，觸處作災怪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

〔一〕寄：原作「宅」，據《正訛》改。

〔二〕目：原作「自」，據四庫全書本改。

〔三〕來：原缺，據四庫全書本補。

與黃商伯

以下見《南康集》

某俯仰塵俗，日負初心，率意妄行，無所聞過。自決其不可久於此，但以向議陳請一二事計論未備〔一〕，牽留至今。此數日來，奏牘始具，一二日遣行，即并上請祠之章矣。姚泉近方歸番陽，木炭之請亦未果往，亦三五日間申行也〔二〕。老兄下車已久，學中規範計當一新。所以爲教，□之聞之諸生〔三〕，莫亦有可與進於此者否？此中課程不敢□〔四〕，然亦未大有益，爲可懼耳。□門不遠，計常通問，恐於鄙繆之政或有所聞〔五〕。人還，□禹批誨〔六〕，至懇至懇！愚頓見事極遲，非面命提耳，反復諄悉不能諭，切幸不惜痛言之也。

某欲借盛府祭器祭服，依倣製造。有牒上幙府書懇府公，更望一言之助，使必得之爲幸。或恐有大不可携者，得令人畫圖，詳識其尺度之廣狹高下淺深以見授，亦幸也。

祭器尤荷垂念，但期日已迫，未及製造，亦有事力所未及者，且復專人納還，幸付主者。然亦疑其未便盡如古制度也。

木炭事申泉司果見却，未知所以爲計。幸復思其說，以見教也。

某再上祠請，皆未報。日夕思歸，而兩縣破壞，姦民亂政，不得不有所更革鉏治。似聞傳者以爲不怨，然亦只此數日間決遣事竟，亦當少息矣。蓋大慝既懲，小者自當退聽耳。但木炭事泉司不從，又以蠲租未報，未敢再列上前請。若遂臨行，須更上此奏〔七〕，以償夙心也。

某衰病支離，求去未得，日惟得罪於士民是懼。然近日兩邑得同官叶力，詞訴却粗衰少。但賦租之弊未能有以寬之，殊不自安耳。學中講說不敢廢，近亦頗有能問者。兩邑亦令整葺教養，庶幾有嚮風者。敝政恐有所聞，切告垂諭，至懇至懇！

示諭，極感愛念之意。此亦近方聞之，惕然內懼，即已行下戒約，及令住催下户它負之可寬者矣。又得鏐諭，益信所聞之不妥，更當申徹之。自此有所聞，更望子細批誨，直截譬曉。今者來教似已未委曲矣，切懇切懇！

前兩月配一作過寨兵於隆興，中間忽爲彼府押回，公文中備坐判府安撫龍圖待制台判押回本寨，殊不可曉，已回牒復押去矣。煩閑爲詢之，想是忘記是外路外州配來，誤以爲所部，不則別有他意

也。彼中幙府僉書滿紙，此等事不能覺其繆，甚可笑也。

此幸無他，但建昌之事聞之不早，見告者又皆不得其真，僅若爲強豪遊說，使人愈疑惑。近不免煩僉判自往調護，始得其真，乃知此郎不長厚，誤事如此。然縣小無官，未有可遣代之者，甚以爲撓耳。山野之人不堪吏職，此亦可見。旦夕遣冬書，更當力請，庶不久爲吏民患苦也。

某衰病如昨，緣建昌事憂撓不可言。雖已遣官檢旱，且以後期申省自劾，勢須略減得分數，但此縣官吏無一人能爲百姓分別黑白，自此之後，凌弱暴寡，將有不勝其弊者。未知所以爲計，令人曉夕不皇。都昌亦甚費力，二十年無事之身心一旦至此，深以自歎，他無可言也。

警誨諄復，敢不銘佩。但區區每見凌弱暴寡之徒，心誠疾之，故其發每有過當。今當承命而改之，然恐終不能盡去也。

某昨嘗專以建昌事自劾求去，昨日人歸，諸公又不將上。勢當復請耳。

勝私書來，說此間受租米事，初疑其過，徐究之，果然。雖已究治，然人生精力能有幾何？若事

事如此索關防，則無復閑泰之時矣。其所論弊政非一，已封呈廟堂，冀必得去。萬一如欲，此助爲不小也。所懷萬端，無由面論。但日來愈覺歸思浩然，不可遏耳。

某月初已專人丐祠，後得臨安相識書，速令來請，云諸公已有許意。至今尚未歸，必是適值四明訃至，未敢將上，度不過旬日，必可得矣。建昌納苗，實有照管不到處，然與抑強似不相干。稅務依法收稅，亦非州郡所得與。況士大夫下爭商賈之利，無恥至此，亦何足卹？近日曾編管建昌一健訟假儒，傳者必又喧沸。此事自信甚篤，絕無可疑。是非毀譽，付之衆口。少忍旬日，則吾已在汶上矣。

強盜三人配隸嶺海，乃向來驚恐都昌之人。昨以其情重法輕，稍加毒手。經由隆興，恐有司以爲疑。幸爲白錢丈一言於帥座，交管傳押爲望。此輩吾人所共疾，想二公亦不以爲過也。

喻及帥座下喻之意，已悉。此是兩路三州利害，如此理會甚善。向來亦欲申請而未暇，安得謂之侵官？本軍今方欲援例有請也。然謙德之盛，不敢不承，幸語及之。

此間白鹿洞已畢功，前日往釋菜開講矣。延合肥吳君爲職事，但渠爲書社所拘，恐未必能往，却有楊學錄者與一二後生欲往也。

某請祠先遣人昨夕已歸，後輩尚未到。周子充、曾厚伯極爲致力，而竟不效。且更看後信如何，恐亦且悠悠也。初來不爲久計，近復動却歸心，在此殊不便。今既如此，便再請得之，亦是一兩月事，不免又且整頓此破落家計，以俟譴逐耳。昨緣收江溥親戚船稅，幾爲所論。當時得此一章，亦是草草出場也。

此間楊僉忽丁憂，郡中事愈費力。萬一不得去，狼狽不可言也。奈何！木炭却已得減免矣。

白鹿洞成，未有藏書。欲干兩漕，求江西諸郡文字，已有劄子懇之，及前此亦嘗求之陸倉矣。度諸公必見許，然見已有數冊，恐致重複。若以呈二丈，托并報陸倉，三司合力爲之，已有者不別致，則亦易爲力也。書辦，乞以公牒發來，當與收附，或刻之金石，以示久遠，計二公必樂爲之也。旦夕遣人至金陵，亦當徧干本路諸使者也。

某請祠不得，比復狂妄，輒有所陳。計程三五日間，當以罪去，已盡遣書冊冗長還家。此數日來，翹足俟命，但未知何所向耳。此間諸縣狼狽，稅務絕無南來舟楫，勢亦不可復爲矣。比復苦旱，近始得雨，然亦未能沾足也。日間雖無事，然意思不佳，絕不得近書冊，懶困即思睡耳。《白鹿洞記》

納去一本，又一本寄梁文叔，煩遣致之，不及作書也。《五賢祠記》楊廣文自納去矣。

某無狀，居此一年有餘，率意直前，不能違道干譽，得罪於士民多矣。請祠雖已報聞，然旦夕自當以他罪行遣，不至久爲仁里之害也。示喻曲折，深荷愛念。然必欲使某餒陷虎狼，保養蛇蝎，使姦猾肆行，無所畏憚，而得歌頌之聲洋溢遠近，則亦平生素心所不爲也。姓高人事，文叔在此備見首尾。此而可恕，則亦無以官吏爲矣。至如木炭錢事，亦是州郡所當爲，而幸上司之見聽。方恨不能推類盡蠲苛擾，初不以是而求歌頌於斯人也。此錢都昌所減獨多，乃是毛掾攷究之力。此人固有過當處，然細詢田野之言而攷之案牘以求其實，則前日銷骨之毀亦云甚矣。此舉枉錯直之間所以難明，非有道以照之，則自謂公心者，未必非私意之尤也。區區不喜自辨，又於老兄不可有隱情，故久不知所以爲報。今偶有便，信筆及之。非欲較此是非，乃欲老兄深察於公私名實之間〔八〕，則真得其所謂本心之正耳〔九〕。

此邦圖經不齊整，而都昌爲甚。數日來，欲略爲修整而不得功夫〔二〇〕，又無人能爲物色圖畫，諸邑供來皆不可曉，甚覺費力也。楊僉之去甚失助，新來兩掾，似亦可使也。少浼：西山有徐騎省篆書「游帷觀」大字，及許真人井銘〔二一〕，煩爲致一二本，便中示及。《五賢祠記》納去一本，更有一兩刻續致也。都昌恐有合入圖經事，望垂諭，它委勿外。某鄉辱誨諭，奉報疏率。既而思之，殆無

以答愛我之屋，深以愧疚。自此有聞，不以虛實，尚望不替前日之念，乃幸之甚。

旱甚不雨，禱祀未有以感格，日夕憂懼。隆興不至此否？家貧願鄰富，若亦似此間，則更無可仰矣。奈何奈何！

此間爲旱災所撓，都昌縣官稍解事，又請得盛族黃省幹同措置，必可無慮。但建昌官員皆不足倚仗，又遍詢彼邑寄居士人，無有能分此憂者。意欲懇南卿爲同邑官區處，庶幾下情稍通，吏不敢肆其姦罔，不知渠肯俯聽否。渠雖德安人，而建昌亦有產業，知彼民情，故欲倚以爲重耳。敢煩語次試爲叩之，若許幸早見報，當專致書禮請也。

歸見張帥，更勸其通放米船，濟此艱阨，千萬千萬！

某比日懍懍丐祠，得知舊報云恐可得，果爾甚幸。然救荒之備什已七八成矣。早苗約須放及八分，勸諭發廩，得盛族倡率，三縣共得穀十萬斛矣。但前書所扣王南卿事，不知曾爲偵之否？幸早報及也。得子澄書云，廬陵發策持論甚正，甚慰甚慰。小錄求一本，便中早寄，幸甚！此間中選者數人，甚厭物論。白鹿諸生文字老成，其次曹生秀發可喜，但尚欠琢磨。小榜之首，彭君尤佳，惜不與

薦書也。已約兩榜之士來白鹿相聚，未知皆能來否爾。此間事未去間，不敢一日少弛。恐得鄉間有所聞，望一一見諭也。

某力疾救荒，未見涯涘，而傳聞遽云云，聞之甚懼，未知將何以副其實也。南卿已到此，相處甚款。但渠欲入浙，不敢邀留之。度其歸程，正是急時，當賴其出一隻手。又恐其到闕，或爲諸公所留耳。告糴荷帥漕留念，然縣下或更作難。此乃軍糧所須，若賑糴則已有備矣。軍糧尤不可闕者，更得從容一言，得二公喻意屬縣，無爲阻節，幸甚！

張帥寄《鹽鐵論》來，末卷前少却一板，告爲印寄。更煩於《太宗實錄》中檢白鹿洞一事，在太平興國五年《會要》作六年，更詳之。六月，以洞主明起爲褒信主簿，其下有少本末，並告錄示。此已有之，但不知是《實錄》語否耳。恐此人等候回文，告只付前日送崔子虛人回尤便，千萬千萬！更問看何人來速，即付之也。賑糴減半價乃得推賞，乃朝廷之命。方欲論其不可，乞只減二分五釐，而建昌乃有願賑濟者。已令邑官敦勸盛族，若以穀二萬碩省賑濟，可得兩名霑賞也。因書更告及之，亦美事也。

稅錢事荷留念。都昌納米分數，方兩日有定論，已減八分以上。亦已申奏，乞截留上供。若得

之，即只納占米，無不可者。只恐未必如人意耳。

石守以憂不來，殊失所望。亦已遣人速後政吳守矣。儻得如期解去，幸甚。比益昏倦，不堪支吾矣。

某在此不久，又子重不來，後日之計未有所付，須及此自了也。其子弟能來亦佳，但濡沫不能多，須預令知此意耳。得都昌諸人書，已復苦旱，奈何奈何！今年公私之積蕩然一空，萬一復旱，便無着手處矣。

某無似，復叨除目，恐愧不自勝。尚幸遠次，得以從容進退。還家數月，當申祠吏之請也。前月之晦已書二考，代者度此月中旬可到，今日復遣人速之矣。老兄許來，固願少欸，但恐文法有拘，亦非細事。更冀審度之也。

示喻趙宗丞田，極感留意。已撰得四百千省，半是糶米剩錢，半是某所得諸處饋送。前日錢丈所惠，亦在其中。今即移文庫中，令項椿管，以俟其報。告爲發書扣之，路運幹不是彥豐否？若是，即某已識之。并煩爲致意，早得一報爲幸。雖某去此，後人亦當能成此勝緣也。來書已付案中爲事祖

矣。

辛帥之客舟販牛皮過此，掛新江西安撫占牌，以帟幙蒙蔽船窗甚密，而守卒僅三數輩，初不肯令搜檢。既得此物，遂持帥引來，云發赴淮東總所。見其不成行徑，已令拘没入官。昨得辛書，却云軍中收買，勢不爲已甚，當給還之。然亦殊不便也。因筆及之，恐傳聞又有過當耳。

前書奉叩白鹿買田事如何？幸早示報，及某未去間有定論爲佳。此錢已送庫寄收以俟矣，千萬留念。

熹頓首再拜：前日專遣人行拜狀，想達。春卿來，近問，殊用慰感。即日清和，伏惟尊候萬福（二二）。某代者已到，二十七日定交郡事，即略轉山北，迤邐東歸矣。脫此樊籠，欣快無量。但念相見未有近期，不能無愴恨耳。白鹿田錢已撥，正牒教授，候彼回文，即可支付也。春卿之歸，深荷津遣。又辱饋贐之厚，渠深不敢受。朋友皆以爲仁者之惠，所不敢辭，渠必以具謝矣（二三）。

禮器之失，不但一爵。今朝廷所用宣和禮制局樣，雖未必皆合古，然庶幾近之。不知當時禮部印本何故只用舊制？向來南康亦無力，但以爵形太醜而句容有新鑄者，故易之耳。其實皆當遣人問於禮

寺而盡易之，乃爲盡善。但恐其費不貲，州郡之力不能辦耳。福州余丞相家有當時所賜，甚精，然今亦莫能用也。

黃南康之政如何？渠向在昭武甚佳，爲人所擠而罷。今能不改其舊，則三邑之幸也。

永卿主簿老兄尚留齋館否（一四）？昨承惠書，此便又遽，未能別狀。但所問《先天圖》曲折甚善，細詳圖意，若自《乾》一橫排至《坤》八，此則全是自然。故《說卦》云《易》逆數也，皆自己生以得未生之卦也。若如圓圖，則須如此，方見陰陽消長次第。《震》一陽，《離》、《兌》二陽，《乾》三陽，《巽》一陰，《坎》、《艮》二陰，《坤》三陰。雖似稍涉安排，然亦莫非自然之理。自冬至至夏至爲順，皆自未生而反得已生之卦，蓋與前逆數者相反。自夏至至冬至爲逆，蓋與前逆數者同。其曰左右，與今天文家說左右不同。蓋從中而分，自北而東爲左（一五），自南而西爲右，其初若有左右之勢耳。鄙見如此，更冀詳之。《啓蒙》改本未成，後便寄去。近塑得伏羲象，欲奉之武夷精舍，恨賢者不能一來觀之耳。此紙煩商伯兄呈似，更同爲訂之也。

新泉之勝，聞之爽然自失。安得復理杖屨，扶此病軀，一至其下，仰觀俯濯，如昔年時？或有善畫者，得爲使畫以來，幸甚。

向見楊伯起有《切韻》書，只三四十板而聲形略備，亦嘗傳得，而爲人借失之。今欲得一本，敢煩爲借，抄錄一本，校令審諦，便中見寄，幸甚。或語趙守刻得一板流行亦佳。此非僞學，想亦不至生事也。五老新瀑曾往觀否？夢寐不忘也。

某竟以無狀自致人言，上累師傅，下及朋友，愧負憂惕，如何可言！傳聞賢者亦有里巷侵侮之虞，不知云何？今日惟可凡事省縮，豈復更與此輩爭是非、較曲直也。彼中諸書板本聞幾有焚滅之禍，又云下官有持不可者，遂已，不知果然否耶？然計此恐終不免。向來得本甚多，皆爲人取去。今欲復得一兩本，不知能及未爲煨燼之間印以見寄否？

《洪韻》當已抄畢，幸早示及。此間付之書坊鏤板，甚不費力。況非僞學，亦無嫌也。新泉圖子和成既爲定稿，必已能盡寫其佳處。只就覓此草本，不必重摹，俗工或能反敗人意也。自聞此泉新出，恨未能一遊其下，以快心目。濺雷噴雪，發夢寐也。

《瀑圖》、《韻譜》近方得之。圖張屋壁，坐起對之，恨不身到其下也。

定叟終於落星，何不就館城中耶？鄭溥之、黃伯耆相繼物故，皆盛年也，亦是一時氣數。然張、鄭尤可惜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羣書考索》別集卷一三，《古今游名山記》卷一一，《名山勝概記》卷二四，《廬山紀事》卷八，康熙《西江志》卷一七四，雍正《江西通志》卷一四〇，《白鹿書院志》卷二，同治《九江府志》卷四九，同治《德化縣志》卷四九。

〔一〕計：疑當作「討」。

〔二〕申：原作「中」，據《正訛》改。

〔三〕清康熙本缺處作「使」。

〔四〕缺處清康熙本作「懈」。

〔五〕之：原作「中」，據四庫全書本改。

〔六〕□禹：清康熙本作「幸賜」。疑「禹」當爲「寓」或「萬」之誤。

〔七〕更：原作「與」，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八〕公：原作「名」，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九〕「某無狀」以下一書又見卷二六《答黃教授書》。

〔一〇〕修：原作「條」，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一一〕井：原作「并」，據四庫全書本改。

〔一二〕「熹頓首再拜」以下原缺，據《白鹿書院志》補。

〔一三〕「春卿之歸」以下原缺，據《白鹿書院志》補。

〔一四〕簿：原作「薄」，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一五〕而：原作「至」，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與楊伯起

新年幾歲？精神筋力想未至衰憊如某也。白鹿舊遊恍然夢寐，但聞五老峰下新泉三疊，頗爲奇勝。計此生無由得至其下，嘗託黃商伯、陳和成摹畫以來，摩莎素墨，徒以慨歎也。江德之甚好說《易》，嘗與講論否？且看程先生傳亦佳。某謬說不足觀，然欲觀之，須破開肚腸，洗却五辛查滓，乃能信得及耳。又印本多錯誤，恐難會了。無由面談，聊發一笑。

將來官滿，復歸廬阜耶？劉婿得依餘芘，幸甚，時有以警誨之乃佳。外孫聞尚附學，想蒙憐撫。

某衰朽益甚，已上告老之章，它蓋無足言者。劉婿幸得托芘，今將滿矣，不知已離彼未耶？李敬子得襄陽教官，見在此相聚。或傳其闕已到，未知然否？幸因便報及也。

讀《易》想亦有味，此經自有規模格局，若看得破，則精粗巨細無處不可受用。如其未然，即且將其間旨意分明處反覆玩味，亦自可樂。不必深求幽遠，枉費心力也。某之謬說本未成書，往時爲人竊出印賣，更加錯誤，殊不可讀。不謂流傳已到几間，更自不足觀也。劉婿相見未豁然，亦差覺老成，此皆教誨之力也。某年來衰憊殊甚，兩足拘攣，不能移步猶是小故，而心腹之疾猶爲可慮，服藥無效，拱手俟命而已。《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古今游名山記》卷一一，《廬山紀事》卷八，《白鹿書院志》卷二。

與葉永卿吳唐卿周得之李深子

某還家，方幸休息，得以輯理舊書，忽被恩除，不勝憂懼。初欲力辭，又聞彼道薦饑，已有流移戶口，恐辭或不免，而失可爲之時，遂不免申奏對之請。更旬日間，必有進止之命。若得罷遣，且守東岡之陂，即大幸也。

除職初不敢辭，但以賑濟四家未被賞，因此爲伸理耳。聞彼又苦饑，想不至如去年之甚。然在今日，處置當倍費力也。

深甫所喻減稅事，不知後來如何？某若得對，當且乞減徐守所增中上等稅錢。此數不多，當必可得。其它恐亦難料理也。

白鹿田已就緒，甚善。又聞今侯能枉駕臨之，尤幸。伯起廷彥爲況如何？聞永卿諸公亦嘗入山觀書，遐想山林之勝，它處真未易得，令人悵然興懷也。但聞或者乃欲畫某形象置之其間，令人駭然。不知誰實爲此？向欲作李賓客、李九經及三先生祠於其間，以未有大成殿，遂不敢議。今乃遽然如此，於義殊不安。而諸人所以相期者乃復如是之淺，尤非區區之所望也。幸以此示諸人，亟爲毀撤爲佳。不然，須別作區處也。

舜弼所云白鹿之說，當時亦謾及之，豈有輒敢號令州郡之理？渠自張皇，亦不曉事之過也。

白鹿買田聞已就緒，吳丈又許買牛，此尤永遠之利也。諸事更賴衆賢左右維持之，其必有濟矣。

朱守書來，示及新編圖經，乃知其郡政從容，綽有餘力如此。大凡區區向所欲爲而不暇者，今皆備矣。又承喻及禁止白鹿葬地一節，尤快人意。但不知曾追毀其買契否？不爾，恐尚有後患也。

白鹿知亦嘗一到，甚善甚善。每念疇昔相與登臨遊從之樂，未嘗不發於夢寐。然亦恨當時所以相切磋者猶有所未盡也。

張廣文別後遽至此，深可悲悼。某或得至浙東，亦遣人視其家也。

永卿所喻可欲之說恐不然。但以《詩》所謂「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者觀之，則知欲惡之正固有不易之定理矣。彼以所當惡者爲所當欲，豈其性情之本然者哉？《孟子集注》近方修得一過，未及再看。更俟少定，寫得別本，即附去。然大凡讀書，且徐讀正文，虛心涵泳，切己省察，亦當自見大體意味，其間曲折，却續求之未晚也。

唐卿比來爲況如何？書來，不及菖蒲平安之報，何耶？

去歲災蹇異常，病既日侵，秋間又哭一女，悲傷無聊，屢至危殆。忽蒙除用，懇祠未獲，近乃見次，又已有奏事之命，不免遣人復申前請。行一月矣，至今未還，不知事竟如何。或不得已，即須到彼面懇力辭，庶幾可脫。江西決是不成行也。向承錄示藥方，極感留念。今脚氣已漸輕，秘結却變成滑洩矣。大率氣血漸衰，自是如此也。《啓蒙》近復修改一兩處未畢，俟印得即奉寄。《易》之象數初

甚簡易，今人不得其說，遂至支離，使人不曉，反遂詆以爲淫巫瞽史之學，其亦誤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白鹿書院志》卷二。

與馮儀之〔二〕

細讀來示，備詳別後進學不倦之意。世間萬事須臾變滅，不足置胸中。惟有致知力行，修身俟死爲究竟法耳。余正父博學強志〔二〕，亦不易得。禮書中間商量多未合處，近方見其成編，比舊無甚改易。所論獨志無助者誠然，然渠亦豈容他人之助也？此間所集諸家雜說未能如彼之富，然《儀禮》正經段落注疏却差明白。但功力頗多，而衰病耗昏，朋友星散，不能得了耳。商伯時時得書，講論精密，誠可嘉尚。李敬子堅苦有志，尤不易得。近與諸人皆已歸，只有建昌二呂在此，早晚講論，粗有條理，足慰岑寂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六。又見《考亭淵源錄》卷七。

〔二〕此篇又見《續集》卷八《馮奇之》。

〔二〕志：四庫全書本作「識」。

全宋文卷五六一五

朱 熹 一八八

回余衡州

秀實 衡州之孫師魯家藏

賦祿真祠，方遂燕居之適；承流巨屏，莫回成命之頒。顧修問之未遑，辱移書之先及。恭惟某官受材宏偉，涵德粹溫。問學有原，盡得傳家之奧要；文詞甚蔚，坐觀作者之典刑。盍升臺閣之聯，猶屈江湖之守。方慕昔賢之治〔二〕，益觀美化之成。鈴閣少留，姑慰遠民之意；璽書亟下，遂還近侍之班。某久仰英猷，未諧良覲。同寅有望，儻分南服之憂；歸賦可期，即返東臯之樂。《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八。又見乾隆《清泉縣志》卷二九。

〔二〕昔：原作「先」，據宋閩本、宋單刊本改。

回王正臣

見《大同集》

伏念行能無取，藝業不修。學不足以見古人之用心，徒極鑽研之力；仕不足以行平日之所志，第勞刀筆之間。至於典禮義文學之官，首誦說講論之事。聖言高遠，雖莫究於指歸；絕業光明，庶有開於來者。過勤厚意，貺以華賤。仰褒飾之過宜，顧省循而何有？謹奉啓上謝。《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八。

回衆解元

以下見《南康集》

竊審待問澤宮，登名天府，方幸究宣於明詔，敢期誤枉於華賤！披味以還，感藏難喻。解元先輩學推庠序，行著州閭。出膺續食之求，足爲勸駕之重。顧念朝家設科以取士，本務得賢，然而學者挾策以讀書，但期干祿。伊欲一新於敝俗，不能無望於群公。輒誦淺聞，少酬盛禮。惟窮理修身之要，當有志於古人；則尊主庇民之功，庶無慚於當世。《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八。

回待補生

竊審待問澤宮，登名槐市，方幸究宣於明詔，敢期誤枉於華牋！披味以還，感藏難喻。然朝家建學養士之意，正爲育材；而諸生辭家射策之心，但期干祿。伊欲一新於敝俗，不能無望於群公。輒誦淺聞，少酬盛禮。惟古人爲己之志，當有餘師；則《大學》新民之功，庶無違教。《晦庵先生朱文公文別集》卷八。

與江東張憲啓

頃奉誤恩，特令試郡。屢陳危悃，未許投閑。懼留命以干誅，已諷辰而就道。伏念烹器非適用，才不逮人。粵自壯年，荐罹災患。暨茲晚景，益就衰頹。逝將屏迹於荒寒，敢復萌心於仕進？屬九重之過聽，恥一士之遐遺。曲賜甄收，載加湔拂。遂從祠館，畀以郡章。倦鳥依林，久絕高飛之意；潛魚在沼，但知深入之安。而况恩既厚則其責爲甚深，力不能則雖勞而無補。遂竊祈於罷免，卒無幸於矜從。輿病以來，彊顏特甚。近瞻斧繡，益愧冠紳。恭惟德厚望隆，材宏用博。適布宣於使指，已明謹於邦刑。激濁揚清，吏咸思於稱職；持平履正，人自以爲不冤。矧是衰遲，獲依庇冒。載尋曩昔，

幸際光儀。歛板趨庭，茲不特少伸下吏之敬；奉命承教，殆有以深慰積年之思。春令向深，嘉生咸遂。冀茂經於福履，以前對於龍光。頌願唯深，敷宣莫既。《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與葉提刑啓

術略精明，材猷敏贍。頃屢將於使指，茲復謹於邦刑。深窮法令之原，吏無以肆；茂著平反之績，人用不冤。顧此妄庸，將依庇冒。修容以進，即伸巡屬之恭；奉教於前，預切簡書之畏。春和在序，淑氣方升。惟加厚於保綏，用對揚於休渥。傾瞻之悃，頌述奚殫！《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祥刑典卷一〇。

與姚提點啓

學貫古今，材周鉅細。茲暫勞於節傳，起盡護於東南。子母相權，已懋無窮之計；君民兩足，更宏可大之規。顧此妄庸，將依庇冒。修容以進，即伸巡屬之恭；奉教於前，預切簡書之畏。春和在序，淑氣方升。惟加厚於保綏，用對揚於休渥。傾瞻之悃，頌述奚殫！《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回寄居趙將仕啓

熟聞英譽，有日于茲，忽奉珍函，爲禮特厚。啓緘疾讀，荷意難忘。伏惟玉葉傳芳，璇源孕秀。謙恭克守，綽有老成之風；問學自將，盡脫豪華之習。宗盟推重，公聽益孚。會看發軔之初，即快亨塗之騁。熹屬叨誤寵，驟畀左符。方斯引分以投閑，未敢修書而見意。豈圖先辱，良用厚顏！眷然息偃之安，庶幾得請；邈矣披承之願，徒切馳情。《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又見同治《餘干縣志》卷一七。

回楊通判啓

稔聞高誼，雖識面之未諧；遽辱珍函，仰撫謙之特厚。拜嘉寵甚，荷意難忘。恭惟識量淵深，器資宏博。盤根錯節，知剗割之無難；茂實英聲，蓋蜚騰而甚久。頃任監州之寄，已聞奏課之優。豈容堅卧於鄉閭？會見橫翔於禁闥。熹屬叨誤寵，驟畀左符。方斯引分以投閑，未敢修書而見意。豈圖先辱，良用厚顏！眷然田里之安，庶幾得請；邈矣門墻之隔，徒切馳情。《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回曹職官啓

分符假守，深懷躡次之慚；抗疏投閑，久露由衷之請。誤英僚之雅眷，辱華問以爲榮。伏惟材識通時，器資宏博。裁煩剗劇，曾無盤錯之難；約己奉公，克有廉勤之譽。會聞交薦，即見橫翔。熹久與世疏，難堪吏役。儻資忠益，或免悔尤。悵疾病之有加，不任牽勉；念合并之無日，祇益傾馳。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回教授啓

學術深淳，行能端直。辟雍受業，久聞多士之推先；泮水橫經，復見諸生之承式。英聲日茂，異數鼎來。熹久與世疏，難堪吏役。儻資忠益，或免悔尤。悵疾病之有加，不任牽勉；念合并之無日，祇益傾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回都昌知縣啓

分符假守，深懷躡次之慚；抗疏投閑，久露由衷之請。誤英僚之雅眷，辱華問以爲榮。伏惟某官器宇宏深，才猷敏邵。銅章墨綬，煩暫試於鳴弦；錯節盤根，顧何勞於遊刃？會聞課最，別奉詔除。烹久與世疏，難堪吏役。儻階聯事，庶獲蒙成。悵病疾之有加，不任牽勉；念并合之無日，祇益傾馳。《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與正言啓

懇辭使節，敢擇地以求安？申畀郡符，忽自天而疏寵。凜難回於上命，耿莫遂於初心。以數年疾病之餘〔二〕，任千里撫摩之寄。雖加強勉，尤切凌兢。伏念熹林壑閑蹤，布韋故習。少而慕古，師出處於前修；介不通今，恥浮沉於流俗。曩荷聖神之眷，屢加選用之榮。當官而行，蓋圖報上；知難則止，匪欲爲高。既疾疢之交攻，且形神之俱耗，久便田廬之偃伏，詎堪原隰之驅馳？辭尊居卑，豈爲貧而猶仕？投閑置散，或揣分之誠宜。敢期宸渥之過優，復使侯藩之假守。意昔時之游宦，固嘗習熟於鄰封；謂晚歲之衰殘，尚可從容於道院。然比年之非舊，由積弊之相仍。財賦既促而費用寢浮，田

產不均而姦欺滋出。要必更張而乃善，恐非卧治之能勝。深虞五技之窮，仰負九重之託。伏惟正言大明國論，力振朝綱。心正意誠，蓋得本原之學；諫行言聽，汔臻膏澤之流。每於獻納之雍容，尤務推揚於疏逃。肆如枯朽，誤玷承宣。二千石之第循良，已預慚於共理；八十日而賦歸去，初何俟於終更？惓惓之私，剡摩罔既。《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二〕疾病：原缺，據清康熙本補。徐樹銘新本作「衰朽」，皆不知是否。

謝政府啓

漳州解罷得祠

迫憂患以求閑，方陳危懇；即便安而誤寵，并沐殊私。弗遂懇辭，迄成忝冒。伏念熹學惟信己，材不逮人。生際休明，豈自甘於淪棄？病侵遲暮，久莫奉於驅馳。比叨民社之臨，猶冀桑榆之效。屬私門之變故，致公務之弛隳。黽俛旬時，已積簡書之畏；顧瞻疇昔，未忘香火之修。仰洪造之不違，服明恩而已厚。敢意便蕃之錫，更陞論譔之華。顧壽皇特達之深知，昔幸容其遜避；而聖上丁寧之申命，今復軫於眷懷。惟拜賜之無名，屢騰章而自列。重煩睿旨，曲借寵光。仰戴皇慈，欲終辭而不敢；自憐末路，知仰報之難圖。祇命以還，措躬無所。茲蓋伏遇丞相國公妙熙天緯，獨運化鈞。樞使相公力扶皇極，獨運鴻樞；參政同知相公夙推衆望，久贊化鈞。欲儲材於朽鈍之餘，肯垂意於事功之外？遂

令衰晚，有此叨踰。熹敢不思稱榮名，勉終素業？考諸前聖，儻不謬於正傳；覺彼後知，或少裨於大化。過此以往，未知所裁。《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又見《陳文正公家乘》卷三，同治《弋陽縣志》卷一一。

答辛幼安啓

光奉宸綸，起持憲節。昔愚民犯法，既申震讟之威；今聖上選賢，更作全安之計。先聲攸暨，慶譽交興。伏惟某官卓犖奇材，疏通遠識。經綸事業，有股肱王室之心；游戲文章，亦膾炙士林之口。輶車每出，必著能名；制闥一臨，便收顯績。茲久真庭之逸，爰深正宁之思。當季康患盜之時，豈張敞處間之日？果致眷渥，特畀重權。歌《皇華》之詩，既諭示君臣之好；稱直指之使，想潛消郡國之姦。第恐賜環，不容暖席。熹苟安祠祿，獲託部封。屬聞斧繡之來，嘗致鼎裊之問。尚煩縟禮，過委駢緘。雖雙南金，恐未酬於鄭重；況一本薤，亦奚助於高明？但晤對之有期，爲感欣而無已。《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又見康熙《廣信府志》卷三〇，乾隆《歷城縣志》卷四九，道光《濟南府志》卷七一，同治《鉛山縣志》卷二五。

還鄉謝人惠書啓

遠勤車蓋，已欣獲奉於清標；寵被函書，復喜與聞於雅趣。第慚衰陋，莫稱揄揚。雖請誦其所聞，蓋嘗自竭；尚敬脩其可願，式副深期。過是以還，未知所報。《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又見《新安文獻志》卷四二，《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六一。

謝人投生日詩啓

年及無聞，已負蓬弧之志；日臨初度，復增莪蔚之悲。誤辱謙光，俯加賁飾。顧茲衰朽，雖黼黻以何施？仰歎瑰奇，用襲藏而爲好。《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又見《古今事文類聚》前集卷四四，《翰墨大全》丙集卷五。

回謝解啓

待問澤宮，登名天府，方幸究宣於明詔，敢期誤枉於華牋。披味以還，感藏難喻。解元先輩學高

庠序，行著州閭。疇昔旦評，已推高於前列；厥今歲舉，反見屈於後來。顧輿議之弗平，宜壯圖之未快。然察四端之固有，第聞辭遜之心；旋觀三揖之彌文，蓋敦廉退之節。矧是專經之舊，豈忘立教之端？諒考聖言，益恢賢業。救洙泗斷斷之弊，尚及此時；致唐虞濟濟之和，更期異日。《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回黃氏定書

撫衣問政，夙仰吏師之賢；受幣結婚，茲喜德門之舊。遠承嘉命，良慰鄙懷。令兄察院位第四令姪直卿宣教厲志爲儒，久知爲己；熹第二女子服勤女事，殊不逮人。雖貪同氣之求，實重量材之愧。惟異日執笄以見，儻免非儀；則他年覆瓿之傳，庶無墜失。此爲忻幸，曷可喻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回范氏定書

兩翁抗議，已偕許國之忠；再世聯姻，遂忝通家之好。及茲幸會，夫豈偶然？伏承某人詩禮有聞，方謹好逑之擇；而熹女德容未習，亦期吉士之歸。誤煩匪斧之求，遽委儷皮之聘。欽承嘉命，實

重永懷。雖唐虞世祿之榮，莫容攀附；然鴻耀素風之懿，或可庶幾。欣荷之私，敷陳罔既。《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回周氏定書

里間追逐，久欽臭味之同；媒妁往來，遂講婚姻之好。靖言衰落，敢意扳聯？茲承令弟府判以第二令姪先輩詩禮早聞，不輕授室；謂熹長男房下長孫女組紉粗習，亦欲有家，飭禮幣以見臨，枉函書而甚寵。老懷易感，適增舐犢之悲；之子于歸，儻遂乘龍之喜。其爲慰幸，豈易名言！《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五。

答汪次山書

別楮誨喻，良荷不鄙。已託德和弟布曲折矣，千萬千萬。《周禮》文字此所無有。令郎今幾何年矣？他經何所不治，而必爲此，何哉？大凡治經之法，且先熟讀正經，次則參考注疏。至於禮樂制度名數，註疏得之尤多，不知令郎曾如此下工夫否？若資質大段警悟，亦須著下三年工夫於此，自然精熟貫穿，何待他求？彼學成而名顯者，豈必皆有異書乎？今人欲速，每事必求一捷徑，不肯安心循

序，下實工夫。爲此所誤，一事不成者多矣，不可不自悟也。愚陋無所知，於此嘗究心焉，頗見利病如此，敢以布聞，稱塞厚意。他不能有益於左右，徒以爲愧爾。《新安文獻志》卷九。又見弘治《徽州府志》卷一一。

與程允夫書

紹興二十年

聞之諸先生，皆云作詩須從陶、柳門庭中來乃佳。不如是，無以發蕭散冲淡之趣，不免於局促塵埃，無由到古人佳處也。如《選》詩與韋蘇州詩，亦不可不熟觀，然更須讀《語》、《孟》，以深其本。

洪去蕪《朱子年譜》紹興二十年條。又見王懋竑《朱子年譜》。

與程允夫書

紹興二十年

三百篇，性情之本；《離騷》，辭賦之宗。學詩而不本之於此，是亦淺矣。然學者所急，亦不在此。學者之要務，反求諸己而已。反求諸己別無要妙，《語》、《孟》二書精之熟之，求見聖賢所以用意處，佩服而力持之可也。洪去蕪《朱子年譜》紹興二十年條。又見王懋竑《朱子年譜》、《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一六二。

與開善謙禪師書

紹興中

向蒙妙喜開示，應是從前記持文字，心識計校，不得置絲毫許在胸中，但以狗子話時時提撕。願受一語，警所不逮。《佛法金湯編》卷一五，續藏經第二編乙第二一套第五冊。又見《釋氏資鑑》卷一一。

與汪應辰書

隆興元年

延平先生之故，則已詳知之。雖悼□門之變，而甚幸其終事無可悔者。感大君子與之周，死生終始之際乃如此，至于涕隕而不知所言也云云。延平先生秋別于建溪之上，乃茲來還，遂隔生死。所欲質正者，無所與論。何當侍坐傾倒，以求誨約？非復有望于他人也。《玉山縣志》卷九《汪文定公家傳》。

答柯國材

《辨孟》不知何處得？仁廟時有一孫抃，仕至樞密副使、參知政事，不知便是此人否？據溫公《記聞》說，此人敦厚，無他才，以進士高第，累官至兩府。今讀此書氣象似是，兼紙亦是百十年前

物。所論雖無甚奇，孟子意亦正不如此，似亦可以見其淳質之風。不審左右以爲如何？前輩不可得而見，其遺物要可寶，豈必其賢哉。《朱子大同集》，明刻本。

與汪應辰書

乾道元年

停賣僧田，煩擾頓息，爲利不貲。追還揀兵官，亦甚快輿論。諸若此類，論之不爲侵官，而其利甚溥。熹願閣下不倦以終之，此亦論思獻納之助也。魏元履下第後書來云：「揆之歸，遇閩人之就上庠試者蓋以千計，人人劇談善政。問其所以然者，云侍郎以忠恕之心，行簡易之政」云云。《玉山縣

志》卷九《汪文定公家傳》。

與汪應辰書

乾道元年

近日陳應求侍郎來守建寧，一再相見，談當世之事，慨然憂憤。蓋亦以爲今日非閣下，殆不能濟東方之事。上天眷顧宗社，救敗扶衰之期，非大賢孰能任之？《玉山縣志》卷九《汪文定公家傳》。

與祝直清書

乾道中

熹頓首直清賢表解元：昨還里中，屢獲請見，撫存教誨，恩愛甚厚，別來切記，尊候萬福。熹侍旁幸適，不足煩遠念。屏跡閉門讀書，有可樂者，恨莫與之同爾。近視太叔翁發至《論孟訓釋》，看得程氏之理透徹，涵泳其間，多有好處，頗合鄙意。內疑惑未敢據所見，俟榮旋討論，且留之。恨此中前輩寥寥，幸得古田林擇之邀至家館，教塾、埜二人，其見明切。近得湖南張魏公子欽夫者一二文字，觀所見正當，儘有發明。欲往見，相與講釋所疑。而千有餘年，道學不明，士人陋於耳聞目見，無以知道入德，其識趣往往如此。然世衰道微，邪說肆行而莫之禁，士夫心術安得而不日趨於壞？大抵爲學是自己分上事，孟子謂「歸而求之有餘師」是也。附去二程先生語錄，詳備可觀，但患人之不讀。亦須積累涵泳，由之而熟，脫然自有知處。人能勉勵學古人著工夫，把做一件事，深思力行，不患不到聖賢之域。兩年來，集得《孟子》說稿成，或有益於初學，後當錄一本去。末由相見，千萬保愛。老母道意，閣中郎姪一一佳勝。奉狀，不宣。《新安文獻志》卷九。

與劉晦伯書

乾道中

十二月十日，某頓首：霜寒，遠惟侍奉吉慶。武夷鄭知觀來，說賜田紐租事，欲求一言於徐丞。渠自去面懇，幸與詳度言之，亦須不礙官府事體乃佳爾。提宮丈不敢拜書。韜仲已有新除未耶？向煩料理買山事，近又嘗託季通言之，不知竟如何。更覓一信，若十千可就，即納錢去也。因鄭君行，草附此。歲晚珍重，以迓新社，不宣。某再拜晦伯知郡賢契友。《道園學古錄》卷一一，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全宋文卷五六一六

朱 熹 一八九

與陸子靜書 淳熙二年

某未聞道學之懿，茲幸獲奉餘論。所恨匆匆別去，彼此之懷皆若有未既者。然警切之誨，佩服不敢忘也。還家無便，寫此少見拳拳。《象山先生年譜》卷中。

與呂子約書 淳熙三年

諸況已具恭兄書中，腐儒之效如此，豈敢復有傳道授業之意？但欲杜門念咎，以畢餘生也。云云。一請往來，動逾兩月也。云云。《金華黃先生文集》卷二二，四部叢刊本。

與時宰劄子

淳熙六年

熹前者便中累奉鈞翰之賜，去月末間拜啓，略叙謝誠，竊計已遂登徹。繼此未遑嗣問，下情但切瞻仰。熹前所具稟減稅、請祠二事，伏想已蒙鈞念矣。但延頸計日，以俟賜可之報，而杳然未有聞。衰病之軀日益疲憊，舊症之外，加以洞泄不時，兼旬未止，兩目昏澀，殆不復見物。如此作字，但以意摸索寫成，其大小濃淡，略不能知。又以鄙性狹劣，不能自覺，簿書期會之間，又不敢全然曠弛，日夕應接吏民，省閱文案。若更旬月不得脫去，即精神氣血內外枯耗，不復可更支吾矣。至于郡計空乏，有失料理，猶未暇以爲憂也。今有劄目申懇，乞賜憐念。二公之門，不敢數致私書，亦已各具稟劄，託劉堯夫國正宛轉關白矣。論道之餘，賜以一言，俾得早從所欲，實不能無望于門下。東望拜手，不勝祈扣之切，伏乞鈞照。右謹具呈。宣教郎、權發遣南康軍事、兼管內勸農事朱熹劄子。《六藝之一錄》卷三九五。又見《式古堂書畫彙考》卷一四，《穰梨館書畫過眼錄》卷二。

與傅安道書

淳熙七年

熹先人遺文，江西遂將刊行，而未有序引冠篇首。先友盡矣，不孤之惠，誠有望于門下，敢以爲

請。《韋齋集》傳自得序，四部叢刊本。

戒子塾文

淳熙中

吾不孝，爲先公棄捐，不及供養。事先妣四十年，然愚無知識，所以承顏順色所有乖戾，至今思之，常以爲終天之痛。無以自贖，惟有歲時享祀，致其謹潔，猶是可著力處。汝等及新婦等切宜謹戒，凡祭肉臠割之餘及皮毛之屬，皆當勿殘穢褻慢，以重吾不孝。《朱子學歸》卷一三，叢書集成初編本。

與楊德仲貢士柬

淳熙八年

熹頓首再拜：別教已久，政切傾向，伏拜翰墨之貺，恭審冬令稍肅，侍奉萬福。丈人宣義不知自雪竇還已得幾日？昆仲學士泊眷集一一均納殊祉！糯抄納，方是旬日間，粳米已叮嚀胥輩不得剗具矣。不及狀子，即令□面開銷，今先封納。紙木之喻，政所願聞。但敝廳不□催□米，只是丞廳或縣中自追耳。他有成□，一一不外爲望。偶冗，作謝殊不端好，切希照亮。敬仲司理更不及狀。何時入城，慰此渴想？不宣。雍正《慈溪縣志》卷一五，雍正九年刻本。

與黃直卿書

淳熙八年

看書一過，頗有省發，因得讀書訣云：斂身正坐，緩視微吟。虛心玩味，切己省察。《勉齋先生黃文肅公文集》卷一五《答余瞻之》。

與黃直卿書

淳熙九年

賑濟無效，勾歸甚力，不知果遂否，恐欲知之。浙間二麥亦不全好，重以疾疫，目下日色可畏，一日之熱比尋常三五日，近郊之田已龜坼，瀕海者已絕望矣。不知他處何如，若大率皆然，則甚可慮也。《勉齋先生黃文肅公文集》卷一五《答余瞻之》。

與時宰劄子

淳熙九年

熹昨日道間已具稟劄，到婺，偶有豪民不從教者，不免具奏申省。聞其人姦猾有素，伏想丞相於里社間久已悉其爲人，特賜敷奏，重作行遣，千萬幸甚！熹即今走三衢，前路別得具稟次。右謹具

呈。正月十六日，宣教郎、直秘閣、提舉兩浙東路常平茶鹽公事、借緋朱熹劄子。《六藝之一錄》卷三九五。又見《式古堂書畫彙考》卷一四，《穰梨館書畫過眼錄》卷二。

賜書帖 淳熙九年

熹昨蒙賜書，感慰之劇。偶有小職事，當至餘姚，歸塗專得請見。人還，撥冗布稟，草草，餘容面既。右謹具呈提舉中大契丈台座。六月日，宣教郎、直秘閣、提舉兩浙東路常平茶鹽公事朱熹劄子。《宋人法書》第四冊，故宮博物院影印本。又見《六藝之一錄》卷三九五，《式古堂書畫彙考》卷一四。

編輯文字帖 淳熙中

熹頓首拜覆：竊聞卜築鍾山，以便親養，去囂塵而就清曠，使前日之所暫游而寄賞者，今遂得以爲耳目朝夕之玩，竊計雅懷亦非獨爲避衰計也，甚善甚感！所恨未獲一登新堂，少快心目耳。蒙喻鄙文，此深所不忘者。但向來不度，妄欲編輯一二文字，至今未就，見此整頓，秋冬間恐可錄淨。向後稍間，當得具稿求教也。所編乃《通鑑綱目》，十年前草創，今夏再修，義例方定，詳略可觀。亦恨未得拜呈，須異時携歸，請數日之間，庶可就得失耳。末由承晤，伏紙馳情！熹頓首上覆。《六藝之一

錄》卷三九五。又見《珊瑚網》卷七，《式古堂書畫彙考》卷一四。

與季觀國書

淳熙九年

省刑緩賦，以回天意，非體國愛民之切，不及此也。《攻媿集》卷一〇〇《知嵯縣季君墓志銘》。

與徐逸乞作謝恩表書

可放筆力稍低，使人見之，無假手之議也。《稗史》，說郭本。

與陸放翁帖

淳熙九年

再辭，未有處分。云云。昨發會稽，遂不詣違。云云。杜門讀書，畢此數年爲上策，自餘真可付一大笑。《匏翁家藏集》卷五五《跋朱文公三帖》，四部叢刊本。又見《二林居集》卷八《朱子與陸放翁手帖跋》。

與陸子靜書 淳熙十年

比約諸葛誠之在齋中相聚，極有益。浙中士人賢者皆歸席下，比來所得爲多，幸甚。《象山先生年譜》卷中。

與陸子靜書 淳熙十年

歸來臂痛，病中絕學損書，却覺得身心收管，似有少進處。向來汎濫，真是不濟事。恨未得欸曲承教，盡布此懷也。《象山先生年譜》卷中。

與陸子靜書 淳熙十一年

勅局時與諸公相見，亦有可告語者否？於律令中極有不合道理、不近人情處，隨事改正得一二亦佳。中薦程可久於法令甚精，可以入局中，然此猶是第二義。不知輪對班在何時？果得一見明主，就緊要處下得數句爲佳。其餘屑屑不足言也。謙仲甚不易得，今日尚有此公，差強人意。元善爽快，極

難得，更加磨琢沉浸之功乃佳。機仲既得同官，乃其幸會，當能得日夕親炙也。浙東諸朋友想時通問，亦有過來相聚者否？立之墓表今作一通，顯道甚不以爲然，不知尊意以爲如何？《象山先生年譜》卷中。

答詹體仁書

淳熙十二年

熹竊以春雨復寒，伏惟知府經略殿撰侍郎丈闔制威嚴，神物擁護，台候動止萬福。熹區區托庇，幸粗推遣。但祠祿已滿，再請未報。前次延之諸人報云勢或可得，未知竟何如。居閑本有食不足之患，而意外之費復爾百出不可支。吾親舊有躬耕淮南者，鄉人多往從。亦欲妄意爲此，然尚未有買田雇夫之資，方此借貸。萬一就緒，二三年間或可免此煎迫耳。衰病作輟亦復不常，此旬月間方粗無所惱，絕不敢用力觀書。但時閱舊編，間有新益。如《大學》「格物」一條，比方通暢無疑。前次猶不免是強說，故雖屢改更，終不穩當。旦夕別寫求教。前本告商省閱，有紕漏處，痛加辨詰，復以示下爲幸也。桂人蔣令過門相訪，云嘗疏論廣西鹽法，見其副封，甚有本末。渠歸必請見，因附以此。匆遽，不暇詳悉。未有侍教之日，臨風惘然。切乞以時爲國自重，有以慰善類之望，千萬至禱！萬曆

《遂安縣志》卷四，萬曆刻本。又見康熙《遂安縣志》卷一〇，乾隆《嚴州府志》卷二四。

與陸子靜書 淳熙十三年

傅子淵去冬相見，氣質剛毅，極不易得。但其偏處亦甚害事，雖嘗苦口，恐未以爲然。近覺當時說得亦未的，疑其不以爲然也。今想到部必已相見，亦嘗痛與砭劑否？道理極精微，然初不在耳目聞見之外，是非黑白只在面前。此而不察，乃欲別求玄妙於意慮之表，亦已誤矣。熹衰病日侵，所幸邇來日用工夫頗覺省力，無復向來支離之病。甚恨未得從容面論，未知異時尚復有異同否耳。《象山先生年譜》卷中。

與滕承務書 慶元元年

六月五日，熹頓首：奉告，審聞□況，爲慰。訊後庚暑，侍履當益佳。廟額聞已得之，足見朝廷表勸忠義之意。記文久已奉諾，豈敢食言？然以病冗因循，遂成稽緩。今又大病累月幾死，近日方有向安意。若以先正之靈，未即瞑目，少寬數月，當爲草定，恭父歸日「二」，必可寄呈矣。匆匆布復，餘惟自愛。令祖母太夫人康寧，眷集一一佳慶！不宣。熹再拜滕君承務「三」。《三希堂法帖》第一七冊。

又見《蘊真堂石刻》卷三，《故宮歷代法書全集》一三宋冊四。

〔一〕恭：原缺，據朱熹《義靈廟碑》、《辛丑消夏記》卷一《再與滕承務書》補。

〔二〕滕：原缺，據右引補。

再與滕承務書 慶元元年

八月廿二日熹頓首：昨者人還附字，計必達矣。即日秋涼，遠懷侍奉吉慶！廟記近方草定，已寫本寄周守及葉致政矣，幸試取一觀。其它曲折，已與恭父詳言之〔一〕，幸并與諸丈熟議之也。匆匆附此，不能它及。餘惟以時自愛。令祖母太夫人壽履康安，眷集一一佳慶！不宣。熹再拜滕君承務。

《辛丑消夏記》卷一，卽園先生全書本。

〔一〕恭：原作「慕」，據朱熹《義寧廟碑》改。

與某人劄子

熹竊以季夏極暑，恭惟知郡朝議丈旌麾在行，神物護相，台候起居萬福。熹講聞德望，爲日蓋久，而僻處窮壤，無從瞻見顏色，此懷鄉往，日以拳拳。茲承不鄙枉書，喻以惠顧蓬華之初心，所以慰藉許與之意良厚。自顧衰陋，實無所能，其將何以稱此？愧荷悚惕，不容於心！深欲一趨道左，求

見下風，且謝盛意之厚，而方此病暑，又屬天旱人饑，里中亦隨分有應酬之擾，以故未克如願。引領清塵，徒切馳企。竊承台體亦少違和，計旋即勿藥矣。開府有日，施設之方必已素定。下問之及，豈所敢當？然仰窺雅志，惟恐不盡於義理而務合於中和，是則必無違人自用之失、剛柔寬猛之偏矣。益以無倦，千里蒙福，可勝言哉！使還，略布萬一。暑行，切乞益厚保綏，前迓褒寵。幸甚幸甚！右謹具呈。六月日，新安朱熹劄子。《石渠寶笈》續編第五七寧壽宮藏《宋賢遺翰》。

與岳霖書

淳熙十四年

薛虔州弼直老以甲子正月道由建昌，謂戒曰：「弼之免于禍，天也。往者丁巳歲被旨從鵬入覲，與鵬遇于九江之舟中。鵬詫曰：『某此行將陳大計。』弼請問，鵬曰：『近諜報，敵人以丙午元子入京闕。爲朝廷計，莫若正資宗之名，則敵謀沮矣。』弼不敢應。抵建康，與弼同日對，鵬第一班，弼次之。鵬下殿，面如死灰。弼造膝，上曰：『鵬適奏，乞正資宗之名。朕諭以卿雖忠，然握重兵于外，此事非卿所當預也。』弼曰：『臣雖在其幕中，然初不預聞。昨到九江，但見鵬習小楷，凡密奏，皆鵬自書耳。』上曰：『鵬意似不悅，卿自以意開喻之。』弼受旨而退。」此故殿院張公定夫戒所記。所謂資宗者，上時以宗子讀書資善堂也。又得薛公行狀，亦記此事，偶尋未見。恐永嘉士人家必有本，可尋訪。但不知忠穆公此奏今尚有傳本否耳。熹上覆。《寶真齋法書贊》卷二七。

與王齊賢書

淳熙十四年

欲蚤賜鏤誨，及今改定爲大幸。伯禮所詢數條，且以鄙意報之，亦乞有以訂其失。沙隨《古易章句》之詳博，未知尊意以爲如何？《魯齋集》卷九《朱子帖第七卷》，四庫全書本。

與馬會叔書

淳熙十六年

時論一變，朝士多不自安。所幸已在山中，誤恩又得丐免，似可少安。然事不可料，正恐亦難自保。《柳待制集》卷一八《跋朱文公與馬會叔尚書二帖》，四庫全書本。

與馬會叔書

淳熙十六年

舉子倉今歲不免自爲受輸。云云。此間歲支三四百石，而倉息僅及其半。若得檢照舊例，支除本錢，乘此冬收糴數百石，更三兩年，當無闕乏之患也。《柳待制集》卷一八《跋朱文公與馬會叔尚書二帖》。

與馬會叔書

淳熙十六年

婺相邪說奸心，陰自憑結，廟社之靈，實糾擊之。《金華黃先生文集》卷二一《跋晦庵先生帖》，四部叢刊本。

與程絢書

淳熙十六年

敬惟先德博聞至行，追配古人，釋經訂史，開悟後學，當世之務又所通該，非獨章句之儒而已。曾不得一試，而奄棄盛時，此有志之士所爲悼歎咨嗟而不能已者。然著書滿家，足以傳世，是亦足以不朽。《宋史》卷四三七《程迥傳》。又見雍正《河南通志》卷六一。

與陸子靜書

淳熙十六年

荆門之命，少慰人意。今日之計，惟僻且遠，猶或可以行志，想不以是爲厭。三年有半之間，消長之勢又未可以預料，流行坎止，亦非人力所能爲也。聞象山墾闢架鑿之功蓋有緒，來學者亦益甚，

恨不得一至其間，觀奇覽勝。某春首之書詞氣粗率，既發即知悔之，然已不及矣。《象山先生年譜》卷中。又見《考亭淵源錄》卷四。

復某人書 淳熙十六年

南渡以來，八字着脚理會着實工夫者，惟某與陸子靜二人而已。某實敬其爲人，老兄未可以輕議之也。《象山先生年譜》卷中。又見《宋元通鑑》卷八九。

與陸子靜書 紹熙三年

去歲辱惠書慰問，尋即附狀致謝。其後聞千騎西去，相望益遠，無從致問。近辛幼安經由，及得湖南朋友書，乃知政教並流，士民化服，甚慰。某憂苦之餘，疾病益侵，形神俱瘁，非復昔時。歸來建陽，失於計度，作一小屋，期年不成，勞苦百端，欲罷不可。李大來此，備見本末，必能具言也。渠欲爲從戎之計，因走門下。撥冗附此，未暇他及。政遠，切祈爲道自重，以幸學者。彼中頗有好學者否？峽州郭丈著書頗多，悉見之否？其論《易》數頗詳，不知尊意以爲如何也。近著幸示一二，有委併及。《象山先生年譜》卷下。

與程允夫書

紹熙中

叔重錄廣叔墓表來，細讀之益有味，近年絕少得此文矣。《克庵先生尊德性齋小集》卷三《董府君墓表》，知不足齋叢書本。

貽朝士書

紹熙四年

林和叔初不識之，但聞其入臺，無一事不中的，去國一節，風誼凜然，當于古人中求之。《攻媿集》卷九八《林大中神道碑》。又見《南宋書》卷四一，《金華先民傳》卷三，《金華徵獻略》卷八。

與潘文叔明府書

紹熙四年

辛幼安過此，極談佳政。下缺。端叔嫂後來已安樂未也？《柳待制文集》卷一八《跋家中所藏文公帖》，四部叢刊本。

與某人書 紹熙五年

恭叔尚未至，只文叔到已兩日矣。見約誠之在此相聚也。《宋文憲公文集》卷四六《題朱文公手帖》，四部叢刊本。

與趙子直書 紹熙五年

分界限，立紀綱，防微杜漸，謹不可忽。洪去蕪《朱子年譜》紹熙五年。又見《慶元黨禁》，《宋忠定趙周王別錄》卷一。

全宋文卷五六一七

朱 熹 一九〇

與教授學士契兄書 紹熙五年

正月卅日，熹頓首再拜教授學士契兄：稍不奉問，鄉往良深。比日春和，恭惟講畫多餘，尊履萬福。熹衰晚多難，去臘忽有季婦之戚，悲不可堪。長沙新命，力不能堪，懇免未俞，比已再上，計必得之也。得黃壻書，聞學中規繩整治，深慰鄙懷。若更有以開導勸勉之，使知窮理修身之學，庶不枉費鈐鍵也。向者經由，坐間陳才卿覲者登第而歸，近方相訪，云頃承語及吳察制夫婦葬事，慨然興念，欲有以助其役，此義事也。今欲便與區處，專人奉扣，不審盛意如何？幸即報之也。因其便行，草草布此。薄冗，不暇他及。正遠，唯冀以時自愛，前需異擢。上狀不宣。熹頓首再拜。《石渠寶笈》

三編養心殿藏。又見《故宮歷代法書全集》一二宋冊三。

與汪會之書

紹熙五年

八月七日，熹頓首啓：比兩承書，冗未即報。比日秋深，涼燠未定，緬惟宣布之餘，起處佳福。熹到官三月，疾病半之。重以國家喪紀慶霈相尋而至，憂喜交并，匆匆度日，殊無休暇。茲又忽叨收召，衰病如此，豈堪世用？然聞得是親批出，不知誰以誤聽也。在官禮不敢詞，已一面起發。亦已伸之祠祿，前路未報，即見歸建陽俟命。昨日解印出城，且脫目前疲冗。而後日之慮無涯，無由面言。但恨垂老入此鬧籃，未知作何合殺耳。本路事合理會者極多，頗已略見頭緒，而未及下手。至如長沙一郡，事之合經理者尤多，皆竊有志而未及究也。來諭曲折，雖有已施行者，但今既去，誰復稟承？如寨官之屬，若且在此，便當爲申明省并，而補其要害不可闕處之兵，乃爲久遠之計。未知今日與後來之人能復任此責否耳。學官之事可駭，惜不早聞，當與一按。只如李守之無狀，亦可惡也。劉法建人，舊亦識之，乃能有守，亦可嘉也。李必達者，知其不然，前日奉諉，乃以遠困之耳。得不追證，甚喜。已復再送郴州，令不得憑其虛詞，輒有追擾。州郡若喻此意，且羈留之，亦一事也。初聽其詞固無根，而察其夫婦之色，亦無悲戚之意，尋觀獄詞，決知其妄也。賢表才力有餘，語意明決，治一小郡，固無足爲，諸司亦已略相知。但恨熹便去此，不得俟政成而預薦者之列耳。目痛殊甚，草草附此奉報，不能盡所懷。惟冀以時自愛，前迓休渥。閣中宜人及諸郎各安佳！二子及長婦、諸女、諸孫

一一拜問起居。朱桂州至此，欲遣人候之，未及而去，因書幸爲道意。有永福令呂大信者，居仁舍人之親姪，謹愿有守，幸其督之也。熹再拜啓會之知郡朝議賢表。《石渠寶笈》三編延春閣藏。又見《故宮歷代法書全集》一〇宋冊四，《故宮書畫錄》。

與汪會之書

紹熙五年

八月十五日，熹頓首上啓：大桂驛中草草奉問，想已達矣。行次宜春，乃承專介惠書，獲聞比日秋暑，政成有相，起處多福，爲慰。熹衰晚亡堪，辛苦三月，已不勝郡事，告歸未獲，而忽叨此，雖荷朝廷記憶之深，然疎闊腐儒，亦何補於時論之萬分哉？已上免牘，前至臨川，恭聽處分，即自彼東還建陽耳。辰徭復爾，應是小小讎殺，不知今復如何。昨來所以不免再喚蒲來矢輩赴司羈縻之，政以爭競有端，不可不預防之。新帥素不快此事，不知其來復以爲何如耳。得其平心待之，不至紛更，亦幸事也。人還，草草附報，不它及。閣中宜人、諸郎、娘一一佳勝！兒女輩附問。益遠，惟善自愛，以須召用爲祝，不宣。熹再拜上啓會之知郡朝議賢表。《石渠寶笈》續編第五七寧壽宮藏《宋賢遺翰》。

與程允夫帖

慶元元年

七月六日，熹頓首：前日一再附問，想無不達。使至承書，喜聞比日所履佳勝，小一嫂、千一哥以次俱安。老拙衰病，幸未即死，但脾胃終是怯弱，飲食小失節，便覺不快。兼作脾洩撓人，目疾則尤害事，更看文字不得也。吾弟雖亦有此疾，然來書尚能作小字，則亦未及此之什一也。千一哥且喜向安，若更要藥，可見報，當附去。呂集卷秩甚多，曾道夫寄來者，尚未得看，續當寄去。不知子澄家上下百卷者是何本也？子約想時相見。曾無疑書已到未？如未到，別寫去也。葉尉便中復附此，草草。餘惟自愛之祝，不宣。熹頓首允夫糾掾賢弟。《宋朱熹書翰文稿》，文物出版社一九六一年影印本。又見《石渠寶笈》續編第一七養心殿所藏。

與程允夫書

慶元元年

欲令老僧升座普說，使聽者通身汗出，快哉！快哉！《誠齋集》卷六八《答朱晦庵書》，四部叢刊本。

與程允夫書 慶元元年

今日方見吾弟行止分明。云云。滕珙兄弟謂與吾弟爲中表，因其有志，宜善誘之。鄉里少知此學，得從學者衆，漸以成風，亦非細事。汪幼鳳《程知錄洵本傳》。

與呂子約書 慶元元年

熹以官則高於子約，以上之顧遇恩禮則深於子約，然坐視羣小之爲，不能一言以報效，乃令子約獨舒憤懣，觸羣小而蹈禍機，其愧歎深矣。《宋史》卷四五五《呂祖儉傳》。又見《宋史新編》卷一四八，《金華先民傳》卷二，《金華賢達傳》卷五，《宋元通鑑》卷九二，《金華徵獻略》卷二。

與楊通老 慶元二年

死生禍福，久矣置之度外，不煩遠慮。《慶元黨禁》，知不足齋叢書本。

與陳景思書 慶元三年

其然其然！韓丈於我本無怨惡，我於韓丈亦何嫌猜乎？《水心文集》卷一八《陳思誠墓志銘》，四部叢刊本。

與某人劄子 慶元三年

上缺生涯，未得究竟，竊恐遂爲千載之憾耳。往來傳聞神觀精明，筋力强健，登山臨水，飲酒賦詩，皆不減於其舊，不勝嘆羨。計于譙、姚諸君必有不待目擊而道存者，亦可分減布施，起此溝中之瘠乎？因鄰家陳君之行，勒此問訊。氣痞目昏，不能久伏案多作字，臨風不勝依依。唯冀以時益加戢護，以永壽祺，千萬至懇！右謹具呈。十月廿日，朝奉大夫朱熹劄子。《壯陶閣帖》。

與某人書 慶元中

十一月七日，熹頓首：前日符舜功行，嘗附書，不審已達否？□至辱書，欣審比日冬寒，所履佳

勝。尊丈書信已領，今有報章并藥物，却煩附去。所喻書目，極荷留意。其大者皆有之，但一二碎小者，或所未見。今具別紙，幸爲與史君求之，宛轉附來，幸甚。前書所煩借人送孫醫，不知如何？渠若不在彼，即不須啓口，此已自使人往建昌問之矣。若在臨川，即不免別作陳史君去也。衰病寒來愈甚，氣滿胸腹，不可屈伸。數日又加痰嗽，尤覺費力。便還，口占布此，餘凡恃愛。下缺想且家居。時論反復，未有定止，奈何奈何！惠及黃雀，良感至意。窮居索然，無以爲報，幸勿訝也。不宣。熹頓首。裴景福《壯陶閣書畫錄》卷四。

與侄六十郎帖 慶元五年

書呈朱六十秀才，叔朝奉大夫致仕熹實封。

八月廿日，書報六十郎賢姪：叔重人來，得書，知比日爲況安佳，足以爲慰。又聞有析居之擾，想見諸事不易。此即納祿，又有嫁遣之累，窘不可言。想吾姪既無館地，亦是此模樣。無可奈何，只得忍耐耳。墓木摧倒，此合與小七郎及四九姪、五四姪諸人商議打併。若本位那得修莊固善，然亦須吾姪同八十姪與衆人說過，此不及一一作書也。叔重人還附此，草草，餘惟自愛。房下諸孫一一安樂，埜必自有書。諸兒女婦孫一一附問。叔熹白。《六藝之一錄》卷三九五。又見《式古堂書畫彙考》卷一四。

與廬陵後生小簡

便中承書，知比日侍奉安佳。吾子讀書，比復如何？只是專一勤苦，無不成就。第一更切檢束操守，不可放逸。親近師友，莫與不勝己者往來，熏染習熟，壞了人也。景陽想已赴省，季章當只在家，凡百必能盡心苦口。切須承稟，不可有違。諺云：「成人不自在，自在不成人。」此言雖淺，然實切至之論，千萬勉之。《大學》說漫納，試讀之，不曉處可問季章也。未即相見，千萬爲門戶自愛。《鶴林玉露》卷三。又見明朱培《朱子大全集補遺》卷七。

與胡伯量書

慶元中

所定禮編，恨未之見。此間所編《喪禮》一門，福州尚未送來。將來若得賢者持彼成書復來參訂，庶幾詳審，不至差互。但恐相去之遠，難遂此期耳。《朱子語類》卷八四，中華書局校點本。

與黃商伯書 慶元六年二月

伯量依舊在門館否？禮書近得黃直卿與長樂一朋友在此，方得下手整頓。但疾病昏倦時多，又爲人事書尺妨廢，不能得就緒。直卿又許了鄉人館，未知如何。若不能留，尤覺失助。甚恨鄉時不曾留得伯量相與協力。若渠今年不作書會，則煩爲道意，得其一來，爲數月留，千萬幸也。《朱子語類》卷八四，中華書局校點本。

與程允夫書

意格超邁，程度精當，雖諸老先生，猶撫掌降嘆，況熹尚未足以盡窺其一二，其敢有妄議乎！明程瞳《程克庵傳》。

與或人書

熹僭易拜問，德門慶霖，恭惟均求多祉！諸郎學士侍學有體，兒輩謹時起居之間。無以伴書，茶

兩盞時浼。小盞頗佳，大者乃食茶耳。閩中有委，幸不外。熹再拜上問。《停雲館帖》卷七。又見《大玉煙堂帖》卷二〇。

與學者書

陸子靜專以尊德性誨人，故游其門者多踐履之士，然于道問學處欠了。某教人，豈不是道問學處多了些子？故游某之門者，踐履多不及之。《陸九淵集》卷三四《語錄上》。

答許平仲

仁人之心，未嘗忘天下之憂，固如此也。漳、泉、汀三州經界未行，許公條究甚悉，監司郡守未有舉行者。《朱子大同集》卷三，明刻本。

與彥修少府書

熹頓首彥修少府足下：別來三易裘葛，時想光霽，倍我遐思。黔中名勝之地，若雲山紫苑，峰勢

泉聲，猶爲耳目所聞觀，足稱高懷矣。然猿啼月落，應動故鄉之情乎！熹邇來隱迹杜門，釋塵勞於講誦之餘，行簡易於禮法之外，長安日近，高卧維艱，政學荒蕪，無足爲門下道者。子潛被命涪城，知必由故人之地，敬馳數行上問，并附新茶二盃，以貢左右，少見遠懷。不盡區區，熹再拜上問彥修少府足下。熹，仲春六日。《三希堂法帖》第一七冊。又見《故宮歷代法書全集》一四宋冊五。

與劉子澄書

如今是大承氣證，渠却下四君子湯，雖不爲害，恐無益於病爾。《鶴林玉露》卷二，中華書局點校本。

與趙汝愚書

〔二〕 紹熙中

侂冑怨望殊甚，宜以厚賞酬其勞，處以大藩，出之于外，勿使預政，以防後患。《齊東野語》卷三，

四庫全書本。

〔二〕此書《四朝聞見錄》丁集作：「處韓以節鉞，賜第于北關之外，以謝其勤，漸以禮疏之。」

與彭鳳儀書

陳公甫出處自有深意，閣下列薦于朝，實好賢之篤也。然吏起而任事，得無加魏桓之言乎？志有不行，得無作閔仲叔恨乎？天下之寶，當爲天下惜之，正不必強之出也。明蕭士珂《歷代名賢手札》卷四。

與朝士書

世間猶大，自有人在，鼠子輩未可跳梁也。《龍川集》卷一九《與林和叔侍郎》，四庫全書本。

與陳亮書

小孫資稟壯實，他日可望。告廟則云嗣子既亡，次當承緒。異日朝廷察其遺忠，或有恩意，亦令首及。《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五八《方景楫墓誌銘》，四部叢刊本。

與輔漢卿書 慶元中

得趙昌父書，以「致政大夫」見呼，此甚真實，而又雅馴。可爲報同社諸人，今後請依此例也。
《游宦紀聞》卷八，中華書局點校本。

與趙訥齋論綱目書

《綱目》看得如何？得爲整頓，續成一書，亦佳事也。

《綱目》能爲整頓否？得留念幸甚。

《通鑑綱目》以眼疾不能細看，但觀數處，已頗詳盡。「東平王蒼罷歸藩」連下文幸鄴事元本漏，已依所示者補之矣。此書無他法，但其綱欲謹嚴而無脫落，目欲詳備而不煩冗耳。

《綱目》想閒中整頓得儘可觀，恨相去遠，不得相聚討論也。

《通鑑綱目》次第如何？有便幸逐旋寄來。

所補《綱目》幸早見示及他卷。不知提要曾爲一一看過否？若閒中能爲整頓得一番，亦幸事也。巡幸還宮，當如所諭。但其間有事者，自當隨事筆削，不可拘一例耳。《後漢》單于繼立不書，本以

匈奴已衰，不足詳載，如封王侯、拜三公、行赦宥之類耳。更告詳之，却於例中略見其意也。

閒中了得《綱目》，亦是一事。不知已至甚處？自古治日少，亂日多，史書不好看，損人神氣。但又要知，不奈何耳。某今此大病幾死，幸而復蘇。未病時補得《稽古錄》三四卷，今亦未敢接續整理。更欲續《大事記》熙寧以後，亦覺難措手也。此恐他日并累賢者，用功亦不多也。

所補《綱目》今附還，亦竟未及細看，不知此書更合如何整頓。恐須更以本書目錄及《稽古錄》、《皇極經世》、《編年通載》等書參定其綱，先令大事都無遺漏，然後逐事考究首尾，以修其目。其有一時講論治道之言，無綱可附者，惟《唐太宗紀》中最多。雖以事類強而附之，然終未安。不知亦可去其太甚否，而於崩葬處作一總叙，略依次序該載，如何？某衰朽殊甚，次第只了得禮書，已無餘力。此事全賴幾道爲結裏了却，亦是一事也。又如《稽古錄》中書亂亡事時或不著其用事人姓名，無以示懲而作戒。此亦一大眼目，不可不明著其人與其交黨之尤用力者，使其遺臭無窮，爲萬世之明鑑也。《資治通鑑綱目》卷首。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六九，民國《台州府志》卷六七。

戒子帖

慶元二年

年來衰病，多因飲食過度所致。近覺肉多爲害尤甚，自丁巳正旦以往，早晚飯各不得過一肉。如有肉羹，不得更設肉釘。如是菜羹熟水下飯，即肉釘不得用大櫟，只用菜櫟大小一般。晚食尤須減

少，不肉更佳。一則寬胃養氣，一則節用省財，庶幾全生盡年，儉德避難之方一〔二〕。桡等如有愛親之心，切宜深體此意。《古今事文類聚》別集卷一八。又見《古今合璧事類備要》續集卷三五，《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九。

〔二〕方一：疑有訛誤。

與或人書

熹頓首再拜上覆：熹所居深僻，黜陟不聞。近者呂□□來，乃聞已遂奉祠之請，寓居清曠，起處裕如，尉懌不可名喻。伏□長才遠略，效于已試，□□□之食，高明□□□曰從吾所好焉可也。時寢□事，當路之君子以進退人物、圖起事功爲職業，豈得翫然無意乎？熹之所深感者，非敢私門下也。追□□來，將在朝夕，願強食自愛，拱而俟之耳。熹頓首再拜上覆。《古書畫過眼要錄》第五三〇頁，湖

南美術出版社一九八七年排印本。

與或人書

□□秋暑高炎，共惟□□□文侍郎奉使察州□□□動止萬福。熹□審上心念舊，□界使節，有如碩德重望，內更禁近□□之選，外歷留都名藩之寄，獨未嘗駕輶車而展澄清。今茲所以少迂塗轍，然後進長地官，遂躋丞弼，□□祖宗用人之法也。多賀多賀！□比蒙恩復帖職，實出吹噓。第罪戾之餘，豈應得此？一味悚慄！□□去歲若不緣心疾大作，勉赴武夷，則今日受察□□，其樂豈有涯哉！廬陵蚤稻本信收，六月間偶太熱，微有生蟲處，遂損一二分。秋後尤酷暑，晚稻渴雨，見今祈禱。閩中想成樂歲，鮮于子駿福星也，復何患耶？□自聆臨遣之報，屢欲遣記，訪便莫獲。適泰寧李宰來求先容，因得附此。忝忤殊未愈，書無倫理，切乞恕罪。餘蘄順令珍厚，以對璽召。右謹下闕。《古書

畫過眼要錄》第五一九頁，湖南美術出版社一九八七年排印本。

全宋文卷五六一八

朱 熹 一九一

贈徐端叔命序

世以人生年月日時所值支幹納音，推知其人吉凶壽夭窮達者，其術雖若淺近，然學之者亦往往不能造其精微。蓋天地所以生物之機，不越乎陰陽五行而已。其屈伸消息、錯綜變化固已不可勝窮，而物之所賦賢愚貴賤之不同，特昏明厚薄毫釐之差耳，而可易知其說哉？徐君嘗爲儒，則嘗知是說矣〔一〕，其用志之密微而言之多中也固宜。世之君子儻一過而問焉，豈惟足以信徐君之術而振業之，亦足以知夫得於有生之初者，其賦與分量固已如是，富貴榮顯固非貪慕所得致，而貧賤禍患固非巧力所可辭也〔二〕。直道而行，致命遂志，一變末俗，以復古人忠厚廉耻之餘風，則或徐君之助也。雖然，與人子言依於孝，與人臣言依於忠。夭壽固不貳矣，必修身以俟之，乃可以立命。徐君其亦謹其所以言者哉！紹興壬午十月九日〔三〕，新安朱熹仲晦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

〔一〕嘗：淳熙本作「當」。

〔二〕固：右引作「又」。

〔三〕右引「月」下有「十」字。

送黃子衡序

熹生十五年，當紹興之癸亥，始得與子衡遊於潭溪之上。是時子衡生亦十五年，與余同師相好也。予生後子衡者五月，以故兄事之。自是幾二十年矣，其遊日已久，故其好日以篤。所居又爲東西鄰，弦歌誦說之聲相聞，其間闊不以朝夕見者，非行役在外，則或事之縈係而不得肆爾。其餘則是聚而語六經百氏之奧，立身行事之方，與當世之得失，無不講以求其至。而及乎文章之趣，字畫伎藝之工否者，皆其餘也。子衡若以余爲可與語者，予亦賴子衡以自進，故雖間而爲一日之別，未嘗不勤勤然相嚮慕，以別爲可惜也。今子衡一旦自以爲學未足以充其資，去而之三山，從師學焉。曩余與子衡遊，觀其穎利明達，沈酣乎載籍之文而從事乎道德之實，固已知其中有以大過人者矣，然猶懼其以是自足也。蓋至乎今日，然後知其中之果有以大過人也。蓋學之患莫甚於自足，莫害於無師。幸得師而承之，於是又患其未知所以學也。今子衡之行，不以千里爲遠，不以穎利明達之資爲賢於人，其志豈止優於今之爲士者哉！顧知所以求師而亦素得之矣，則予之所道者，亦豈復有他求哉？亦願子衡自

今息其所以能而求其所以未學者於師而已。誠能如是言者，則雖睽離之歎有甚於一日之別，而予與子衡不可以介然于懷也。則予之所以與子衡者，其亦可知矣夫。子衡之所以責於我者，其亦可以無負矣夫。紹興三十二年十有二月，從表弟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

送陳宗之序

建陽陳君宗之一日過熹而言曰：「萬年之曾大父起諸生，事仁宗皇帝，得執法殿中。當是時，天子春秋高，儲尚未建，二三大臣以爲憂，而議之未能得堅決也。殿中君一旦沐浴，抗疏極言，未報而以暴卒聞。於是古靈陳公爲誌其墓，其後丞相溫國文正公又以言之於朝。今以二公之言及其疏考之，知其以死諫無疑也。而朝廷每修嘉祐定策之功，大者銘鼎彝，小者登竹帛，顧殿中君獨不與焉。萬年不肖，誠不勝其憤懣，嘗具其事以聞於朝。章幸已下，而任事者莫或哀之。今將復進而有言，且病其不能遂也，子以是爲如何哉？」熹謹對曰：「先祖有善而子孫弗能知，是不明也。知而弗能暴白以傳於後〔二〕，是不仁也。然則子之爲是汲汲，亦其宜也。雖然，予竊聞之，古之君子思所以顯其親者，惟立身揚名之爲足恃，是以不求諸人而求諸己，不務其外而務其內。若殿中君之節，誠高矣，然其所以傳世而垂後者，豈獨以一朝忼慨死職爲諒哉？予嘗得其平生之遺文，伏而讀之，其言之粹，皆可講而思也；其行之純，皆可則而象也。以吾子之才之志而用其力於此，不以貴乎己而聞於人者亂焉，久

之而弗渝也，是亦殿中君而已矣。於以立身揚名而顯其親，豈不有餘地乎？不此之圖，顧乃捐書廢業，觸犯寒暑，僕僕焉奔走塵埃之中，而曰吾將以暴白吾祖之德善而求聞於後世，爲計無乃下乎？雖然，宗之行矣，以殿中君之忠、吾子之孝而任事者曾不以動其心，則世之所可願者，無復有以動其心矣。方今朝廷清明，耆俊在服，子之所病，殆其不然。吾知子之行也，其必有以藉手而歸，以拜殿中君之墓矣。抑吾前所道古之君子所以顯其親云者，亦豈遽爲無所用之空言哉？或者宗之終有意焉，則亦庶乎其猶可及也。」既以是對，於其行又書以贈之。《詩》曰：「維其有之，是以似之。」予於宗之蓋不能無望焉爾。隆興二年夏六月壬午，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二。

〔二〕知：原作「然」，據淳熙本改。

贈李堯舉序

日者李君以五行七政推知人生壽夭窮達，循其已然而逆斷其將然，雖數十年之遠，無一辭之差。顧於予稱說云云，則若有可疑者。豈其言之空多，所以不能無失耶？不然，是殆見吾厄窮之久，意其所不堪，而姑爲是言以悅之耳。嗟乎！士之辱於草野泥塗之中，不幸而類予者，何可勝數？生雖愛

之，而不忍其窮。然必欲人人揣其所欣厭以爲避就，則可以信吾術於當世矣。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彼爲此者，其殆必有以樂乎此，生又安知其果以吾言動其心哉？余爲生計，莫若直其辭而已矣。生一直其辭，在我者既無枉道詘身之辱，而天下無不服吾術之精，且又使吾之所愛敬慕悅而不欲其久窮者，益有以自信而忘其窮之爲累，豈不真有助哉？生將有所適，因書以授之。生行四方且久，其更事寢多，必將深有感予言者矣。乾道元年十一月朔旦，丹陽朱仲晦父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南宋文範》卷四八。

送張仲隆序

士大夫狃於宴安無事而不爲經世有用之學者，幾年于茲矣。屬者天子慨然發憤，以恢復土疆、報雪讎耻爲己任，思得天下卓然可用之實材而器使之，夙寤晨興，當食屢歎。於是天下之士祇承德意，始復相與刮摩淬厲，務精其能，以待選擇。蓋自廟堂侍從之英，下至韋布葛藟之賤，奮然並起，求以治軍旅、商財利之術自獻者，一時爭出頭角。蓋人材之衆多且適於實用，未有若今日之盛，而國勢之重輕彊弱，視前日亦既有分矣。然予竊聞之，古聖賢之言治，必以仁義爲先，而不以功利爲急。夫豈固爲是迂闊無用之談以欺世眩俗，而甘受實禍哉？蓋天下萬事本於一心，而仁者，此心之存之謂也。此心既存，乃克有制。而義者，此心之制之謂也。誠使是說著明於天下，則自天子以至於庶人，人人

得其本心以制萬事，無一不合宜者，夫何難而不濟？不知出此，而曰事求可，功求成，吾以苟爲一切之計而已。是申、商、吳、李之徒所以亡人之國而自滅其身，國雖富，其民必貧；兵雖彊，其國必病；利雖近，其爲害也必遠，顧弗察而已矣。吾黨張侯仲隆材氣絕人，志節甚偉。方舉世晏然，溺於無事之時，其爲有用之學固已久矣。及其鬧然競於有事之際，則反深自閉匿，若無能者。然其試於百里，則善良懷其惠而姦盜懾其威；退而閒處，則杜門讀書以斟酌世故，而親仁尚友以培本根，廓廓乎其未嘗有嘆老嗟卑之念也。然則其於古聖賢仁義之說，殆亦概乎其有聞矣。今天子聞其爲人，且欲召而見之，豈徒然者哉？行矣，張侯！彊飯自愛。平生之學，從容爲上一二言之，明主且恨見公之晚。惟無忘所謂仁義云者，則庶乎有以慰友朋之望矣。乾道四年春二月丙申，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黃氏日鈔》卷三五。

贈徐師表序〔二〕

南浦徐君師表論五行精極，建安今年新進士數人，大抵皆其所嘗稱許。序引具存，可覆視也。一日，見予屏山之下，因以所知十餘人者驗之，壽夭窮達之間，中者八九。以是知諸君之譽徐君也不爲妄，而徐君之得諸人也不爲幸，其挾諸人者不爲誇矣。將行，求予言以贈。予惟人之所賦，薄厚淹速，有不可易者如此，而學士大夫猶欲以智力求之。至於義理之所當爲，君子所不謂命，則又未聞其

有必爲者，何哉？徐君之所從遊，多吾黨之士，坐語從容，試以是說諭之，庶乎其有益也。乾道己丑孟夏既望，新安朱熹仲晦父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嘉靖《延平府志》卷二三，《文章辨體彙選》卷三四一，光緒《續修浦城縣志》卷三四。

〔二〕贈：淳熙本作「與術士」。

送李伯諫序

國家建立學校之官，遍於郡國，蓋所以幸教天下之士，使之知所以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而待朝廷之用也。此其德意，可謂厚矣。然學不素明，法不素備，選用乎上者以科目詞藝爲足以得人，受任乎下者以規繩課試爲足以盡職。蓋在上者不知所以爲人師之德，而在下者不知所以爲人師之道，是以學校之官雖遍天下，而遊其間者不過以追時好、取世資爲事。至於所謂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則寂乎其未有聞也。是豈國家所爲立學教人之本意哉？吾友李君伯諫敦潔好修，篤志問學，其於古之大學所以修己治人之道，講之熟矣。今也受命於朝而將掌教於蘄之學，吾知其所以爲盡職者，其必有異於世俗之爲矣。然伯諫方且欲然自以不足乎人師之德爲憂，而辱顧於予以爲問。惟予言之淺陋，固已無足陳者。抑自其與伯諫遊而講於斯也亦三年矣〔一〕，凡持守之要，玩索之端〔二〕，巨細精

粗，蓋已無所不論。今使之言，其又何以加此？然有一焉，主敬致知，摧驕破吝，謹之於細微雜亂之域，而養之於虛閑靜一之中，是則雖屢言之，而豈患乎其瀆哉？感伯諫下問之勤，不能默默，因叙前說而并書之，祖行之朝，奉以爲別。伯諫行乎哉！今而後聞蘄之士其有慨然興起於學，而明乎所以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者，是則伯諫之德之修之驗也夫！《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南宋文範》卷四八。

〔二〕三：淳熙本作「有」。

〔三〕索：右引作「味」。

送郭拱辰序

世之傳神寫照者，能稍得其形似，已得稱爲良工。今郭君拱辰叔瞻乃能并與其精神意趣而盡得之，斯亦奇矣。予頃見友人林擇之、游誠之稱其爲人而招之不至。今歲惠然來自昭武，里中士夫數人欲觀其能，或一寫而肖，或稍稍損益，卒無不似，而風神氣韻，妙得其天。致有可笑者，爲予作大小二象，宛然麋鹿之姿，林野之性。持以示人，計雖相聞而不相識者，亦有以知其爲予也。然予方將東遊雁蕩，窺龍湫，登玉霄以望蓬萊，西歷麻源，經玉笥，據祝融之絕頂以臨洞庭風濤之壯，北出九

江，上廬阜，入虎溪，訪陶翁之遺迹，然後歸而思自休焉。彼當有隱君子者，世人所不得見，而予幸將見之。欲圖其形以歸，而郭君以歲晚思親，不能久從予遊矣。予於是有遺恨焉，因其告行，書以爲贈。淳熙元年九月庚子，晦翁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古今事文類聚》前集卷四一，《荆川稗編》卷八五，《古今圖書集成》藝術典卷七九〇，《南宋文範》卷四八。

送夏醫序

予嘗病世之爲論者皆以爲天下之事宜於今者不必根於古，諧於俗者不必本於經。及觀夏君之醫，而又有以知其決不然也。蓋夏君之醫，處方用藥，奇怪絕出，有若不近人情者，而其卒多驗。及問其所以然者，則皆據經考古而未嘗無所自也。予於是竊有感焉，因書遺之，以信其術於當世，又以風吾黨之不師古而自用者云。淳熙元年秋九月庚子，晦翁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古今圖書集成》藝術典卷五三八。

贈周道士序

清江道士周君抱琴來訪，屬余有功衰之戚，不得聽其抑按。然視其貌，接其言，知其所志有深於

是者。豈歐陽子所謂理身如理琴，正聲不可干以邪者耶？其於行，書此贈之。君還江西，有問余者，以此示之。淳熙乙巳十月甲寅，晦翁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

贈畫者張黃二生

鄉人新作聚星亭，欲畫荀陳遺事於屏間，而窮鄉僻陋，無從得本。友人周元興、吳和中共稱張、黃二生之能，因俾爲之。果能考究車服制度，想像人物風采，觀者皆歎其工。二生因請爲記其事，予以爲二生更能遠遊以廣其見聞，精思以開其胸臆，則其所就當不止此。予老矣，尚能爲生印之。慶元庚申正月二十四日，晦庵病叟書贈張彥悅、黃某。《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

贈筆工蔡藻

予性不善書，尤不能用兔毫弱筆。建安蔡藻以筆名家，其用羊毫者尤勁健，予是以悅之。藻若去此而游於都市，蓋將與曹忠輩爭先云。淳熙元年八月五日，朱仲晦父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

蓍卦考誤序

揲蓍之法見於《大傳》，雖不甚詳，然熟讀而徐究之，使其前後反復互相發明，則亦無難曉者。但疏家小失其指，而辯之者又大失焉，是以說愈多而法愈亂也。因讀郭氏《辯疑》，爲考其誤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六六。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六一，《經義考》卷三一，民國《福建通志》總卷二五《藝文志》一。

泉州同安縣學故書日序

同安學故有官書一匱，無籍記文書。官吏傳以相承，不復訾省。至熹始發視，則皆故敝殘脫，無復次第。獨視其終篇，皆有識焉者，曰「宣德郎、守秘書丞、知縣事林姓」，而名亡矣。按縣治壁記及故廟學記，林君名瀆，字道源，以治平四年爲是縣。明年，熙寧初元，始新廟學，聚圖書。是歲戊申，距今紹興二十五年乙亥纔八十有八年，不幸遭官師之解弛，更水火盜竊之餘，其磨滅而僅存者止是耳。而使之與埃塵蟲鼠共敝於故箱敗篋之間，以至於泯泯無餘而後已，其亦不仁也哉。因爲之料簡其可讀者，得凡六種，一百九十一卷。又下書募民間，得故所藏去者復二種，三十六卷。更爲裝褫爲

若干卷，著之籍記而善藏之，如故加嚴焉。復具刻著卷目次第，闕其所失亡者揭之，使此縣之人於林君之德尚有考也。而熹所聚書，因亦附見其後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文章辨體彙選》卷三二一，乾隆《泉州府志》卷一五，民國《同安縣志》卷二五。

裨正書序

《裨正書》三卷〔一〕，唐陳昌晦撰，凡四十九篇。熹所校定，可繕寫。初，熹被府檄，訪境內先賢碑碣事傳，悉上之府。是後得此書及墓表於其家，表文猥近，不足觀，然述其世次爲詳。書雜晚唐偶儷之體，而時出奇澀，殆難以句讀也。相傳寢久，又多譌謬，無善本可相參校，特以意私定其二，而其不可知者蓋闕焉。觀其潔身江海之上，不污世俗之垢紛，次輯舊聞，以爲此書，雖非有險奇放絕之行，壞怪偉麗之文，然其微詞感厲，時有發明理義之致而切於名教者，亦可謂守正循理，不惑之士矣。操行之難，而姓名曾不少概見於世，亦足悲夫！《詩》之序曰：「亂世則思君子不改其度。」若昌晦者，可謂近之。故熹因校其書而爲序其意如此，後有君子得以覽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道光《廈門志》卷九，民國《同安縣志》卷二五。

〔一〕三：宋閩本作「二」。

家藏石刻序

予少好古金石文字，家貧，不能有其書，獨時時取歐陽子所集錄，觀其序跋辨證之辭以爲樂。遇適意時，恍然若手摩挲其金石而目了其文字也。既又悵然自恨身貧賤，居處屏遠，弗能盡致所欲得，如公之爲者，或寢食不怡竟日。來泉南，又得東武趙氏《金石錄》觀之，大略如歐陽子書，然詮序益條理，考證益精博，予心亦益好之。於是始肱其橐，得故先君子時所藏與熹後所增益者凡數十種。雖不多，要皆奇古可玩。悉加標飾，因其刻石大小，施橫軸懸之壁間，坐對循行卧起恒不去目前，不待披筐篋，卷舒把玩而後爲適也。蓋漢魏以前刻石制度簡樸，或出奇詭，皆有可觀，存之足以佐嗜古之癖，良非小助。其近世刻石，本製小者或爲橫卷若書秩，亦以意所便也。蓋歐陽子書一千卷，趙氏書多倍之，而予欲以此數十種者追而與之並，則誠若不可冀。然安知積之久，則不若是其富也耶？姑首是書以竢。紹興二十六年歲次丙子八月二十二日壬辰，吳郡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南宋文範》卷四八。

謝上蔡語錄後序

右《上蔡先生語錄》三篇。先生姓謝氏，名良佐，字顯道，學於程夫子昆弟之門。篤志力行，於從遊諸公間所見最爲超越。有《論語說》行於世，而此書傳者蓋鮮焉。熹初得友人括蒼吳任寫本篇，題曰《上蔡先生語錄》。後得吳中板本一篇，題曰《逍遙先生語錄》。陳留江續之作序，云得之先生兄孫少卿汲及夫隱之子希元者。一家之書皆溫陵曾恬天隱所記。最後得胡文定公家寫本二篇於公從子籍溪先生。題曰《謝子雅言》。凡書四篇，以相參校。胡氏上篇五十五章，記文定公問答，皆他書所無有。而提綱挈領，指示學者用力處，亦卓然非他書所及。下篇四十七章，與板本、吳氏本略同。然時有小異，蓋損益曾氏所記而精約過之。輒因其舊定著爲二篇，且著曾氏本語及吳氏之異同者於其下，以備參考。獨板本所增多猶百餘章，然或失本指，雜他書。其尤者五十餘章，至詆程氏以助佛學，直以「或者」日程氏，而以「予曰」自起，其辭皆荒浪無根，非先生所宜言，亦不類答問記述之體。意近世學佛者私竊爲之，以亢其術，偶出於曾氏雜記異聞之書，而傳者弗深考，遂附之於先生，傳之久遠，疑誤後學。使先生爲得罪於程夫子，而曾氏爲得罪於先生者，則必是書之爲也。故竊不自知其固陋，輒放而絕之，雖或被之以僭妄之罪而不敢辭也。其餘所謂失本指、雜他書甚者，亦頗刊去，而得先生遺語三十餘章，別爲一篇。然記錄不精，僅存彷彿，非復前篇比矣。凡所定著書三篇，已校定，可繕寫。因

論其所以然之意，附見其後，以俟知言有道君子考而擇焉。紹興二十九年三月庚午，新安朱熹謹書。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上蔡語錄》卷末，康熙《上蔡縣志》卷一四，雍正《河南通志》卷七八，嘉慶《汝寧府志》卷二四。

全宋文卷五六一九

朱 熹 一九二

論語纂訓序

《論語纂訓》書無卷第，合一篇，凡古今《論語》訓義見錄者十四家，而大抵宗程氏。蓋熹外兄丘子野所述，子野亦以意附見其是非取舍之說。熹讀之，其不合於聖人者寡矣，因爲之序論曰：「士生乎聖人既沒數千百歲之下，而欲明聖人之心於數千百歲之上，推其立言垂訓之旨，約其辭義於衆說殽亂之中，以爲一家之書，而又欲其是非取舍不繆於聖人，亦難矣！蓋聖人之書，其爲意微，其爲辭約，苟不明乎其宗而識乎其本，多見其以私見臆說亂之也。昔之大儒，其猶有不免乎此者，況後世之紛紛乎？此其所以難也。抑又有甚難者焉，孔子曰：『文莫吾猶人也，躬行君子則吾未之有得。』此其所以爲甚難者也。夫其所以難者如此，所以爲甚難者又如此，則是書之作，亦將以明乎其所難者，求至乎其所以甚難而已，其可已乎？故其求之能博，取之能審，推是言之，其寡過矣。孟子曰：『博學

而詳說之，將以反說約也』，此之謂已。如是則後聖人數千百歲而生，而欲明其心於數千百歲之上無難矣。夫學之所以盡其心如此，又安有放其邪心以窮乎外物之患哉？其行之也不遠矣，則其所以爲甚難者又得而庶幾焉。熹是以樂道之而爲之序，所以明子野之爲是書其難如此，而亦以著其從事於聖人者不易焉。」紹興三十二年十月十八日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六五，《南宋文範》卷四八，《經義考》卷二一八，民國《福建通志》藝文卷一三。

論語要義目錄序

《魯論語》二十篇，《古論語》二十一篇，分《堯曰》下章子張問別一篇，魯共王毀孔子舊宅得之。《齊論語》二十二篇，有《問王》、《知道》二篇。魏何晏等集漢魏諸儒之說，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爲之注。本朝至道、咸平間，又命翰林學士邢昺等取皇甫倬疏約而修之，以爲《正義》。其於章句訓詁、名器事物之際詳矣。熙寧中，神祖垂意經術，始置學官以幸學者。而時相父子逞其私智，盡廢先儒之說，妄意穿鑿，以利誘天下之人而塗其耳目。一時文章豪傑之士，蓋有知其非是而傲然不爲之下者。顧其所以爲說，又未能卓然不叛於道，學者趨之，是猶舍夷貉而適戎蠻也。當此之時，河南二程先生獨得孟子以來不傳之學於遺經，其所以教人者，亦必以是爲務。然其所以言之者，則異乎人之言之矣。熹年十三四時，受其說於先君，未通大義而先君棄諸孤。中間歷訪師友，以爲未足，於

是徧求古今諸儒之說，合而編之。誦習既久，益以迷眩。晚親有道，竊有所聞，然後知其穿鑿支離者固無足取，至於其餘，或引據精密，或解析通明，非無一辭一句之可觀。顧其於聖人之微意，則非程氏之儔矣。隆興改元，屏居無事，與同志一二人從事於此，慨然發憤，盡刪餘說及其門人朋友數家之說，補緝訂正，以爲一書，目之曰《論語要義》。蓋以爲學者之讀是書，其文義名物之詳，當求之注疏，有不可略者。若其要義，則於此其庶幾焉。學者第熟讀而深思之，優游涵泳，久而不捨，必將有以自得於此。本既立矣，諸家之說有不可廢者，徐取而觀之，則其支離詭譎、亂經害性之說與夫近世出入離遁、似是而非之辨，皆不能爲吾病。嗚呼！聖人之意，其可以言傳者具於是矣，不可以言傳者，亦豈外乎是哉！深造而自得之，特在夫學者加之意而已矣。因取凡《要義》名氏大概具列如左而序其意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六五。

論語訓蒙口義序

予既序次《論語要義》以備覽觀〔一〕，暇日又爲兒輩讀之〔二〕。大抵諸老先生之爲說，本非爲童子設也，故其訓詁略而義理詳。初學者讀之，經之文句未能自通，又當徧誦諸說〔三〕，問其指意，茫然迷眩，殆非啓蒙之要。因爲刪錄，以成此編。本之注疏，以通其訓詁；參之《釋文》，以正其音讀，然後會之於諸老先生之說，以發其精微。一句之義，繫之本句之下；一章之指，列之本章之左。又以

平生所聞於師友而得於心思者，間附見一二條焉。本末精粗、大小詳略，無或敢偏廢也。然本其所以作，取便於童子之習而已，故名之曰《訓蒙口義》〔四〕。蓋將藏之家塾，俾兒輩學焉，非敢爲他人發也。嗚呼！小子來前：予幼獲承父師之訓，從事於此二十餘年〔五〕，材資不敏，未能有得。今乃妄意采掇先儒，有所取捨，度德量力，夫豈所宜？然施之汝曹，取其易曉，本非述作，以是庶幾其可幸無罪焉爾。夫其訓釋之詳且明也，日講焉，則無不通矣。義理之精而約也，日誦焉，則無不識去聲，下同。矣。通者已知而時習，識者未解而勿忘，予之始學，亦若斯而已矣。嗚呼！小子其懋敬之哉！汲汲焉而毋欲速也，循循焉而毋敢惰也。毋牽於俗學而絕之，以爲迂且淡也。毋惑於異端而躐之，以爲近且卑也。聖人之言，大中至正之極而萬世之標準也。古之學者，其始即此以爲學，其卒非離此而爲道。窮理盡性，修身齊家，推而及人，內外一致，蓋取諸此而無所不備，亦終吾身而已矣。舍是而他求，夫豈無可觀者？然致遠恐泥，昔者吾幾陷焉。今裁自脫，故不願汝曹之爲之也。嗚呼，小子其懋戒之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讀書分年日程》卷首，《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六五，民國《福建通志》藝文卷一三。

〔一〕要：淳熙本作「精」。

〔二〕讀：右引作「論」。

〔三〕誦諸：右引作「求誦」。

〔四〕訓蒙口義：右引作「集註詳說」。

〔五〕二：右引作「三」。

困學恐聞編序

孔子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學之，又其次也；困而不學，民斯爲下矣。」夫生知者，堯、舜、孔子也。學知者，禹、稷、顏回也。困也者，行有不得之謂也。知其困而學焉，以增益其所不能，此困而學之事也，亦以卑矣。然能從事於斯，則其成猶不在善人君子之後；不能從事於斯，則靡然流於下民而不知反。均之困耳，而二者相去之間如是之遠，學與不學之異耳，可不懋哉！可不懋哉！予嘗以「困學」名予燕居之室，而來吾室者亦未嘗不以此告之。目其雜記之編曰《困學恐聞》，蓋又取夫子路「有聞未之能行，惟恐有聞」之意，以爲困而學者，其用力宜如是也。讀是書者，以下民爲憂而以未能行其所聞爲恐，則予將取以輔吾仁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六。

戊午讜議序

君臣父子之大倫，天之經，地之義，而所謂民彝也。故臣之於君，子之於父，生則敬養之，沒則

哀送之，所以致其忠孝之誠者，無所不用其極而非虛加之也。以爲不如是，則無以盡乎吾心云爾。然則其有君父不幸而罹於橫逆之故，則夫爲臣子者所以痛憤怨疾而求爲之必報其讎者，其志豈有窮哉！故記禮者曰：「君父之讎，不與共戴天。寢苦枕干，不與共天下也。」而爲之說者曰，復讎者可盡五世，則又以明夫雖不當其臣子之身，而苟未及五世之外，則猶在乎必報之域也。雖然，此特庶民之事耳。若夫有天下者，承萬世無疆之統，則亦有萬世必報之讎，非若庶民五世，則自高祖以至玄孫，親盡服窮而遂已也。國家靖康之禍，二帝北狩而不還，臣子之所痛憤怨疾，雖萬世而必報其讎者蓋有在矣。太上皇帝受命中興，誓雪父兄之辱，雖其間亦或爲姦謀之所前却，而聖志益堅。至于紹興之初，賢才並用，綱紀復張，諸將之兵屢以捷告，恢復之勢蓋已什八九成矣。虜人於是始露和親之議以沮吾計，而宰相秦檜歸自虜庭，力主其事。當此之時，人倫尚明，人心尚正，天下之人無賢愚，無貴賤，交口合辭，以爲不可。獨士大夫之頑鈍嗜利無耻者數輩起而和之。清議不容，詬詈唾斥，欲食其肉而寢處其皮，則其於檜可知矣。而檜乃獨以梓宮長樂藉口，攘却衆謀，熒惑主聽，然後所謂和議者翕然以定而不可破。自是以來，二十餘年，國家忘仇敵之虜而懷宴安之樂，檜亦因是藉外權以專寵利，竊主柄以遂姦謀。而向者冒犯清議、希意迎合之人，無不夤緣驟至通顯，或乃踵檜用事。而君臣父子之大倫，天之經，地之義，所謂民彝者，不復聞於縉紳之間矣。士大夫狃於積衰之俗，徒見當時國家無事，而檜與其徒皆享成功，無後患，顧以亡讎忍辱爲事理之當然，主議者慕爲檜，遊談者慕其徒，一雄唱之，百雌和之。癸未之議，發言盈庭。其曰虜世讎不可和者，尚書張公闡、左史胡公銓而止耳。

自餘蓋亦有謂不可和者，而其所以爲說，不出乎利害之間。又其餘，則雖平時號賢士大夫，慨然有六千里爲讎人役之歎者，一旦進而立乎廟堂之上，顧乃惘然，如醉如幻而忘其疇昔之言。厥或告之，則曰：「此處士之大言耳。」嗚呼！秦檜之罪，所以上通於天，萬死而不足以贖者，正以其始則唱邪謀以誤國，中則挾虜勢以要君，使人倫不明，人心不正，而末流之弊，遺君後親至於如此之極也。夫惟三綱不立，是以衆志無所統繫，而上之人亦無所憑藉以爲安，斯乃有識之士所爲長慮却顧而凜然以寒心者。而說者猶曰姑以衆論之從違而卜事理之可否，則今日士大夫是和者之多，蓋不下前日非和者之衆也，獨安得以前日之不可而害今日之可哉？嗚呼！是未知前日人倫之明而今日之不明，前日人心之正而今日之不正也。且若必以人之衆寡爲勝負，則夫所謂士大夫是和之多者，又孰若六軍萬姓之爲多耶？今六軍萬姓之言，則是二公之言而已。蓋君臣父子之大倫，夫之經，地之義，而所謂民彝者，其於世也有明晦，其在人也無存亡。是以雖當頽壞廢弛之餘，邪議四起，無復忌憚，而亦不能斬伐銷鑠，使之無也。奈何不聽於此，顧反決得失於前日所謂頑鈍嗜利無耻者之餘謀？此已墜之三綱所以未能復振，已隳之萬事所以未能復理，而上之人終亦未能有所憑藉，以成安彊之勢也。今南北再懽，中外無事，迂愚左見，所謂萬世必報之讎者，固已無所復發其口矣。竊伏田間，不勝憤歎。因讀魏元履所叙次《戊午讜議》，爲之慨然流涕，蓋傷其禍殃自此始也。懷不能已，姑論其始終梗概如此，以發明元履所爲叙次之意，并以致草野孤臣畢義願忠之誠。謀國者儻有取焉，則猶足以裨廟謀之萬一，而非區區所敢望也。乾道改元六月戊戌，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五百家播芳大全》

文粹》卷一〇七，《性理群書句解》卷六，《名臣言行錄》別集下卷六，《古今合璧事類備要》續集卷五三，《古今事文類聚》別集卷三一，《黃氏日鈔》卷三五，《朱子年譜》卷一，《文章辨體彙選》卷三一二，《古今圖書集成》交誼典卷一一七，《淵鑑類函》卷三二，《南宋文範》卷四八。

程氏遺書後序

右《程氏遺書》二十五篇，二先生門人記其所見聞答問之書也。始，諸公各自爲書，先生沒而其傳寢廣。然散出並行，無所統一，傳者頗以己意私竊竄易，歷時既久，殆無全編。熹家有先人舊藏數篇，皆著當時記錄主名，語意相承，首尾通貫，蓋未更後人之手，故其書最爲精善。後益以類訪求，得凡二十五篇，因稍以所聞歲月先後第爲此書。篇目皆因其舊，而又別爲之錄如此，以見分別次序之所以然者。然嘗竊聞之，伊川先生無恙時，門人尹焞得朱光庭所抄先生語，奉而質諸先生。先生曰：「某在，何必讀此書？若不得某之心，所記者徒彼意耳。」尹公自是不敢復讀。夫以二先生唱明道學於孔孟既沒、千載不傳之後，可謂盛矣。而當時從遊之士，蓋亦莫非天下之英材。其於先生之嘉言善行，又皆耳聞目見而手記之，宜其親切不差，可以行遠，而先生之戒猶且丁寧若是，豈不以學者未知心傳之要而滯於言語之間，或者失之毫釐，則其謬將有不可勝言者乎？又況後此且數十年，區區掇拾於殘編墜簡之餘，傳誦道說，玉石不分，而謂真足以盡得其精微嚴密之旨，其亦誤矣。雖然，先生之

學其大要則可知已。讀是書者誠能主敬以立其本，窮理以進其知，使本立而知益明，知精而本益固，則日用之間，且將有以得乎先生之心，而於疑信之傳可坐判矣。此外諸家所抄尚衆，率皆割裂補綴，非復本篇。異時得其所自來，當復出之，以附今錄。無則亦將去其重複，別爲《外書》，以待後之君子云爾。《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二程遺書》卷首，《二程語錄》卷末，《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三，《性理群書句解》卷六，乾隆《河南府志》卷八〇，乾隆《重修洛陽縣志》卷一三，《南宋文範》卷四八，《宋元學案補遺》卷一六，《程伊川年譜》卷一。

程氏遺書附錄後序

右《附錄》一卷，《明道先生行狀》之屬凡八篇，《伊川先生祭文》一篇，奏狀一篇，皆其本文，無可議者。獨伊川行事本末，當時無所論著。熹嘗竊取《實錄》所書，文集、《內》、《外書》所載，與凡他書之可證者，次其後先，以爲年譜。既不敢以意形容，又不能保無謬誤，故於每事之下各系其所從得者，今亦輒取以著于篇，合爲一卷，以附于二十五篇之後。嗚呼！學者察言以求其心，考跡以觀其用，而有以自得之，則斯道之傳也其庶幾乎。乾道四年，歲在著雍困敦，夏四月壬子，新安朱熹謹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二程遺書》卷首，《二程語錄》卷末，乾隆《河南府志》卷八〇，乾隆《重修洛陽縣志》卷一三。

家禮序

凡禮有本有文。自其施於家者言之，則名分之守、愛敬之實其本也，冠、昏、喪、祭儀章度數者，其文也。其本者有家日用之常體，固不可以一日而不修；其文又皆所以紀綱人道之終始，雖其行之有時，施之有所，然非講之素明，習之素熟，則其臨事之際，亦無以合宜而應節，是不可以一日而不講且習焉也。三代之際，《禮經》備矣。然其存於今者，宮廬器服之制、出入起居之節皆已不宜於世。世之君子雖或酌以古今之變，更爲一時之法，然亦或詳或略，無所折衷。至或遺其本而務其末，緩於實而急於文，自有志好禮之士，猶或不能舉其要，而困於貧窶者，尤患其終不能有以及於禮也。熹之愚蓋兩病焉，是以嘗獨觀古今之籍，因其大體之不可變者而少加損益於其間，以爲一家之書。大抵謹名分、崇愛敬以爲之本，至其施行之際，則又略浮文、敦本實，以竊自附於孔子從先進之遺意。誠願得與同志之士熟講而勉行之，庶幾古人所以修身齊家之道、慎終追遠之心猶可以復見，而於國家所以敦化導民之意亦或有小補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家禮》卷首，《羣書考索》別集卷一三，《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一五，《家禮注》卷首，《古今事物考》卷二，《荊川稗編》卷三二，《古今圖書集成》家範典卷四、禮儀典卷一二，《南宋文範》卷四八。

東歸亂稿序

始，予與擇之陪敬夫爲南山之遊，窮幽選勝，相與詠而賦之。四五日間，得凡百四十餘首。既而自咎曰：「此亦足以爲荒矣」，則又推數引義，更相箴戒者久之。其事見於《倡酬》前後序篇亦已詳矣。自與敬夫別，遂偕伯崇、擇之東來。道塗次舍、輿馬杖履之間，專以講論問辨爲事，蓋已不暇於爲詩。而間隙之時，感事觸物，又有不能無言者，則亦未免以詩發之。蓋自櫛州歷宜春，汎清江，泊豫章，涉饒、信之境，繚繞數千百里，首尾二十八日，然後至於崇安。始盡肱其橐，掇拾亂稿，纔得二百餘篇。取而讀之，雖不能當義理、中音節，然視其間，則交規自警之詞愈爲多焉。斯亦吾人所欲朝夕見而不忘者，以故不復毀棄，姑序而存之，以見吾黨直諒多聞之益，不以遊談燕樂而廢。至其時或發於一偏，不能一出於正者，亦皆存而不削，庶乎後日觀之，有以惕然自省而思所以改焉。是則此稿之存，亦未可以爲無益而略之也。若夫江山景物之奇，陰晴朝暮之變，幽深傑異，千狀萬態，則雖所謂二百篇猶有所不能形容其髣髴，此固不得而記云。乾道丁亥冬十月二十有一日，新安朱熹序。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南嶽酬唱集》附錄，康熙《西江志》卷一七八，民國《古田縣志》卷二四。

周子太極通書後序

右周子之書一編，今舂陵、零陵、九江皆有本，而互有同異。長沙本最後出，乃熹所編定，視他本最詳密矣，然猶有所未盡也。蓋先生之學，其妙具於《太極》一圖，《通書》之言，皆發此圖之蘊，而程先生兄弟語及性命之際，亦未嘗不因其說。觀《通書》之誠、動靜、理、性命等章及程氏書之《李仲通銘》、《程邵公誌》、《顏子好學論》等篇，則可見矣。故潘清逸誌先生之墓，叙所著書，特以作《太極圖》爲稱首。然則此圖當爲書首不疑也。然先生既手以授二程，本因附書後，祁寬居之云。傳者見其如此，遂誤以圖爲書之卒章，不復釐正，使先生立象盡意之微旨暗而不明，而驟讀《通書》者，亦復不知有所總攝。此則諸本皆失之。而長沙《通書》因胡氏所傳，篇章非復本次，又削去分章之目，而別以「周子曰」者加之，於書之大義雖若無所害，然要非先生之舊，亦有去其目而遂不可曉者。如理性命章之類。又諸本附載銘、碣、詩、文事多重複，亦或不能有所發明於先生之道，以幸學者。故今特據潘誌置圖篇端，以爲先生之精意，則可以通乎書之說矣。至於書之分章定次，亦皆復其舊貫。而取公及蒲左丞、孔司封、黃太史所記先生行事之實，刪去重複，合爲一篇，以便觀者。蓋世所傳先生之書，言行具此矣。潘公所謂「易通」，疑即《通書》，而《易》說獨不可見。向見友人多蓄異書，自謂有傳本，亟取而觀焉，則淺陋可笑，皆舍法時舉子葺緒餘，與《圖說》、《通書》絕不相

似，不問可知其僞。獨不知世復有能得其真者與否。以圖書推之，知其所發當極精要，微言湮沒，甚可惜也。熹又嘗讀朱內翰震《進易說表》，謂此圖之傳，自陳搏、种放、穆修而來。而五峰胡公仁仲作《通書序》，又謂先生非止爲种、穆之學者，此特其學之一師耳，非其至者也。夫以先生之學之妙不出此圖，以爲得之於人，則決非种、穆所及。以爲非其至者，則先生之學又何以加於此圖哉？是以嘗竊疑之。及得誌文考之，然後知其果先生之所自作，而非有所受於人者。公蓋皆未見此誌而云云耳。然胡公所論《通書》之指曰：「人見其書之約而不知其道之大也，見其文之質而不知其義之精也，見其言之淡而不知其味之長也。人有真能立伊尹之志，修顏子之學，則知此書之言包括至大，而聖門之事業無窮矣。」此則不可易之至論，讀是書者所宜知也。因復掇取以系于後云。乾道己丑六月戊申，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一，《古今事文類聚》前集卷一，《源流至論》前集卷一、別集卷四，《朱子年譜》卷一，《周子抄釋》卷一，《太常周氏宗譜》，《濂溪志》卷一。

語孟集義序〔二〕 初曰《精義》，後改名《集義》。

《論》、《孟》之書，學者以求道之至要，古今爲之說者，蓋已百有餘家。然自秦漢以來，儒者類皆不足以與聞斯道之傳。其溺於卑近者，既得其言而不得其意；其驚於高遠者，則又支離踏駁，或乃并其言而失之，學者益以病焉。宋興百年，河洛之間，有二程先生者出，然後斯道之傳有繼。其於

孔子、孟氏之心，蓋異世而同符也。故其所以發明二書之說，言雖近而索之無窮，指雖遠而操之有要，使夫讀者非徒可以得其言，而又可以得其意；非徒可以得其意，而又可以并其所以進於此者而得之。其所以興起斯文，開悟後學，可謂至矣。間嘗蒐輯條流以附本章之次〔三〕，既又取夫學之有同於先生者與其有得於先生者〔三〕，若橫渠張公、若范氏〔四〕、二呂氏、謝氏、游氏、楊氏、侯氏、尹氏，凡九家之說，以附益之，名曰《論孟精義》，以備觀省。而同志之士有欲從事於此者，亦不隱焉。抑嘗論之，《論語》之言無所不包，而其所以示人者，莫非操存涵養之要。七篇之指無所不究，而其所以示人者，類多體驗充擴之端。夫聖賢之分，其不同固如此，然而體用一源也，顯微無間也。是則非夫先生之學之至，其孰能知之？嗚呼！茲其所以奮乎百世絕學之後，而獨得夫千載不傳之傳也歟！若張公之於先生，論其所至，竊意其猶伯夷、伊尹之於孔子；而一時及門之士，考其言行，則又未知其孰可以爲孔氏之顏曾也。今錄其言，非敢以爲無少異於先生而悉合乎聖賢之意，亦曰大者既同，則其淺深疏密，毫釐之間，正學者所宜盡心耳。至於近歲以來學於先生之門人者，又或出其書焉，則意其源遠末分，醇醪異味而不敢載矣。或曰：「然則凡說之行於世而不列於此者，皆無取已乎？」曰：「不然也。漢魏諸儒正音讀、通訓詁、考制度、辨名物，其功博矣。學者苟不先涉其流，則亦何以用力於此？而近世二三名家與夫所謂學於先生之門人者，其考證推說，亦或時有補於文義之間。學者有得於此而後觀焉，則亦何適而無得哉？特以求夫聖賢之意者，則在此而不在彼爾。若夫外自託於程氏，而竊其近似之言以文異端之說者，則誠不可以入於學者之心。然以其荒幻浮夸足以欺世也，而流

俗頗已鄉之矣，其爲害豈淺淺哉？顧其語言氣象之間，則實有不難辨者。學者誠用力於此書而有得焉，則於其言雖欲讀之，亦且有所不暇矣。」然則是書之作，其率爾之誚雖不敢辭，至於明聖傳之統，成衆說之長，折俗流之謬，則竊亦妄意其庶幾焉。乾道壬辰月正元日，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論孟精義》卷首，《性理群書句解》卷六，《源流至論》別集卷一，《群書會元截江網》卷三三，《讀書分年日程》卷首，《文章類選》卷六，《文翰類選大成》卷一一六，《經義考》卷二一七，《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九三、二八七，雍正《山東通志》卷三五，《宋元學案補遺》卷四八。

〔一〕此題淳熙本作「論孟精義序」。

〔二〕流：《正訛》改作「疏」。

〔三〕「與其有得」以下原缺，據淳熙本補。

〔四〕若：原缺，據右引補。

全宋文卷五六二〇

朱 熹 一九三

資治通鑑綱目序

先正溫國司馬文正公受詔編集《資治通鑑》，既成，又撮其精要之語，別爲《目錄》三十卷并上之。晚病本書太詳，《目錄》太簡，更著《舉要曆》八十卷以適厥中，而未成也。至紹興初，故侍讀南陽胡文定公始復因公遺稿修成《舉要補遺》若干卷，則其文愈約而事愈備矣。然往者得於其家而伏讀之，則猶竊自病記識之弗彊「二」，不能有以領其要而及其詳也。故嘗過不自料，輒與同志因兩公四書別爲義例，增損隳括，以就此編。蓋表歲以首年，逐年之上行外書某甲子，遇「甲」字「子」字，則朱書以別之。雖無事，依《舉要》以備歲年。而因年以著統，凡正統之年歲下大書，非正統者兩行分注。大書以提要，凡大書有正例，有變例。正例如始終興廢、災祥沿革及號令征伐、殺生除拜之大者，變例如不在此例，而善可爲法、惡可爲戒者，皆特書之也。而分注以備言，凡分注有追原其始者，有遂言其終者，有詳陳其事者，有備載其

言者，有因始終而見者，有因拜罷而見者，有因事類而見者，有因家世而見者，有溫公所立之言、所取之論，有胡氏所收之說、所著之評。而兩公所遺與夫近世大儒先生折衷之語，今亦頗采以附於其間云。使夫歲年之久近，國統之離合，辭事之詳略，議論之同異通貫曉析，如指諸掌。名曰《資治通鑑綱目》，凡若干卷，藏之巾笥，姑以私便檢閱，自備遺忘而已。若兩公述作之本意，則有非區區所敢及者。雖然，歲周於上而天道明矣，統正於下而人道定矣，大綱概舉而監戒昭矣，衆目畢張而幾微著矣。是則凡爲致知格物之學者，亦將慨然有感於斯，而兩公之志或庶乎其可以默識矣。因述其指意條例如此，列於篇端，以俟後之君子云。乾道壬辰夏四月甲子，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玉海》卷四七，《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首，《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二〇，《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四〇四，道光《永州府志》卷九下，《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九，《南宋文範》卷四八。

〔二〕則：原缺，據宋浙本補。

八朝名臣言行錄序

予讀近代文集及記事之書，觀其所載國朝名臣言行之迹多有補於世教，然以其散出而無統也，既莫究見始終表裏之全，而又汨於虛浮詭誕之說，予常病之。於是掇取其要，聚爲此錄，以便記覽。尚恨書籍不備，多所遺闕，嗣有所得，當續書之。《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五朝名臣言行錄》卷

首，《萬卷精華樓藏書記》卷三八，民國《福建通志》藝文卷二三。

中和舊說序

余蚤從延平李先生學，受《中庸》之書，求喜怒哀樂未發之旨未達，而先生沒。余竊自悼其不敏，若窮人之無歸。聞張欽夫得衡山胡氏學，則往從而問焉。欽夫告余以所聞，余亦未之省也。退而沉思，殆忘寢食。一日，喟然嘆曰：「人自嬰兒以至老死，雖語默動靜之不同，然其大體莫非已發，特其未發者爲未嘗發爾。」自此不復有疑，以爲《中庸》之旨果不外乎此矣。後得胡氏書，有與曾吉父論未發之旨者，其論又適與余意合，用是益自信。雖程子之言，有不合者，亦直以爲少作失傳而不知信也。然間以語人，則未見有能深領會者。乾道己丑之春，爲友人蔡季通言之，問辨之際，予忽自疑斯理也，雖吾之所默識，然亦未有不可以告人者。今析之如此其紛糾而難明也，聽之如此其冥迷而難喻也，意者乾坤易簡之理，人心所同然者，殆不如是。而程子之言出其門人高弟之手，亦不應一切謬誤，以至於此。然則予之所自信者，其無乃反自誤乎？則復取程氏書，虛心平氣而徐讀之。未及數行，凍解冰釋，然後知情性之本然，聖賢之微旨，其平正明白乃如此。而前日讀之不詳，妄生穿穴，凡所辛苦而僅得之者，適足以自誤而已。至於推類究極，反求諸身，則又見其爲害之大，蓋不但名言之失而已也。於是又竊自懼，亟以書報欽夫及嘗同爲此論者。惟欽夫復書深以爲然，其餘則或信或

疑，或至于今累年而未定也。夫忽近求遠、厭常棄新「二」，其弊乃至於此，可不戒哉！暇日料檢故書，得當時往還書稿一編，輒序其所以而題之曰《中和舊說》，蓋所以深懲前日之病，亦使有志於學者讀之，因子之可戒而知所戒也。獨恨不得奉而質諸李氏之門，然以先生之所已言者推之，知其所未言者其或不遠矣。壬辰八月丁酉朔，新安朱熹仲晦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一二九，《張宣公年譜》卷一。

「二」棄：《正訛》改作「喜」。

記論性答稿後

此篇雜出問答書中，今以附此。

此篇出於論定之初，徒以□一時之見驟正累年之失，其向背出入之際，猶有未服習者。又持孤論以當衆賢，心亦不自安，故自今讀之，尚多遺恨。如廣仲之言，既以靜爲天地之妙，又論性不可以真妄動靜言，是《知言》所謂歎美之善而不與惡對者云爾。應之宜曰：「善惡也，真妄也，動靜也，一先一後，一彼一此，皆以對待而得名者也。不與惡對，則不名爲善；不與動對，則不名爲靜矣。既非妄，又非真，則亦無物之可指矣。今不知性之善而未始有惡也，真而未始有妄也，主乎靜而涵乎動也，顧曰善惡、真妄、動靜，凡有對待，皆不可以言性，而對待之外，別有無對之善與靜焉，然後可

以形容天性之妙，不亦異乎？」當時酬對既不出此，而他所自言亦多曠闕。如論性無不該，不可專以靜言，此固是也。然其說當云：「性之分雖屬乎靜，而其蘊則該動靜而不偏。故《樂記》以靜言性則可，如廣仲遂以靜字形容天性之妙則不可。」如此則語意圓矣。如論程子真靜之說，以真爲本體，靜爲未感，此亦是也。然當云：「下文所謂未發，即靜之謂也。所謂五性，即真之謂也。然則仁、義、禮、智、信云者，乃所謂未發之蘊而性之真也歟。」如此則文義備矣。答敬父書所謂《復》、《艮》二卦亦本程子之意，而擇之疑思慮未萌者是《坤》卦事〔二〕，不應以《復》當之。予謂此乃《易傳》所謂無間可容髮一作息處。夫思慮未萌者，固《坤》也。而曰知覺不昧，則《復》矣。此雖未爲有失，而詞意有未具。擇之之疑雖過，然其察之亦密矣。又所謂周子主靜之說，則中正仁義之動靜有未當其位者。當云以中對正，則正爲本；以仁配義，則義爲質，乃無病爾。此稿中間亦屢有改定處，今不能復易，因題其後以正其失云。壬辰仲秋日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四七。

〔二〕擇：原作「釋」，據本文改。

尹和靜言行錄序〔二〕

程夫子有言：「涵養必以敬，進學則在致知。」一言者，夫子所以教人造道入德之大端，而不可以偏廢焉者也。若和靜尹公先生者，其學於夫子而有得於敬之云乎，何其說之約而居之安也。其門人馮氏、祁氏、呂氏記其緒言，各爲一書，熹嘗得而伏讀之。所以收放心而伐邪氣者，幾微之際，所助深矣。顧其記錄之間尚多抵牾〔三〕，至於人名事跡，亦或不同。然則其於精微之意〔三〕，豈得無可疑者？惜乎其不得親見先生而面質之也。書之篇首，以告同志，其亦熟玩而審取之哉〔四〕。乾道癸巳孟夏初吉，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九，《宋元學案補遺》卷二七。

〔一〕此題淳熙本作「跋尹和靜語錄」。

〔二〕錄：右引作「問」。

〔三〕意：右引作「際」。

〔四〕玩：右引作「味」。

程氏外書後序

右《程氏外書》十二篇，熹所序次，可繕寫。始，熹序次《程氏遺書》二十五篇，皆諸門人當時記錄之全書，足以正俗本紛更之繆，而於二先生之語則不能無所遺也。於是取諸集錄，參伍相除，得此十有二篇，以爲《外書》。夫先生之言，非有精粗之異，而兩書皆非一手所記，其淺深工拙，又未可以一概論。其曰《外書》云者，特以取之之雜，或不能審其所自來，其視前書，學者尤當精擇而審取之耳。乾道癸巳六月乙亥，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程氏外書》卷首，《二程語錄》卷末，乾隆《河南府志》卷八〇，乾隆《重修洛陽縣志》卷一三。

中庸集解序

《中庸》之書，子思子之所作也。昔者曾子學於孔子，而得其傳矣。孔子之孫子思又學於曾子，而得其所傳於孔子者焉。既而懼夫傳之久遠而或失其真也，於是推本所傳之意，質以所聞之言，更相反覆，作爲此書。孟子之徒實受其說，孟子沒，而不得其傳焉。漢之諸儒雖或擎誦，然既雜乎傳記之間而莫之貴，又莫有能明其所傳之意者。至唐李翱，始知尊信其書，爲之論說。然其所謂滅情以復性

者，又雜乎佛老而言之，則亦異於曾子、子思、孟子之所傳矣。至于本朝，濂溪周夫子始得其所傳之要，以著于篇。河南二程夫子又得其遺旨而發揮之，然後其學布于天下。然明道不及爲書，今世所傳陳忠肅公之所序者，乃藍田呂氏所著之別本也。伊川雖嘗自言「《中庸》今已成書」，然亦不傳於學者。或以問於和靖尹公，則曰先生自以不滿其意而火之矣。二夫子於此既皆無書，故今所傳「二」，特出於門人記平居問答之辭。而門人之說行於世者，唯呂氏、游氏、楊氏、侯氏爲有成書。若橫渠先生，若謝氏、尹氏，則亦或記其語之及此者耳。又皆別自爲編，或頗雜出他記，蓋學者欲觀其聚而不可得，固不能有以考其異而會其同也。熹之友會稽石君塾子重乃始集而次之，合爲一書，以便觀覽，名曰《中庸集解》。復第其錄如右，而屬熹序之。熹惟聖門傳授之微旨見于此篇者，諸先生言之詳矣。熹之淺陋，蓋有行思坐誦、沒世窮年而不得其所以言者，尚何敢措一辭於其間？然嘗竊謂秦漢以來，聖學不傳，儒者惟知章句訓詁之爲事，而不知復求聖人之意，以明夫性命道德之歸。至于近世，先知先覺之士始發明之，則學者既有以知夫前日之爲陋矣。然或乃徒誦其言以爲高，而又初不知深求其意。甚者遂至於脫略章句，陵籍訓詁，坐談空妙，展轉相迷，而其爲患反有甚於前日之爲陋者。嗚呼，是豈古昔聖賢相傳之本意與夫近世先生君子之所以望於後人者哉！熹誠不敏，私竊懼焉，故因子重之書，特以此言題其篇首，以告夫同志之讀此書者，使之毋跂於高，毋駭於奇，必沉潛乎句讀文義之間，以會其歸；必戒懼乎不睹不聞之中，以踐其實，庶乎優柔厭飫，真積力久，而於博厚高明悠久之域忽不自知其至焉，則爲有以真得其傳而無徒誦坐談之弊矣。抑子重之爲此書，采掇無遺，條理不

紊，分章雖因衆說，然去取之間不失其當，其謹密詳審，蓋有得乎行遠自邇、升高自卑之意。唯哀公問政以下六章，據《家語》，本一時問答之言，今從諸家，不能復合。然不害於其脉理之貫通也。又以簡帙重大，分爲兩卷，亦無他義例云。乾道癸巳九月辛亥，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中庸輯略》卷首，《古文集成》卷五，《經義考》卷一五二，《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八三，雍正《山東通志》卷三五，《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九，民國《台州府志》卷六六。

〔二〕傳：宋浙本作「記」。

王梅溪文集序

代劉共父作〔二〕

知人之難，堯舜以爲病，而孔子亦有聽言觀行之戒。然以予觀之，此特爲小人設耳。若皆君子，則何難知之有哉？蓋天地之間有自然之理，凡陽必剛，剛必明，明則易知。凡陰必柔，柔必暗，暗則難測。故聖人作《易》，遂以陽爲君子，陰爲小人。其所以通幽明之故，類萬物之情者，雖百世不能易也。予嘗竊推《易》說以觀天下之人，凡其光明正大、疏暢洞達，如青天白日，如高山大川，如雷霆之爲威而雨露之爲澤，如龍虎之爲猛而麟鳳之爲祥，磊磊落落，無纖芥可疑者，必君子也。而其依阿渙浥，回互隱伏，糾結如蛇蚓，瑣細如蟣虱，如鬼蜮狐蠱，如盜賊詛祝，閃倏狡獪，不可方物者，

必小人也。君子小人之極既定於內，則其形於外者，雖言談舉止之微，無不發見。而況於事業文章之際，尤所謂粲然者，彼小人者雖曰難知，而亦豈得而逃哉？於是又嘗求之古人，以驗其說，則於漢得丞相諸葛忠武侯，於唐得工部杜先生、尚書顏文忠公、侍郎韓文公，於本朝得故參知政事范文正公。此五君子者〔二〕，其所遭不同，所立亦異，然求其心，則皆所謂光明正大、疏暢洞達，磊磊落落而不可掩者也。其見於功業文章，下至字畫之微，蓋亦可以望之而得其爲人〔三〕。求之今人，則如太子詹事王公龜齡，其亦庶幾乎此者矣。公始以諸生對策庭中，一日數萬言，被遇太上皇帝，親擢以冠多士，遂取其言施行之。及佐諸侯、入冊府，事今上皇帝於初潛，又皆以忠言直節有所裨補。上亦雅敬信之，登極之初，即召以爲侍御史，納用其說。公知上意以必復土疆、必雪讎耻爲己任，其所言者，莫非修德行政、任賢討軍之實，而於分別邪正之際，尤致意焉。尋以邊兵失律，廷議不咸，上疏自劾。除吏部侍郎，不拜去，爲數郡，布上恩，恤民隱，蚤夜孜孜，如飢渴嗜欲之切於己。去之日，民思之如父母。其處閨門居鄉黨，則又親親敬故〔四〕，隆信義〔五〕，務敦樸，雖家人孺子，亦皆藹然有忠厚廉遜之風。平居無所嗜好，顧喜爲詩，渾厚質直，懇惻條暢，如其爲人。不爲浮靡之文，論事取極己意。然其規模宏闊，骨骼開張，出入變化，俊偉神速，世之盡力於文字者往往反不能及。其他片言半簡，雖或出於脫口肆筆之餘，亦無不以仁義忠孝爲歸，而皆出於肺腑之誠。然非有所勉強慕倣而爲之也，蓋其所稟於天者，純乎陽德剛明之氣，是以其心光明正大，疏暢洞達，無有隱蔽，而見於事業文章者一皆如此。海內有志之士聞其名，誦其言，觀其行而得其心，無不斂衽心服。至於小人，雖

以一時趨向之殊，或敢巧爲謗詆〔六〕，然其極口，不過以爲迂闊近名，不切時務。至其大節之偉然者，則不能有以毫髮點汙也。然則公於五君子者，迹雖未必皆同，而心實似之。故自其布衣時，嘗和韓詩數十百篇。守番及夔〔七〕，則又適在葛、杜、顏、范之遺墟，皆嘗新其祠宇，以致歆慕之意〔八〕，蓋亦每自比焉。嗚呼！公之必爲君子，蓋不待孔、孟、堯、舜而知之矣。予昔官中秘，直西省，皆得與公爲寮，辱公知顧甚厚。及來守建康，則公歿幾十年。而其子聞詩適官府下，相與道舊，感慨歎歎。一日，出公遺文三十二卷，屬余序之。予蓋三復焉，而拊卷太息也。公之行事，今秘閣修撰莫侯子齊既狀之〔九〕，而故端明殿學士汪公聖錫取以誌其墓矣。故余因不復著，獨論其心如此，列於篇端，以告天下之士，使有以識其所謂光明正大、疏暢洞達者，言言凜凜，初未嘗隨死而亡也。以是勝私起懦而相與師慕其萬一，在朝廷則以犯顏極諫爲忠〔一〇〕，仕州縣則以勤事愛民爲職，內外交修，不遺餘力，使君德日躋于上，民生日遂于下，國步安彊，隱然真有恢復之勢，則公雖云亡，而其精爽之可畏者爲無所憾於九原矣〔一一〕。嗚呼，其亦可悲也夫！聞詩亦好學有立，能守其家法云〔一二〕。年月日，建安劉珙序〔一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五。又見《梅溪王先生文集》卷首，《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一〇七，《方輿勝覽》卷九，《小學紺珠》卷六，《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二九四，乾隆《温州府志》卷二八中，《宋元學案補遺》卷四四，光緒《樂清縣志》卷一一。

〔一二〕王、共父：淳熙本作「詹事王公」、「樞」。

〔一三〕者：原缺，據右引補。

〔三〕亦：原缺，據右引補。

〔四〕故：右引作「長」。

〔五〕隆：右引作「謹」。

〔六〕敢：右引作「欲」。

〔七〕番：右引作「饒」。

〔八〕歆：右引作「欽」。

〔九〕秘閣修撰：原作「某官」，據右引改。

〔一〇〕極：原作「納」，據右引改。

〔一一〕所：原缺，據右引補。

〔一二〕法：原缺，據右引補。

〔一三〕「年月日」以下原缺，據右引補。

詩集傳序

或有問於余曰：「《詩》何爲而作也？」余應之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夫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

嗟詠歎之餘者，必有自然之音響節奏而不能已焉。此《詩》之所以作也。」曰：「然則其所以教者何也？」曰：「《詩》者，人心之感物而形於言之餘也。心之所感有邪正，故言之所形有是非。惟聖人在上，則其所感者無不正，而其言皆足以爲教。其或感之之雜而所發不能無可擇者，則上之人必思所以自反，而因有以勸懲之，是亦所以爲教也。昔周盛時，上自郊廟朝廷而下達於鄉黨閭巷，其言粹然，無不出於正者，聖人固已協之聲律，而用之邦國，以化天下。至於列國之詩，則天子巡守亦必陳而觀之，以行黜陟之典。降自昭穆而後，寢以陵夷。至于東遷，而遂廢不講矣。孔子生於其時，既不得位，無以行帝王勸懲黜陟之政，於是特舉其籍而討論之，去其重複，正其紛亂，而其善之不足以爲法、惡之不足以爲戒者，則亦刊而去之，以從簡約，示久遠，使夫學者即是而有以考其得失，善者師之而惡者改焉。是以其政雖不足行於一時，而其教實被於萬世，是則《詩》之所以爲教者然也。」曰：「然則《國風》、《雅》、《頌》之體，其不同若是，何也？」曰：「吾聞之，凡《詩》之所謂《風》者，多出於里巷歌謠之作，所謂男女相與詠歌，各言其情者也。惟《周南》、《召南》親被文王之化以成德，而人皆有以得其性情之正，故其發於言者樂而不過於淫，哀而不及於傷。是以二篇獨爲《風》詩之正經。自《邶》而下，則其國之治亂不同，人之賢否亦異，其所感而發者有邪正是非之不齊，而所謂先王之風者，於此焉變矣。若夫《雅》、《頌》之篇，則皆成周之世，朝廷郊廟樂歌之詞，其語和而莊，其義寬而密，其作者往往聖人之徒，固所以爲萬世法程而不可易者也。至於《雅》之變者，亦皆一時賢人君子閔時病俗之所爲，而聖人取之，其忠厚惻怛之心，陳善閉邪之意，猶非後

世能言之士所能及之〔二〕。此《詩》之爲經，所以人事浹於下，天道備於上而無一理之不具也。」曰：「然則其學之也當奈何？」曰：「本之《二南》以求其端，參之列國以盡其變，正之於《雅》以大其規，和之於《頌》以要其止，此學《詩》之大旨也。於是乎章句以綱之，訓詁以紀之，諷詠以昌之，涵濡以體之，察之情性隱微之間，審之言行樞機之始，則修身及家、平均天下之道其亦不待他求而得之於此矣。」問者唯唯而退，余時方輯《詩傳》，因悉次是語以冠其篇云。淳熙四年丁酉冬十月戊子，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詩集傳》卷首，《古文集成》卷五，《性理群書句解》卷五，《羣書考索》別集卷六，《玉海》卷三八，《經義考》卷一〇八，《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一四二，雍正《山東通志》卷三五，《古文淵鑑》卷六一，《淵鑑類函》卷一九三，《宋元學案補遺》卷四八。

〔一〕爲：原作「謂」，據宋閩、浙本改。

〔二〕猶：《正訛》改作「尤」。

再定太極通書後序

右周子《太極圖》并說一篇，《通書》四十一章〔一〕，世傳舊本遺文九篇，遺事十五條，事狀一篇，熹所集次，皆已校定，可繕寫。熹按，先生之書近歲以來其傳既益廣矣，然皆不能無謬誤，唯長沙建安板本爲庶幾焉，而猶頗有所未盡也。蓋先生之學之奧，其可以象告者莫備於《太極》之一圖。

若《通書》之言，蓋皆所以發明其蘊，而誠、動靜、理、性命等章爲尤著。程氏之書亦皆祖述其意，而《李仲通銘》、《程邵公誌》、《顏子好學論》等篇乃或并其語而道之。故清逸潘公誌先生之墓而叙其所著之書，特以作《太極圖》爲首稱，而後乃以《易》說、《易通》繫之，其知此矣。按，漢上朱震子發言陳搏以《太極圖》傳种放，放傳穆修，修傳先生。衡山胡宏仁仲則以爲种、穆之傳特先生所學之一師而非其至者。武當祁寬居之又謂圖象乃先生指畫以語二程，而未嘗有所爲書。此蓋皆未見潘誌而言。若胡氏之說，則又未考乎先生之學之與，始卒不外乎此圖也。先生《易》說久已不傳於世，向見兩本，皆非是。其一《卦說》，乃陳忠肅公所著。其一《繫詞說》，又皆佛老陳腐之談，其甚陋而可笑者。若曰「《易》之冒天下之道也，猶狙公之罔衆狙也」，觀此則其決非先生所爲可知矣。《易通》疑即《通書》，蓋《易》說既依經以解義，此則通論其大旨而不繫於經者也。特不知其去「易」而爲今名始於何時爾。然諸本皆附於《通書》之後，而讀者遂誤以爲書之卒章，使先生立象之微旨暗而不明。驟而語夫《通書》者「二」，亦不知其綱領之在是也。長沙本既未及有所是正，而《通書》乃因胡氏所定，章次先後輒頗有所移易，又刊去章目而別以「周子曰」者加之，皆非先生之舊。若理、性命章之類，則一去其目而遂不可曉。其所附見銘、碣、詩、文，視他本則詳矣，然亦或不能有以發明於先生之道，而徒爲重複。故建安本特據潘誌置圖篇端，而書之序次名章亦復其舊。又即潘誌及蒲左丞、孔司封、黃太史所記先生行事之實，刪去重複，參互考訂，合爲事狀一端。其大者如蒲碣云：「屠姦剪弊如快刀健斧」，而潘誌云：「精密嚴恕，務盡道理。」蒲碣但云「母未葬」，而潘公所爲《鄭夫人誌》乃爲水齧其墓而改葬。若此之類，皆從潘誌。而蒲碣又云：「慨然欲有所施以見於世」，又云「益思以奇自

名」，又云「朝廷蠟等見用，奮發感厲」，皆非知先生者之言。又載先生稱頌新政，反覆數十言，恐亦非實。若此之類，皆削去。至於道學之微，有諸君子所不及知者，則又一以程氏及其門人之言爲正。以爲先生之書之言之行，於此亦略可見矣。然後得臨汀楊方本以校，而知其舛陋猶有未盡正者。如「柔如之」當作「柔亦如之」，師友一章當爲二章之類。又得何君《營道詩序》及諸嘗遊舂陵者之言，而知事狀所叙濂溪命名之說有失其本意者。何君既見遺事篇內，又按，濂溪，廣漢張栻所跋先生手帖據先生家譜云，濂溪隱居在營道縣榮樂鄉鍾貴里石塘橋西，濂蓋溪之舊名。先生寓之廬阜，以示不忘其本之意。而邵武鄒勇爲熹言，嘗至其處，溪之源自爲上下保，先生故居在下保，其地又別自號爲樓田。而「濂」之爲字，則疑其出於唐刺史元結七泉之遺俗也。今按，江州濂溪之西亦有石塘橋，見於陳令舉《廬山記》，疑亦先生所寓之名云。覆校舊編，而知筆削之際亦有當錄而誤遺之者。如蒲礪自言初見先生于合州，相語三日夜，退而歎曰：「世乃有斯人耶！」而孔文仲亦有祭文序先生洪州時事曰：「公時甚少，玉色金聲，從容和毅，一府盡傾」之語。蒲礪又稱其孤風遠操，寓懷於塵埃之外，常有高棲遐遁之意，亦足以證其前所謂「以奇自見」等語之謬。又讀張忠定公語，而知所論希夷、种、穆之傳亦有未盡其曲折者。按，張忠定公嘗從希夷學，而其論公事之有陰陽頗與《圖說》意合。竊疑是說之傳固有端緒，至於先生，然後得之於心，而天地萬物之理，鉅細幽明，高下精粗，無所不貫，於是作爲此圖，以發其秘爾。嘗欲別加是正，以補其闕，而病未能也。茲乃被命假守南康，遂獲嗣守先生之餘教於百有餘年之後。顧德弗類，慚懼已深，瞻仰高山，深切寤歎。因取舊表，復加更定，而附著其說如此，鋟板學官，以與同志之士共焉。淳熙己亥夏五月戊午朔，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太極圖

《說通書發明》卷一，《周子抄釋》卷一，《宋元學案補遺》卷一二。

〔一〕《正訛》據《性理大全》刪「一」字。

〔二〕語：疑當從上卷《周子太極通書後序》作「讀」。

呂氏家塾讀詩記後序

《詩》自齊、魯、韓氏之說不得傳，而天下之學者盡宗毛氏。毛氏之學，傳者亦衆，而王述之類，今皆不存，則推衍毛說者又獨鄭氏之箋而已〔一〕。唐初，諸儒爲作疏義，因訛踵陋，百千萬言而不能有以出乎二氏之區域。至於本朝，劉侍讀、歐陽公、王丞相、蘇黃門、河南程氏、橫渠張氏始用己意有所發明，雖其淺深得失有不能同，然自是之後，三百五篇之微詞奧義乃可得而尋繹，蓋不待講於齊、魯、韓氏之傳而學者已知《詩》之不專於毛、鄭矣。及其既久，求者益衆，說者愈多，同異紛紜，爭立門戶，無復推讓祖述之意，則學者無所適從，而或反以爲病。今觀呂氏《家塾》之書，兼總衆說，巨細不遺，挈領提綱，首尾該貫，既足以息夫同異之爭，而其述作之體則雖融會通徹，渾然若出於一家之言，而一字之訓、一事之義亦未嘗不謹其說之所自。及其斷以己意，雖或超然出於前人意慮之表，而謙讓退託，未嘗敢有輕議前人之心也。嗚呼！如伯恭父者，真可謂有意乎溫柔敦厚之教

矣。學者以是讀之，則於可羣可怨之旨其庶幾乎。雖然，此書所謂朱氏者，實熹少時淺陋之說，而伯恭父誤有取焉。其後歷時既久，自知其說有所未安，如《雅》、《鄭》邪正之云者，或不免有所更定，則伯恭父反不能不置疑於其間〔二〕，熹竊惑之。方將相與反復其說，以求真是之歸，而伯恭父已下世矣。嗚呼，伯恭父已矣！若熹之衰頹汨沒，其勢又安能復有所進，以獨決此論之是非乎？伯恭父之弟子約既以是書授其兄之友丘侯宗卿，而宗卿將爲板本以傳永久，且以書來，屬熹序之。熹不得辭也，乃略爲之說，因并附其所疑者，以與四方同志之士共之，而又以識予之悲恨云爾。淳熙壬寅九月己卯，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呂氏家塾讀詩記》卷首，《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一四一，《呂東萊正學編》卷一，《古文淵鑑》卷六一，《經義考》卷一〇七，《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五一，《金華徵獻略》卷四，《善本書室藏書志》卷二。

〔一〕毛：原缺，據淳熙本補。

〔二〕置：右引作「致」。

全宋文卷五六二一

朱 熹 一九四

丞相李公奏議後序〔二〕

嗚呼，天之愛人，可謂甚矣！惟其感於人事之變，而迫於氣數屈信消息之不齊，是以天下不能常治常安而或至於亂。然於其亂也，亦未嘗不爲之預出能弭是亂之人以擬其後，蓋將以使夫生民之類不至於糜爛泯滅，靡有孑遺，而爲之君者猶有所恃賴憑依，以保其國。是則古今事變之所同然，而天之所以爲天者，其心固如此也。嗚呼！若宣和、靖康之變，吾有以知其非天心之所欲，而一時人物，若故丞相隴西公者，其所謂能弭是亂之人。非耶？蓋聞政、宣之際，國家之隆盛極矣，而都城一日大水猝至，舉朝相顧，莫有敢以變異爲言。公獨知其必有夷狄兵戎之禍，上疏極言，冀有以消弭於未然者。不幸謫官以去〔二〕，而間不七年，虜騎遂薄都城。公於此時又方以眇然一介放逐之餘，出負天下山嶽萬鈞之重，首陳至策，而徽宗決內禪之計，繼發大論，而欽廟堅城守之心，任公不疑，遂却疆

虜。然自重圍既解，衆人之心無復遠慮，而爭爲割地講和之說，以苟目前之安。公獨以爲不然，而數慨然深陳出師邀擊之可以必勝與其得氣再入之不可以不憂〔三〕，則讒間蠱起，遠謫遐荒。而不數月間，都城亦失守矣。建炎再造，首登廟堂，慨然以修政事、攘夷狄爲己任，誅僭逆、定經制、寬民力、變士風、通下情、改弊法，招兵買馬，經理財賦，分布要害，繕治城壁，建遣張所撫河北，傅亮收河東，宗澤守京城，西顧關陝，南葺樊鄧，且將益據形便，以爲必守中原、必還二聖之計。然在位纔七十餘日，而又遭讒以去。其在紹興因事獻言，亦皆畏天恤民、自彊自治之意，而深以議和退避爲非策，懇扣反復，以終其身。蓋既薨而諸子集其平生奏草〔四〕，得凡八十卷，其言正大明白，而纖微曲折，究極事情，絕去彫飾而變化開闔，卓犖奇偉。前後二十餘年，事變不同，而所守一說，如出於立談指顧之間。今少傅丞相福國陳公序其篇端〔五〕，所以發揮引重，固已盡其美矣。公之孫晉復使熹書其後，以推明之。熹謝不敢〔六〕，而其請愈力，不得辭也。顧嘗論之，以爲使公之言用於宣和之初，則都城必無圍迫之憂；用於靖康，則宗國必無顛覆之禍；用於建炎，則中原必不至於淪陷，用於紹興，則旋軫舊京、汛掃陵廟以復祖宗之宇，而卒報不共戴天之讎，其已久矣。夫豈使王業偏安於江海之滯，而尚貽吾君今日之憂哉！顧乃使之數困於庸夫孺子之口而不得卒就其志，豈天之愛人有時而不勝夫氣數之力，抑亦人事之感或深或淺，而其相推相盪固有以迭爲勝負之勢而至於然歟？嗚呼痛哉！昔蒯通每讀樂毅書，未嘗不廢書而泣。安知異時不有掩卷太息而垂涕於斯者耶！雖然，今天子方總羣策以圖恢復之功，使是書也得備清閒之燕而幸有以當上心者焉，則有志之士將不恨其不用於前

日，而知天之所以生公者真非偶然矣。因次其說以附于八十卷之末，使覽者無疑於福公之言云「七」。淳熙十年十月丙午既望，宣教郎、直徽猷閣，主管台州崇道觀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宋李忠定奏議》卷首，《黃氏日鈔》卷三五，《名臣言行錄》別集上卷一，《李忠定公文集選》，《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五〇，道光《福建通志》卷七九，《詒宋樓藏書志》卷八〇，《愛日精廬藏書志》卷三一，《南宋文範》卷四八，光緒《無錫金匱縣志》卷三五，《宋元學案補遺》卷二五，光緒《重纂邵武府志》卷二九，民國《重修邵武縣志》卷二五。

〔一〕李：淳熙本作「隴西」。

〔二〕「是以天下不能常治」以下右引文字迥異，茲錄於後：「然後不得已而降殃咎焉。然是氣之屈於此也，則必有所信於彼；其消於今也，必有所息於後。是以天將降非常之禍於此世，則必爲之預出非常之人以擬之，使夫國家猶有所依以立而生民之類不至於糜爛泯滅而無餘。是則理勢之必然，而天之所以爲天者，其心固如此也。嗚呼！若故丞相隴西公者，其天之所出以擬宣和、靖康之禍而開建炎、紹興之業者歟！公以史臣入侍於宣和之初，睹都城暴水之災，而知其必有夷狄兵革之禍，極諫不用。」

〔三〕慨然深：原缺，據右引補。

〔四〕草：宋浙本作「章」。

〔五〕傳、福：淳熙本作「保」、「申」。據卷九十六《陳俊卿行狀》，俊卿加少保在淳熙七年，封申國公在八年。淳熙本尚稱初封，豈作此序時俊卿尚未進封少傅、福國耶？

〔六〕敢：淳熙本作「敏」。

〔七〕福：淳熙本作「申」。

資治通鑑舉要曆後序

清源郡舊刻溫國文正公之書，有文集及《資治通鑑舉要曆》，皆八十卷。曆篇之首，有紹興參知政事上蔡謝公克家所記，於其刪述本指、傳授次第以及宣取投進所以然者甚悉。然其傳布未甚廣，而朝命以其版付學省，則下吏不謹，乃航海而沒焉。獨文集僅存，而歷數十年未有能補其亡者。淳熙壬寅，公之曾孫龍圖閣待制伋來領郡事，始至而視諸故府，則文集者亦已漫滅而不可讀矣。乃用家本讎正，移之別板，且將次及《舉要》之書而未遑也。一日，過客有以爲言者。龍圖公矍然曰：「吾固已志之矣，亟命出藏本刻焉。踰年告成，則又以書來語熹曰：『是書之成，不惟區區得以嗣承先志而修此邦故事之闕，抑亦吾子之所樂聞也。其爲我記其後。』」熹竊聞之，《資治通鑑》之始奏篇也，神宗皇帝實親序之，則既有「博而得要，簡而周事」之褒矣。然公之意猶懼夫本書之所以提其要者有未切也，於是乎有《目錄》之作，以備檢尋。既又懼夫目之所以周於事者有未盡也，於是乎有是書之作，以見本末。蓋公之所以愛君忠國、稽古陳謨之意，丁寧反復，至于再三而不能已者，尤於此書見之。顧以成之之晚，既未及以聞于上，而黨論繼作，科禁日繁，則又不得以布于下。是以三十餘年之間，

學士大夫進而議於朝，退而語於家，皆不克以公書從事。而背道反理之言盈天下，其效至於讒諛得志，上下相蒙，馴致禍亂，有不可忍言者。然後公凡所陳符驗章灼，而其出於煨燼之餘者，乃得進登王府，啓迪天衷，既以助成皇家再造之業，而其摹印誦習又得以垂法戒於無窮。蓋公之志，於此亦庶幾少伸焉。不幸中間又更放失，以迄于今，乃有聞孫適守茲土，然後復得大傳於世，以永休烈。熹誠樂聞其事，而又竊有感焉，因悉著其說以附書後。後之君子盍亦視其書之顯晦而考其所以關於時運者爲如何，則公之所爲反復再三而不能自己之心，當有可爲太息而流涕者矣。十有一年冬十有二月乙未日南至「二」，新安朱熹敬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黃氏日鈔》卷三五，《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三九九，《南宋文範》卷四八。

「二」二：宋浙本作「一」。

張南軒文集序

孟子沒，而義利之說不明於天下。中間董相仲舒、諸葛武侯、兩程先生屢發明之，而世之學者莫之能信，是以其所以自爲者，鮮不溺於人欲之私，而其所以謀人之國家，則亦曰功利焉而已爾。爰自國家南渡以來，乃有丞相魏國張忠獻公唱明大義以斷國論，侍讀南陽胡文定公誦說遺經以開聖學，其

託於空言、見於行事雖若不同，而於孟子之言，董、葛、程氏之意，則皆有所謂千載而一轍者。若近故荊州牧張侯敬夫者，則又忠獻公之嗣子，而胡公季子五峰先生之門人也。自其幼壯，不出家庭而固已得夫忠孝之傳。既又講於五峰之門，以會其歸，則其所以默契於心者，人有所不得而知也。獨其見於論說，則義利之間，毫釐之辨，蓋有出於前哲之所欲言而未及究者。措諸事業，則凡宏綱大用、巨細顯微，莫不洞然於胸次，而無一毫功利之雜。是以論道於家，而四方學者爭鄉往之；入侍經帷，出臨藩屏，則天子亦味其言，嘉其績，且將倚以大用，而敬夫不幸死矣。敬夫既沒，其弟定叟哀其故稿，得四巨編，以授予曰：「先兄不幸蚤世，而其同志之友亦少存者。今欲次其文以行於世，非子之屬而誰可？」予受書愀然，開卷亟讀，不能盡數篇，爲之廢書，太息流涕而言曰：「世復有斯人也耶！無是人而有是書，猶或可以少見其志。然吾友平生之言，蓋不止此也。」因復益爲求訪，得諸四方學者所傳凡數十篇。又發吾篋，出其往還書疏讀之，亦多有可傳者。方將爲之定著繕寫，歸之張氏，則或者已用別本摹印而流傳廣矣。遽取觀之，蓋多曩所講焉而未定之論。而凡近歲以來談經論事、發明道要之精語，反不與焉。予因慨念敬夫天資甚高，聞道甚蚤，其學之所就既足以名於一世，然察其心，蓋未嘗一日以是而自足也。比年以來，方且窮經會友，日反諸心而驗諸行事之實，蓋有所謂不知年數之不足者，是以其學日新而無窮。其見於言語文字之間，始皆極於高遠，而卒反就於平實。此其淺深疏密之際，後之君子其必有以處之矣。顧以序次之不時，使其說之出於前而棄於後者猶得以雜乎篇帙之間，而讀者或不能無疑信異同之惑，是則予之罪也已夫。於是乃復亟取前所蒐輯，參

伍相校，斷以敬夫晚歲之意，定其書爲四十四卷。嗚呼！使敬夫而不死，則其學之所至、言之所及，又豈予之所得而知哉！敬夫所爲諸經訓義，唯《論語》說晚嘗更定，今已別行。其他往往未脫稿時學者私所傳錄，敬夫蓋不善也，以故皆不著。其立朝論事及在州郡條奏民間利病，則上意多鄉納之，亦有頗施行者，以故亦不著。獨取其《經筵口義》一章，附于表奏之後，使敬夫所以堯舜吾君而不愧其父師之傳者，讀者有以識其端云。淳熙甲辰十有二月辛酉，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南軒集》卷首，《黃氏日鈔》卷三五，《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一三，《補續全蜀藝文志》卷二三，《考亭淵源錄》卷三，《忠武志》卷七，嘉慶《漢州志》卷三七，道光《永州府志》卷九下，《宋元學案補遺》卷五〇，《善本書室藏書志》卷三〇。

向薌林文集後序

張子房五世相韓，韓亡，不愛萬金之產，弟死不葬，爲韓報讎。雖博浪之謀不遂，橫陽之命不延，然卒藉漢滅秦誅項，以攄其憤。然後棄人間事，導引辟穀，託意寓言，將與古之形解銷化者相期於八紘九垓之外，使千載之下聞其風者想象歎息，不知其心胸面目爲如何人，其志可謂壯哉！陶元亮自以晉世宰輔子孫，耻復屈身後代，自劉裕篡奪勢成，遂不肯仕。雖其功名事業不少概見，而其高情逸想播於聲詩者，後世能言之士皆自以爲莫能及也。蓋古之君子其於天命民彝、君臣父子大倫大法之

所在惓惓如此，是以大者既立，而後節概之高、語言之妙乃有可得而言者。如其不然，則紀遠、唐林之節非不苦，王維、儲光羲之詩非不修然清遠也，然一失身於新莽、祿山之朝，則其平生之所辛勤而僅得以傳世者，適足爲後人嗤笑之資耳。愚嘗以是觀於古而驗於今，而於薌林居士向公之書竊有感也。公之世家，自丞相文簡公始以曠度絕識左右真宗，而欽聖憲肅皇后遂以任姒之德母儀天下。自是以來，慶流宗支，蟬聯赫奕，不可稱數。然逮公之仕，則已當靖康、建炎之際，而國家之變故艱危於是極矣。觀其絕僭叛之音郵而縻其家族，宣霸府之號令而暢其威靈，以至擁羸卒、守孤城以抗彊虜百勝之鋒，遏羣盜橫流之勢，身皆危於九死，而志不可奪。及紹興初，大臣始決忘讎辱國之計，則又慨然上疏，再三指言其失，無所回避。至於疾病且死，而猶勸上以深念創業之艱難，不可遽以小康而遂忘大計也。此其平生始終大節，豈不凜乎其有子房、元亮之心哉！然二子當時皆不得位，而爲之於不可爲之後，是以大義雖明而不及有益於人之國。若公，乃幸猶得竭股肱之力以依日月之光，宗社再安，與有勞烈。較其所就，則於二子又有光焉。是以中年乞身，以自放於江湖之上，而學士大夫靡然咸服其高。一觴一詠，悠然若無意於工拙，而其清夷閑曠之姿，魁奇跌宕之氣，雖世之刻意於詩者，不能有以過也。嗚呼！是豈徒以其絕俗離世之難、發興吐詞之工而然哉？蓋必有其本矣。始公之薨，而五峰先生胡公實狀其行。後十餘年，而端明學士汪公始銘諸幽。其於公之志行本末，則既詳矣。又後二十餘年，而公之季子大夫公乃以公之文集三十卷者屬熹，使爲之序。自惟晚出，輒序公文而又列名二公之次，皆有非其分之所安者。蓋嘗以是辭焉，而弗獲也。因竊叙其心之所感者如此，以附書之。

左方，後有君子得以考焉。大夫名某，少以公命受學南陽胡文定公之門。今年七十有六，謝事而老於家，亦已十八年矣「二」。淳熙十二年春二月甲子，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黃氏日鈔》卷三五，《名臣言行錄》別集下卷一一，道光《清江縣志》卷二七，《宋元學案補遺》卷二〇。

「二」十：宋浙本作「七」。

謝監廟文集序

故監西嶽廟謝君綽中者，建之政和人也。熹先君子太史公尉政和時，以公事行鄉落間，聞田舍中有誦書聲屬耳。頗異，亟下車，入其舍，則一少年書生方對案危坐，吟諷自若。先君子前揖，問讀何書，生起對曰：「《儀禮》也。」是時士方專治王氏學，非《三經》、《字說》、《日錄》、老莊之書不讀，而生之業乃如此，先君子固已奇之。引坐與語，酬應敏給。使出其文，詞氣亦不凡近。問其姓名，則曰謝姓，譽名，綽中字也。先君子大喜，即與俱歸，日授以經史百家之言，而勉其業之所未至。未幾，記誦益廣，文字益工，先君子益歎重之。遂中紹興二年進士第，調主邵武之泰寧簿。歸領祠官，年四十六以卒，先君子蓋深惜之。君性耿介，與世俗多不合，而居家極孝友。既得官，即盡以先疇奉其兄。娶妻，得田自隨，一旦亦舉而歸之。還自泰寧，自以不能隨俗俯仰，慨然願就閑秩，以便親

養。然君之所以自許與先君子所以期君者，蓋未嘗不以經綸之業爲言也，則其志豈自以爲止於此而已哉？君沒之年，先君子亦棄諸孤。後四十三年，而君之子東卿乃以君之遺文一編過熹於武夷精舍。熹讀其書，得其志，既歎君之不幸，又念先君子之門人賓客如君者蓋無幾人，今亦無復存者，而熹與東卿又皆伉拙不偶，不能有以成其先人之志，相與太息流涕久之。既而東卿請序其文，遂書其本末如此。君平生爲文甚多，東卿未能讀父書而孤，故其所得止於此。其間又多舛繆脫落，不敢輒改，懼失其真。覽者詳焉可也。淳熙乙巳四月既望，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

金華潘公文集序

天地之化包括無外，運行無窮，然其所以爲實，不越乎一陰一陽兩端而已。其動靜屈伸、往來闔闢、升降浮沉之性雖未嘗一日不相反，然亦不可以一日而相無也。聖人作《易》以通神明之德，類萬物之情，其所以爲說者，亦若是焉耳矣。然及其推之人事而擬諸形容，則常以陽爲君子，而引翼扶將（一），惟恐其不盛；陰爲小人，而排擯抑黜，惟恐其不衰。何哉？蓋陽之德剛，陰之德柔。剛者常公而柔者常私，剛者常明而柔者常闇，剛者未嘗不正而柔者未嘗不邪，剛者未嘗不大而柔者未嘗不小。公明正大之人用於世，則天下蒙其福；私暗邪僻之人得其志，則天下受其禍。此理之必然也。且非獨於《易》之說爲然，蓋凡自古聖賢之言雜出於傳記者，亦未有不好剛而惡柔者。若夫子所謂剛毅

近仁，而又嘗深以未見剛者爲歎，及乎或人之對，則又直以有欲病根也之不得爲剛，蓋專以是爲君子之德也。嗚呼！若故中書舍人金華潘公者，其真孔子所謂未見者哉！熹雖不幸而不及掃洒其門，然讀其書，而猶喜於有以得其所存之彷彿也。蓋公自宣和初爲博士，則已不肯託昏富貴之家，而獨嘗論斥大臣蒙蔽之姦矣。及爲館職，又不肯遊蔡京父子間；使淮南，又不肯與中官同燕席。靖康召對，因論時宰何臬、唐恪不可用，恐悞國事，以是謫去，曾不旋踵而言果驗。建炎初，召爲右司諫，首論亂臣逆黨當用重典，以正邦法，壯國威。且及當時用事者姦邪之狀，大爲汪、黃所忌，書奏三日而左遷以去。其言雖不大傳，然劉觀所草責詞，直以揣摩詆訾爲罪，則其事固可知已。紹興入爲都司，又忤時相以歸。復爲左史，一日直前奏曰：「先王之所以致治者，以其合於大公至正之道。比年之所以致亂者，以其反此而已。陛下今日誠宜仰思祖宗創業之難，二帝蒙塵之久，俯念生靈塗炭之苦，土地侵削之多，夙寤晨興，不敢少置。每行一事，必先念此，然後發之。務以合於所謂大公至正之道，而勿以一毫私意曲徇人情，則天下庶有休息之期矣。」服喪還朝，又以廷叱奏事官而忤旨以去。自是之後，秦檜擅朝，則公遂廢於家而不復起矣。然公平生廉介自將，自少至老，出入三朝，而前後在官不過八百六十餘日，所居僅庇風雨，郭外無尺寸之田。經界法行，獨以丘墓之寄輸帛數尺而已。其清苦貧約，蓋有人所不堪者，而處之超然，未嘗少屈於檜。其子熺暴起鼎貴，勢傾內外，亦未嘗與通問也。常誦君子三戒之言，而深以在得之規痛自儆飭。至於造次之間，一言一行，凡所以接朋友、教子弟，亦未嘗不以孝弟忠敬、節儉正直、防微謹獨之意爲本。其讀書磨鏡之喻，切中學者之病，當世蓋

多傳之。而所論汲長孺、蓋寬饒之爲人，尤足以見其志之所存也。嗚呼！若公之清明直諒，確然亡欲，其真可謂剛毅而近仁矣！夫以三代之時，聖人之世，而夫子已嘆剛者之不可見。況於百世之下，幸有如公者焉，而不得少伸其志以沒。其條奏草稿有補於時，可爲後法者，又以公自焚削而不復存。其平生之言頗可見者，獨有賦詠筆札之餘，數十百篇而已。後之君子蓋將由此以論公之世，其可使之沒沒無傳而遂已乎？公之兄子、今廣州使君時熹盍序其書而傳之，熹不敢當，而亦不得辭也，於是三復其書而剟其梗概，附于書首，以告觀者。且將時出而伏讀之，以自厲焉。公諱某，字義榮，一字子賤，自號默成居士，集凡十有五卷。廣州字德鄜，少學於公，植志行身，甚有家法。數爲郡守、部使者，愛民戢姦，不憚大吏，所至皆有風績云。淳熙丙午春三月己卯朔旦，具位新安朱熹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默成文集》卷首，《黃氏日鈔》卷三五，《名臣言行錄》別集下卷八，《文獻通考》經籍考卷六六，《金華徵獻略》卷七，《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四八三，《宋元學案補遺》卷二五。

〔一〕將：原作「獎」，據宋閩、浙本改。

〔二〕至：原作「生」，據宋浙本改。

易學啓蒙序

聖人觀象以畫卦，揲蓍以命爻，使天下後世之人皆有以決嫌疑、定猶豫而不迷於吉凶悔吝之塗，

其功可謂盛矣。然其爲卦也，自本而幹，自幹而支，其勢若有所迫而自不能已。其爲蓍也，分合進退，縱橫順逆，亦無往而不相值焉。是豈聖人心思智慮之所得爲也哉？特氣數之自然形於法象、見於圖書者有以啓於其心而假手焉耳。近世學者類喜談《易》而不察乎此，其專於文義者，既支離散漫而無所根著；其涉於象數者，又皆牽合傅會，而或以爲出於聖人心思智慮之所爲也。若是者予竊病焉，因與同志頗輯舊聞，爲書四篇，以示初學，使毋疑於其說云。淳熙丙午暮春既望，雲臺真逸手記。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易學啓蒙》卷首，《古文集成》卷六，《羣書考索》續集卷二、別集卷三，《易學啓蒙通釋》卷首，《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六一，《經義考》卷三一。

律呂新書序

古樂之亡久矣，然秦漢之間，去周末遠，其器與聲猶有存者。故其道雖不行於當世，而其爲法猶未容有異論也。逮于東漢之末，以接西晉之初，則已寢多說矣。歷魏、周、齊、隋、唐、五季，論者愈多而法愈不定。爰及我朝，功成治定，理宜有作。建隆、皇祐、元豐之間，蓋亦三致意焉，而和、胡、阮、李、范、馬、劉、楊諸賢之議，終不能以相一也。而況於崇、宣之季，姦諛之會，黥涅之餘，而能有以語夫天地之和哉！丁未南狩，今六十年，神人之憤，猶有未攄。是固不遑於稽古禮文之事。然學士大夫因仍簡陋，遂無復以鍾律爲意者，則已甚矣。吾友建陽蔡君元定季通當此之時，乃獨

心好其說而力求之，旁搜遠取，巨細不捐，積之累年，乃若冥契。著書兩卷，凡若干言。予嘗得而讀之，愛其明白而淵深，縝密而通暢，不爲牽合傳會之談，而橫斜曲直，如珠之不出於盤。其言雖多出於近世之所未講，而實無一字不本於古人已試之成法。蓋若黃鍾圍徑之數，則漢斛之積分可考。寸以九分爲法，則淮南、太史、小司馬之說可推。五聲二變之數，變律半聲之例，則杜氏之《通典》具焉。變宮變徵之不得爲調，則孔氏之《禮》疏因亦可見。至於先求聲氣之元而因律以生尺，則尤所謂卓然者，而亦班班雜見於《兩漢》之《志》、蔡邕之說與夫《國朝會要》以及程子、張子之言。顧讀者不深考其間，雖或有得於此者，而又不能無失於彼，是以晦蝕紛拏，無復定論。大抵不拘攣於習熟見聞之近，即肆其胸臆，妄爲穿穴而無所據依。季通乃能奮其獨見，超然遠覽，爬梳剔抉，參互考尋，用其平生之力，以至於一旦豁然而融會貫通焉，斯亦可謂勤矣。及其著論，則又能推原本根，比次條理，管括機要，闡究精微，不爲浮詞濫說以汨亂於其間，亦庶幾乎得書之體者。予謂國家行且平定中原，以開中天之運，必將審音協律，以諧神人。當此之時，受詔典領之臣能得此書而奏之，則東京郊廟之樂將不待公孫述之瞽師而後備，而參摹四分之書，亦無待乎後世之子雲而後知好之矣。抑季通之爲此書，詞約理明，初非難讀。而讀之者往往未及終篇，輒已欠伸思睡，固無由了其歸趣。獨以予之頑鈍不敏，乃能熟復數過，而僅得指意之彷彿。季通以是亦許予爲能知己志者，故屬予以序引，而予不得辭焉。季通更欲均調節奏，被之箎絃，別爲樂書，以究其業，而又以其餘力發揮武侯六十四陣之圖，緒正邵氏《皇極經世》之歷，以大備乎一家之言，其用意亦健矣。予雖老病，儻及見之，則

亦豈非千古之一快也哉！淳熙丁未正月朔旦，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律呂新書》卷首，《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一七，《玉海》卷七，《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一三，《性理大全》卷二二，《蔡氏九儒書》卷二，道光《永州府志》卷九上，《宋元學案補遺》卷六二，《萬卷精華樓藏書記》卷一二。

全宋文卷五六二一

朱

熹

一九五

小學題辭

元、亨、利、貞，天道之常；仁、義、禮、智，人性之綱。凡此厥初，無有不善。藹然四端，隨感而見。愛親敬兄，忠君弟長，是曰秉彝，有順無強。惟聖性者，浩浩其天，不加毫末，萬善足焉。衆人嗤嗤，物欲交蔽，乃頽其綱，安此暴棄。惟聖斯則，建學立師，以培其根，以達其枝。小學之方，洒掃應對，入孝出弟，動罔或悖。行有餘力，誦詩讀書，詠歌舞蹈，思罔或逾。窮理修身，斯學之大。明命赫然，罔有內外。德崇業廣，乃復其初。昔非不足，今豈有餘？世遠人亡，經殘教弛。蒙養弗端，長益浮靡。鄉無善俗，世乏良材。利欲紛拏，異言喧呶。幸茲秉彝，極天罔墜。爰輯舊聞，庶覺來裔。嗟嗟小子，敬受此書。匪我言耄，惟聖之謨。《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御定小學集注》題辭，《濂洛風雅》卷一，《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三〇七，《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九。

題小學

古者小學教人以灑掃應對進退之節，愛親敬長、隆師親友之道，皆所以爲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本。而必使其講而習之於幼稚之時，欲其習與知長，化與心成，而無扞格不勝之患也。今其全書雖不可見，而雜出於傳記者亦多。讀者往往直以古今異宜而莫之行，殊不知其無古今之異者，固未始不可行也。今頗蒐輯，以爲此書，受之童蒙，資其講習，庶幾有補於風化之萬一云爾。《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家範典卷四〇、《經籍典卷三〇七》、《御定小學集注》卷首。

大學章句序

《大學》之書，古之大學所以教人之法也。蓋自天降生民，則既莫不與之以仁、義、禮、智之性矣。然其氣質之稟或不能齊，是以不能皆有以知其性之所有而全之也。一有聰明睿智，能盡其性者出於其間，則天必命之，以爲億兆之君師，使之治而教之，以復其性。此伏羲、神農、黃帝、堯、舜所以繼天立極，而司徒之職、典樂之官所由設也。三代之隆，其法浸備，然後王宮國都以及閭巷莫不有學。人生八歲，則自王公以下至於庶人之子弟「二」，皆入小學，而教之以灑掃應對進退之節，禮、

樂、射、御、書、數之文。及其十有五年，則自天子之元子衆子，以至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二〕，與凡民之俊秀，皆入大學，而教之以窮理正心、修己治人之道。此又學校之教大小之節所以分也。夫以學校之設其廣如此，教之之術其次第節目之詳又如此，而其所以爲教，則又皆本之人君躬行心得之餘，不待求之民生日用彝倫之外，是以當世之人無不學；其學焉者，無不有以知其性分之所固有、職分之所當爲，而各俛焉以盡其力。此古昔盛時所以治隆於上、俗美於下，而非後世之所能及也。及周之衰，賢聖之君不作，學校之政不修，教化陵夷，風俗頹敗。時則有若孔子之聖，而不得君師之位以行其政教，於是獨取先王之法，誦而傳之，以詔後世。若《曲禮》、《少儀》、《內則》、《弟子職》諸篇，固小學之支流餘裔。而此篇者，則因小學之成功以著大學之明法，外有以極其規模之大，而內有以盡其節目之詳者也。三千之徒，蓋莫不聞其說，而曾氏之傳獨得其宗，於是作爲傳義，以發其意。及孟子沒，而其傳泯焉，則其書雖存，而知者鮮矣。自是以來，俗儒記誦詞章之習，其功倍於小學而無用；異端虛無寂滅之教，其高過於大學而無實。其他權謀術數，一切以就功名之說，與夫百家衆技之流，所以惑世誣民、充塞仁義者，又紛然雜出乎其間，使其君子不幸而不得聞大道之要，其小人不幸而不得蒙至治之澤，晦盲否塞，反覆沈痼，以及五季之衰而壞亂極矣。天運循環，無往不復。宋德隆盛，治教休明，於是河南程氏兩夫子出，而有以接乎孟氏之傳，實始尊信此篇而表章之。既又爲之次其簡編，發其歸趣，然後古者大學教人之法、聖經賢傳之指粲然復明於世。雖以熹之不敏，亦幸私淑而與有聞焉。顧其爲書，猶頗放失，是以忘其固陋，采而輯之。間亦竊附己意，補其闕略，以俟後

之君子。極知僭踰，無所逃罪。然於國家化民成俗之意，學者修己治人之方，則未必無小補云。淳熙己酉二月甲子，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大學章句》卷首，《四書集注》卷首，《古文集成》卷五，《經濟文衡》，後集卷二〇，《黃氏日鈔》卷三五，《四書纂疏》卷首，《四書集編》卷首，《羣書考索》前集卷五，《文獻通考》卷四〇，《大學衍義補》卷七〇，《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七九、學行典卷一〇八，雍正《山東通志》卷三五，《古文淵鑑》卷六一，《宋元學案補遺》卷四八，《南宋文範》卷四八。

〔一〕王公：淳熙本作「天之元子」。

〔二〕「自天子之元子」以下右引作「命貴者之胄子」。

中庸章句序

《中庸》何爲而作也？子思子憂道學之失其傳而作也。蓋自上古聖神繼天立極，而道統之傳有自來矣。其見於經，則「允執厥中」者，堯之所以授舜也。「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者，舜之所以授禹也。堯之一言，至矣盡矣，而舜復益之以三言者，則所以明夫堯之一言必如是而後可庶幾也。蓋嘗論之，心之虛靈知覺，一而已矣。而以爲有人心、道心之異者，則以其或生於形氣之私，或原於性命之正，而所以爲知覺者不同，是以或危殆而不安，或微妙而難見耳。然人莫不有是形，故雖上智不能無人心；亦莫不有是性，故雖下愚不能無道心。二者雜於方寸之間，而不知所以

治之，則危者愈危，微者愈微，而天理之公卒無以勝夫人欲之私矣。精則察夫二者之間而不雜也，一則守其本心之正而不離也。從事於斯，無少間斷，必使道心常爲一身之主而人心每聽命焉，則危者安、微者著而動靜云爲自無過不及之差矣。夫堯、舜、禹，天下之大聖也；以天下相傳，天下之大事也。以天下之大聖，行天下之大事，而其授受之際，丁寧告戒不過如此，則天下之理豈有以加於此哉？自是以來，聖聖相承，若成湯、文、武之爲君，皋陶、伊、傅、周、召之爲臣，既皆以此而接夫道統之傳。若吾夫子，則雖不得其位，而所以繼往聖、開來學，其功反有賢於堯舜者。然當是時，見而知之者，惟顏氏、曾氏之傳得其宗。及曾氏之再傳，而復得夫子之孫子思，則去聖遠而異端起矣。子思懼夫愈久而愈失其真也，於是推本堯舜以來相傳之意，質以平日所聞父師之言，更互演繹，作爲此書，以詔後之學者。蓋其憂之也深，故其言之也切，其慮之也遠，故其說之也詳。其曰天命率性，則道心之謂也；其曰擇善固執，則精一之謂也；其曰君子時中，則執中之謂也。世之相後，千有餘年，而其言之不異，如合符節。歷選前聖之書，所以提挈綱維、開示蘊奧，未有若是其明且盡者也。自是而又再傳，以得孟氏爲能推明是書，以承先聖之統。及其沒，而遂失其傳焉。則吾道之所寄，不越乎言語文字之間，而異端之說日新月盛，以至於老佛之徒出，則彌近理而大亂真矣。然而尚幸此書之不泯，故程夫子兄弟者出，得有所考，以續夫千載不傳之緒；得有所據，以斥夫二家似是之非。蓋子思之功於是爲大，而微程夫子，則亦莫能因其說而得其心也。惜乎其所以爲說者不傳，而凡石氏之所輯錄，僅出於其門人之所記，是以大義雖明而微言未析。至其門人所自爲說，則雖頗詳盡而多所發

明，然倍其師說而淫於老佛者亦有之矣。熹自蚤歲，即嘗受讀而竊疑之，沉潛反復，蓋亦有年。一旦恍然似有以得其要領者，然後乃敢會衆說而折其中。既爲定著《章句》一篇，以俟後之君子，而一二同志復取石氏書，刪其繁亂，名以《輯略》，且記所嘗論辨取舍之意，別爲《或問》，以附其後。然後此書之旨支分節解，脉絡貫通，詳略相因，巨細畢舉。而凡諸說之同異得失，亦得以曲暢旁通而各極其趣。雖於道統之傳不敢妄議，然初學之士或有取焉，則亦庶乎行遠升高之一助云爾。淳熙己酉春三月戊申，新安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中庸章句》卷首，《黃氏日鈔》卷三五，《古文集成》卷五，《古今事文類聚》後集卷二〇，《四書集編》中庸卷首，《四書纂疏》卷首，《文章辨體彙選》卷二八一，《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八三，雍正《山東通志》卷三五，《古文淵鑑》卷六一，《南宋文範》卷四八，《宋元學案補遺》卷四八。

雲龕李公文集序

士君子所以立於斯世者，不難於文而難於實，不難於小而難於大，此愚所以每竊有感於參知政事、隴西文敏李公之文，而病世之所以知公者殊淺也。蓋自我宋之興，百有餘年，累聖相承，專以文治，而其盛極於崇、觀、政、宣之間。一時學士大夫執簡秉筆，爭以文字相高。其所以歌詠泰平、藻飾治具者，雜然並出，如金石互奏，宮徵相宣，未有能優劣之者。而李公以傑出之材雍容其間，發大

詔令，草大牋奏，富瞻雄特，精能華妙，愈出而愈無窮，直將關衆俊之口而奪之氣，斯已奇矣。然使公之所立獨恃此而無其實，或徒規規然務爲小廉曲謹以投世俗之耳目，而其大者無稱焉，則亦何足名於一世而垂無窮哉？而公扈蹕臨安，適遭己酉三月五日之變，當是之時，一旦猝然事出非意，羣公愕眙不知所爲策。公獨挺身赴難，神采毅然，逆折兇渠，喻以大義。退而陰贊宰府，爲所以離貳逆黨、尊復明辟之計者甚悉。是以平賊之功雖由外濟，而高宗皇帝察公之忠，首擢以爲尚書左丞，而又賜之手札，至有「萬衆動色，具臣覲顏」之語。嗚呼！天地之間，理義之實，孰有大於君臣之際者？而公於是乃能竭其股肱之力以有成功，是其所立，豈獨以其文而已哉？然公功成不居，退而老於江海之上，杜門終日，絕口不道前事。雖所以告其子弟者，亦常欲然退託，如有不足之意。是以世之君子鮮或知之，其所可考而必信者，獨賴聖謨神翰炳若日星，是以天下之公論至於久而後定耳。以是觀之，則世之獨以文字知公者，豈非淺哉！頃年，公孫故建康通守誼嘗以公之遺文屬熹爲序，熹以不文，謹謝不敢。今年，通守之弟齊安史君訖又以爲請，且曰：「訖之請非有他，獨願得一言以發明公之大節，使後世之知公者不獨以其文而已爾。」熹於是乃敢拜受其書而三復焉，因竊論其所感者如此，以附篇後。蓋公嘗受學於其世父右史樂靜先生，而樂靜之學又得之高郵孫中丞、眉山蘇承旨，其丁寧付授之意，今略見公所撰《樂靜文集後語》中，有本者固如是也。紹熙元年冬十有一月某日，具位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黃氏日鈔》卷三五，《名臣言行錄》別集下卷一，《宋元學案補遺》卷一。

豐清敏遺事後序

仲尼亟稱於水曰「水哉水哉」，其詞約而旨微矣。而孟子論其所取之意，乃直以「原泉混混，不舍晝夜，盈科而後進，放乎四海」者言之，非其深造默識，有以得乎聖人之心，孰能知其所說之如此？而有志之士欲有爲於此世者，又豈可以不察乎此而先立其本哉？然自聖賢既遠，道學不明，士大夫不知用心於內以立其本，而徒恃其意氣才力之盛以能有爲於世者，蓋亦多矣。彼其見聞之博，詞令之美，論議之肆，節概之高，一時之間，從其外而觀之，豈不誠有以過人者？然探其中而責其實，要其久而待其歸，求其充然有以慰滿於人心而無一瑕之可指者，則什百之中未見其可以一二數也。嗚呼！若禮部尚書縉雲清敏公者，其真所謂有本者歟！觀其平居暇日所以治心養氣而修諸身者，蓋天下之物無足以累其志。是以爲子則孝，爲吏則廉。進而立乎本朝，則上自宗廟以及人主之身，內自禁掖近幸之私而外及乎朝廷卿相之重，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蓋有當時法家拂士所爲低回遷就而詭詞以幸濟者，公獨正色誦言，無少顧避。退未嘗以語乎家，而其計慮之明、諫說之切，所以不諧於時而卒驗於後者，乃反因深文巧詆之筆而後顯。及其出而賦政乎外，退處乎鄉，以至流放轉徙於荒寒寂寞之濱，而遂奄然以沒其世，則其所以處乎巨細顯微之間者，又皆清明純潔而無一毫之歉。是非所謂原泉混混而放乎四海者耶？孔子之歎，孟氏之言，於是而益見其不我欺矣。熹愚不肖，生長窮鄉，聞公之

名而鄉往之久矣，獨恨未能盡得其行事之本末。前年，公之曾孫中散大夫某持節南來，亟往請焉。大夫公乃出是書「二」，而遂以其序見屬。熹不得辭也，因次是說，以附于章貢李公跋語之後。雖於公之懿德馴行、剛毅大節無能有所發明，然使讀公之書而仰高山、行景行者知循其本而用力焉，則亦世道人材之一助，而非獨爲豐氏之私也。大夫公清苦廉直，勤事愛民，屢爲刺史、二千石，入居郎省，皆有顯聞。然多不得久於其官，蓋有公之風烈云。紹熙二年夏四月戊寅朔，朝散郎、直寶文閣、權發遣漳州軍州事朱熹序。《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豐清敏公遺事》卷末，《黃氏日鈔》卷三五，《名臣言行錄》續集卷一，《四明文獻考》卷三一〇頁，《宋元學案》卷一九，雍正《浙江通志》卷二六三，道光《永州府志》卷九下，《愛日精廬藏書志》卷一三，《四明續志》卷一一，《宋元學案補遺》卷五八。

「二」乃：原缺，據宋浙本補。

孫稽仲文集序

蘇臺孫侯稽仲示予以其所爲文曰《谷橋愚稿》者十巨編曰：「予之用力於此深矣，子其爲我評之。」熹不能文，不知所以贊也。然嘗讀稽仲《兵要》之書矣，觀其述作之體，不爲文字之空言，而必要於實用，此其志豈獨求以文鳴於世而已哉？今得此編而讀之，則其律令之嚴、關鍵之密，又若未

能無意於文者。然其不爲空言而必求有以發於物色事情之實，則猶《兵要》也。意翻空而易奇，文徵實而難工，昔之用力於文者，蓋已病之。是以《谷橋》之篇驟而讀之，初若艱深嚴苦而不諧於俚耳。至其合處，則又從容閒暇、流暢發越，若律呂之相和，雌雄之相應。此其用力之淺深，世當有能識之者，不待予言而後信也。至於談經之趣，足以見其文之所以爲本；論事之章，足以見其學之所以爲用，又皆明白磊落，間見層出於其間。嗚呼，是亦富矣！異時有志之士蓋必將有考焉，又不當專以文章利病而言也。紹熙癸丑七月既望，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

武夷圖序

乙卯中秋

武夷君之名，著自漢世，祀以乾魚，不知果何神也。今建寧府崇安縣南二十餘里有山名武夷，相傳即神所宅。峰巒巖壑，秀拔奇偉，清溪九曲，流出其間。兩崖絕壁人迹所不到處，往往有枯查插石罅間，以皮舟船棺柩之屬。柩中遺骸外列陶器，尚皆未壞。頗疑前世道阻未通，川壅未決時，夷落所居，而漢祀者即其君長。蓋亦避世之士，生爲衆所臣服，沒而傳以爲仙也。今山之羣峰最高且正者，猶以大王爲號。半頂有小丘焉，豈即君之居耶？然舊記相傳詭妄不經，不足考信。故有版圖迫迫漶漫，亦難辨識。今冲佑羽人高君文舉始復更定此本，於其鄉僻隱顯之間，爲能有以盡發其秘。且屬隱屏精舍仁智堂主爲題其首，以祛舊傳之惑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黃氏日鈔》卷三五，《方

輿勝覽》卷一一，《古今事文類聚》前集卷一四，《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卷五，《古今游名山記》卷一二，《山堂肆考》卷一七，乾隆《福建通志》卷七〇，《南宋文範》卷四八。

韓文考異序

南安韓文出莆田方氏，近世號爲佳本。予讀之信然，然猶恨其不盡載諸本同異，而多折衷於三本也。原三本之見信，杭、蜀以舊，閣以官，其信之也則宜。然如歐陽公之言，韓文印本初未必誤，多爲校讎者妄改。亦謂如《羅池碑》改「步」爲「涉」，《田氏廟》改「天明」爲「王明」之類耳。觀其自言爲兒童時得蜀本韓文於隨州李氏，計其歲月，當在天禧中年，且其書已故弊脫略，則其摹印之日，與祥符杭本蓋未知其孰先孰後，而嘉祐蜀本又其子孫明矣。然而猶曰「三十年間，聞人有善本者必求而改正之」，則固未嘗必以舊本爲是而悉從之也。至於秘閣官書，則亦民間所獻，掌故令史所抄，而一時館職所校耳。其所傳者，豈真作者之手稿，而是正之者，豈盡劉向、揚雄之倫哉？讀者正當擇其文理意義之善者而從之，不當但以地望形勢爲重輕也。抑韓子之爲文，雖以力去陳言爲務，而又必以文從字順、各識其職爲貴。讀者或未得此權度，則其文理意義正自有未易言者。是以予於此書姑考諸本之同異而兼存之，以待覽者之自擇。區區妄意雖或竊有所疑，而不敢偏有所廢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朱文公校昌黎集》卷首，《黃氏日鈔》卷三五，《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四八一，乾隆《孟

縣志》卷六下。

書韓文考異前

此集今世本多不同，惟近歲南安軍所刊方氏校定本號爲精善。別有《舉正》十卷，論其所以去取之意，又他本之所無也。然其去取以祥符杭本、嘉祐蜀本及李謝所據館閣本爲定，而尤尊館閣本，雖有謬誤，往往曲從，他本雖善，亦棄不錄。至於《舉正》，則又例多而辭寡，覽者或頗不能曉知。故今輒因其書更爲校定，悉考衆本之同異，而一以文勢義理及他書之可驗者決之。苟是矣，則雖民間近出小本不敢違；有所未安，則雖官本、古本、石本不敢信。又各詳著其所以然者，以爲《考異》十卷，庶幾去取之未善者，覽者得以參伍而筆削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黃氏日鈔》卷三五，
《萬卷精華樓藏書記》卷一〇六，
《善本書室藏書志》卷二四。

全宋文卷五六二三

朱

熹

一九六

黃子厚詩序

余年十五六時，與子厚相遇於屏山劉氏之齋館，俱事病翁先生。子厚少余一歲，讀書爲文略相上下，猶或有時從余切磋，以進其所不及。後三四年，余猶故也，而子厚一旦忽踴躍驟進，若不可以尋尺計。出語落筆，輒驚坐人。余固歎其超然不可追逐，而流輩中亦鮮有能及之者。自爾二十餘年，子厚之詩文日益工，琴書日益妙，而余日益昏惰，乃不能及常人。亦且自念其所曠闕又有急於此者，因遂絕意，一以頑鄙自安，固不暇復與子厚度長絜大於文字間矣。既而子厚一再徙家崇安浦城，會聚稍希闊。然每得其詩文筆札，必爲之把玩賞歎，移日不能去手。蓋子厚之文學太史公，其詩學屈、宋、曹、劉而下及於韋應物，視柳子厚，猶以爲雜用今體不好也。其隸古尤得魏晉以前筆意，大抵氣韻豪爽而趣味幽潔，蕭然無一點世俗氣。中年不得志於場屋，遂發憤謝去，杜門讀書，清坐竟日。間輒曳

杖行吟田野間，望山臨水以自適。其於騷詞，能以楚聲古韻爲之節奏，抑揚高下、俛仰疾徐之間，凌厲頓挫，幽眇回鬱，聞者爲之感激慨歎，或至泣下。由是其詩日以高古，遂與世亢，至不復可以示人。或者得之，亦不省其爲何等語也。獨余猶以舊習未忘之故，頗能識其用意深處，蓋未嘗不三復而深悲之，以爲子厚豈真坐此以窮，然亦不意其遂窮以死也。衰莫疾痛，餘日幾何？而交舊零落，無復可與語此者。方將訪其遺稿，櫝而藏之，以爲後世必有能好之者，而一日三山許閔生來訪，袖出子厚手書所爲詩若干篇，別抄又若干篇以示余。其間蓋又有余所未見者，然後益知子厚晚歲之詩其變化開闔、恍惚微妙，又不止余昔日之所知也。爲之執卷流涕而識其後如此。子厚名銖，姓黃氏，世家建之甌寧。中徙潁昌且再世，母孫讀書能文，昆弟皆有異材，而子厚所立卓然，尤足以自表見。顧乃不遇而阨窮以死，是可悲也。許生嘗學詩於子厚，得其戶牖，收拾遺文，其多乃至於此，拳拳綴緝，師死而不忍倍之，是又可嘉也已。慶元己未七月壬子，雲谷老人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黃氏日鈔》卷三五，《文章辨體彙選》卷二九九，光緒《續修浦城縣志》卷三四。

楚辭後語目錄序

右《楚辭後語目錄》，以鼂氏所集錄《續》、《變》二書刊補定著，凡五十二篇。鼂氏之爲此書，固主於辭，而亦不得不兼於義。今因其舊，則其考於辭也宜益精，而擇於義也當益嚴矣。此余之所以

兢兢而不得不致其謹也。蓋屈子者，窮而呼天、疾痛而呼父母之詞也，故今所欲取而使繼之者必其出於幽憂窮蹙、怨慕淒涼之意，乃爲得其餘韻。而宏衍鉅麗之觀，懽愉快適之語，宜不得而與焉。至論其等，則又必以無心而冥會者爲貴。其或有是，則雖遠且賤，猶將汲而進之。一有意於求似，則雖迫真如楊柳，亦不得已而取之耳。若其義，則首篇所著荀卿子之言指意深切，詞調鏗鏘。君人者誠能使人朝夕諷誦，不離於其側，如衛武公之抑戒，則所以入耳而著心者，豈但廣廈細旃、明師勸誦之益而已哉！此固余之所爲眷眷而不能忘者。若《高唐》、《神女》、《李姬》、《洛神》之屬，其詞若不可廢，而皆棄不錄，則以義裁之，而斷其爲禮法之罪人也。《高唐》卒章雖有一「恩萬方，憂國害，開聖賢，輔不逮」之云，亦屠兒之禮佛，倡家之讀《禮》耳，幾何其不爲獻笑之資，而何諷一之有哉！其息夫躬、柳宗元之不棄，則鼂氏已言之矣。至於揚雄，則未有議其罪者。而余獨以爲是其失節亦蔡琰之儔耳。然琰猶知愧而自訟，若雄則反訕前哲以自文，宜又不得與琰比矣。今皆取之，豈不以夫琰之母子無絕道，而於雄則欲因《反騷》而著蘇氏、洪氏之貶詞，以明天下之大戒也？陶翁之詞，鼂氏以爲中和之發，於此不類，特以其爲古賦之流而取之，是也。抑以其自謂晉臣，耻事二姓而言，則其意亦不爲不悲矣。序列於此，又何疑焉？至於終篇特著張夫子、呂與叔之言，蓋又以告夫游藝之及此者，使知學之有本而反求之，則文章有不足爲者矣。其餘微文碎義，又各附見於本篇，此不暇悉著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楚辭後語》卷首，《古今事文類聚》後集卷一二，《羣書考索》續集卷一七，《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八四，道光《安徽通志》卷三五三。

楚詞集註序

右《楚詞集註》八卷，今所校定，其第錄如上。蓋自屈原賦《離騷》而南國宗之，名章繼作，通號《楚辭》，大抵皆祖原意而離騷深遠矣。竊嘗論之，原之爲人，其志行雖或過於中庸而不可以爲法，然皆出於忠君愛國之誠心。原之爲書，其辭旨雖或流於跌宕怪神、怨懟激發而不可以爲訓，然皆生於繾綣惻怛，不能自己之至意。雖其不知學於北方，以求周公、仲尼之道，而獨馳騁於《變風》、《變雅》之末流，以故醇儒莊士或羞稱之，然使世之放臣屏子、怨妻去婦、投淚謳吟於下，而所天者幸而聽之，則於彼此之間天性民彝之善，豈不足以交有所發而增夫三綱五典之重？此予之所以每有味於其言而不敢直以詞人之賦視之也。然自原著此詞，至漢未久而說者已失其趣。如太史公蓋未能免，而劉安、班固、賈逵之書，世復不傳。及隋唐間，爲訓解者尚五六家，又有僧道騫者，能爲楚聲之讀。今亦漫不復存，無以驗其說之得失。而獨東京王逸《章句》與近世洪興祖《補注》並行於世，其於訓詁名物之間，則已詳矣。顧王書之所取舍與其題號離合之間，多可議者，而洪皆不能有所是正。至其大義，則又皆未嘗沉潛反復，嗟歎詠歌，以尋其文詞指意之所出，而遽欲取喻立說，旁引曲證，以強附於其事之已然，是以或以迂滯而遠於性情，或以迫切而害於義理，使原之所爲抑鬱而不得伸於當年者，又晦昧而不見白於後世。予於是益有感焉。疾病呻吟之暇，聊據舊編，粗加櫟括，定爲《集註》。

八卷，庶幾讀者得以見古人於千載之上；而死者可作，又足以知千載之下有知我者，而不恨於來者之不聞也。嗚呼悽矣，是豈易與俗人言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六。又見《楚辭集注》卷首，《黃氏日鈔》卷三五，《方輿勝覽》卷二三，《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五七，《文章辨體彙選》卷二九四，《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八四、經籍典卷四八〇，雍正《湖廣通志》卷一〇一，乾隆《長沙府志》卷三八，乾隆《江陵縣志》卷四四，道光《安徽通志》卷二五三，道光《永州府志》卷九下，同治《餘干縣志》卷一七。

婺源茶院朱氏世譜後序

熹聞之先君子太史吏部府君曰，吾家先世居歙州歙縣之黃墩，舊譜云長春鄉呈坎人。相傳望出吳郡，秋祭率用魚鰲。舊譜云有諱介者，世數不可考矣。又按奉使公《聘遊集》自云系出金陵，蓋唐孝友先生之後。考之《唐書》，孝友先生諱仁軌，自為丹陽朱氏，而居亳州永城，以孝義世被旌賞，一門閥閱相望，而非吳郡之族。奉使公作先吏部詩又云：「迢迢建業水，高臺下鳳凰。鼻祖有故廬，于今草樹荒。」不知何所指也。唐天祐中，陶雅為歙州刺史，初克婺源，乃命吾祖領兵三千戍之，是為制置茶院府君。卒，葬連同，子孫因家焉。生三子，仕南唐，補常侍丞之號，今族譜亦不見。其後亦有散居他郡者。已上竝見吏部所錄蘆村府君作《歙溪府君詩序》。熹按，今連同別有朱氏，舊不通譜。近年乃有自言為茶院昆弟之後者，猶有南唐補牒，亦當時鎮戍將校也，蓋其是非不可考矣。先吏部於茶院為八世孫，宣和中始官建之政和，而葬承事府

君於其邑，遂爲建人。於今六十年，而熹抱孫焉，則居閩五世矣。淳熙丙申，熹還故里，將展連同之墓，則與方夫人、十五公、馮夫人之墓皆已失之。因亟詢訪，得連同兆域所在，乃率族人言於有司而後得之，其文據藏於家，副在族弟。然而三墓者，則遂不可復見。癸卯五月辛卯，因閱舊譜，感世次之易遠，骨肉之易疎，而墳墓之不易保也，乃更爲序次，定爲《婺源茶院朱氏世譜》，而并書其後如此。仍錄一通，以示族人。十一世以下，來者未艾，徽建二族自今每歲當以新收名數更相告語而附益之，庶千里之外，兩書如一，傳之永遠，有以不忘宗族之誼。至於蘆村府君，其墓益遠，居故里者尤當以時相率展省。更力求訪三墓所在而表識之，以塞子孫之責。而熹之曾大父王橋府君無他子，其墓在故里者，恃有薄田於其下，得以奉守不廢。當質諸有司，以爲祭田，使後之子孫雖貧無得鬻云。九世孫宣教郎、直徽猷閣、主管台州崇道觀熹序。《新安文獻志》卷一八。又見弘治《徽州府志》卷一一，《紫陽朱氏建安譜》上，《古今圖書集成》氏族典卷七六，雍正《江南通志》卷三四，乾隆《歙縣志》卷一六，《朱子年譜》後外紀卷一，《篁墩程朱闕里志》卷八，《涇川足徵錄》序，道光《休寧縣志》卷二〇，道光《安徽通志》卷三一。

胡氏族譜叙

自宗子法廢，而族無統。唐人重世族，故譜牒家有之。唐以後不能然，苟非世之富貴多文儒，族

氏派系往往湮淪而莫考矣。胡氏之先，自周武王封舜後胡公滿於陳，子孫以謚爲姓。歷漢文恭廣公以迄晉關内侯質公，爲立譜之鼻祖，相傳二十五世。中間序昭穆，別疏戚，因流溯源，由本達枝，作譜以傳，庶幾不忘本也。胡氏子孫繼此能自振於時，則斯譜之傳愈久愈光，由一世以及千萬世，莫可量也。《古今圖書集成》氏族典卷八六。又見民國《文安縣志》卷九。

王氏族譜序

譜牒之系大矣哉！自公卿大夫以及庶人，必有譜牒。夫譜牒有二：一曰文獻，則詳其本傳、誥、表、銘、狀、祭祀之類；一曰世系，則別其親疏、尊卑、嫡庶、繼統之分。非世系無以承其源流，非文獻無以考其出處。述祖宗之既往，啓後人之將來，豈不本于是歟？愚按：王世出自周靈王太子晉之後，而子孫家居於伊洛琅琊，有由來矣。其先晉代名流，海內冠冕尚矣。及我皇宋進賢圖治，衣冠藹然，若閩中之大理唐卿公，御史回公，給事季明公，忤權奸，阻和議，咸有以緝熙光烈。於是訪其遺編，采其聞見，而爲之哀次發揮，使宗牒得以徵乎文獻之盛，明乎世系之遙，詳審脉絡貫通而爲百世不易之法。子姓遵而守之，則可以修身正家；擴而充之，則可以事君治人，然後儒學之相傳，宦世之相望，皆所以重倫紀，厚風俗，非他人所能及也。茲唐卿公冢子世長授熹以牒，觀之反復，僭書是譜，以冠乎篇端，將勉後賢云。乾隆《仙游縣志》卷四八，民國十九年刊本。

禮 序〔二〕

《禮》儀三百，威儀三千，皆出於性，非僞貌飾情也。鄙夫野人卒然加敬，逡巡遜却而不敢受，三尺童子拱而趨市，暴夫悍卒莫敢狎焉。彼非素有於教與邀譽於人而然也，蓋其所有於性，物感而出者如此。故天尊地卑，禮固立矣；類聚羣分，禮固行矣。人者，位乎天地之間，立乎萬物之上，天地與吾同體，萬物與吾同氣，尊卑分類，不設而彰。聖人循此，制爲冠、昏、喪、祭、朝、聘、射、饗之禮，以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義。其形而下者，具於飲食器服之用；其形而上者，極於無聲無臭之微；衆人勉之，賢人行之，聖人由之。故所以行其身與其家與其國與其天下，禮治則治，禮亂則亂，禮存則存，禮亡則亡。上自古始，下逮五季，質文不同，罔不由是。然而世有損益，惟周爲備。是以夫子嘗曰：「郁郁乎文哉！吾從周。」逮其弊也，忠義之薄，情文之繁，林放有禮本之問，而孔子欲先進之從，蓋所以矯正反弊也。然豈禮之過哉？爲禮者之過也。秦氏焚滅典籍，三代禮文大壞。漢興購書，《禮記》四十九篇雜出諸儒傳記，不能悉得聖人之旨。考其文義，時有牴牾。然而其文繁，其義博。學者觀之，如適大通之肆，珠珍器帛隨其所取；如游阿房之宮，千門萬戶隨其所入；博而約之，亦可以弗畔。蓋其說也，粗在應對進退之間，而精在道德性命之要，始於童幼之習，而終於聖人之歸。惟達於道者，然後能知其言；能知其言，然後能得於禮。然則禮之所以爲禮，

其則不遠矣。昔者顏子之所從事，不出乎視聽言動之間，而《鄉黨》之記孔子，多在於動容周旋之際，此學者所當致疑以思，致思以達也。《性理群書句解》卷五，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二〕此篇元譚善心編《二程文集》收作程頤遺文，今據《性理群書句解》，姑繫于朱熹。

易 序〔二〕

《易》之爲書，卦爻彖象之義備，而天地萬物之情見。聖人之憂天下來世，其至矣。先天下而開其物，後天下而成其務。是故極其數以定天下之象，著其象以定天下之吉凶。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皆所以順性命之理，盡變化之道也。散之在理，則有萬殊；統之在道，則無二致。所以「《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太極者道也，兩儀者陰陽也。陰陽，一道也。太極，無極也。萬物之生，負陰而抱陽，莫不有太極，莫不有兩儀，絪縕交感，變化不窮。形一受其生，神一發其智，情僞出焉，萬緒起焉。《易》，所以定吉凶而生大業。故易者陰陽之道也，卦者陰陽之物也，爻者陰陽之動也。卦雖不同，所同者奇耦；爻雖不同，所同者九六。是以六十四卦爲其體，三百八十四爻互爲其用。遠在六合之外，近在一身之中，暫於瞬息，微於動靜，莫不有卦之象焉，莫不有爻之義焉。至哉《易》乎！其道至大而無不包，其用至神而無不存。時固未始有一，而卦亦未始有定象；事固未始有窮，而爻亦

未始有定位。以一時而索卦，則拘於無變，非《易》也。以一事而明爻，則窒而不通，非《易》也。知所謂卦爻象象之義，而不知有卦爻象象之用，亦非《易》也。故得之於精神之運、心術之動，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然後可以謂之知《易》也。雖然，《易》之有卦，《易》之已形者也；卦之有爻，卦之已見者也。已形已見者可以言知，未形未見者不可以名求。則所謂《易》者，果何如哉？此學者所當知也。《別本周易本義》卷首，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性理群書句解》卷五，雍正《山東通志》卷三五。

〔二〕此篇元譚善心編《二程文集》收爲程頤遺文，據《別本周易本義》、《性理群書句解》，姑繫于朱熹。

黃氏譜序〔一〕

予嘗仰觀乾象，北辰爲中天之樞，而三恒九曜旋繞歸向，譬猶君之尊而無敢不拱焉。俯察地理，崑維爲華夏之鎮，而五嶽八表逶迤顧盼，譬猶祖之親而無敢不依焉。此君親一理，忠孝一道，忘之者謂之逆，遺之者謂之棄，慢之者謂之褻。無將之戒，莫大于不忠；五刑之屬，莫大于不孝。爲人臣所當鞠躬盡瘁，爲人後所當慎終追遠，不可一毫或忽也。今閱黃氏譜牒，上溯姓原之始，下逮繼世之宗，明昭穆以尚祖也，繫所生以尚嫡也，序長幼以尚齒，列贊像以尚思也。非大忠大孝者，而能之

乎！噫！世之去祖未遠，問其自而懵然者，愧於黃氏多矣！龍圖閣待制新安朱熹拜撰。《黃氏宗譜》卷首，江西都昌縣北山鄉塘湖黃家保存本。又見民國二十九年本《鄭氏大宗譜》卷首，民國十七年本《太常周氏宗譜》卷首。

〔二〕此序《鄭氏大宗譜》作《重修滎陽鄭氏世譜原序》，《朱熹佚文輯考》斷爲僞作，其根據是文末結銜爲「龍圖閣待制學士兼宣謨閣說書正籍翰林典入宣史館新安朱熹拜書」，而「朱熹生平無任龍圖閣待制學士、宣謨閣說書等事」。然朱熹爲大家名人，其仕歷隨手翻檢即得，作僞者爲何在此留下破綻？反令人生疑。又該文爲三家譜牒所載，僅個別文句小有不同。或朱熹真有此文，只是被修譜者偷樑換柱，移花接木，冠於譜首以自重？今莫能明，仍錄於此俟考。

詩序辨說序

《詩序》之作，說者不同，或以爲孔子，或以爲子夏，或以爲國史，皆無明文可考。唯《後漢書·儒林傳》以爲衛宏作《毛詩序》，今傳於世，則序乃宏作明矣。然鄭氏又以爲諸序本自合爲一編，毛公始分以實諸篇之首，則是毛公之前，其傳已久，宏特增廣而潤色之耳。故近世諸儒多以序之首句爲毛公所分，而其下推說云云者爲後人所益，理或有之。但今考其首句，則已有不得詩人之本意而肆爲妄說者矣，況沿襲云云之誤哉。然計其初，猶必自謂出於臆度之私，非經本文，故且自爲一編，別附

經後。又以尚有齊、魯、韓氏之說並傳於世，故讀者亦有以知其出於後人之手，不盡信也。及至毛公引以入經，乃不綴篇後而超冠篇端，不爲注文而直作經字，不爲疑辭而遂爲決辭，其後三家之傳又絕，而毛說孤行，則其牴牾之迹無復可見。故此序者遂若詩人先所命題，而詩文反爲因序以作。於是讀者轉相尊信，無敢擬議。至於有所不通，則必爲之委曲遷就，穿鑿而附合之，寧使經之本文繚戾破碎，不成文理，而終不忍明以小序爲出於漢儒也。愚之病此久矣，然猶以其所從來也遠，其間容或真有傳授證驗而不可廢者，故既頗采以附傳中，而復并爲一編，以還其舊，因以論其得失云。《詩序辨說》卷首，學津討原本。又見《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五，《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一四一。

南豐先生年譜序

紹興二十三年

南豐先生者，諱鞏，字子固，姓曾氏，南豐人。丹陽朱熹曰，予讀曾氏書，未嘗不掩卷廢書而嘆，何世之知公淺也！蓋公之文高矣，自孟、韓子以來〔二〕，作者之盛，未有至於斯。夫其所以重於世者，豈苟而云哉！然世或徒以是知之，故知之淺也。知之淺，則於公之事論之猶不能無所牴牾，而況於公之所以爲書者，宜其未有以知之也。然則世之自以知公者，非淺而妄與？其可嘆也已。公書或頗有歲月，參以史氏記及其他書舊聞次之，著于篇。《隱居通議》卷一四。又見《元豐類稿》卷首，《密齋筆記》卷三，乾隆《建昌府志》卷七一，同治《南豐縣志》卷三五，《曾文定公年譜》卷一。

〔二〕子：原缺，據《元豐類稿》補。

南豐先生年譜後序

紹興二十三年

丹陽朱熹曰，世有著書稱公文章者，予謂庶幾知公。求而讀之，湫然卑鄙，知公者不爲是言也。然則世之自以知公者何如哉？豈非徒以其名歟？予之說於是信矣。其說又以謂公爲史官，薦邢恕、陳無己爲《英錄》檢討，而二子者受學焉，綜其實不然。蓋熙寧初詔開實錄院，論次英宗時事，以公與檢討，一月免。豈公於是時而能有以薦士哉？其不然一也。恕治平四年始登進士第，元豐中用公薦，爲史館檢討，與修《五朝國史》，其事見於《實錄》矣。爲實錄院檢討而與修《英錄》於熙寧之初，則未有考焉，其不然二也。師道見公於江淮之間而受教焉〔二〕，然竟公時爲布衣，元祐中乃用薦起家，爲郡文學。是公於史館猶不得以薦之，況熙寧時，豈有檢討事哉！其不然三也。一事而不然者三，則公所以教恕者，其在元豐史館之時乎？未可知也。此予所謂牴牾者。斯人爲世所重，又自以知公，故予不得不考其實而辨其不然者。其書世或頗有，以故不論著其非是者焉〔三〕。《隱居通議》卷一四。又見《元豐類稿》卷首，乾隆《建昌府志》卷七六，同治《南豐縣志》卷三五，《曾文定公年譜》卷一。

〔二〕淮：《元豐類稿》作「漢」。

〔三〕非是：右引作「是非」。

陰符經考異序 淳熙二年

《陰符經》三百言，李筌得於石室中，云寇謙之所藏，出於黃帝。河南邵氏以爲戰國時書，程子以爲非商末則周末。世數久遠，不得而詳知。以文字氣象言之，必非古書，然非深于道者不能作也。大要以至無爲宗，以天地文理爲數，謂天下之故皆自無而生有，人能自有以返無，則宇宙在手矣。筌之言曰，百言演道，百言演法，百言演術。道者神仙抱一，法者富國安民，術者強兵戰勝，而不知其不相離也，一句一義，三者未嘗不備。道者得其道，法者得其法，術者得其術，三之則悖矣。或曰，此書即筌之所爲也。得於石室者，僞也。其詞支而晦，故人各得以其所見爲說耳。筌本非深于道者也，是果然歟？吾不得而知也。吾恐人見其支而不見其一也，見其晦而不見其明也，吾亦不得而知也。是果然也，則此書爲郢書，吾說爲燕說矣。淳熙乙未長至日序。《陰符經考異》卷首，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萬卷精華樓藏書記》卷一〇二。

黃氏家譜序 淳熙六年〔二〕

上缺而□□□在以振□□□遺□□□黃氏譜□□□補其□□□序云下缺居于都

昌者半。□亦嘗考之，宋南渡之先，散處別業而居于都昌者多矣，特未盡離祖宅耳。有云：「大族之下，有富有貧，勢使然也。擇業之後，有貴有賤，理使然也。」然是四者，皆自外至者也。由祖宗睦族之義而觀之，則舉不當以是論。奈何人情風俗日流于薄，一族之內，其或有室潤而仕顯者，則萌欽附慕麗之心，語于人則曰：「吾與某尚爾同高而曾也」，未必果親也。其或有犁耕而負販者，則懷鄙薄厭棄之心，語于人則曰：「吾與某久矣無服屬焉」，而未必果疏也。吁！胡不法大賢君子之度量乎？昔范文正公位躋參政，悉以俸賜均與族人，語其諸子曰：「吾吳中宗族甚衆，于吾固有親疏，然以吾祖宗視之，則均是子孫，固無親疏也。苟祖宗之意無親疏，則饑寒者吾安得不恤也？若可能及者，謂今日是祖宗之德也，非己之所能及也。由祖宗積德百餘年而始發于吾，得至大官，若獨享富貴而不恤宗族，異日何以見祖宗于地下，今何顏入家廟乎？」由此觀之，則凡宗族之間有富有貴，皆吾祖宗積德之由，而自務其能哉！今之宗族，欲望其如文正公均俸賜，抑亦鮮矣。倘能不以富貴貧賤異其心，而盡其恭敬親睦之義，則亦庶幾矣。予今守南康，講道白鹿書院，門友黃商伯持其家譜徵予序，僅以世之宗族富貴貧賤而子孫能不墜其先業，如范文正公之訓，書于商伯家譜之右以自警。朱熹序。宋淳熙己亥。《黃氏宗譜》卷首，江西都昌縣北山鄉塘湖黃家保存本。

〔二〕此序可疑，姑錄以俟考。

楚辭辯證後序

慶元五年三月

余既集王、洪《騷注》，顧其訓詁文義之外猶有不可不知者。然慮文字之太繁，覽者或沒溺而失其要也，別記于後，以備參考。慶元己未三月戊辰。《楚辭辯證》卷首，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群書會元截江網》卷三三。

紫巖周氏譜序

慶元二年

至始遷祖諱靖，字天錫，世居祥符。扈蹕南渡，爲國子正錄，居杭，遷于諸暨。《定鄉小識》卷一三。

濟南辛氏宗圖舊序

稼軒辛公其來，出濟南中州，歷諸顯任，以安撫甸宣王命，即得大觀山水，察風土之異齊。知土沃風淳，山水之勝，舉無若西江信州者，遂愛而退居信之上饒。以燼變，移構鉛山期思瓜山之下，繼

而作室，而別立臺榭椽屋于丘壑可嘉之處，以優士之能共論斯道者。熹始得以遇公于慶元戊午〔二〕，公復起就職，來主建寧武夷冲祐觀，益相親切，庚申之春，同游武夷山中。舟行，循其水曲，隨遇佳景，則棹停賦賞，而論及水之源流。愚謂：「水惟源斯深，故其流長。人之世系，亦猶是也。但世久傳泯，則有莫知所出，真如水之流演分支，則亦莫知所自者矣。況其源流逾遠，潢潦轉相溷投，而概謂之同源，又何能分別乎？」于是辛公乃感激云：「吾亦嘗爲此懼，竊製宗圖，以詔誥後人，使其知由百世之下而至百世之上，觀統系，同異有辨，疏戚有考，承傳久遠，以叙尊卑。則庶乎宗支不淆，抑或可以言敦睦之義。且令其居相隔絕、心相念慕者有所持循，得以溯流尋源，而無迷謬也。」熹因問，而知其有密州、京師、福州、萊州、東京、東平之多族，而族類之衆，尤多古之聞人。然究其初，悉皆有辛氏之裔，其實一本矣。而宗圖之製，所以不忘乎本末，由以理制之善者也。是以推原與遇之迹。詳述與論之旨，欲其并書諸圖，以少識愚與善之意云。時宋慶元庚申二月戊午，新安朱熹題。《鉛山辛氏宗譜》卷首，民國重刊本。

〔二〕遇：原作「御」，據文末「與遇之迹」改。

濟南辛氏宗譜原序

今之修譜者衆矣，推其意，不過夸示祖宗之富貴，矜言氏族之強大已耳，而所以修譜之深意，則茫乎其不可問矣。蓋修譜之意，所以序昭穆、明長幼、分士庶、別親疏，以維持家道也。而今之修譜者則曰：吾太祖爲某氏之官，某朝之相，而後之子孫亦與有榮施焉。凡我同姓之人，莫不依附我之氏族，而得以步其光寵。于是乎親疏無以明，士庶無以分，長幼無以別，昭穆無以序，而修譜之義安在哉？若盛族則不然，自太祖以及始祖，以及所自出之祖，莫不在左昭右穆之中，以爲之序。死者之昭穆既不紊，生者之序齒亦不亂，觀禮者于此，不藹然有孝子仁人之思哉？是誠所謂善于報本，善于追遠者也。但是譜之修，數有百餘年，而子孫繁盛，世裔綿遠，又恐昭穆之或漸失序也。今于是月纂修宗譜，而問序于予，予亦不揣固陋，而謬爲之序。《鉛山辛氏宗譜》卷首，民國重刊本。

跋朱給事奏劄

伏讀給事中朱公奏劄，共惟前輩學問醇明，故所以告其君者知所先後如此。而忠誠懇至溢於文辭筆札之間者，又可以見其充養之厚云。隆興元年正月既望，新安朱熹謹書。

後二十八年，再得披玩，因觀舊題，歎前脩之益遠，悼吾年之不留，復記其後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五〇。

跋陳了翁與兄書

章氏議却不成，農師極倦倦，亦不敢就。自到官，尤覺中饋不可無人，而瑞奴等零丁，益可憐，不免議同年周戶曹之妹。鍰。其家清貧，其人年長。貧則不驕，長則諳事。爲瑞奴等之慮，只欲如此。書尾又云：周氏雖貧，然舉家好善，故就之，男女可無慮。

予嘗讀陳忠肅公之文，觀其述己之志、稱人之善，未嘗不推而決諸義利取舍之間，於是知公之所由常胸中浩然，前定不疚者，其所自得蓋有在也。孟子曰：「欲知舜與跖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耳。」又曰：「生亦我所欲，義亦我所欲，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也。」陳公之學蓋得諸此。惟其察而精之也入毫芒，是以擴而充之也塞宇宙。善觀此帖者，亦足以識其幾矣。帖藏邯鄲賈元放家，元放文學議論有餘，又通當世之務，而砥礪廉隅，不爲苟合，其亦深有得於斯歟。隆興甲申十月九日，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三五，《宋陳忠肅公言行錄》卷七。

跋胡文定公詩

手握乾坤殺活機，縱橫施設在臨時。滿堂兔馬非龍象，大用堂堂總不知。踏遍江南春寺苔，野雲蹤跡去還來。如今宴坐孤峰頂，無法可傳心自灰。祝融峰似在城天〔二〕，萬古江山在目前。須信死心元不死，夜來明月又重圓。明公從小便超群，佳句流傳繼碧雲。聞道別來諸念息，定將何法退魔軍？十年音信斷鴻鱗，夢想雲居頂上人。香飯可能長自飽？也應分濟百千身。

右胡文定公答僧五詩，公子侍郎所書以授墳僧妙觀，而妙觀之所摹刻也。儒釋之間，蓋有所謂毫釐之差者。讀之者能辨之，則庶乎知言矣。乾道乙酉十一月庚午，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二〕在城天：《記疑》云疑有誤。

跋張敬夫所書城南書院詩

久聞敬夫城南景物之勝，常恨未得往遊其間。今讀此詩，便覺風篁水月去人不遠。然敬夫道學之懿，爲世醇儒，今乃欲以筆札之工追蹤前作，豈其戲耶？不然，則敬夫之豪放奔逸與西臺之溫厚靚深，其得失之算，必有能辨之者。朱仲晦父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方輿勝覽》卷二三，《南宋文範》卷六〇。

跋胡五峰詩

幽人偏愛青山好，爲是青山青不老。山中出雲雨太虛〔二〕，一洗塵埃山更好。

右衡山胡子詩也。初，紹興庚辰，熹卧病山間，親友仕於朝者以書見招，熹戲以兩詩代書報之曰：「先生去上芸香閣，時籍溪先生除正字，赴館供職。閣老新峨豸角冠。劉共父自秘書丞除察官。留取幽人卧空谷，一川風月要人看。」一章「甕牖前頭列畫屏，晚來相對靜儀刑。浮雲一任閑舒卷，萬古青山只麼青。」二章或傳以語胡子，子謂其學者張欽夫曰：「吾未識此人，然觀此詩，知其庶幾能有進矣。特其言有體而無用，故吾爲是詩以箴警之，庶其聞之而有發也。」明年，胡子卒。又四年，熹始見欽

夫而後獲聞之，恨不及見胡子而卒請其目也。因叙其本末而書之于策，以無忘胡子之意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方輿勝覽》卷一一，《濂洛風雅》卷五，《兩宋名賢小集》卷一五五。

〔二〕雨：原作「兩」，據宋閩、浙本改。

跋張魏公爲了賢書佛號

世之學士大夫措身利害之塗，馳驚而不反，是以生死窮達之際，每有愧於山林之士。觀丞相魏公所以慨然於賢老者，則可見矣。嗚呼！服儒衣服，學聖人之道，誠能一以義理存心而無惑於利害之際，則其所立當如何哉！乾道丁亥冬十有二月九日，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跋方伯謨家藏胡文定公帖

兒曹外甥輩比過治宇，在寅爲同年，宜盡切磋之義；在宏宜提耳誨導之；在范甥宜勉進其所未聞者。而一一以重言題品褒借之，豈所望也！昔事定夫先生，未嘗以言色相假。後與民瞻、叔夏遊，苟有過在安國，則二公必面折之，不令貳其過。在二公，即安國亦正色規之，不但已也。

數十年來，俗習頹靡，此風日以替矣。安老器識過人，當今之望，津途軌則當以往哲自期，庶幾此風之復見也。邸報十五卷并五月分者并以歸納。乾菌承貺示，珍感珍感！安國再拜。

去夏所借報中，有言呂舜徒章者，或見之，望更借示。自五月以來新報，能一一借及，幸。呂公諸子聞自衡陽過江西，不知今何在？或知信喻及。鄉里得近信否？所奏前章及第二義不以示他人，恐知。安國又上。

朋友之交，責善所以盡吾誠，取善所以益吾德，非以相爲賜也，然各盡其道而無所苟焉，則麗澤之益，自有不能已者。方生士繇出示所藏胡文定公與其外大父尚書呂公手帖，讀之使人凜然起敬，若嚴師畏友之在其左右前後也。嗚呼！是數君子者，其可謂盡朋友之道而無所苟矣。其卓然有以自立於當年而遺風餘烈可傳於世者，豈徒然哉！三復歎息，因敬書其後，以致區區尊仰之意云。乾道壬辰十二月二十四日，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一〇，《永樂大典》卷一二〇一六，《古今圖書集成》交誼典卷一三。

全宋文卷五六二四

朱 熹 一九七

跋劉平甫家藏胡文定公帖

彥修必已奉太夫人赴溫陵，此郡樂國也，便於養親，同增歡慰。臨川密邇鄉邦，音問易達。彥冲退然自守，深可嘉尚。德門積善久矣，如昆仲出則奮其才力，建立事功；居者進脩術業，養成德器，乃邦國之光。凡在鄉鄰，亦預榮焉。衰老覩此盛事，不勝欽歎！安國又啓。

安國再啓：湖湘旱饑之後，民間窘迫而供饋頻繁，江西諒亦爾。然教令既孚，吏民信服，不晚必有除擢矣。寅在桐江，幸亦粗遣。然歸養之意甚濃，謾恐知之。憲姪比蒙恩命，皆昆仲平日獎提之所及也。感佩之意，言不能喻。安國再啓。

伯達孫今已長成，莫須早晚令隨貢元伯伯習知禮義？若一向不讀書，恐不便也。與族兄書其略如此。

屏山劉珏平甫藏胡文定公帖一卷，前兩紙胡公與平甫伯父秘閣君，蓋公之辭而其子祠部君筆也。時秘閣守臨川，兄侍郎公守溫陵，弟屏山先生稱疾不仕。胡公之子侍郎守桐江，兄子籍溪先生以布衣特起，典教鄉郡，書辭蓋徧及之。後一紙胡公與其族兄書，實公手筆，平甫購得之。所稱范甥者，即平甫外舅太史公也。胡公正大方嚴，動有法教。讀此者，視其所褒可以知勸，視其所戒可以知懼。平甫能葆藏之，其志亦可知矣。乾道癸巳三月乙酉〔一〕，新安朱熹觀於劉氏山館之復齋，因敬書其後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劉氏傳忠錄》續編卷四。

〔二〕三：宋閩本作「二」。

書屏山先生文集後

《屏山先生文集》二十卷，先生嗣子珏所編次，已定，可繕寫。先生啓手足時，珏年甚幼，以故平生遺文多所散逸。後十餘年，始復訪求，以補家書之缺，則皆傳寫失真，同異參錯而不可讀矣。於是反復讎訂，又十餘年，然後此二十卷者始克成書，無大譌謬。熹以門牆灑掃之舊，幸獲與討論焉。竊以爲先生文辭之偉固足以驚一世之耳目，然其精微之學，靜退之風形於文墨，有足以發蒙蔽而銷鄙吝之萌者，尤覽者所宜盡心也。因書其後〔一〕，以告後之君子云。乾道癸巳七月庚戌，門人朱熹謹

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屏山集》卷末，《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一一，《愛日精廬藏書志》卷三一，《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三。

〔二〕後：原作「故」，據宋閩、浙本改。

跋張敬夫爲石子重作傳心閣銘

熹既爲尤溪大夫石子重記其修學之事，又爲作此五銘焉。時子重方爲藏書之閣於講堂之東，中實周、程三君子像，旁列書史之櫃，而使問名於熹。請以「傳心」榜之，而子重遂并以其銘見屬。熹愚不敏，不敢專也。且惟子重之爲是閣，蓋非學校經常之則，非得知道而健於文者，不能有所發明也，則轉以屬諸廣漢張君敬夫，而私記其說如此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嘉靖《尤溪縣志》卷二，成化《新昌縣志》卷九，萬曆《新昌縣志》卷七，《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五六，乾隆《延平府志》卷四一，《南溪書院志》卷三，民國《尤溪縣志》卷三，民國《新昌縣志》卷一六。

跋古今家祭禮〔二〕

右《古今家祭禮》，熹所纂次，凡十有六篇。蓋人之生無不本乎祖者，故報本反始之心，凡有血

氣者之所不能無也。古之聖王因其所不能無者制爲典禮，所以致其精誠〔三〕，篤其恩愛，有義有數，本末詳焉。遭秦滅學，《禮》最先壞。由漢以來，諸儒繼出，稍稍綴緝，僅存一二。以古今異便，風俗不同，雖有崇儒重道之君，知經好學之士，亦不得盡由古禮，以復于三代之盛。其因時述作，隨事討論，以爲一國一家之制者，固未必皆得先王義起之意。然其存于今者，亦無幾矣。惜其散脫殘落，將遂泯沒于無聞，因竊蒐輯叙次，合爲一編〔三〕，以便觀覽，庶其可傳於後。然皆無雜本可參校，往往闕誤，不可曉知。雖《通典》、《唐書》，博士官舊藏版本亦不足據，則他固可知已。諸家之書，如荀氏、徐暢、孟馮翊、周元陽、孟詵、徐潤、孫日周等儀，有錄而未見者尚多有之。有能采集附益，并得善本通校而廣傳之，庶幾見聞有所興起，相與損益折衷，共成禮俗，于以上助聖朝敦化導民之意，顧不美哉！淳熙元年五月戊戌，新安朱熹謹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羣書考索》別集卷一四，《南宋文範》卷六〇。

〔一〕禮：淳熙本作「儀」。

〔二〕誠：原作「神」，據右引及宋閩、浙本改。

〔三〕編：原作「篇」，據右引改。

書近思錄後

淳熙乙未之夏，東萊呂伯恭來自東陽，過予寒泉精舍，留止旬日。相與讀周子、程子、張子之書，歎其廣大閎博，若無津涯，而懼夫初學者不知所入也，因共掇取其關於大體而切於日用者以爲此編。總六百一十二條，分十四卷。蓋凡學者所以求端用力、處己治人之要，與夫辨異端、觀聖賢之大概，皆粗見其梗概。以爲窮鄉晚進有志於學而無明師良友以先後之者，誠得此而玩心焉，亦足以得其門而入矣。如此然後求諸四君子之全書，沉潛反復，優柔厭飫，以致其博而反諸約焉，則其宗廟之美、百官之富庶乎其有以盡得之。若憚煩勞、安簡便，以爲取足於此而可，則非今日所以纂集此書之意也。五月五日，朱熹謹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近思錄》卷首，《性理群書句解》卷八，《呂東萊正學編》卷一，《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一一一，道光《永州府志》卷九下，《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九。

跋通鑑紀事本末

古史之體可見者，《書》、《春秋》而已。《春秋》編年通紀，以見事之先後，《書》則每事別記，以具事之首尾。意者當時史官既以編年紀事，至於事之大者，則又采合而別記之。若二典所記，上下

百有餘年，而《武成》、《金縢》諸篇，其所紀載或更數月，或歷數年，其間豈無異事？蓋必已具於編年之史而今不復見矣。故左氏於《春秋》既依經以作傳，復爲《國語》二十餘篇，國別事殊，或越數十年而遂其事，蓋亦近《書》體以相錯綜云爾。然自漢以來，爲史者一用太史公紀傳之法，此意固不復講。至司馬溫公受詔纂述《資治通鑑》，然後千三百六十二年之事編年繫日，如指諸掌。雖託始於三晉之侯，而追本其原，起於智伯，上系《左氏》之卒章，實相受授。偉哉書乎！自漢以來，未始有也。然一事之首尾或散出於數十百年之間，不相綴屬，讀者病之。今建安袁君機仲乃以暇日作爲此書，以便學者。其部居門目、始終離合之間，又皆曲有微意，於以錯綜溫公之書，其亦《國語》之流矣。或乃病其於古無初而區別之外無發明者，顧第弗深考耳。機仲以摹本見寄，熹始得而讀之，爲之撫卷太息，因記其後如此，以曉觀者。淳熙二年秋七月甲寅，新安朱熹書于雲谷之晦庵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二〇，《南宋文範》卷六〇。

書和靜先生遺墨後

和靜尹公先生遺墨一卷，皆先生晚歲片紙手書聖賢所示治氣養心之要，粘之屋壁，以自警戒者。其家緝而藏之，今陽夏趙侯刻實臨川郡齋，摹本見寄。熹竊惟念前賢進修不倦，死而後已，其心炯炯，猶若可識。而趙侯所以摹刻之意，又非取其字畫之工，以供好事者之傳玩而已。捧讀終篇，恍然

自失，因敢識其後以自詔云。淳熙丙申三月丁巳，新安朱熹敬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字學典卷七九，乾隆《河南府志》卷八〇，乾隆《重修洛陽縣志》卷一三，《宋元學案補遺》卷二七。

跋張公予竹溪詩

婺源雖巖邑，而故多文士，竹溪丈人張公予其一也。好爲歌詩，精麗宏偉。至其得意，往往亦造於閑澹。其大篇短韻，又皆各得其體。晚歲屏居山田水竹之間，專用詩酒自娛，以忘其老。所與游多一時名勝，類皆退讓推伏，樂稱道之。觀呂侍郎諸公所題文編可見矣。淳熙丙申，予自建安歸故里，公予之子珍卿持以見示，因得三反咏嘆。究觀製作之意，信乎其如諸公所稱不誣也。然予聞公予天資孝友絕人，其篤於兄弟之愛，至犯患難、取禍辱而不悔，有古篤行君子所難能者。諸公乃徒盛稱其詩而曾不及此，予不能識其說也。因竊記編之後以示鄉人，使知公予之所以自見於世者，不但其詩而已，蓋於名教庶亦深有補云。五月既望，邑子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新安文獻志》卷六五，《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九九，《南宋文範》卷六〇。

跋劉元城言行錄

元祐諫議大夫元城劉公安世字器之「二」，受學於司馬文正公，得「不妄語」之一言，拳拳服膺，終身不失。故其進而議於朝者無隱情，退而語於家者無愧詞。今其存而見於文字若此數書者，凜然其與秋霜夏日相高也。熹之外舅劉聘君少嘗見公睢陽間，爲熹言其所見聞，與是數書略同而時有少異，惜當時不能盡記其說。且其俯仰抑揚之際，公之聲容猶恍若相接焉，而今亦不可復得矣。嗚呼！歲月如流，前輩既不可見，而其流風餘韻日遠日忘又已如此，可勝嘆哉！《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二〇。

「二」淳熙本「公」下有「名」字。

記大學後

右《大學》一篇，經二百有五字，傳十章。今見於戴氏禮書，而簡編散脫，傳文頗失其次，子程子蓋嘗正之。熹不自揆，竊因其說復定此本。蓋傳之一章釋明明德，二章釋新民，三章釋止於至善，

以上并從程本，而增《詩》云「瞻彼淇奧」以下。四章釋本末，五章釋致知，并今定。六章釋誠意，從程本。七章釋正心修身，八章釋脩身齊家，九章釋齊家治國平天下〔一〕，并從舊本。序次有倫，義理通貫，似得其真，謹第錄如上。其先賢所正衍文誤字，皆存其本文而圍其上，旁注所改，又與今所疑者并見於釋音云。新安朱熹謹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七九。

〔二〕《記疑》云「國」下當有「十章釋治國」五字。

書中庸後

右《中庸》一篇，三十三章。其首章子思推本先聖所傳之意以立言，蓋一篇之體要。而其下十章，則引先聖之所嘗言者以明之也。游氏曰：「以性情言之則曰中和，以德行言之則曰中庸，其實一也。」至十二章，又子思之言，而其下八章，復以先聖之言明之也。十二章明道之體用，下章庸言庸行，夫婦所知所能也。君子之道，鬼神之德，大舜、文、武、周公之事，孔子之言，則有聖人所不知不能者矣。道之為用，其費如此。然其體之微妙，則非知道者孰能窺之？此所以明費而隱之義也。第二十章，據《家語》本一時之言，今諸家分為五六者，非是。然《家語》之文語勢未終，疑亦脫「博學之」以下。今通補為一章。二十一章以下至于卒章，則又皆子思之言，反復推說，互相發明，以盡所傳之意者也。二十一章承上章總言天道人道之別，二十二章言天道，二十三章言人道，二十四章又言天道，二十五章又言人道〔一〕。二十八、二十九章承上章「為下居上」而言，

亦人道。三十章復言天道，三十一、三十二章承上章「小德大德」而言，亦天道。卒章反言下學之始以示入德之方，而遂極言其所至，具性命、道教、費隱、誠明之妙，以終一篇之意，自人而入于天也。熹嘗伏讀其書，而妄以己意分其章句如此。竊惟是書子程子以爲孔門傳授心法，且謂善讀者得之，終身用之有不能盡，是豈可以章句求哉？然又聞之，學者之於經，未有不得於辭而能通其意者。是以敢私識之，以待誦習而玩心焉。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民國《福建通志》藝文卷一三。

〔二〕此句下《正訛》補「二十六章言天道，二十七章復言人道」二句。

書張氏所刻潛虛圖後

紹興己巳，洛人范仲彪炳文避章傑之禍，自信安來客崇安，予得從之遊。炳文親唐鑑公諸孫，嘗娶溫國司馬氏，及諫議大夫無恙時爲子婿，逮聞文正公事爲多。時爲賓客道語，亶亶不厭。且多藏文正公遺墨，嘗示予以《潛虛》別本，則其所闕之文尚多。問之，云溫公晚著此書，未竟而薨，故所傳止此。蓋嘗以其手稿屬景迂晁公補之，而晁謝不敢也。因從炳文借得寫本藏之。其後三十餘年，所見之本皆然，欲訪完書，不復可得，每以爲恨。近得泉州季思侍郎所刻，則首尾完具，遂無一字之闕。始復驚異，以爲世果自有完書，而疑炳文語或不可信。讀至剛行，遂釋然曰：「此贗本也。」人問何

以知之，予曰：「本書所有句皆協韻，如『《易》彖文象，《玄》首贊測』，其今有而昔無者，行變尚協而解獨不韻，此蓋不知『也』字處末則上字爲韻之例爾（二）。此人好作僞書，而尚不識其體制，固爲可笑；然亦幸其如此，不然則幾何而不遂至於徇真也耶？」間又考炳文之書，命圖之後，跋語之前，別有凡例二十六字，尤爲命圖之關紐。而記占四十二字，注六字，又足以見占法之變焉。今本顧亦無之，故其所附論說徒知以凶吉臧否平爲所遇之占，而不知其所占者之又有所待而然也。因亟以書扣季思，此本果家世之舊傳否耶？則報曰得之某人耳。於是益知炳文爲不妄。嘗欲私記本末以訂其謬而未暇。今復得鄉人張氏印本，乃泉本之所自出，於是始出舊書授學者，使以相參。凡非溫公之舊者，悉朱識以別之。凡行之全者七，補者二十有六，變百八十有八，解二百一十有二。又補命圖九，凡例、記占之闕大小七十有四字，而記其所聞於炳文者如此，使覽者有以考焉。是時又得溫公《易說》於炳文，盡《隨》卦六二之半，而其後亦闕焉。炳文自言其家使人就謄溫公手摹，適至而興亡之，故所存止此。後數年，予乃復得其全書，云好事者於北方互市得版本焉。始亦喜其書之獲全，今則不能無疑，然無以考其果爲真與僞也。時又嘗問炳文：「或謂《涑水記聞》非溫公書者，信乎？」炳文曰：「是何言也！溫公日錄月別爲卷，面記行事，皆述見聞（二），手筆細書，今可覆視，豈他人之所得爲哉？特其間善惡雜書，無所隱避，使所書之家或諱之而不欲傳耳。」炳文又云，金虜入洛時，從溫公家避地至某州。遇群盜，執以見其渠帥。帥問何人，應曰司馬太師家也。群盜相顧失色，且訊虛實。因出畫像及敕誥之屬示之，則皆以手加額，既而俯仰嘆息，謂炳文曰：「向使朝廷能用汝家太

師之言，不使吾屬披猖至此矣。凡吾所欲殺掠者，蔡京、王黼輩親舊黨與耳。汝無憂懼爲也。」亟傳令軍中無得驚司馬太師家，又揭榜以曉其後曹，以故骨肉皆幸無他，而圖書亦多得全。凡此人亦聞之者，因并書之。淳熙丙申十一月丁卯，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三六，《宋司馬文正公年譜》卷一，《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一〇八，《宋元學案補遺》卷八。

〔二〕上：原作「止」，據《正訛》改。

〔三〕皆：右引改作「背」。

書麻衣心易後

《麻衣心易》頃歲嘗略見之，固已疑其詞意凡近，不類一二百年前文字。今得黃君所傳細讀之，益信所疑之不謬也。如所謂雷自天下而發，山自天上而墜之類，皆無理之妄談。所謂一陽生於子月而應在卯月之類，乃術家之小數。所謂由破體煉之乃成全體，則爐火之末技。所謂人間萬事悉是假合，又佛者之幻語耳。其他此比非一，不容悉舉。要必近年術數末流道聽塗說，掇拾老佛醫卜諸說之陋者以成其書。而其所以託名於此人者，則以近世言象數者必宗邵氏，而邵氏之學出於希夷，於是又求希夷之所敬，得所謂麻衣者而託之。以爲若是，則凡出於邵氏之流者莫敢議己，而不自知其說之陋不足

以自附於陳、邵之間也。夫麻衣，方外之士，其學固不純於聖賢之意。然其爲希夷所敬如此，則其爲說亦必有奇絕過人者，豈其若是之庸瑣哉？且五代國初時人文字言語質厚沈實，與今不同。此書所謂「落處」、「活法」、「心地」等語，皆出近年，且復不成文理。計其僞作不過四五十年間事耳。然予前所見本有張敬夫題字，猶摘其所謂「當於羲皇心地上馳騁，莫於周孔腳跡下盤旋」者而與之辨，是亦徒費於辭矣。此直無理，不足深議，但當摘其謬妄之實而掊擊之耳。淳熙丁酉冬十一月五日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三。

再跋麻衣易說後

予既爲此說，後二年，假守南康。始至，有前湘陰主簿戴師愈者來謁，老且蹇，使其婿自掖而前。坐語未久，即及《麻衣易說》。其言暗澀，殊無倫次。問其師傳所自，則曰得之隱者。問隱者誰氏，則曰彼不欲世人知其姓名，不敢言也。既復問之邦人，則皆曰書獨出戴氏，莫有知其所自來者。予省前語，雖益疑之，然亦不記前已見其姓名也。後至其家，因復扣之，則曰學《易》而不知此，則不明卦畫之妙而其用差矣。予問所差謂何，則曰《坎》《兌》皆水而卦畫不同，若煮藥者不察而誤用之，則失其性矣。予了其妄，因不復問。而見其几間有所著雜書一編，取而讀之，則其詞語氣象宛然《麻衣易》也。其間雜論細事，亦多有不得其說，而公爲附託以欺人者。予以是始疑前時所料三五十

年以來人者，即是此老。既歸，亟取觀之，則最後跋語固其所爲，而一書四人之文，體制規模乃出一手，然後始益深信所疑之不妄。然是時戴病已昏，不久即死，遂不復可窮詰。獨得其《易圖》數卷閱之，又皆鄙陋瑣碎，穿穴無稽，如小兒嬉戲之爲者。欲以其事馳報敬夫，則敬夫亦已下世。因以書語呂伯恭曰：「吾病廢有年，乃復爲吏，然不爲他郡而獨來此，豈天固疾此書之妄而欲使我親究其實耶？」時當塗守李壽翁侍郎雅好此書，伯恭因以予言告之。李亟以書來曰：「即如君言，斯人而能爲此書，亦吾所願見也。幸爲津致，使其一來。」予適以所見聞報之，而李已得謝西歸，遂不復出，不知竟以予言爲如何也。淳熙丁未初夏四日，病中間閱舊書，念壽翁、敬夫、伯恭皆不可復見，因并記此曲折，以附其後，使覽者知予之論所以不同於二君子者非苟然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全宋文卷五六二五

朱 熹 一九八

跋李少膺脞說

人有士君子之行，乃先王教化德澤薰陶所就，非一比長之官所能致也。關市譏而不征，乃文王治岐時事。《周禮》乃成周大備之法，隨時制宜，自有不能同者。前輩蓋嘗論之，不當以此而難彼也。以言動行爲之重，乃藍田呂氏說。然以經文推之，有所不通，不若只從舊註之爲安。「求全之毀」對「不虞之譽」而言，則亦當從舊註。三代正朔，胡氏《春秋傳》已有此論，然鄭康成、杜元凱說亦不可廢。蓋三代雖不改時與月，而《春秋》紀春無冰爲異，則固以周正紀事也。石林葉氏又考《左傳》所記祭足、取麥穀、鄧來朝三事，以爲經傳所記有例差兩月者。是經用周正而傳取《國史》，有自用夏正者「二」，失于更改也。《詩》中月數多用夏正者，《書·金縢》秋大熟，亦是夏時，此爲不改時月之驗甚明。但《孟子》所謂七八月乃五六月，所謂十一月、十二月乃九月、十月爲不可曉，此亦宜當

闕之耳。天產地產之說，熹所未曉，而李君所論亦未通。地上有水，恐不若從《程傳》之說。大抵今人讀書不廣，索理未精，乃不能致疑而先務立說，此所以徒勞苦而少進益也。因讀李君《脞說》書此。《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學行典卷九三。

〔二〕有：原作「直」，據淳熙本、宋浙本改。

跋黃仲本朋友說

人之大倫，其別有五，自昔聖賢皆以爲天之所叙，而非人之所能爲也。然以今考之，則惟父子、兄弟爲天屬，而以人合者居其三焉。是則若有可疑者。然夫婦者，天屬之所由以續者也。君臣者，天屬之所賴以全者也。朋友者，天屬之所賴以正者也。是則所以紀綱人道，建立人極，不可一日而偏廢。雖或以人而合，其實皆天理之自然，有不得不合者。此其所以爲天之所叙而非人之所能爲者也。然是三者之於人〔二〕，或能具其形矣而不能保其生，或能保其生矣而不能存其理，必欲君臣、父子、兄弟、夫婦之間交盡其道而無悖焉，非有朋友以責其善，輔其仁，其孰能使之然哉？故朋友之於人倫，其勢若輕而所繫爲甚重，其分若疎而所關爲至親，其名若小而所職爲甚大。此古之聖人脩道立教所以必重乎此而不敢忽也。然自世教不明，君臣、父子、兄弟、夫婦之間既皆莫有盡其道者，而朋友

之倫廢闕爲尤甚。世之君子雖或深病其然，未必深知其所以然也。予嘗思之，父子也，兄弟也，天屬之親也，非其乖離之極，固不能輕以相棄。而夫婦、君臣之際，又有雜出于情物事勢而不能自己者，以故雖或不盡其道，猶得以相牽聯比合而不至於盡壞。至於朋友，則其親不足以相維，其情不足以相固，其勢不足以相攝，而爲之者初未嘗知其理之所從、職之所任其重有如此也。且其於君臣、父子、兄弟、夫婦之間，猶或未嘗求盡其道，則固無所藉於責善輔仁之益。此其所以恩疏而義薄，輕合而易離，亦無怪其相視漠然，如行路之人也。夫人倫有五而其理則一，朋友者又其所藉以維持是理而不使至於悖焉者也。由夫四者之不求盡道，而朋友以無用廢。然則朋友之道盡廢而責善輔仁之職不舉，彼夫四者又安得獨力而久存哉？（二）？嗚呼，其亦可爲寒心也已！非夫彊學力行之君子，則孰能深察而亟反之哉？始予讀王深甫《告友》之篇，感其言若有補於世教者。徐而考之，則病其推之不及於天理之自然。顧以夫婦、君臣一出於情勢之偶合，至於朋友，則亦不求其端，直以爲聖人彊而附于四者之間也。誠如是也，則其殘壞廢絕是乃理分之當然，無足深嘆，而其至是亦晚矣。近得黃君仲本《朋友說》讀之，其言天理人倫之意，乃若有會於予心者。然於朋友之道廢所以獨至於此，則亦恐未究其所以然也。因書其後如此，庶乎其有發云。《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一

一〇，《永樂大典》卷一二〇一六，《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九。

〔二〕三：《正訛》改作「五」。

〔三〕力：右引改作「立」。

跋范文正公家書

右范文正公與其兄子之書也。其言近而易知，凡今之仕者，得其說而謹守之，亦足以檢身而及物矣。然所謂自未嘗營私者，必若公之「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事上遇人，一以自信，不擇利害爲趨舍，然後足以充其名。而其所論親僚友以絕壅蔽之萌，明禁防以杜姦私之漸者，引而伸之，亦非獨效一官者所當知也。友人陳君明仲爲侯官宰，得公此帖，刻置坐隅，以自觀省，而以其墨本見寄。熹蓋三復焉，而深贊其言之近、指之遠，敢書其說於左方，庶幾覽者有以發焉。淳熙戊戌季夏閏月，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范文正公集》諸賢贊頌論疏，《吳郡文粹》續集卷五五，《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六一、家範典卷七六，《范文正公褒賢集》卷五，《范文正公年譜》卷首，《范文正公尺牘》卷末。

書徽州婺源縣中庸集解板本後

此書始刻於南劍之尤溪，熹實爲之序其篇目。今建陽、長沙、廣東、西皆有刻本，而婺源宰三山

張侯又將刻之縣學，以惠學者。熹故縣人，嘗病鄉里晚學見聞單淺，不過溺心於科舉程試之習，其秀異者又頗馳驚乎文字纂組之工，而不克專其業於聖門也，是以儒風雖盛而美俗未純，父子兄弟之間，其不能無愧於古者多矣。今得賢大夫流傳此書以幸教之，固熹之所欲聞而樂贊其成者也。是書所記雖本於天道性命之微，而其實不外乎達道達德之粲然者。學者誠能相與深究而力行之，則先聖之所以傳與今侯之所以教者，且將有以自得之，而舊俗之未純者，亦可以一變而至道矣。《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新安文獻志》卷二二，民國《台州府志》卷六六。

書徽州婺源縣周子通書板本後

熹舊記先生行實，采用黃太史詩序中語，若以「濂」之爲字爲出於先生所自製以名廬阜之溪者。其後累年，乃得何君所記，然後知濂溪云者，實先生故里之本號，而非一時媿合之強名也。欲加是正，則其傳已久，懼反以異詞致惑，故特附何君語於遺事中，以著其實。後又得張敬夫所刻先生墨帖，後記先生家譜載濂溪隱居在營道縣榮樂鄉石塘橋西。而舂陵胡良輔爲敬夫言，濂實溪之舊名，父老相傳，先生晚居廬阜，因名其溪，以示不忘其本之意。近邵武鄒勇官舂陵歸，爲熹言，嘗親訪先生之舊廬，所見聞與何、張之記皆合。但云其地在州西南十五里許，蓋溪之源委自爲上下保，而先生居下保，其地又別自號爲樓田。至字之爲「濂」，則疑其出於唐刺史元結七泉之遺俗也。勇嘗有文辨說

甚詳，其論制字之所從，則熹蓋嘗爲九江林使君黃中言之，與勇說合。方將并附其說於書後以證黃序之失，而婺源宰三山張侯適將鋟板焉，因書以遺之，庶幾有補於諸本之闕。若此書所以發明聖學之傳而學者不可以不讀之意，則熹前論之已詳矣，因不復重出云。淳熙己亥正月朔旦，縣人朱熹謹書。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周濂溪集》卷九，道光《永州府志》卷二下，嘉慶《湖南通志》卷一四，光緒《湖南通志》卷一九。

跋歐陽國瑞母氏錫誥

淳熙己亥春二月，熹以卧病鉛山崇壽精舍，邑士歐陽國瑞來見，且出其母太孺人錫號訓辭及諸名勝跋語，俾熹亦題其後。熹觀國瑞器識開爽，陳義甚高，其必有進乎古人爲己之學，而使國人願稱焉曰：「幸哉，有子如此矣夫！」豈獨以其得乎外者爲親榮哉？因竊不辭而敬書其後如此。國瑞勉旃，無忽其言之陋也。《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四二，康熙《西江志》卷一九六。

跋趙宰母夫人錫誥

熹伏讀壽昌夫人始封訓辭，因得遍觀諸賢跋，知趙侯之所以厚於其親者非今世常人之所及矣。問於士友之間，皆言趙侯與其昆弟平居奉養所以悅其親者無所不用其至，又知其非出於一時勉慕而爲之也。嗚呼，其亦可謂孝矣！夫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吾知趙侯異時進而立於朝廷，其必有以異乎今世士大夫之所爲者無疑也，因亦輒書其後云。淳熙己亥四月辛丑，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四二，同治《餘干縣志》卷一七。

跋趙侯彥遠行實

名善應，字彥遠，子直之父也〔一〕。

孟子喜稱柳下惠之爲人，以爲百世之下聞其風者，鄙夫寬，薄夫敦，而世或疑之。今得崇道趙侯行實之書而讀之，足以信孟氏之不我欺矣。著作君所以觀法其親而顯揚之者，深密詳盡至於如此，豈亦侯之身教有以發之也歟？抑以是爲質而致知以精之，則天性人心固有不可泯之義理。以是爲始而力行以終之，則由家及國，又有不可窮之事業。是則熹愚不肖於著作君蓋猶不能無惓惓之望也。敢竊識編末而歸其書趙氏云。淳熙己亥中夏丁卯新安朱熹。《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

文學典卷一七六，同治《餘干縣志》卷一七。

〔一〕題注「彦遠子」三字原缺，據淳熙本補。

書伊川先生易傳板本後〔二〕

《易》之爲書，更歷三聖而制作不同。若庖羲氏之象，文王之辭，皆依卜筮以爲教，而其法則異。至於孔子之贊，則又一以義理爲教而不專於卜筮也。是豈其故相反哉？俗之淳漓既異，故其所以爲教爲法者不得不異，而道則未嘗不同也。然自秦、漢以來，考象辭者泥於術數而不得其弘通簡易之法，談義理者淪於空寂而不適乎仁義中正之歸。求其因時立教以承三聖，不同於法而同於道者，則惟伊川先生程氏之書而已。後之君子誠能日取其一卦若一爻者熟復而深玩之，如己有疑，將決於筮而得之者，虛心端意，推之於事而反之於身，以求其所以處此之實，則於吉凶消長之理、進退存亡之道將無所求而不得；邇之事父，遠之事君，亦無處而不當矣。華山皇甫斌嘗讀其書而深好之，蓋嘗大書深刻，摹以予人，惟恐傳者之不廣而讀者之不多也。顧猶來請其所以讀之之說，熹不得讓，輒書此以遺之。淳熙六年秋八月丙戌朔，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一一〇，《名臣言行錄》外集卷三，《羣書考索》別集卷三，《文獻通考》經籍考卷三，《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六〇。

〔一〕淳熙本「傳」下有「大」字。

跋蘇文定公直節堂記

右《南康軍治直節堂記》，樂城蘇文定公爲郡守，徐君師回望聖作，又手書而刻石焉。自元豐乙丑距今淳熙己亥，凡九十有五年，而新安朱熹來領郡事。問堂所在，則既無有，而杉亦不存。求其記文，則又非復故刻而委之他所矣。於是歷訪郡之老人，竟無有能言其處者。蓋自元豐以至今，其間世故亦多變矣。然建炎群盜於今纔五十年，舊迹蕪滅，未應至此。意者斯堂之毀，其在紹聖黨論之時乎？撫事興懷，慨然永嘆。顧郡方貧而民已病，正使堂之故基尚在，勢亦不能有以復於其舊。獨聽事之西有堂無額，而庭中有老栢焉，焚斲之餘，生意殆盡，而屹立不僵，如志士仁人更歷變故而剛毅獨立，凜然不衰者。因取「直節」之號寓之此堂而輦記石陷壁間。且欲盡去庭之凡木而雜植杉栢，以仿佛前賢之遺意，則既非時，而熹亦以病告歸矣。嗚呼，後之君子其尚有以成予之志也夫！是歲八月丁亥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方輿勝覽》卷一七，康熙《西江志》卷一九六，雍正《江西通志》卷一四三，同治《南康府志》卷五，《廬山志》卷一一，《廬山志》副刊之一。

書濂溪先生愛蓮說後

右《愛蓮說》一篇，濂溪先生之所作也。先生嘗以「愛蓮」名其居之堂，而爲是說以刻焉，熹得竊聞而伏讀之有年矣。屬來守南康，郡實先生故治，然寇亂之餘，訪其遺跡，雖壁記文書一無在者。熹竊懼焉，既與博士弟子立祠於學，又刻先生象、《太極圖》於石，《通書》遺文於版。會先生曾孫直卿來自九江，以此說之墨本爲贈。乃復寓其名於後圃臨池之館，而刻其說置壁間，庶幾先生之心之德來者有以考焉。淳熙己亥秋八月甲午，朱熹謹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周濂溪集》卷八，《廬山紀事》卷一〇，《古今圖書集成》文學典卷一七一，《濂溪志》卷二，《廬山志》卷一一。

跋叙古千文

右《叙古千文》，故禮部侍郎胡公明仲所作。其叙事立言，昭示法戒，實有《春秋》經世之志。至於發明大統，開示正塗，則又於卒章深致意焉。新學小童朝夕諷之而問其義，亦足以養正於蒙矣。清江劉孟容出其先朝奉君所書八分小卷，莊謹齊一，所以傳家之意甚備。豈亦有取於斯乎？因摹刻實南康郡齋，傳諸小學，庶幾其有補云。淳熙己亥八月戊戌，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又見《叙古千文》卷末，《郡齋讀書志》卷五上，《新增格古要論》卷四，《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一，《善本書室藏書志》卷五。

書濂溪先生拙賦後

右濂溪先生所爲賦篇。聞之其曾孫直卿云，近歲耕者得之溪上之田間，已斷裂，然尚可讀也。熹惟此邦雖陋，然往歲先生嘗辱臨之，乃闢江東道院之東室，榜以「拙齋」而刻置焉。既以自警，且以告後之君子，俾無蹈先生之所耻者以病其民云。淳熙己亥秋八月辛丑，朱熹謹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周濂溪集》卷八，《新增格古要論》卷四，《六藝之一錄》卷九三，《濂溪志》卷二，《廬山志》副刊之一。

跋曾呂二公寄許吏部詩

先君子之執友吏部許公，熹不及見也。然而竊聞其學，蓋以修己治人爲一致，要之事實而不爲空言者。今頌二公之詩，可見當日衆賢注心高仰之意矣。至於前輩交游之際，所以觀考德業，相期於無窮者，與夫中興一時人物之盛，覽者亦當慨然有感於斯焉。淳熙己亥十一月辛巳，新安朱熹謹書。

《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四五。

跋王樞密贈祁居之詩

王公素剛毅，有大節。方廷爭和議時，視秦檜無如也。而能屈體下賢，出於誠意如此，是可尚已。祁公以布衣諸生抗彊相、折悍吏，卒全窮交。非其所養之厚，所守之堅，何以及此？三復此卷，爲之太息而書其後云。淳熙己亥臘月壬辰，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二七。

書康節誠子孫文

康節先生邵公手書誠子孫語及《天道》、《物理》二詩，得之薊林向氏，刻實白鹿洞之書堂，以示學者。淳熙庚子開基節日，新安朱熹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白鹿書院志》卷二。

跋陳居士傳

熹少讀龜山先生文集，固已想見居士之爲人。今得鄧生絢所携墨本觀之，又見了翁、道鄉、游察院、李丞相、張侍郎諸前輩稱述之盛如此，不勝慨歎。夫居士之爲人，蓋子夏所謂「雖曰未學，吾必謂之學」者。先生猶歎其莫有開導而輔成之者，吾儕小人姿本薄惡，其可不汲汲於學問以矯厲而切磋之邪「二」！因敬書其後，既以自警，且以視諸同志云。淳熙庚子季春壬申，新安朱熹書於南康郡舍之拙齋。《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二」矯：淳熙本作「激」。

跋徐誠叟贈楊伯起詩

熹年十八九時，得拜徐公先生於清湖之上，便蒙告以克己歸仁、知言養氣之說。時蓋未達其言，久而後知其爲不易之論也。來南康，得楊君伯起於衆人中，意其淵源之有自也。一日出此卷示熹，三復恍然，思復見先生而不可得，掩卷太息久之。淳熙庚子四月辛亥，新安朱熹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

集》卷八一。又見《宋元學案補遺》卷二五。

跋伊川與方道輔帖

右伊川先生與莆田方君元寀道輔帖。後一帖乃嘉祐二年語，時先生之年纔二十有五爾。真蹟今藏道輔曾孫友陵家〔二〕。後百二十四年，後學朱熹得曹建模本，刻石于白鹿洞書院。《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白鹿書院志》卷二，《廬山志》副刊之一。

〔二〕友：原作「次」，據宋閩、浙本改。

題洛神賦圖

此卷筆意淳古，略似漢石刻中所見草樹人物，亦可考見當時器用車服制度，不但爲好事者無益之玩而已。朱熹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跋歐陽文忠公帖

歐陽公作字如其爲文，外若優游，中實剛勁，惟觀其深者得之。淳熙庚子中夏丁巳，新安朱熹觀于南康郡圃之愛蓮堂，因識其後。《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宋歐陽文忠公修年譜》卷一，《古今事文類聚》別集卷一二，《珊瑚網》卷二四。

跋冰解圖

熹觀此圖，讀洪、陸二公跋語，爲之隕涕。淳熙庚子五月戊午。《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跋太室中峰詩畫

觀此卷二室諸峰，誦陶翁《送羊長史》詩，爲之慨然，掩卷太息。至於畫筆精深，山勢雄偉，不暇論也。淳熙庚子中夏七月，朱熹仲晦父書。《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

書語孟要義序後

熹頃年編次此書，鋟版建陽，學者傳之久矣，後細考之。程、張諸先生說尚或時有所遺脫。既加補塞，又得毗陵周氏說四篇有半於建陽陳焞明仲，復以附于本章。豫章郡文學南康黃某商伯見而悅之，既以刻于其學，又慮夫讀者疑於詳略之不同也，屬熹書于前序之左，且更定其故號「精義」者曰「要義」云。淳熙庚子冬十有一月己丑朔日，江東道院拙齋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一。又見《古今圖書集成》經籍典卷二九三。